

上海辭書出版社
安徽教育出版社

第一五八冊

本書是宋代現存全部文章的總集，包括辭賦、駢散文和詩詞以
外的其他散文。收錄兩宋九千餘位作者的各種文章十餘萬篇，總字
數約一億。內容遍及歷史、文學、藝術、哲學、宗教、經濟、科
育、軍事、法律制度等各個方面。

全
宋
文

上海辭書出版社
安徽教育出版社

第一五八冊



目錄

全宋文卷三三九九

王 騰

辨蜀都賦	一
上翟提學書	五
代李公上韓都大書	七
上提學書	八
代上邵憲書	一〇
上府帥書	一一
代上許帥書	一三
夷齊論	一四
轅固黃生	一六
霍光震主之禍	一七
仲舒言符命	一七
衛青不薦士	一八

嚴助 一八

孔明不取中原說 一九

張華論 一九

東齋記 二〇

全宋文卷三四〇〇

沈虛中

乞將吏部批書條式鏤板頒降奏 二一

在部官限期銓量過門奏 二二

乞禮料造訖藏之齋坊奏 二二

在外監司承受省符回報文字置籍記錄奏 二三

丁禩等不應超資越授奏 二三

韋皇后

遺誥 二四

鄭穀

乞絕請託之私奏 二五

乞簡拔吳中人才以濟艱危奏 二七

乞屏宦官勿使與政事奏	二七
論張浚與苗劉私書奏	二八
乞正呂源錢伯言罪	二八
上皇太后乞睿聖皇帝以太上皇聽國之大事	二九
兩君不當降位號奏	三一
自陳皇帝退處別宮後言行劄子	三一
與六十七兄帖	三三
俱氏	
乞將恩澤換官田奏	三四
李弼直	
乞嚴禁采斫四川邊面禁山奏	三五
李唐卿	
乞燒試平利縣銅礦奏	三六
高世則	
書趙子砥燕雲錄	三六

全宋文卷三四〇一

呂源

取索驅磨措置錢物事奏……………三八

申嚴義倉條法奏……………三九

製造暖船事奏……………三九

乞差員專切巡察奸細盜賊奏……………四〇

打造糧船事奏……………四〇

乞取廂軍充糧船棹梢奏……………四一

乞依舊拘收使用添酒錢奏……………四一

給納錢物望申嚴舊法禁自行收支奏……………四一

李彌大

乞官司承御筆並行關報逐日修入起居注奏……………四二

乞令諸路將上供錢物起發送納行在奏……………四三

無礙居士道隱園記……………四三

徐璋

慈溪縣清清堂記……………四四

張申

乞詔撰述秘書新省記序并賜名額奏	四六
張誠發	
剡縣修城記	四七
張師雄	
上宰相何桌論當用重賞激勵將士劄子	四八
釋 璉	
與吳聿書批語	四九
郭 慥	
超山應潤廟勅序	五〇
朱□同	
宋朱氏墓碣	五一
唐 意	
滁州漢高帝廟碑陰	五二
王 晉	
產育寶慶集方序	五三
王 蕃	

都司職官簽押文字事奏……………五五

乞許奏辟成都茶司闕官奏……………五五

盧團練

崇福宮題名……………五六

王 潭

補刻北嶽張嘉貞碑題記……………五七

毛子嘉

東巖題名……………五七

全宋文卷三四〇二

孟 庾

乞嚴賜督責依限起發上供錢物奏……………五九

紹興元年兩浙紬絹本色乞一半依例折納價錢奏……………六〇

大禮賞賜錢物乞令限期起發奏……………六〇

乞住罷食茶小引等奏……………六一

乞捉獲私鹽等撥充支發封椿鹽錢劄子……………六二

乞諸路所收無額經制錢物每季只作一帳供申奏……………六二

乞逐路合起發糧米再以二分糶賣奏	六三
乞令州縣出給茶客印歷奏	六三
命官監廣南鹽場年終推賞事奏	六四
乞令兩浙路限當日繳申支抹訖鹽鈔奏	六四
乞添差行在漕臣一員奏	六四
相度兵馬屯泊去處奏	六五
措置財用乞以總制司爲名奏	六五
檢察内外官司錢物事奏	六六
乞都督府總領軍事錢糧奏	六七
霹靂巖題名	六七
李 會	
論蔭補之濫奏	六八
申金國元帥乞命張邦昌治國狀	六八
釋法泉	
以楊朝散捨田助香火申使府狀	六九
許 顗	

彦周詩話序	七〇
智證傳後序	七一
跋王仲信慈寧殿賦	七二
艷慎辭	
進茅山元符觀頌表	七二
羅 綽	
羅從彦誨子侄文跋	七四
富直柔	
言前醫官王繼先特換武功大夫不當奏	七五
題蘆川歸來集後	七五
盧功裔	
乞依指揮赴行在奏	七六
新昇仙祠石碣	七六
韓思儼	
請逐門編入現行敕令奏	七七

張昭遠

衲襖頌 七八

大慧禪師真贊 一 七九

大慧禪師真贊 二 七九

段 拂

劉一止落修撰宮祠制 八〇

勸農詔 八〇

乞罷劉一止新除敷文閣待制指揮奏 八一

乞釐正郊廟祭器之數奏 八一

乞造銅燭臺奏 八二

討論景鍾制度奏 八二

乞重新書寫鑄造景鍾銘文奏 八四

乞就射殿進呈禮器奏 八五

乞令有司講明居養安濟漏澤之政奏 八六

柯 暘

乞用異樣綾帛印行度牒以絕姦弊奏 八七

侯 益

乞許商人販米斛至災傷去處與免沿路力升稅錢奏…………… 八八

乞支降錢本乘時收糴奏…………… 八九

張 標

太守周煒超山應潤廟祝文跋…………… 八九

張 所

乞車駕急還京師奏…………… 九〇

全宋文卷三四〇四

程昌弼

乞放罷虧欠稅務數多處官吏奏…………… 九二

乞依立定綱目檢核官吏奏…………… 九三

乞編纂宣和兩浙會計總錄奏…………… 九三

乞今後應用度牒文鈔糴買免收市例錢奏…………… 九四

乞令州縣廣置棍棒奏…………… 九四

韓膺胄

太平州知州題名記…………… 九五

孔端朝

乞制誥號令謙抑自咎以收拾人心奏……………九六

乞具名行下虞灃劄子奏……………九七

東家雜記跋……………九八

呂直夫

重修僊君廟□□記……………九九

盧 益

乞捕盜賊明賞罰奏……………一〇一

乞禁諸路自行印賣曆日奏……………一〇一

乞立限催納諸路拖欠錢物奏……………一〇二

言功賞之誤奏……………一〇三

乞差官按察民兵事奏……………一〇三

乞罷諸州鹽倉奏……………一〇三

論不可求和于金奏……………一〇四

路允迪

州軍保明告捕多無案可驗奏……………一〇五

不宜遽移輔相奏……………一〇五

與司戶奉議帖……………一〇五

晁公休

宋故朝散郎尚書吏部員外郎贈徽猷閣待制傅公行狀……………一〇六

全宋文卷三四〇五

郭孝友

乞命有司嚴察賊吏討捕盜賊奏……………一一一

告病陳國事疏……………一一二

邑侯趙公生祠政績碑……………一一五

六一祠記……………一一六

謝祖信

職事官兼權他職止立本班奏……………一一九

論官人進實能黜虛名奏……………一一九

乞仍將王居正褫職奏……………一二〇

乞留神省覽臣僚條畫利害文字奏……………一二〇

論取士之濫奏……………一二一

乞呂應問不應叙赦量移奏……………一二二

劾趙繼之趙不愚奏……………一二三

乞罷殿中侍御史補外奏……………一二四

乞流竄趙鼎以正典刑奏……………一二四

論詔令當推誠損己奏……………一二五

乞令諸路轉運司條具折帛錢均敷之宜奏……………一二六

乞罷不急之務減冗長之費奏……………一二六

虞 祺

論典賣田宅人宜親身赴縣推割狀……………一二七

馮 覲

言昭慈獻烈皇太后攢宮事宜奏……………一二八

邊 順

乞依例都巡檢職事分隸馬軍步軍司奏……………一二九

全宋文卷三四〇六

王庭珪 一

上皇帝書……………一三一

上李丞相書	……	一三三
上趙丞相書	……	一三八
與宣諭劉御史書	……	一四〇
與胡待制書	一	一四二
與胡待制書	二	一四四

全宋文卷三四〇七

王庭珪 二

與黃平國正字書	一	一四六
與黃平國正字書	二	一四七
答鄧克強書	……	一四八
與向宣卿直閣書	一	一五〇
與向宣卿直閣書	二	一五一
答方耕道刪定書	……	一五二
答王元勃舍人書	一	一五二
答王元勃舍人書	二	一五三
答王元勃舍人書	三	一五四

與周秀實監丞書	一		一五五
與周秀實監丞書	二		一五六
與周秀實監丞書	三		一五七
答劉喬卿書			一五八
答張欽夫機宜書			一五九
與黃子龐書	一		一六〇
與黃子龐書	二		一六一
與黃子龐書	三		一六一
與鄒德裕書	一		一六二
與鄒德裕書	二		一六二
與鄒德裕書	三		一六三
答黃元授書			一六四
答趙季成書			一六四

全宋文卷三四〇八

王庭珪 三

答董體仁參政	一		一六六

答董體仁參政	二		一六七
與劉美中尚書	一		一六七
與劉美中尚書	二		一六八
與劉美中尚書	三		一六八
與王元勃舍人	一		一六九
與王元勃舍人	二		一六九
與王元勃舍人	三		一七〇
與彭仲平親家	一		一七〇
與彭仲平親家	二		一七一
與彭仲平親家	三		一七一
與彭郎凌雲將仕	一		一七一
與彭郎凌雲將仕	二		一七二
與彭郎凌雲將仕	三		一七二
與彭郎凌雲將仕	四		一七三
與彭郎凌雲將仕	五		一七三
與彭郎凌雲將仕	六		一七四

與百八娘		一七四
答呂知府郎中		一七五
與彭子從提刑	一	一七六
與彭子從提刑	二	一七六
與彭子從提刑	三	一七七
與胡觀光知府	一	一七七
與胡觀光知府	二	一七七
與胡觀光知府	三	一七八
與范元觀		一七八
答楊文發		一七九
與劉舜元	一	一七九
與劉舜元	二	一八〇
與劉舜元	三	一八〇
與胡至文		一八一
答楊秀才		一八一
與胡邦衡	一	一八二

與胡邦衡 二 一八二

與胡邦衡 三 一八三

與胡邦衡 四 一八三

與向宣卿 一八四

與任子嚴 一八四

答方性夫 一 一八五

答方性夫 二 一八五

答周孟覺 一八六

與楊文明 一八六

答劉彥純 一八七

全宋文卷三四〇九

王庭珪 四

答楊廷秀 一八八

與劉子東 一 一八八

與劉子東 二 一八九

與劉子東 三 一八九

答李仲孫	……	一九〇
答胡斗南	……	一九〇
與楊文黼	……	一九一
與劉子方	一	一九一
與劉子方	二	一九二
與劉子方	三	一九二
答王允元	……	一九三
慰楊建之	……	一九三
答王彥恭運使	……	一九四
回王舍人啓	……	一九四
回魏寺正啓	……	一九五
賀王守除直寶文閣啓	……	一九六
回蔡寺丞啓	……	一九六
賀楊徽猷子登第啓	……	一九七
賀劉舍人啓	……	一九八
回周舍人啓	……	一九八

賀向提刑啓	……	一九九
回路知縣啓	……	一九九
賀趙參政啓	……	二〇〇
代上万俟參政啓	……	二〇〇
賀廣東向經略啓	……	二〇一
與陳朝散啓	……	二〇二
回陳主簿啓	……	二〇三
回孫縣尉啓	……	二〇三
回劉主簿謝及第啓	……	二〇四
回劉解元啓	……	二〇四
回李祖文謝解啓	……	二〇五
回蕭解元啓	……	二〇五
頓子定婚啓	……	二〇六
詹孫定婚啓	……	二〇六
澹孫定婚啓	……	二〇七
賀葉戶侍啓	……	二〇七

全宋文卷三四一〇

王庭珪 五

送劉簡之序	二〇九
送劉君鼎序	二一〇
送黃秀才序	二一一
送劉得昇序	二一二
送子野東遊序	二一二
贈饒子序	二一三
贈劉呈才序	二一三
送李生序	二一四
送卜者吳唐佐序	二一五
贈尤生相字序	二一五
贈劉德素序	二一六
書贈墨工戴國和	二一六
王彥休春秋解序	二一七
衡州送行詩軸序	二一七

梁養源道德篇論序 一一八

跋黃嗣深所藏宣和御書 一一九

跋蕭岳英家黃魯直書 一二〇

書漢武帝故事後 一二〇

跋錢勝夫蘭亭序後 一二一

跋向文剛蘭亭序後 一二二

跋圓覺經後 一二二

跋李及甫帖 一二三

書傳道集後 一二三

跋大年畫 一二四

跋劉伯山詩 一二四

跋梁養源心經解義 一二五

跋程子山詩後 一二五

全宋文卷三四一一

王庭珪 六

跋黃給事行狀藁 一二六

跋彭大博家傳	一二六
書黃山吳道人墨	一二七
跋趙孝穆帖	一二七
跋錢希白上宰相啓	一二八
跋二蘇帖	一二八
跋黃魯直帖	一二九
跋范文正公帖	一二九
跋楚老帖	一二九
跋劉美中書李氏先墳連理木	一三〇
跋黃秀才詠史詩	一三〇
題珪粹中偈後	一三一
跋謝仲振所藏秀王帖	一三一
跋趙從季所藏吳傳朋千字文	一三一
跋靈樞經	一三二
書李仲孫程文	一三三
跋盧贊元題惜春亭詩後	一三三

跋王樞密環秀亭詩	·····	一三四
跋顏持約詩	·····	一三四
跋曹子方墓誌銘	·····	一三五
跋王元勃鳳林橋詩	·····	一三五
跋黃夢升墓誌銘	·····	一三六
跋胡侍郎撰比真觀記	·····	一三六
跋蘇養直贈李東老詩	·····	一三七
書向豐之詩軸後	·····	一三七
書汪聖錫簡後	·····	一三八
跋曾世選三賢論	·····	一三八
跋趙德全家大年畫	·····	一三九
跋錢吏部燕舉人詩	·····	一三九
盜賊論二篇 并序	·····	二四〇
上篇	·····	二四〇
下篇	·····	二四二

王庭珪 七

任氏二子字序	二四五
送劉天遊字序	二四六
詹澹字序	二四七
遊廬山記	二四七
靖共堂記	二五〇
西峰寺重修三秀亭記	二五一
龍須山轉輪經藏記	二五二
寄軒記	二五四
隆慶禪寺五百羅漢堂記	二五五
西山記	二五六
吉州新修教授廳記	二五七
安福縣重修學記	二五九
蕭瀧廟記	二六〇

全宋文卷三四一三

王庭珪 八

鳳林橋記	二六二
上成觀三清殿記	二六四
足齋記	二六五
重修東華寺記	二六六
題華嚴寺壁	二六七
書鵲湖寺壁	二六八
題唐興寺壁	二六八
遷善齋銘	二六八
惠端琴銘	二六九
琴銘	二七〇
惠門寺鐘銘	二七〇
寶珠寺鐘銘	二七一
仁山五百羅漢贊	二七一
圓通贊	二七二
洪覺範畫贊	二七二
李伯時畫像贊	二七二

歐陽公制贊	二七三
杲和尚畫贊	二七三
鑑達觀畫像贊	二七三
路正卿像贊	二七四
王修華畫像贊	二七四
劉大虛喜神贊	二七五
英和尚贊	二七五
戲調義高	二七六
故校書郎曹公行狀	二七六
故左奉直大夫直秘閣向公行狀	二七八

全宋文卷三四一四

王庭珪 九

故資政殿學士同知樞密院事贈觀文殿大學士聶公墓誌銘	二八六
故右朝奉郎通判筠州黃公墓誌銘	二八九
故令人劉氏墓誌銘	二九一
故王夢授墓誌銘	二九二

故右武大夫江南西路兵馬都監西河縣開國伯許公墓誌銘……………二九四

故歐陽縣丞墓誌銘……………二九六

故王氏墓誌銘……………二九八

故劉元弼墓誌銘……………二九九

故段夫人墓誌銘……………三〇〇

全宋文卷三四一五

王庭珪 一〇

故右奉直大夫康公墓誌銘……………三〇二

故左朝奉郎前知潯州董公墓誌銘……………三〇四

故縣尉劉公墓誌銘……………三〇五

故彭夫人墓誌銘……………三〇七

故王氏夫人墓誌銘……………三〇八

故左朝奉郎劉公墓誌銘……………三〇九

故孔氏夫人墓誌銘……………三一二

故劉推官墓誌銘……………三一一

故桂嶺劉府君墓誌銘……………三一五

故呂氏宜人墓誌銘 三一六

全宋文卷三四一六

王庭珪 一一

故保義郎劉君墓誌銘 三一八

故左奉議郎劉君墓誌銘 三二〇

故弟才臣墓誌銘 三二一

故弟漢臣墓誌 三二二

故弟德莊墓誌 三二三

劉氏二婦墓誌銘 三二四

故李夫人墓誌銘 三二五

故劉君德章墓誌銘 三二六

祭楊徽猷文 三二八

祭向宣卿文 三二九

祭劉元弼文 三二九

祭劉英臣文 三三〇

祭劉世臣文 三三〇

祭黃子默文	三三一
祭舅母雷氏文	三三一
盧溪讀書堂上梁文	三三二
安福縣廳上梁文	三三三
安福縣學上梁文	三三四
乾龍節致語	三三五
天申節致語	三三六
閱軍致語	三三六
請智老住東山疏	三三七
請如老住曹山疏	三三七
請簡老住報恩寺疏	三三八
高峰禪寺修殿疏	三三九

全宋文卷三四一七

趙明誠

金石錄序	三四〇
蔡君謨趙氏神妙帖跋	三四二

白居易楞嚴經跋	三四二
益都仰天山題名	三四三
長清靈巖寺題名	三四三
泰山題名	三四四
題易安居士三十一歲之照	三四四
釋繼重	
大宋真定府行唐縣封崇寺創鑄鐘記	三四五
李子從	
七賢祠題名	三四六
李構	
京兆府天寧寺華嚴經藏發願文	三四七
趙億	
催綱事奏	三四八
乞根究京東排岸司截留綱運奏	三四八
乞宗室自遙郡刺史以上俸給人從并減半奏	三四九
韓僖	

生母時氏改葬誌	三四九

全宋文卷三四一八

孫 覲 一

謝克家除吏部侍郎制	三五二
給事中譚世勣除禮部侍郎制	三五三
右諫議大夫徐秉哲除給事中制	三五三
侍御史范宗尹除諫議大夫制	三五四
吏部侍郎馮澥除禮部尚書制	三五四
監察御史秦檜除左司諫制	三五五
殿中侍御史胡舜陟除侍御史制	三五五
著作郎宋齊愈除監察御史制	三五六
御史臺檢法王俟除監察御史制	三五六
太子舍人洪芻除左諫議大夫制	三五七
監察御史元當可司諫制	三五七
國子司業黎確除殿中侍御史制	三五八
校書郎胡唐老除殿中侍御史制	三五八

左司諫李擢除太常少卿制	三五九
右司諫李會除秘書少監制	三五九
御史中丞徐秉哲可開封尹制	三六〇
開封尹程振可刑部侍郎制	三六〇
秘書少監李朴除國子監祭酒制	三六一
資政殿學士馮澥可尚書左丞制	三六一
延康殿學士南道總管張叔夜可資政殿學士制	三六二
兵部員外郎司馬朴可右司員外郎制	三六二
路廓可虞部郎官制	三六三
少府少監鮮于□可左司員外郎制	三六三
詹大和水部郎官賈若思主客郎官制	三六四
張氏陳氏可封孺人制	三六四
張杲落致仕西道副都總管制	三六五
朱勝非直龍圖閣東道副都總管制	三六五
中書侍郎何桌資政殿學士提舉醴泉觀制	三六六
尚書右丞陳過庭除中書侍郎制	三六七

全宋文卷三四一九

孫 覲 二

兵部尚書孫傅除尚書右丞制	三六八
中書舍人耿延禧除龍圖閣直學士制	三六九
范宗尹除集英殿修撰提舉西京崇福宮制	三六九
刑部侍郎宋伯友除徽猷閣待制與郡制	三七〇
樞密馮澥資政殿學士太子賓客制	三七〇
秘書丞何常特授承議郎制	三七一
耿廷禧充康邸參謀補子入右承務郎制	三七一
种師道贈開府儀同三司制	三七二
述古殿學士通議大夫柳廷俊贈正奉大夫制	三七三
龍圖閣直學士中大夫任諒贈正奉大夫制	三七三
尚書右丞孫傅除同知樞密院制	三七四
左司諫秦檜可御史中丞制	三七四
吏部侍郎謝克家兼太子詹事制	三七五
中書舍人安扶給事中制	三七五

黃敦書京畿提刑制	三三六
國子祭酒康執權鴻臚卿制	三七六
資政殿學士張叔夜除簽書樞密院制	三七七
徽猷閣直學士通議大夫何志同知潁昌府制	三七七
監察御史宋齊愈著作佐郎制	三七八
朝奉郎傅貽度將作監丞制	三七八
朝奉郎馮沅宗正寺丞制	三七九
沈與求太學春秋博士制	三七九
晁公邁開封府戶曹掾制	三七九
持服人前朝奉郎向宗博入錢助軍特起充京城東壁守禦制	三八〇
大理司直王忠臣再任制	三八〇
張叔夜男承直郎伯奮將仕郎仲熊改合入官制	三八〇
馮時舉官已足聖旨不候引見改宣教郎制	三八一
翁挺少府監丞制	三八一
武功大夫安州團練使徐衡提舉京畿保甲兼提點刑獄武功大夫滎州團練使康隨提舉河東路保甲兼提點刑獄制	三八二

開封府儀曹劉嶠少府少監制 三八二

朱震秘書省校書郎制 三八三

武節大夫中州防禦使樂忱落致仕制 三八三

李杲大理寺丞制 三八三

全宋文卷三四二〇

孫 覲 三

徐嘉問大理正制 三八五

沈友直開封府刑曹掾制 三八五

葉植改合入官開封府掾制 三八六

李柄開封府士曹掾制 三八六

顯謨閣待制江常知福州制 三八六

向滌應天府少尹制 三八七

徽猷閣待制盧益轉朝請大夫制 三八七

中大夫河北都轉運使張慤磨勘大中大夫制 三八八

張著開封府少尹制 三八八

校尉潘迪保義郎李山成忠郎制 三八九

從義郎致仕姚慶長落致仕轉修武郎制	三八九
武義大夫東壁統制常知幾武顯大夫制	三八九
張淵武經郎制	三九〇
俞倬補承信郎制	三九〇
党中道中立中和各補承信郎制	三九一
保義郎何文寶叙舊官制	三九一
下班祇應張顥保義郎制	三九一
承節郎效用空名告制	三九二
承信郎效用空名告制	三九二
進義副尉蘇子震承信郎制	三九二
張仲剛補承信郎守禦司準備差使制	三九三
閻緯轉承信郎制	三九三
河北路都統馬忠降一官制	三九四
宣贊舍人王孺弼轉遙郡刺史依舊勾當皇城司制	三九四
武功郎焦廣年祖母封太孺人制	三九四
秉義郎張安國轉從義郎制	三九五

承信郎李裕軍前有勞轉一官制	三九五
鄭元亨承信郎制	三九六
武德大夫張偉轉武功大夫制	三九六
敦武郎劉士達忠翊郎王允各降三官制	三九六
左良辰承信郎制	三九七
承信郎閤門祇應种成轉兩官制	三九七
南鉉轉兩官制	三九八
薛安靖奏對可采除閤門宣贊舍人制	三九八
武功大夫王孺弼知東上閤門制	三九八
武德郎雲茂誠贈三官制	三九九
醫愈高仲謀額外醫愈賜緋魚制	三九九
趙邦補承信郎制	四〇〇
焦詔補承信郎制	四〇〇
閤勅龍神衛四廂都指揮使制	四〇〇
單宣龔廣轉一官制	四〇一
起居舍人許元宗與郡制	四〇一

中書舍人劉珏落職宮觀制	四〇二
林積仁落職監當制	四〇二
陝西五路制置使錢蓋降授朝奉郎制	四〇三

全宋文卷三四二一

孫 覲 四

涇原路經略使席貢降授朝大夫制	四〇四
范世雄落職宮觀制	四〇四
王以寧送吏部制	四〇五
徐惕落職追兩官勒停制	四〇五
勒停人辛興宗復遙郡防禦隆德府路鈐轄制	四〇六
內侍謝琢遠小監當制	四〇六
劉銳降五官制	四〇七
傅廣降官制	四〇七
葉夢得落職知杭州制	四〇八
戶部員外郎樓炤放罷制	四〇八
康愿許觀並放罷制	四〇九

黃潛善除中書侍郎制	四〇九
汪伯彥除同知樞密院制	四一〇
呂好問除尚書右丞制	四一一
馮澥除資政殿學士知潼川府制	四一一
李回依舊延康殿學士知洪州制	四一二
范宗尹除右諫議大夫制	四一三
翁彥國除寶文閣學士知江寧府兼江南東西路經制使制	四一三
張深除龍圖閣直學士京兆府路安撫使制	四一四
王庶除直龍圖閣權發遣鄜延路經略安撫使制	四一四
范致虛知鄧州制	四一五
宋齊愈起居郎制	四一五
蘇遲除右司郎官制	四一六
楊淵除工部員外郎王起之除屯田郎中秦伯祥除虞部員外郎制	四一六
李祐除京東轉運副使制	四一七
周望除考功員外郎制	四一七
黃彥除京畿轉運判官制	四一八

劉參除直秘閣知鄭州制	四一八
鎮洮軍節度使除太尉制	四一九

全宋文卷三四二二

孫 覲 五

罷臺察提點襲慶府景靈宮謝表	四二〇
和州謝上表	四二一
辭免召試中書舍人狀	四二二
辭免除中書舍人狀	四二二
謝中書舍人表	四二三
謝侍講表	四二四
乞出第一狀	四二五
乞出第二狀	四二六
謝徽猷閣待制知秀州表	四二七
辭免再除中書舍人狀	四二七
辭免顯謨閣待制知平江府狀	四三〇
知平江府謝表	四三一

辭免除給事中第一狀……………四三二

辭免除給事中第二狀……………四三二

謝給事中表……………四三三

全宋文卷三四二三

孫 覲 六

辭免吏部侍郎狀……………四三四

謝吏部侍郎兼權直學士院表……………四三五

辭免戶部尚書狀……………四三五

謝戶部尚書表……………四三六

乞宮祠狀……………四三七

乞郡狀……………四三七

謝龍圖閣學士知温州表……………四三八

謝賜對衣金帶表……………四三九

龍圖閣學士再知平江府謝表……………四三九

提舉南京鴻慶宮謝表……………四四〇

辭免除龍圖閣待制知臨安府狀……………四四〇

辭免第二狀	·····	四四一
知臨安府謝表	·····	四四二
臨安府乞宮觀第一狀	·····	四四三
臨安府乞宮觀第二狀	·····	四四四
謝復官表	·····	四四四
復左朝奉郎謝表	·····	四四五
乞宮祠狀	·····	四四六
謝復右文殿修撰提舉江州太平興國宮表	·····	四四七

全宋文卷三四二四

孫 覲 七

乞致仕狀	·····	四四八
乞致仕劄子	·····	四四八
辭免待制狀	·····	四四九
謝敷文閣待制致仕表	·····	四四九
落職謝表	·····	四五〇
謝復敷文閣待制表	·····	四五〇

賀太上皇帝傳寶位表	四五一
賀今上皇帝登極表	四五二
上皇帝書 一	四五二
上皇帝書 二	四五六
上皇帝書 三	四五八

全宋文卷三四二五

孫 覲 八

侍御史論和戎劄子 一	四六三
侍御史論和戎劄子 二	四六五
侍御史論太學諸生伏闕劄子	四六六
中書舍人上殿劄子	四六八
崇政殿集衆官議合與不合棄三鎮劄子	四七〇
中書後省論胡舜陟不合令分析狀	四七一
講筵乞讀范祖禹唐鑑劄子	四七三
給事中上殿乞復常平劄子	四七四

全宋文卷三三九九

王 騰

王騰，字天長（一云字慶長），號東溪先生，眉山（今四川眉山）人。見魏了翁《鶴山大全集》卷五九，《二百家名賢世次》（載《二百家名賢文粹》卷首）。

辨蜀都賦

人物習性，有忠有邪，有智有愚，出于才行，而不由土產。自趙諗狂圖，好事者類指以疵蜀人，蜀之衣冠含笑強顏，無與辯之者，余嘗切齒焉。及讀左思賦，見其薄蜀陋吳諂魏，以諛晉之君臣，苟售一時之聲價，而滅天下之忠義。晉之公卿一口稱譽，風俗頹矣。士無特操，以陷西朝于五胡，卒貽萬世之愧。夫魏者，漢之賊也。原思之詞，似欲尊正統而黜偏方，然不顧正氣之淪溺，乃知蜀之橫被枉抑，其所由來者久矣。故作《辨蜀都賦》，以申蜀人之憤氣。其商略土風，采摭人物，不該乎治亂興衰之變、邪正是非之理者，不在鋪布之限。非若前輩之辭主于類聚山川

毛羽動植，以煥文彩之美觀，悅讀誦之利口而已。

辯疑先生核理儲思，欲折《蜀都》，未繹其辭。客有東方者，過而問之曰：「昔者太沖搆十稔之意，搜三都之奇，文成示人，張華見推，士安序焉，盛傳於時，豈其猶有未盡，而夫子欲糾其所違？」先生曰：「嘻！子未之知也。吾蜀立極之初，域民之始，井邑山川之秀，人物風俗之美，是則左思備言之矣。然而論列人材，詳明士類，第言文藻之華掞，不及蜀人之忠義，遂與吳俗，例加抑忌，非特沒其實美，且沮之以橫議。川靈爲之扼腕，嶽鎮爲之憤氣。吾以此爲有遺恨，故申言其所以。夫品物流形，九土分敷，惟有蜀爲極險之區。羊腸繞其垠鍔，鳥道架于至虛，行者却履以視棧，乘者投繩而鉤車。驗太白之所賦，蓋未髣其錙銖。實天限而地隔，故山峭而川迂。宜若與中夏否閉，而不通其車書。然朝宗之水，浩浩而南傾；內附之山，峨峨而東蹙。口呀雙劍，若邠岐虎陷之吻；尾拽西南，乃咸雍金城之麓。以其有所附屬而不能自立，故命名者號之曰蜀。自西而東，昔本無途，金牛詐言，五丁是除。吾人由之既艱，且虞一夫舉足，十夫荷儲，食黃白以骨立，卧冰藜而裂膚。蜀士遠于進取，蜀民疲于轉輸。歎天閭之已邈，望秦隴以長吁。然且聯網之運應聲，穿領之牛係路，陟長坂以猶及，繞大江而不誤，指日而物不緩期，按籍而民無逋戶。邊餉以需，上供有裕，悉陸海之攸產，飽神困之所聚。五季之阨，王樸獻謀，謀先取蜀，以阜兵餼，餼足兵強，乃征方州。時乏遠御，樸言不酬。及我太祖，算如樸策，蜀定國富，次平諸國。蜀于是時，興王有力。嚮者孟氏，撫嫗矜憐，惠愛其人，捐租五年。及我王師，宣威三川，卒無一夫東嚮而控弦，蓋傾心于正統，視私恩猶缺

然。是使僞命牽羊，偏方銜璧，顧旌纛以涕泗，僕逵衢而思積。感恩之意則誠，孝順之心自直，豈若他邦之愬悍，怒螳臂于車轍。由古而來，可得而聞。李雄、劉闢、李連、公孫，因仍是難，割據坤靈，盜蜀而王，踵起而霸，類匪蜀人。三國之際，異方鼎峙，若南若北，輔吳崇魏，惟我蜀人，不私非類。雖輔璋戴備以自國，猶謂吾君之子，而卒臣劉氏。晉宋而下，南北風馬，南鬱屈以遊魂，北陸梁而聘駕，惟此西土，爰歸南化。迨蕭紀之不令，泝岷江而僭正。梁人召寇以救亂，魏氏懷姦而託信。彼實包藏，此惟附順。逆施不惠于宜都，內潰爰從于遲迴。豈瞻顧于北風，蓋欽恭于王命。不惟蜀人不盜蜀都，歷代以來，亂離間起，在內在外，爲姦爲宄，董卓、桓氏、元載、朱泚、龐勛、劉闢、樊崇、韓遂，懷凶煽悖，言不詳記。試考譜牒，按其閭里，苟揮羿浞之戈，悉匪岷嶓之士。在唐中弱，齊蔡幽并，諧結諸鄰，唇齒相因，叛主之師，逐帥之鯨，陸梁百年，不爲王臣，是亦何嘗聯吾蜀民？帝室內訌，孽牙匪夷，震動萬乘，再狩于西。民與其帥，開關迎之。天王莅止，百官六師，國用告乏，衆艱于饑，與其吏民，縑粟輸之，比其還歸，恬不知危。茲蓋處平則率下以奉京邑之靈，遭變則自完以待中原之睦。欲携之則難判，欲一之則易服。豈特文有餘而武不足耶，其天資正順而敦篤。近者趙諗，圖結巴渠，包藏歷年，困于無徒。爰及吳儔，妖謀是趨，蜀人白發，遄服其誅。由是言之，蜀何負于君王歟？思徒見其鄰于西夷，遠于上國，誚丘壑之險，鄙方隅之僻，但分中外之質麗，不決正邪之名實，何所據耶？成周之盛，四海同風，冠帶所加，古無比隆，淮徐聯齊魯之軫而有夷，伊洛接豐鎬之都而有戎。方春秋之尊夏，視吳楚猶貊蟲，大周宗伯而不數，抑又矧于閩中？雖今

俊父之所出，在昔語言之不通。是則與我均爲遠服，安得妄論其異同？然而自羌觀之，華陽黑水別封畛于堯籍，岷山導江歷經營于禹跡。秦氏割符，李冰擁節，五政七賦，被自古昔。而四載所至，南止荆揚之域，荆揚之民，島夷卉服，矧又過此以往耶！百粵之取，始自漢武，郡國雖判，衣冠未楚，所謂粵人，無用章甫。常衮化之，士乃文舉。然則論淺深之時，較久近之序，焉可與蜀同日而語？王莽元舅，霍山蒙勳。遺愛帝婿，林甫皇孫。許、李聯階于黻座，封、裴接棟于楓宸。既同心于肺腑，亦託體于親鄰。逞螟螽之毒噬，爲虺蜮于君親。是則勢疏者未必孽惡，地近者未必誠純，我雖遠于國而忠則邇也。高下既別，一凸一凹。太行成皋，三門二嶠，或壯帝王之形勢，或資姦盜之魚然，或王路之攸梗，或伏兵之所交。正用之則亦在德枳，邪憑之則遂爲寇巢。吾人之心如砥，吾人之行如蠆。結羶美于一心，捐崎嶇于萬里。申韓生于中土，不免爲僻學；鄭衛作于中州，不免爲僻樂。九野同列于地，何獨非梁益之墟？四隅無私于天，曷嘗戾西南之角？況乎江行地脉，鮮決埽而敗岸；星值天狼，弭工姦而觸惡。肖此正氣，挺吾先覺。節以遇立，文非苟作。王褒明君臣之合，何武憤福威之削；張綱扼腕于跋扈，揚子甘心于寂寞；相如不數，子昂見却。謂誦述以阿諛，恐吾徒之貽忤。才高則悉靡面覲，氣直則回邪膽落。彼徒嫉于西子，殊不慚其鄭璞。不意兒曹懵其志行之僻，反以居處僻我也。且圃植蕙而菜育，畦疏禾而莠生，梟倫鳳族，蜺肖龍蟠，君子小人，常溷其間。古何邦而無佞，亦何地而無賢？龜蒙孔孟之攸宅，冀北唐虞之所營，宜丘門之不雜，何蹠黨之橫行？鯀爲父而禹子，蔡爲弟而旦兄，導挺節而敦逆，奕推忠而杞姦。彼爲同屬以行異，況指一方而概言！吾請與子姑置遠近之

殊，而撫正邪之辨。晉取之魏，魏取之漢，功非定亂，位實圖篡。思誠晉人，言諛而辯，辭抑蜀以黜吳，志借魏而佞晉。魏爲高廟之寇賊，蜀實中山之宗姓。不然，何故進亂世之奸雄，而沮先王之枝屬乎！況蜀以得賢而王，失賢而亡；魏以己篡而張，以人篡而戕。彼賦魏事，徒言刑罰之清平，何不言文若之殞命也？徒言忠良之聚會，何不言三馬之食槽也？」詞未及已，客奮而起：「獲聞高義，欽服厥旨。」歎草澤之空言，不能廷辯于天子。《全蜀藝文志》卷一。又見《成都文類》卷一，《古今圖書集成》職方典卷五八二，《歷代賦彙》卷三二，嘉慶《成都縣志》卷四，同治《重修成都縣志》卷九，《宋代蜀文輯存》卷九八。

上翟提學書

多士所以高天下者氣，中原所以強海內者氣。中原何有他氣哉？資氣于士而已矣。有國家者託體于萬國，資氣于兆人，士氣強則國體強，士氣弱則國體弱。善馭氣者但聞達之使伸，不聞擁之使鬱；但聞養之而使說，不聞挫之而使衰。譬之莫鄒干將，時出而淬礪之，其揮霍之艷、舒闢之光，已足懾姦宄而屏魑魅。有賤丈夫不知此，匣而埋之牖下，雖百鍊之鋼，水津土蝕，復幾年而不鈍且腐也？晉武平吳，吳人之氣每懷不平，流言吳祚必復。元帝因之，用續大統。王導爲相，勸帝參用吳之秀彥以安遺人。當是之時，吳之疆域，視北方裁四之一，強兵猛士三之一，卒能抗北虜而垂百年，根植之

牢，施及數姓，直無他，特恃吳人之氣有以固之也。李氏以柱國之貴，世顯北朝。太宗既有天下，每議論間常佑北人，魏鄭公進言：「陛下天下主，不宜有所偏徇。」帝韙其言，南北參用而天下安。此無他，用捨均而天下之氣平也。如王導、魏公，可謂知國勢矣。漢誅董卓，或勸赦涼州部曲，王允不從，而漢家遂亡。田洪正以河北歸唐，悉籍土人之桀黠者，言諸朝而請用之。宰相崔植暗于謀國，不從其言。及洪正北還，失職之徒從之如雲，唐復失河北。使王允、崔植稍疏通，赦書一下，則李傕、郭汜知有生意，而無陷城之虞；恩澤稍施，則朱克融、王廷湊苟望寸祿，而無割據之患。嗚呼！凶悍狂狡之徒氣一伸，則天下之害可轉而爲利，況士人乎哉！利害興廢之機，較之止在一線間，所以判者，睹與不睹耳。方今天下一家，朝廷措置之術，曲盡其妙，所以待吾蜀之士亦無異於他方。學術文章可爲南省第一者，公取爲第一；可爲廉陞第一者，公取爲第一。德性才術可爲卿相者，卿相之；可爲侍從者，侍從之。其餘後進之士，掎拊攘掬有寸長者，與三方之人錯注仕籍。所以異者，四路限員，與夫士不任郡守。原朝廷設法之意，特矯蜀人懷土戀鄉之枉，豈有他疑哉！然紛紛之議，謂賊諗以來，朝廷至疑蜀人，故取之與天下同，用之與天下異。衆口相扇，互同一說，甚可惜也。夫示人以不疑，人尚自疑，況示人以疑，誰非可疑者？昔之任權數，陽與人合而陰疑之，然後徐觀其所爲。今朝廷所以待蜀人無異於天下，而陽掛可疑之聲於耳目，甚非所以推腹心於人也。借使國家果有疑耶，則措置之方，不宜止於如此。借使無疑耶，則人多言，得無傷國體歟？某官先生以德行道德之選，秀出士林，持使者之重權，領師儒之高選，一路重臣，莫與爲比，豈特倚席談經，揮麈觀而已哉！視聽

爲人主之耳目，設施係生民之利害，察岷峨之習俗，采井鬼之風搖，言之廟堂，更易措置。使干進之士有以少平其氣，實萬世無疆之休。《國朝二百家名賢文粹》卷九一。又見《宋代蜀文輯存》卷九八。

代李公上韓都大書

當開元間，韓氏有諱朝宗者，擁髦節於襄漢間，翰林李白奉書投謁，有「不願萬戶侯，而願識韓荊州」之語。自是袖刺奉牋之士、鴻筆麗藻之人，一借僕家謫仙謁荊州之語韻，以潤色簡牘，則雄詞逸氣驚動笑林。然不知荊州之所以待太白者果若何，而太白之所以報效荊州者，亦未聞也。及文公退之以儒術文章、器識節義爲一世領袖，則李翱以繩墨指授取聲名，李渤以經濟激發起沉伏，李漢以議論雅合致許可。翱之文詞卒不朽，渤之倖直卒不撓，漢之師資卒不負，在太山北斗間，不失巖巖炳煥，取瞻仰於後世。然則李宗於韓門，其氣類之相合，顧遇之相紹，有自來矣。某眉之下邑一鄙夫也，少以黃卷策名書生，由書生而爲邑尉，由邑尉而爲縣令，由縣令而爲府曹，三歷官矣。五斗便親，盤旋蜀部，既不得抽身投袂以遊宦四方，又不能出辭會氣以干謁貴要，名不聞於仕路，宦不顯於衆人。以補官而官未必調，以苟祿而祿未必進，矧欲自脫於卑迹，而求致於清顯哉！比者執事之吏見知魏闕，領命秦司，輦下故人有以某之姓名薦及於聽覽。京蜀萬里，寸紙寄音，既不知薦者之力與不力，又不知受薦者之聽與不聽。方欲恃所薦以求知於君子而荷恩於門館，何可保也？退思有以展微

誠，效薄技，亦不出於毫楮間。使某緣疏而命窮，萬言而爲不足；緣合而命通，一言而爲有餘。而閣下於某見知耶，片言而親；不知耶，多言益贅。此某所以不敢自默，輒以此自效也。伏惟某官以盡忠竭節而事君，以進賢任能而報國，而家世功業以汲引後進爲己任。其間寸長或遺，片善不錄，若負愧耻，方且博操先容，俯納介紹，以舉其所不知，必不以薦者之言爲棄忽也。昔李膺榜門，非世契不通；孔融乃引千百年之孔老以自汲。觀融之言，謂之恢譎而賞之則可，謂之妄誕而黜之亦可。元禮好賢而樂善，卒以恢譎而賞之。天下不以元禮爲汎取，而文舉爲躁進，二人卒成後世之名。況僕家謫仙以高義撼荊州，而翱、渤、漢三子出文公之門，既相與於當年，遂著稱於後世。去今尚近，推實不誣。閣下憐其誠而取之，垂荊州待遇之情，使某得追展謫仙報效之實。異日恩館之下，儻不能爲翱之文，亦不失爲渤之節，既不得爲渤之節，尚不失爲漢之勤。使弊宗受賜韓門，滋不絕於聖世，重申先代之恩遇，不其偉歟！《國朝二百家名賢文粹》卷九二。又見《宋代蜀文輯存》卷九八。

上提學書

某聞前世學士大夫涉世之迹，謂文學政事爲末節，而特以人物爲先務。方三代之盛際，當途達官既蘊知人之鑑，而兼拔士之勤，左提右掖，惟恐不及。周道既隱，上之人仁心與時政寢微，不肯飲食教載，刺於《黃鳥》之詩。考其衰而有是刺，則知其盛也必有是美，當時習以爲常，而不顯列於

《詩》、《書》。然幅員之內，裂爲數十國，知人拔士，國有其人，在上如魏文、燕昭，在下如叔向、季札，莫不皆以招延品藻，自任於天下，而士之聲價愈重。用是諸侯愈強，而周愈微。秦知天下之勢在人材，不能沃其本而茂之，反加燬焉，人材熄而秦從之，理固然也。及漢魏之間，人不知天下之先務，緩所急而急所緩，舉天下之人物，寄於郭太、山濤數人掌握中，士之有力者，不遠千里，驅車結駟填其門，以求品目。然智能識之者，力或不足拔，力能拔之者，智或不足識，二者不能相濟，已無益。況乃門深地隘，木多匠寡，取一遺十，清議攸歎。然當其時，一經藻色，至今尚爲美談。自是而降，茲風愈陋，如韓擒虎之知李靖，韋詵之識裴寬，寥寥數百年間無幾人。其曰某人貴，某人賤，某當公，某當鄉，貌觀品列，往往屬於簾肆賤工。廟堂之上，職衡鑑者，傾聽其說，唯唯而神之，不已疎乎！恭惟主上挺堯舜之智，急親賢以爲先務，臨軒識擢，得偉人而論道；上公亦以人物爲己任，往往取卿材於訟牒間。士生斯時，千載一遇，何其盛也！先生以道德高才，親出主相之鑪錘，領坤維教化之任。干祿之士拔寸長者，爭出門闌銜鬻，以需薦拔，人人皆是。先生有斯道，居斯時，而某生斯時，際斯遇。此先生以古人自任，而某以古人望先生之時也。嘗聞先王之士有一言而受知，有一見而受知，若爾者固多其人。某自辟離請教部吏效官，所以見者非一也，所以言者非一也，又不識於先生棄取間如何也？昧死，敢以此請。《國朝二百家名賢文粹》卷九二。又見《宋代蜀文輯存》卷九八。

代上邵憲書

某廁跡士大夫間，久欽名德，已歷年載。嘗恨無由飾塵容以接眉宇，又慚不得綴下列以聽事役。比者輒披遞報，併閱除書，恭聞先生覽按察之轡，叱崎嶇之馭，不覺激昂發越，喜動神色，自謂龍鍾晚節，定獲知己。席間適有親狎之客，作而言曰：「邵使君之洪陂茂璞，雖優於納汙匿瑕，然冰壺朱絲，亦不掩嗤而蔽枉。門闌之峻，誰敢輒窺？況今之爲吏者貴少而不貴老，從官者務巧而不務拙，求知者尚譎而不尚正。而子以衰暮之年，秉方椎之操，而乘傾奪之勢，不知何術以資身？」某應之曰：「嘻！客之所云似近理，然固衆人之談也。夫所貴乎君子者，以其異於衆人耳，胡可以衆人之談而料之？衆人之所輕，君子有時而重；衆人之所棄，君子有時而取。子鄙僕衰晚希進，然自古在昔何限年齒而推老成耶？子抵僕之方椎似拙，然優器識者何取質直而惡矯飾耶？子謂時之傾奪苟求，然抑俗弊者何黜奔競而取持重耶？況蹉跎於末途者在所憐，魯鈍而無大過者在所恕，汨沒於勢力之壓者在所援。子之短僕者三，以僕觀之，安知不爲君子之所動心也哉？」客既不能折某之說，某遂書是說以備執事者請見之資。伏惟某官先生世德倍常，家聲莫重。甘棠之茂陰故在，而黍苗復致其思；江漢之流譽未窮，而《常武》又歌其美。茲惟永世，是以前人溫厚本於天資，周旋饜於人望，畫輪所至，膏雨亦均。此某所以敢肆狂易而輒干翦拂。某成都人也，世襲箕裘，闔門昆從各以藝能少壯成名，頗有班

級。獨某頑滯，莫遂跳盪，華首一命，方圖筮仕。雖鑷白隱年，差肩少壯，實爲可貴。然餘光頽景，自坐棄置，亦爲可惜。前任恭州某官，不唯苟免譴咎，兩蒙漕憲舉削。關升所賴，止欠其一，垂成之際，正仰恩門。伏冀先生覽其說而憐之，毋容客之說得伸，即某不勝幸甚。《國朝二百家名賢文粹》卷九二。又見《宋代蜀文輯存》卷九八。

上府帥書

懷才抱義之士處一世間，蓋常不患人之不己知。然人不己知，至沒世而名不稱，則亦士之所耻。是以先世之士，必得公卿大夫推轂稱譽而致身於一時，而公卿大夫亦緣好賢推士，垂名於後世。昔王吉爲臨邛令，折節屈己以成相如之名，臨邛卓氏承令風旨，尊爲上客。是相如由王吉而婚偶，因卓氏之財而宦達，非得令之推重，則下邑之一蕩子爾。王襄爲益州刺史，聞王褒有俊才，請與相見，使作《中和》《樂職》詩。褒名上聞，宣帝召見，遂以文章入爲侍臣。非得襄之見，則窮邊一寒生爾。是二人者當吾蜀向學之初，破荒以文藝取名，然皆出於縣令、刺史振發其跡。當時二人雖託令、刺以進身，而縣令、刺史亦由二人以顯名。至今士論言相如者必及王吉，言子淵者必及王襄也。今之蜀猶古之蜀也，據西南之都會，扼大江之上游，列郡數十，土人游士，接跡里巷。況承朝廷教養之盛、風化之美，其學經非止漢儒之章句，爲文不類前人之流靡。或有灼灼髦士，出于其間，改封禪之書而使之

典，作賢臣之頌紀其實，以鋪張太平之閔休，昭著無前之偉績者，未必不平視二子。但幽隱寒賤，不自激昂以投合於尚書之知，而尚書亦以高明尊顯，未肯顧盼而接引，是幽隱寒賤無所賴於尚書，而尚書功業之外，好賢推士之名不重於後世，亦奇男子之可惜者。方成周之盛時，上之人不忽微賤而致采納，下之人有所附託而脫於怨苦。以公旦之聖，執贄以見其敵，還贄以接其卑，而所得之士乃在還贄之中。以至貴接至卑，所接至多，所得至寡，乃至如是。方斯之時，士無不得其所者，故其詩曰：「來游來歌，以矢其音。」夫上之人無以待之，則有遑遽而無逸豫，何暇於游；有憂嗟而無歡愉，何暇於歌？今也悅之而來游，樂之而來歌，可謂得其所矣。及其衰也，大臣不用仁心，遺忘微賤，不肯飲食教載之，詩人以是刺幽王。夫大臣在位之至貴，微臣白屋之至卑，勢固不相接，事固不相關，飲食宜不相及也，言語宜不相通也，車馬宜不相與也。然以至貴遺至卑，不肯飲食教載，詩以是而刺其臣，又及於其君。由是以知上之人不忽微賤而禮納之，非特聖賢以爲盛時之風采，亦治亂之所由分也。故幽隱寒賤，衆人之所忽也，在賢者則必爲之致欽；衰世之所輕也，在盛時則必爲之重。唯賢者爲能反衆人之所爲，唯盛時爲能收衰世之所棄，如斯而已。伏惟尚書以吾道致身，入居華省，位正三品，出爲西州大方伯，雙劍以南南所謂大臣者莫與爲偶。其拔擢之權、咳唾之效，噓枯吹生，又非特漢之一令一刺，推廣聖君賢相惻怛之愛，以用仁心於西南，必自士人始。此某所敢發其狂妄也。然又嘗聞，古人之知士有賓其賢者，以激其餘，陳蕃之於徐穉是也；或雖未賢而亦禮之，以致其真賢，燕昭之於郭隗是也。以言爲不足以知人則已矣，若大可以由言而知，則某之所以自獻此者，不啻千言矣。

尚書以爲賢，望下陳蕃之榻；如爲不賢，亦請從隗始。叱之領之，退聽後命。《國朝二百家名賢文粹》卷九六。

代上許帥書

某聞昔之論治要者，以知人爲人主之道，任相爲人主之職。蓋以稠人廣衆之繁夥，深情厚貌之微隱，以萬乘之尊，欲大而察之，則力有所不給，又失其所謂勢重形佚而探本操約之義。故以進賢退不肖之任而委之一相。爲相者，代人主進退天下士大夫，各盡其才，各當其分，又不竊其權以爲己有。故知人之明，復歸于天子，而當時士大夫亦知名器爵賞自天子出，而宰相但代其措置，故能竭忠義以報國，而不顧宰相之私恩。竭忠義以報國而不顧宰相之私恩者，是乃所以報宰相也。惟宰相能以公舉，士大夫能以公報，故進賢退不肖之權，天子不疑而委之相，相亦不見疑而得以此爲自任。昔堯以此而委舜，舜亦以此而自信，故能進元凱而退四凶。舜之所以進退者不計其私，故堯任之而不疑；而元凱之徒知舜之不計私，皆竭忠於堯，未嘗私報於舜。當時後世，觀舜之所舉，無異於堯之自舉，不見釋堯而昵舜也。其或宰相不能公天下之進退，去異己者而用其所同，借公舉以責私報，士大夫亦觀望其意，以希合苟進爲務，傾心誓死，結爲黨與，王朝之不恤而私室之是依。人主了然，覺其勢不在此而在彼，則不得無疑於宰相，圖奪其權以歸己。若武帝嘗謂田蚡曰：「卿除吏滿未，吾亦欲除吏。」

求以分其權也。夫除授者，宰相之所以代天子，而非宰相自爲也。天子疑宰相自爲，欲分其權以自除，則天子失職，而宰相失權。天子失職，則知人有所不周，小人得乘間而入；宰相失權，則勢不得安於廟堂之上。小人乘間，則傾宰相，勢不得安，則宰相自傾。借恩植黨，欲益其權而反損之，曷若公舉而公報，非特得以自信，恬然不疑於一時，亦且立大功，成美名於後世耶。某嘗考傳記，觀前世宰相之所以成敗者，說不過此。嘗欲以爲執政者獻，然自筮仕以來，外補小吏，知己中無可施是說者。自公之蒞西州，某既屢窺墻仞，今公還朝，必將居是任矣，當是說者，非公而誰？夫善處天下者，不特能革當時之敝，能使繼其後者不得爲敝；不善者非特不能去敝，又以其所爲生敝。語曰：「當局之迷，不若傍觀之審也。」公不以其人之輕而采其言，非特寡聞淺見之說獲伸於公，天下國家亦將幸甚。《國朝二百家名賢文粹》卷九六。

夷齊論

死而無益於世，君子輕死如鴻毛，而重生猶太山；死而有益於世，君子重死猶太山，而輕生如鴻毛。古之人以死爲有益於世，輕其生以取太山之重者，夷齊是也。聖賢言夷齊之行者固多，然後世之所考信者，莫著於孔孟。由孔孟而下，如莊周、司馬子長、韓退之之徒，所言雖在疑信之間，但味其意，苟有益於名教者，皆不可棄。孔子言伯夷叔齊餓于首陽之下，而不言其所以餓。孟子言：「伯夷

非其君不仕，非其民不使，不立惡人之朝，不與惡人言，故聞伯夷之風者，頑夫廉，懦夫有立志。」但言其行，而不言其餓死。至莊周則備言夷齊諫武王，言不見聽，遂去而甘餓。馬遷作史，亦載莊周之言。退之采莊孟之說而著之頌，其言蓋出於有激。近世論夷齊者，以孔孟不著夷齊之諫，遂以莊、馬、韓子之說爲失實而欲黜之。余請詳其說，使孔孟及三子之說各有攸當；孔孟之說尤有深趣，而三子亦不在所黜，使學者知聖賢立言，亦自有意旨，固當信而不疑也。蓋孔孟出於既衰之周，方欲救當時之塗炭，使夷齊之說行而武王不當伐紂，則吾民陷溺之急，誰與拯之？此孔子所以沒其進諫而不言，但美夷齊餓死，而薄景公千駟，以厲天下之貪者而已。孟子之時，士之制行者出處語嘿，各持一偏而相笑，故孟子備言數聖之制行，而謂聞其風者皆可以爲訓。又周德大衰，有道之士尤急救時，矯枉甘餓，當此之際，君子未暇爲也。故孟子既沒其餓死不言，且曰「伯夷隘」。以伯夷爲隘，則孟子之志可見矣。莊周著書，主於放言以明道。既已謂之放，則於言無所顧忌，上既不爲武王諱，下亦不爲伯夷隱，所以爲諫者又何恤而不言哉？蓋不言所以尊時王而振濟時之道，言之所以明大分而矯百世之貪，正無害於名教，而有益於禮義。史遷廣記備言，因采周之說以爲實錄，非無益於勸懲也。唐之中世，強藩悍鎮，圍視而起，小則兵叛帥，大則帥驕上。及其亡也，職此之由，惟以伯夷之風不聞於世也久矣，是故天下不幸而產是亂，則韓子所以屢歎而言之者，是謂有激也。故曰：言與不言，並無害於名教而有益於禮義。孔子之說尤得其趣，而三子亦不在所黜，學者當信而不疑也。借使後世謂莊子而下非孔孟之言而不信，則凡言之未質於聖人者，一切皆在所棄，何獨夷齊一事而已！昔成湯放桀

於南巢，自謂有慙德，而作《仲虺之誥》，則武王之伐紂，夷齊耻而餓死，未必不與《仲虺之誥》殊塗而同歸。且君子之制行，非有大利害於天下，則不必輕死其身也。當武王之伐紂，天下之民皆以幸免於塗炭，一口而頌之，《詩》、《書》所稱是也。士之所見當異於凡民，非有特立獨見之明，攘臂於其間，唱大分於天下，則後世好亂姦雄借武王之名，以瀆君臣大分者，何日無之？使夷齊雷同一時之說，而後世之三綱易而風俗敗矣。故寧殺其身，以成天下後世之仁，叩馬而諫，非必欲止武王之師也，欲以其身立大節於天下後世耳。惟以是而死，則死爲有賴，捨此不爲，而死於床第，無異匹夫之溝瀆也。故曰「武王伐商，遷九鼎焉，義士猶或非之」，義士謂誰，伯夷之徒是也。然則夷齊之諫武王，王孫滿嘗知之矣，不特莊周乃著其言也。《國朝二百家名賢文粹》卷三。

轅固黃生

轅固生與黃生爭論景帝前，黃生曰：「湯武非受命，乃弑也。」轅固生曰：「必若所云，是高帝代秦即天子位，非耶？」景帝曰：「言學者無言湯武受命，不爲愚。」遂罷。是後學者莫敢明受命放弑者。東溪先生曰：湯武放弑其主，雖湯尚自知之，況清議乎？故曰「台有慙德」，恐來世以台爲口實。若武王，則夷齊嘗以爲諫矣。黃生非之，是亦杜亂臣賊子之端也。景帝非之，而學者遂不敢言。是後魏取之漢，晉取之魏，曷嘗不援舜禹湯武以自許耶？六經百氏多出於周末，諱而不言，爲周諱

也，漢之人又爲漢諱。自是而下至於今，而尚以爲習。代代以其事而有天下，代代之人各爲其主諱，習氣久矣。然則，當代之書受命者，在前代皆宜書叛也。《國朝二百家名賢文粹》卷五。

霍光震主之禍

宣帝始立，謁見高廟，大將軍光驂乘，上內嚴憚之，若有芒刺在背。及光身死，宗族誅。俗傳之曰：「威震主者不畜，霍氏之禍萌于驂乘。」東溪先生曰：宣帝始立，畏霍光，亦猶懿宗之畏李德裕也。故曰：「向授策者，得非太尉乎？顧見之，令人毛髮森豎然。」二人相去數百年，而震主之禍同一轍。《國朝二百家名賢文粹》卷五。

仲舒言符命

董仲舒曰：「天之所大，奉使之王者，必有非人力所及至而自至者，此受命之符也。《書》曰：『白魚入于王舟，有火復于王屋，流爲烏。』此蓋受命之符也。」東溪先生曰：武帝問三代受命，其符安在？而仲舒對必有非人力所能致者謂之符，乃引白魚、流火之證，是皆物之變化而非真符。柳宗元作《正符》，謂在德不在物，又曰仲舒學災異者，故以物化爲符瑞。《國朝二百家名賢文粹》卷七。

衛青不薦士

衛青曰：「自魏其、武安之厚賓客，天子常切齒。彼親待士大夫，招賢黜不肖者，人主之柄也。人臣奉法遵職而已，何與招士？」東溪先生曰：大臣招賢納士，以輔佐國家，而不結私黨與，何所不可？魏其、武安但崇私交，非爲國家者，加尚氣怙勢，以是滅其宗。以衛青之謙下而招賢待士，必無田、竇之釁，但青短於學古，資不善士，故以田、竇自釋云。《國朝二百家名賢文粹》卷七。

嚴助

上問嚴助曰：「汲黯何如人也？」助曰：「使黯任職居官，亡以愈人，然至其輔少主守成，雖自謂賁育，弗能奪也。」東溪先生曰：武帝富於春秋，方欲興百度，攘四夷，非耄荒恤後事之時也。嚴助誠知黯，當稱黯善曰：「黯才無不可。然於議論國是，閑邪守正，以諫諍置人主於無過之地，此尤其所長。」乃曰：「居官無以愈人，輔少主賁育弗能奪。」黯常使河內，守東海，爲使而使，爲吏而吏，非居官亡以愈人者。輔少主守成，似髣髴黯才，是豈可與強壯之主言耶？助之言非特不足以盡黯，亦非武帝之時也，故帝雖然助言，然於黯無所升進，蓋由助緩其用也。《國朝二百家名賢文粹》卷

孔明不取中原說

東溪先生曰：古者用兵，必先知彼己。以孔明之才略，誠辦取中原。曹丕雖非上聖之資，然不至閭亂，舉天下三分之二，不爲無人。無釁可乘，未可動也。《國朝二百家名賢文粹》卷一二。

張華論

東溪先生曰：賈后宣淫于朝，至以帳車載外人以入宮禁，豈有配天體、母天下而醜行若是者？張華伺察其事，白惠帝而廢之，何所不可？當是之時，賈模啓端於上，劉卞密謀於下，華短於權譎，反畏權威滿朝，不能從二人之言。本畏禍，而卒及孫秀之禍。設使華謀正朝廷，清君側，力不足而身死，猶不失爲正人烈士，而乃耽祿畏死，以及於難。馬道既迫，卒無以答張林之詰，愧矣哉！以華之博物洽聞，使之雍容廟堂，處謀謨可也。柰何履多難之世，以臨天下之大節，而欲責之以無撓，可得乎？《國朝二百家名賢文粹》卷一三。

東齋記

杜牧之作《冬至日寄小姪阿宜詩》，韓退之作《符讀書城南詩》，二人者皆才高大，率猥其辭以投俚耳。至今閭閻多取其詩以教子弟。然論者以此咎韓而不及牧之，何也？蓋牧之以才調自待者也，學者亦止以才調待牧之，而不責其他。至於韓子，則饒饒然以道德自待，而教子弟之言乃止於利祿，不能無貶於清議也〔一〕。雖然，近世□□堅爲韓子解紛，遂爲之說曰：黃口小兒得食，未知饑餓□□□以佩玉中和鸞，采薺不亦疎乎？余謂不然。教子弟，正□□□其志，於孩提之時，常情悅於利祿，而淡於道義，謂其幼□□□其所悅者而誘之，彼既逐其所悅，而去其所淡者日遠矣。□□童蒙者以漸，不聞其以權漸者，導之以正而迤邐進之權□□方其初言而易之以他也，雖復告之曰昔之所言者非是，而□□□□亦將蔽其所悅而不顧矣。由此而得之，則爲貪冒嗜進，□□□得則熱中而無所不至。子張學干祿，孔子告之以多聞見、慎言行而已。彼以干祿爲學，而直告之以祿不可以學干，則非特沮其干祿之心，亦且搖其嚮學之意，適資以惑矣。使之多聞見，則知所擇；慎言行，則不苟進。知所擇而不苟進，則其視祿也輕，由是而得之則曰有義，不得曰有命，得失兩安於義命，而無悔尤於厥躬。蓋孔子之誘人也如此，異乎韓子之說也。學者由吾說，庶幾有志於道矣。《國朝二百家名賢文粹》卷一四二。（以上李文澤校點）

〔一〕議：原作「義」，據文意改。

全宋文卷三四〇〇

沈虛中

沈虛中，字太虛，廣德（今安徽廣德）人。宣和中進士。紹興間官國子監丞、吏部郎中兼權太常少卿、權尚書兵部侍郎。紹興二十六年，以臣僚言虛中爲省試參詳官，令人密報秦熈，已取秦塤爲省元，故罷官。著有《資治通鑑事類》、《左傳國語要略考異》、《國史要綱》、《桐川集》等書。見《宋會要輯稿》職官七〇、選舉二〇，《建炎以來繫年要錄》卷一六二、一六五、一七一，乾隆《江南通志》卷一六七，光緒《安徽通志》卷二二九。

乞將吏部批書條式鏤板頒降奏

紹興二十一年十月

批書條式最爲備具。守臣批書有九，通判批書十有四，令佐而下，各各不同。緣條式頒重有前後，官司檢照有差殊，到選之日間有不完之患〔一〕。今欲委有司將吏部前後批書條式指揮稍加參訂，鏤板頒降，俾之遵守。《宋會要輯稿》職官五九之二〇（第四冊第二七二七頁）。又見《建炎以來繫年要錄》卷一

六二。

〔二〕完：《建炎以來繫年要錄》作「圓」。

在部官限期銓量過門奏

紹興二十二年七月

已降指揮，知、通、縣令委吏部長貳銓量，而知州又定日過門下省審察。今在部官止遵在外指射之文，及銓量過門，經時不至，乞比附四選銓量過門，六十日不到，許以次人攙注。《宋會要輯稿》選舉二三之一七（第五冊第四六一八頁）。

乞禮料造訖藏之齋坊奏

紹興二十三年二月

仰惟陛下昭事上帝，登禮百神，凡所以供祀事者，必蠲必潔。惟是實設禮料，醯醢之屬，制之藏之，皆在市司。慮其不虔，望委有司隨宜措置，凡曰禮料，市司造訖，藏之齋坊，仰稱饗神之誠。

《宋會要輯稿》禮一四之八一（第一冊第六二七頁）。

在外監司承受省符回報文字置籍記錄奏

紹興二十三年十一月

在外官司取會保明待報文字，供申稽遲，動涉歲月。間有故作不圓，脫漏大節，致妨行遣結絕。枉法有「三次無回報，送不干礙官司究治」之文。今欲州委通判，監司委主管文字，凡承受省符，置籍記錄，每月終，具若干已報未報，申所屬曹部，照會監司案行取籍，互相糾察，庶得文移不致壅滯。《建炎以來繫年要錄》卷一六五。

丁禕等不應超資越授奏

紹興二十六年正月

丁禕等於國家無橫草之功，超資越授，僉論不平。《建炎以來繫年要錄》卷一七一。（以上沈治宏校點）

韋皇后

韋皇后（一〇八〇——一一五九），韋安禮之女，高宗母，開封（今河南開封）人。徽宗時由郡君、才人、婕妤、脩容累至婉容、龍德宮賢妃。靖康二年從徽宗北遷。建炎元年遙尊爲宣和皇后，紹興七年遙尊

皇太后。十二年回宋，居慈寧宮。二十九年卒，年八十，謚顯仁。見《宋會要輯稿》后妃一之五，《宋史》卷二四三《后妃傳》下。

遺 誥 紹興二十九年九月

皇太后誥内外文武臣僚等：予享天下之養逾二十年。皇帝篤於愛親，天祐純孝，頃迎魏御，歸燕宮闈，晨昏奉承，恩意飭備。獲以暮齒，見茲時康，神明所扶，壽紀八十。方自頤于長樂，嘉與四方其休佚，而彌旬以來，偶撓疾疚，百僚弗痊〔二〕。獲茲考終，夫復何憾！皇帝躬侍左右，夙宵疚懷，藥必先嘗，衣不解帶，既已備致其憂。重念邦務之繁，神人所託，勉思自抑，勿用過哀。更賴股肱近臣，共爲開釋。皇帝成服三日聽政，以日易月，一依舊制。行在文武臣僚十三日而除。諸司長官及近臣觀察使以上臨於宮庭，其餘臨於宮門外。諸道州府長吏已下三日釋服，軍民不用縞素，沿邊不得舉哀。釋服之後，勿禁作樂。應營奉等費，并以慈寧宮錢物支給。園陵制度，務從儉省，毋事煩勞。并依昭憲明德皇太后及諸后故事施行。故茲遺誥，想宜知悉。《中興禮書》卷二六四。（尹波校點）

〔二〕僚：據文意似當作「療」。

鄭 穀

鄭穀（一作慤）（一〇八〇——一二二九），字致剛，建州建安（今福建建甌）人。政和八年進士，授安陸府教授，權信陽縣尉，監南康酒稅。召爲御史臺主簿。高宗即位，擢監察御史，遷右司諫，建炎三年爲諫議大夫。苗、劉之變，穀庭立面折之。拜御史中丞。高宗復位，進簽書樞密院事。七月卒，年五十。見楊時《樞密鄭公墓誌銘》（楊時《龜山集》卷三七），《宋史》卷三九九有傳。

乞絕請託之私奏

建炎三年二月

臣訪聞近日朝廷差除、行遣，多出於統制官苗傅、劉正彥之意（一）。二人更迭出入都堂，殆無虛日，外議喧然。若士庶共因茲道，家國興衰，未可知也。且康履、王淵互相交結（二），公行請託，衆所共怨。苗傅等因人之心，仗義誅之，人不以爲非者，以義勝不義，以公滅私也。今茲復行請託於廟堂之上，義者不爲，私莫甚焉。黃潛善、汪伯彥之居政府，以不能公心體國，好行私惠，以保身固寵，故請託得行而紀綱廢，卒至國弱方危，雖身竄荒遠，天下猶有餘忿，今可復蹈前轍乎？且淵與履之交結，汪與黃之自謀，皆以謂舉天下之人不能動搖，永保富貴終其身，以及子孫。殊不知人怨神

怒，禍變之起，易於反掌？身且不保，況子子孫孫乎？今上皇帝陛下以幼冲處宮中，太后垂簾聽政，不出房闥，天下之事，全賴將相大臣，共由公道，以扶持之。今任廟廊之寄者不能絕請託之私，司將相之權者不能避干與之嫌，命令之下，何以服人心而慰天下？是啓奸雄之心，而召盜賊之至也。今廟堂之上，所以安行而不疑者，必以謂兵之強，足以制奸雄而弭寇盜，是未之思爾〔三〕。嬴秦之兵，非不强也，陳勝一呼秦不及支；王莽之兵，非不强也，昆陽一敗，莽卒授首。其足恃乎？所可恃者，祖宗之德澤淪浹人心者垂二百年，天下得安其全，含哺鼓腹，長子孫者數世。今雖盜賊間作，非潰兵即叛卒，未有一民奮臂其間，以戴有宋之德不可變故也〔四〕。惟順人心，共尊王室，方可長久。伏望嚴賜戒勅，訓諭廟堂之上二三大臣，共以公心維持紀綱，絕請託之私；將帥之臣共奮忠義，訓練兵卒，以保社稷，無以私請干與朝政。庶幾與國同休，共享天下安榮之福也。《建炎紀事》第一〇頁，清抄本。

又見《中興兩朝聖政》卷四，《建炎以來繫年要錄》卷二一，《建炎復辟記》。

〔一〕統制官：《要錄》作「御營都副統制」。

〔二〕且：《要錄》作「昔」。

〔三〕未：原脫，據《要錄》補。

〔四〕變：《要錄》作「忘」。

乞簡拔吳中人才以濟艱危奏

建炎三年二月

陛下南渡，出於倉卒，朝士大夫、省臺寺監百司職事之臣獲濟者鮮，當擢吳中之秀以爲用。況平江、常、潤、湖、杭、明、越，號爲士大夫淵藪，天下賢俊，多避地於此。望下此數州，令守臣體訪境內寄居待闕及見任宮觀等京朝官以上官，各具官資姓名申尚書省選擇簡拔任使，庶幾速得英才，以濟艱危。《建炎以來繫年要錄》卷二〇。又見《宋史》卷三九九《鄭穀傳》，《浙江通志》卷一四九。

乞屏宦官勿使與政事奏

建炎三年三月

臣竊惟黃門宦官之設，本以給事內庭，供掃除而已。俾與政事則貪暴無厭，付以兵權則慘毒不已，皆前世已行之驗也。故宦官用事於上，則生民受禍於下，匹夫抗憤，處士橫議，力不能勝，然後群起而攻之。衆怨所集，故其被害亦莫之救，皆其自召之也。本朝懲歷代之失，祖宗以來，不任以事。崇、觀之間，始侵事權，搖毒肆虐，天下不勝其忿。靖康之初，群起而攻之者，庶民也。建炎以來，此徒復熾，睿聖皇帝倉皇南渡，江北生靈，莫知所歸。扈從之臣，涕泣叩頭流血，乞權駐蹕鎮江，會兵聚糧，以援淮甸，以渡兵民。睿聖俞允，群臣鼓舞。方分事以治之際，內侍陳恐動之言，即

時南來；官吏兵民，顛仆道塗。江北民庶，號天無告，怨怒所鍾，駐蹕未安，群起而攻之者，衆兵也。今陛下即位之初，太后垂簾共政，當原宦侍所以招禍之由，痛革前弊，蠲汰而清除之，然後內外協安。伏望聖慈特賜睿旨，凡內侍之處大內及睿聖宮者，並令選擇純實謹愿樵樸之人，勿任以事，惟令掌門闌，備埽除而已。官高職隆，曾經事任，招權納寵者，屏之遠方，輕者補以外任，俾無浸淫，以激衆怒，則賞罰之柄自朝廷出，而國勢尊矣。仍告諭都統制官苗傅等，自後軍法便宜，止行於所轄軍伍，其他有犯，當具申朝廷，付之有司，明正典刑。所以昭其尊君親上之禮，而以全其臣子忠義之節也。《建炎以來繫年要錄》卷二一。又見《宋史》卷三九九《鄭穀傳》，《續資治通鑑》卷一〇四。

論張浚與苗劉私書奏

建炎三年三月

浚特以私書與傅、正彥往來切磋，而爲忠義。今峻責之，是堅天下之疑心，以勤四方之兵也。

《建炎以來繫年要錄》卷二一。

乞正呂源錢伯言罪

建炎三年三月

黃潛善、汪伯彥均于誤國，而潛善之罪居多，今同以散官竄謫湖南；錢伯言與黃願皆棄城，呂源

與梁揚祖皆擁兵而逃，今願罷官，揚祖落職，而源、伯言未正典刑，非所以勸懲。《宋史》卷三九九《鄭穀傳》。又見《建炎以來繫年要錄》卷二一。

上皇太后乞睿聖皇帝以太上皇聽國之大事

建炎三年三月

臣昨日同百官處庭下，蒙太后、皇帝宣示詔書，降睿聖爲皇太弟，降上爲皇太姪。臣恍然如醉夢，不知所爲。隨班進退，却詣睿聖探問詔書，乃聞閣門宣贊撫諭將臣韓世忠等，歸道世忠之語（一），稱須得太后詔（二），睿聖爲天下兵馬大元帥（三），方不進兵（四）。朝廷大臣進議，以謂若爲大元帥，則當稱臣，不欲以父臣子，遂併降今上皇帝爲皇太姪。臣方駐汗惴恐，既復嗟嘆。惜乎此一事而陛下輕易之也。睿聖皇帝承兵統、嗣天位已二年矣，發號施令，天下順之，郊祀天地，百神享之。一旦尊而爲上皇，以太子嗣，太后陛下垂簾同聽政，雖出倉卒，於理猶順。今以太上皇之尊，遽降爲元帥，則當去御袍而服紫綬，撤御幄而設緋幕。內外百官，曰將曰相，皆前日所臣事者也，今日與之比肩事主矣。稽之于古，無所取法；行之于今，實逆天道。併降今上爲皇太姪，是二十日內降二天子矣，自古未之有也。其所由來，萬一閣門傳一將臣之語，不請之于睿聖皇帝，不議之于同朝之臣，不考其實，遂信而行之，雖易僕妾，不如是之易也。陛下以母后之尊，任有宋宗廟社稷之寄，托一將之言，使趙氏子孫無居帝位者，陛下處之安乎？或曰：「爲大元帥可以任軍旅之事，以安國家、定社稷也？」臣

切以爲不然。昔睿宗延和元年〔五〕，星官言帝座前有星變，睿宗曰：「傳位避災，吾意決矣。」乃立皇太子爲皇帝以聽小事，自尊爲太上皇以聽大事。虞舜遜位于禹矣，猶命禹徂征有苗，官以巡狩陟方之事，觀之則禹受禪，舜猶親大政也。今若睿聖皇帝在軍旅之事，如唐之睿宗以太上皇聽大事；如舜既禪位，亦命禹徂征有苗爲法，請睿聖皇帝聽國之大事，以治軍旅，以行征伐，天下孰以爲非？伏望皇太后陛下斷自宸衷，收還昨日詔書，命將相百官請睿聖皇帝以太上皇帝聽國之大事，稽之古爲有法，施之今爲得宜。陛下仍舊與太上皇帝合聽政〔六〕，以安人心。若使詔書已頒行，天下聞之，爲無君矣，貢賦不入，唱義而起兵者皆是也，雖有至智，不能爲謀。惟陛下速賜施行。《建炎紀事》第一四頁。又見

《建炎復辟記》，《建炎以來繫年要錄》卷二一。

〔一〕「歸道世忠」四字原脫，據《建炎以來繫年要錄》補。

〔二〕「須」字原脫，據右引補。

〔三〕「爲」字原空，據右引補。

〔四〕「方」字原空，據右引補。

〔五〕「睿」上疑當有「唐」字。

〔六〕太上皇帝：右引作「今上皇帝」，當是。

兩君不當降位號奏

建炎三年

臣不知其他，但人君位號豈容降改，聞之天下，孰不懷疑。雖前世衰亂分裂之時，固未有旬日之間易兩君，一朝降兩朝位號者也。《宋史》卷三九九《鄭穀傳》。

自陳皇帝退處別宮後言行劄子

建炎三年四月

臣自陛下退處別宮，日夕憂憤，計無所出。謂必藉外兵，方可圖復。兼義不當居職，欲得以罪去，即北走平江、金陵，見張浚、呂頤浩，與議事。累章待罪，蒙太后降詔不允，莫遂所請。十日，忽蒙宸旨除臣御史中丞，臣職在彈擊官邪。苗傅等悖逆肆虐，擅行殺僇。十六日，遂具章乞告示傅等，便宜軍法只得行于所轄兵卒，其餘當聞之朝廷，付有司以正典刑。又傅等日至都堂與朝廷事，臣慮威福之柄下移，不敢愛死，抗章極言，謂朝廷近日差除，多出苗傅、劉正彥之意，而二人更迭出入都堂，殆無虛日，其所以敢爾者，必恃兵之強也。王莽之兵非不强，昆陽一敗，莽卒授首，乞告示苗傅等。太后不欲降出臣章疏，恐傅等致害于臣。及再上殿懇請，乞降付三省以告示之，使苗等知畏縮，則足以正朝廷之綱紀。使其肆橫，害及臣身，亦死職事，臣不當避。遂降出臣章疏，傅等果出怨

言，謂直疑其爲王莽，雖懷恨疾，然亦少戢。兼聞以簽書樞密院召呂頤浩，以禮部尚書召張浚，又分張浚之兵〔二〕，以五百人歸陝西。及浚不受尚書之命，浚不肯分所部兵，遂謫浚以散官居郴州，擢浚以節度知鳳翔〔三〕。臣知皆出傅等奸謀，假朝命，使外無強兵謀臣，内生變亂，事不可緩，遂一章乞留呂頤浩知金陵，一章言張浚不當謫。而求有膽氣謹密可共事之人，得奉議郎謝嚮〔三〕，令爲客旅，徒步如平江見張浚等，具言城中之事。令嚴兵備，大張聲勢，持重緩進，使其自遁，無致城中之變，驚動三宮。此爲上策。撰杜鵑詩四句，親寫令携去，執呈諸人，以爲信驗。詩云：「杜鵑飛飛無定栖，寄巢生子百鳥依。園林花老晝夜啼，安得百鳥挾以歸？」取杜甫詩，言蜀天子化作杜鵑，生子百鳥巢之意。以杜鵑喻天子，以百鳥喻百官，言內外百官，當同心共謀，挾天子反帝位以歸宮也。嚮至平江，以詩徧呈張浚、呂頤浩、劉光世、張俊，莫不嗟嘆。至二十六日，忽聞宣詔，降陛下爲元帥，降新帝爲監國，太后獨垂簾聽政。臣具章留百官班，同宰執從官上殿論列。謂太后聽政，所以保有宋宗廟社稷，今乃使趙氏子孫不得居帝位，二十日之間，降二皇帝，使天下無君。詔書一出，則天下貢賦不至，必有仗義而起兵者。蒙太后開納宣諭褒美，令臣往都堂商議，遂得不降詔書于四方，漸謀復辟，擢臣備員樞府。三日而陛下復寶位。此臣于陛下別處宮之後所言所行之事也。伏望陛下于萬機之暇，特賜睿覽，則臣無任惶懼之至，奉此，可報行。《益公題跋》卷一一。又見《建炎紀事》第二七頁，《建

〔一〕俊：原作「浚」，據下文改。

〔二〕俊：原作「浚」，據《建炎紀事》改。

〔三〕謝：原闕，據右引補。

與六十七兄帖

穀再拜，六十七兄提幹博士：季春極暄，伏惟尊候萬福。穀自到杭，累次拜書，兄想到官所，已定疊。穀當此艱危，身任言責，不敢愛死；竭力向前，頗亦有濟，其事非一。自謂無媿古人，不負父兄之訓。今略錄一件去，看畢去即焚之。以此太后褒譽不已；親除在樞府，供職兩日矣。荷祖宗之靈；積慶流光，假此以彰耳。然時方艱危，負責益重，身既許國，亦不能他顧。遣二子歸，乃留種也。行一不義以偷生，穀必不爲。若得兵戈稍息，獲保首領以歸，盡於牖下，蓋出望外也。未期拜侍，萬惟倍加將息。不備。六十七兄提幹博士。

淮哥乞僧計長進？穀再拜。《鳳墅殘帖釋文》下。（以上王曉波校點）

俱氏

俱氏，王淵（一〇七七——一二二九）妻，封大寧郡夫人。見張擴《東窗集》卷一一《封大寧郡夫人制》，《宋會要輯稿》食貨六一之四七。

乞將恩澤換官田奏

紹興六年正月

昨蒙朝廷矜恤亡夫歿於王事，特賜恩澤兩資。今本家未有長成子弟承受，乞將前項恩澤繳納，換給官田。《宋會要輯稿》食貨六一之四七（第六冊第五八九七頁）。（吳洪澤校點）

李弼直

李弼直（？——一一三六），成都（今四川成都）人。政和中第進士。宣和間官太學，以主張元祐學術，坐廢十餘年。紹興五年十月召對，自左宣教郎、潼川府路兵馬鈐轄司幹辦公事爲太常博士。六年五月卒。見《建炎以來繫年要錄》卷九四、一〇〇、一〇六，《宋會要輯稿》刑法二之一五、禮四四之二〇，雍

乞嚴禁采斫四川邊面禁山奏

紹興六年四月二十四日

川陝四路邊面聯屬〔二〕，綿亘數千餘里，所恃爲形勝者，非特山蹊險阻，蓋有林木以爲障蔽，謂之禁山。祖宗時每帥臣到官，即分遣屬吏檢閱禁山，爲典故。頃歲以來，以軍興而製器械，運糧而造船筏，自邊及遠，采斫殆盡。異時障蔽之地，今乃四通八達。望詔有司檢會禁山條例，嚴行約束。

《宋會要輯稿》刑法二之一五〇（第七冊第六五七〇頁）。又見《建炎以來繫年要錄》卷一〇〇。（曾棗莊校點）

〔二〕陝：疑當作「峽」。

李唐卿

李唐卿，宣和初爲朝散大夫。又曾通判金州。見《宋會要輯稿》食貨三四之二一。

乞燒試平利縣銅礦奏

宣和二年二月十八日

前任通判金州，伏見平利縣小嵐平有銅窟，脉苗浩瀚，百姓賈真告發。伏望行下金州監，勒賈真于原告發處般取礦石，置爐燒試。《宋會要輯稿》食貨三四之二一（第六冊第五三九九頁）。（曾棗莊校點）

高世則

高世則（一〇八〇——一一四四），字仲貽，亳州蒙城（今安徽蒙城）人，公紀子。幼以恩補官，累遷康州防禦使，知西上閣門事。高宗即位，除保靜軍承宣使，提舉萬壽觀，以感德軍節度使充萬壽觀使，進開府儀同三司。紹興十四年卒，年六十五，謚忠節。《宋史》卷四六四《高遵裕傳》有附傳，又見《建炎以來繫年要錄》卷一五二等。

書趙子砥燕雲錄

靖康初，洛陽城陷，成皋人有詩云：「藝祖憲章誰遣迴，門門戶戶有人開。清晨山後九州沒，日

落河頭萬騎來。地近蓬蒿堆百骨，巷無人跡長蒼苔。可憐司馬碑猶卧，誰奏伊公一笛哀。」《三朝北盟會編》卷一〇〇。（黃錦君校點）

全宋文卷三四〇一

呂 源

呂源，字成之，晉江（今福建泉州）人，升卿子。以父蔭入官，大觀中任發運副使。宣和四年提舉廣西常平，宣和末自軍器少監除兩浙轉運副使。建炎二年知揚州。紹興三年爲浙東沿海制置使。十二年爲廣西轉運副使。見《宋會要輯稿》職官四二之三三、食貨五三之二二、兵一三之三，《建炎以來繫年要錄》卷一四七，《宋史翼》卷四〇。

取索驅磨措置錢物事奏

大觀三年五月十七日

今來取索驅磨措置錢物，竊慮諸處官司循習作過，或以曾被燒劫爲詞，或以軍興交訖爲說，藏匿案籍，避免根究。合具名奏劾外，乞許諸色人陳告，十分爲率，二分充賞。如同作過人自首，特與免罪給賞。其犯人並依自盜入己贓坐罪。若所首及萬貫以上，除合得賞錢外，申奏朝廷別加賞典。應諸路監司州縣，承受本司驅磨措置錢物文字，並限一日回報。如違限，承行人吏從本同勾追，杖一百科

斷。情重者，仍勒停。取索干照文字公案，亦乞依此。拘收到錢物，逐州專委官主管，並乞依本司羅本錢已降指揮，不許借兌移用。雖奉特旨，或免執奏，亦具奏聽旨。其官司擅行借支，即乞依擅支借常平封樁錢物條法。《宋會要輯稿》職官四二之三三三（第四冊第三二五一頁）。

申嚴義倉條法奏

宣和七年五月八日

信州額理秋苗一十萬八千餘碩，若每斗納義倉一升，歲合理義倉一萬八千餘碩。其義倉帳只理納到六千餘碩，自宣和元年至五年失收義倉穀共二萬二千餘碩。饒州去歲人戶有納正稅三二十碩，却只納義倉三五斗，而本路州縣，其間有只行催理正稅，不曾依條同爲一鈔輸納，往往獨欠義倉。欲申嚴條法，將今來所陳行下諸路，依此檢察，免致失陷。於常平司賑給之費，不爲無補。《宋會要輯稿》食貨六二之二六（第七冊第五九六一頁）。又見同書食貨五三之二二（第六冊第五七三〇頁）。

製造暖船事奏

建炎二年二月十二日

乞嚴降指揮，應諸路運司七百料暖船，並發赴行在。非舊有場處，不許製造暖船，止許造五百料以下，不得過爲添飾，其長不過十丈，及依倣舊制，立定年額。《宋會要輯稿》食貨五〇之一〇（第六冊第

五六六一頁）。

乞差員專切巡察奸細盜賊奏

建炎二年二月十七日

竊見臣僚上言，訪聞揚州街市有不逞之人，妄造語言，驚擾百姓，竊慮乘間作過。乞下吏部，選差曾歷任使臣三五十員送呂頤浩分管地分，專切巡察姦細盜賊。《宋會要輯稿》兵一三之三（第七冊第六九六九頁）。

打造糧船事奏

建炎二年六月五日

近於江湖四路沿流州縣打造糧船一千隻，并潭、衡、虔、吉四州兩年拖次舟船八百三十九隻，江東路打造未到船二百五隻。乞限至年終，一切了畢。緣潭、衡、虔、吉四州今年年額又合打造船七佰二十三隻，共二千七百六十七隻，散在江湖四路沿流二十餘州軍，若不選差彊幹官催督點勘，必致違誤。欲依大觀四年發運判官王璫打造荆湖南北、江南西路未足額船一千隻，辟差幹辦公事四員，依本司幹辦公事例，乞差朝請郎杜師恕、奉議郎林彭年二員分路監轄催督，及差承節郎魏端臣充隨行點勘工料。《宋會要輯稿》食貨五〇之九（第六冊第五六六一頁）。

乞取廂軍充糧船棹梢奏

建炎二年六月十二日

近乞責限江湖打造糧船二千七百餘隻，每船只用棹梢三人，合與八千餘人。若從州軍差撥，往往只稱闕人。今欲從發運司委官于轄下州軍取索廂軍開收歷并糧帳，勒合千人根刷，將空閑及違法差借影占并閑慢窠坐摘那抽差，赴本司充糧船棹梢。其所差人兵遠離鄉土，每名欲量與起發錢一貫文，每日量添食錢二十文省。《宋會要輯稿》食貨五〇之九（第六冊第五六六一頁）。

乞依舊拘收使用添酒錢奏

建炎二年八月九日

措置江湖四路打造糧船二千七百餘隻，責限來年六月了畢。乞將本司所轄六路昨來添酒錢，並令依舊拘收使用。《宋會要輯稿》食貨五〇之九（第六冊第五六六一頁）。

給納錢物望申嚴舊法禁自行收支奏

建炎二年九月二十五日

給納錢物，並合付之州縣庫，分正附帳曆收之，以防僞冒。故專副立界，以至繳赴所屬驅磨監司

巡歷點檢。自應奉之後，廢法玩令，遂自行收支。宣和七年因京西漕司以錢物貯別庫，移牒徑取，始立法禁轉運司應支錢物，不經糧審院勘驗者，徒二年。比歲因緣調發，復甚如前，於本司或隨行別置庫局，妄有支費。望申嚴舊法，期於必行。《宋會要輯稿》食貨四九之三六（第六冊第五六一頁）。（以上曾棗莊校點）

李彌大

李彌大（一〇八〇——一一四〇），字似矩，自號無礙居士，蘇州吳縣（今江蘇蘇州）人，彌遜弟。崇寧三年登進士第。以大臣薦召對，除校書郎，遷監察御史。歷中書舍人、給事中、刑部尚書、河東宣撫使。建炎初知淮寧府，入爲吏部侍郎，權紹興府，試戶部尚書兼待讀，出知平江府。被劾奪職，起知靜江府，入爲工部尚書，未幾罷去。紹興十年卒，年六十一。《宋史》卷三八二有傳。

乞官司承御筆並行關報逐日修入起居注奏

政和七年七月

伏見左右置史，實記言動。今起居注所載既有式例外，又有遇事並書。竊原立式之文，蓋欲備記言動，宣明德意，付之秘書省，事體非輕。惟王言之大，莫如手詔及御筆，自來承受官司，因循次

襲，並不關報，致前後更不該載，竊慮未盡修注之意。欲乞今後官司承御筆等，並行關報，逐日修入。《宋會要輯稿》職官二之一六（第三冊第二三七九頁）。

乞令諸路將上供錢物起發送納行在奏

紹興二年三月

今來道路並無梗阻，其諸路州軍上供錢帛斛斗自合遵依上供條限，盡數起發，前來行在送納。望嚴賜指揮諸路漕臣，詔兩浙東西、江南東西路各就委逐路剗刷折帛錢官拘催，并福建路、荆湖南北路、廣南東西路，並仰逐路漕臣照會戶部已行事理，訓誡州縣，將合起發物各依條限起發。今來係充贍軍支用，務在悉心拘催，毋令蹈襲前弊，令戶部不拘催促施行。如尚敢違限，不爲依數起發，仰本部按劾取旨，重寘于法。《宋會要輯稿》食貨三五之三三（第六冊第五四二四頁）。

無礙居士道隱園記

紹興二年十一月

林屋洞山之南麓，土沃以饒，奇右附之以錯峙，東南面太湖，遠山翼而環之，蓋湖山之極觀也。莽草叢卉，未有過而問者。無礙居士嘗散策遊，迺約工費助道家而團之。其西則蒼壁數仞，洞穴呀然南向者，曰丙洞。自洞之東北躋攀而上，有石室窈以深者，曰暘谷。緣山而東，亂石如群，犀象牛

羊，起伏蹲卧乎左右前後者，曰齊物觀。又其東有大石，中通小徑，曲而又曲，曰曲巖。居士思晦而明，齊不齊以致其曲，而未能也。巖觀之前，大梅十數本，中爲亭曰駕浮，可以曠望，將凌空而躡虛也。會一圃之中，夷篁茅，發奇秀，殖嘉茂，負來岡，隱然南指，結庵以居，曰無礙，室曰易老，且將棲息於茲，學易老以忘吾年也。居士少爲儒，言迂而行質，仕則不合而去，游於釋而泳於老，蓋隱於道者，非身隱，其道隱也。居士李姓，彌大名也。紹興壬子十一月十五日記〔一〕。民國《江蘇通志稿·金石志》卷一一。又見《洞庭山金石》卷一，康熙《具區志》卷一一。（以上向以鮮校點）

〔二〕原文之後尚有「進士校尉嚴皞、借補承信郎李璋、下班祇應沈思通、幹辦劉崇證刊」。

徐 璋

徐璋，衢州（治今浙江衢州）人。紹興中知興國軍，坐棄城被貶。後知潮州。卒於紹興十七年以前。

見《建炎以來繫年要錄》卷七〇、一五六，道光《廣東通志》卷一五。

慈溪縣清清堂記

宣和二年十月十五日

余一日過是邑，聞邑大夫黃公嚴明，漫通刺謁之，公倒屣迎門，倍越平生好。頃之，延余一堂，

榜曰清清。憑高原，面廣野，基宇聳壯，丹青煥飾。周旋熟視，見平蕪散綠，修竹環翠，孤村落照而飛煙有無，遠水斷霞而白鳥上下。余謂：「揭堂之名殆以目之所寓者歟？」公笑復之曰：「非也。」「將水禽嘲哢，松籟悠颺，艇棹絕湖而漁唱數聲，牛羊下坡而牧笛孤響。殆以耳之所聆者歟？」曰：「亦非也。」「抑訟息庭虛，退而孤坐，琴橫淨几。香裊蠻爐，一慮不生，萬緣俱滌，終日寓之，而忘身之在仕途，堂之爲公舍，殆以意之所適者歟？」曰：「皆非也。蓋淳化中有賢令張公叔達綽著彊明，茂昭清德，政施百里而聲達九重，時太宗皇帝璽書敦獎，先詔尚存。後人惜其清名，慮久湮沒，無以勸後，廼建堂揭榜，目曰『清清』，俾游息是堂者睇仰前軌，脫不能與其抗衡並馳，抑終不失爲自好者矣。予自領邑，見其柱礎傾欹，棟梁蠹腐，稍不葺完，必將頽廢。因念召伯之棠，尚戒翦拜，況棟宇乎？遂鳩工掄材，增卑廣狹，整欹易蠹，爲一新之。不惟不墮前人之志，抑將永君子之傳。」余聞其言，懼然自媿，逆料鄙淺，因嗟先王道德之澤熄，入而從仕者多失己於物，以自投于苟賤不廉之地。間能潔廉自愛，有懸魚留犢之操者，不務欽尚，往往指誚方僻，反形訾謗，廉恥之風冥然益落。獨吾黃公遠追前躅，嚴以御史，寬以愛民，勤以奉公，廉以處己，較德計功，未容逸駕。余謂揭名清清，不特謂其清之又清，良以張公著於前，黃公繼於後，揭名清清，幾有待於今日乎？雖然，二公之德清矣，要能盡其在我者也。若東漢范滂，亦少礪清節，及出爲清詔使，慨然有澄清天下之志，汙吏聞風皆投印綬去，則又能盡其在彼者矣。要亦不過施乎當時，未若伯夷，聞其風者，頑夫廉，懦夫有立志，奮乎百世之上，百世之下，莫不興起。噫！俾二公擴充其所爲以加諸彼，奚古人之

難致！孟子不云乎：「古之人所以大過人者，無它焉，善推其所爲而已。」公其勉焉。因囑余爲記，故述其意以書之。公名瓊〔一〕，字臣濟，戴溪人也。宣和二年十月望日，鄞川徐璋記。乾道《四明圖經》卷九，清咸豐四年刻宋元四明六志本。又見延祐《四明志》卷一九，《四明文獻考》第九七頁，成化《寧波郡志》卷五，嘉靖《寧波府志》卷一九，雍正《慈溪縣志》卷一四，雍正《浙江通志》卷四三。（吳洪澤校點）

〔一〕名瓊：原無，據《浙江通志》補。

張 申

張申，宣和時守侍御史，見《宋會要輯稿》職官一八之二一。

乞詔撰述秘書新省記序并賜名額奏

宣和二年十二月二十二日

臣竊觀秘書新省宏壯華麗，乞詔鴻儒撰述記序，刻之翠琰，特頒宸翰，賜以名額。《宋會要輯稿》

職官一八之二一（第三冊第二七六五頁）。（祝尚書校點）

張誠發

張誠發，處州（治今浙江麗水）人，宣和中爲剡縣令。

剡縣修城記

宣和三年

會稽縣人，剡爲清勝。承平日久，橫目習治。庚子之冬，睦寇狂勃，剡寇應之。縣有城壘，城弗克守，爲賊巢穴。明年春，帥劉公述古統制一道，掃清賊黨，謂令張誠發庀徒虔事，課工督程，出緡粟以餽役。甫閱旬朝，完壁高堞，城之環亘，十有二里。未幾，寇率其徒，擁梯壁下，仰視完壯，失氣奪色。將共出銳，掩之俘馘。自是竄伏，孽不爲熾。侯智宏遠，知所先務，借不急此，孰與民保？時績維茂，磨石無愧。乾隆《嵊縣志》卷一六，乾隆七年刻本。（祝尚書校點）

張師雄

張師雄，靖康時東京質庫戶。

上宰相何桌論當用重賞激勵將士劄子

靖康元年閏十一月

方今天子坐圍城中，非錙銖毫髮計功頒賞之時。前日統制官高師旦以血戰而死，朝廷何惜捐黃金數百兩、銀數千兩、絹數百匹以賜其家，并錄其子息，盡與師旦見任一般官爵，仍賜第宅祿廩，贍養其屬，則統制將帥不患不戰矣。又如軍兵出戰，果入陣交鋒，但不是怯敵退走之人，則犒賞銀絹；其有獲級者，每一級別賞銀百兩、絹百匹，不爲多也。用銀一千萬兩、絹一千萬匹，可以獲十萬級，信能行此，不唯軍兵出戰爭切，百姓亦不惜命而往矣。其間應得官者，仍等第授官。彼亡歿者，往往是先登效命之人，亦依獲級例支銀絹，賜其妻孥。有竭力鏖戰以死者，厚以金帛旌別之，寵賁其英魂，官其子孫，則軍兵不患不戰矣。又軍兵平日飢寒，當今日用人之際，以單寒之身，暴露在風雪中，誠爲不易；緩急敵人攻城，欲其盡命以相拒，不亦難乎？請括在京質庫戶每家出備十人綿襖、綿袴、綿襪、納襖、納襪，除鞋外并不得用麻。如敝損不堪及綿薄之類，皆重作行遣。一萬家可得十萬人衣服。溫暖如此，然後軍兵樂戰而忘死矣。師雄亦開質庫，願先倍於衆人，出備二十人衣裝。然將士之心可以利動，出金銀錢絹於諸門上堆垛，揭榜云犒賞出戰將士之物，應受賞者日下支給。此蓋狙公賦芋朝三暮四之法，用得其道，可以得人之赤心，人心不患不勇矣。且金銀錢絹在今日不足惜，萬一防守疏虞，雖一撮之土、一勺之水、一寸之草皆爲敵人之所有，以此思之，傾庫府激勵將士，誠爲長

策。假是一日用銀十萬兩，絹十萬匹，一歲計之不過三千五百四十萬匹兩耳。國家府庫儲積幾二百年，豈不能支數年之用？又豈有積年受圍不解之城？大抵有功則有賞，將士有功，則敵人減數，必無增添之人。以數計之，府庫未盡，敵人減數，滅無遺類；況宗室、戚里、權貴與形勢富豪之家不可勝數，或圍閉半年不解，則人人不惜家貲，必盡出之，以助國家賞戰士，此何疑哉！《三朝北盟會編》卷六七。（祝尚書校點）

釋 璉

璉，紹興時僧人。

與吳聿書批語

比雨過，菴前後竹萌戢戢，取以充庖，頗覺有味。因誦東坡「我與何曾同一飽，不知何苦食雞豚」之語。時敏聞同槃，亦云：「白湯澆飯肥腩腩，喫肉一把骨。」相與大笑，噴飯滿案。《觀林詩話》，歷代詩話續編本。（祝尚書校點）

郭 慥

郭慥，汾州平遙（今山西平遙）人，徽宗時爲太學免解內舍生。見《山右石刻叢編》卷一七。

超山應潤廟勅序

宣和二年

超山應潤之神，姓氏族系經傳蓋無所考觀。明靈顯著，黎庶受賜，則旄倪所共聞，殆有不可揜者。暘雨愆期，賴之尤急。故前此水旱，邑長吏未嘗不禱，禱之亦未嘗不應。然封爵廟號，則皆倥偬不暇睥睨，而莫克有請，豈天下之事固待人而後興耶！我知縣奉議余公好賢樂士，貴老慈幼，吏畏其威，民懷其德，而又丞佐之官，亦名世士，故聲弦製錦，推有古人之譽。會天魃爲螫，凡三謁，祠下風馬雲車，咸應如響。由是遂狀厥事次第而請于朝，事下太常，勅以應潤揭其廟，俾血食茲土焉。若封爵廟號之禮雖所未及，固自有後先，殆不容於諛諛也。抑嘗聞，在《禮》有之曰：「能禦大菑則祀之。」在傳有之曰：「有功於民則祀之。」惟神叱吒雲雷，呼吸霜露，膏潤嘉生，鎮安斯土，則其靈異載在祀典，蓋亦無愧。《左氏春秋》曰：「神所馮依，將在德矣。」應潤之神若響若荅，有祈必應，固神之靈，然亦宰是邑者德爲可馮依故歟！噫，後之繼踵而雩者，宜亦鑑於斯焉。汾陽郭慥序。《山右石

朱□同

朱□同，宣和時人。仁福孫。

宋朱氏墓碣〔二〕 宣和二年三月

大宋宣和二年三月一日，遣中書侍郎許將、舍人劉珏賜葬從事郎朱公仁福之墓。長男枏號友山，舉進士，任四川茶馬都大提舉司。次男林，號□□，係貢士，任建康府通判，時逆權貴，退居潯西。嘗字四圍，圖墓石、街巷、明月橋，建祠傍墓，□□□□佛號法通，送司印押，使朱氏子孫世世薦福奉祀。太學生孫男□同百拜謹立石。《南潯石刻存考·文存》，稿本。（郭齋校點）

〔二〕文末考證以爲訛作，姑錄於此。

唐 意

唐意，字居正，江陵（今湖北江陵）人，唐介孫，陸游舅氏。徽宗時官南陵令，以病自免，文章氣節爲一時師表。建炎初避兵武當山中，病歿。見《宋史》卷三一六，《老學庵筆記》卷七。

滁州漢高帝廟碑陰

滁之西曰豐山，其絕頂有漢高帝廟，或云漢諸將追項羽，道經此山。至今土俗以五月十七日爲高帝生日，遠近畢集，薦肴觴焉。意嘗從太守侍郎曾公禱雨於廟，因讀庭中刻石，始知昔人相傳，蓋以五月十七日爲漢高帝忌日。按《漢書》高帝十二年四月甲辰崩于長樂宮，五月丙寅葬長陵，注：自崩至葬凡二十三日。疑五月十七日必其葬日，又非忌日也。以曆推之，自上元甲子之歲，至漢高帝十二年四月晦日，是年歲次丙午。凡積一百九十三萬六千三百六十三年、二千三百九十四萬九千五百九十一月、七億七百二十四萬六千八十五日，以法除之，算外，得五月朔己酉，十七日乙丑。則丙寅葬日，乃十八日也。班固記漢初北平侯張蒼所用《顓帝曆》晦朔、月見、弦望、滿虧，多非是。故高帝九年六月乙未晦日食。夫日食必於朔而食於晦，則先一日矣。豈非丙寅乃當時十七日乎？不然，歲月久

遠，傳者之失也。遂以告公，命刻其碑陰。紹聖二年五月旦記。《老學庵筆記》卷七。又見《皇朝文鑑》卷八四。（黃錦君校點）

王 晉

王晉，徽宗時人，始官歷陽。靖康間于汴京圍城中，嘗刊印《產育寶慶集方》行于世。

產育寶慶集方序

右《產育寶慶集方》，郭稽中纂，李師聖作序，于山甫印施。余始官歷陽，而師聖憲淮西，山甫時侍，因得數帙。始置篋笥，未窺其妙。洎余室家蓐中不豫，初苦寒熱，殆如瘧狀。及閱此方，得其增損四物湯，適中其病，製之以服，至再而愈。嘗復苦腹痛瀉痢，又得第十論調中湯服之，不再而頓止。異時蓐後，復苦痞悶咽乾，因詰其證，果復渴甚。中夜得見睨丸方，待旦置藥，旋成纔服，既噫已安矣。自是余家頗神此方，往往因人傳授。及付以方，無不獲效。頃在淝，訪表舅李師禮。及門且久，聞妾在蓐，方病危篤，嘔吐脹滿，粥藥不下。因語此方，遍索之不得。德邵兄領學事淮右，聞之，遍令公皂購之，始得印本于醫家，乃李憲攝帥日施于郡人者也。尋得大聖散，合成姑試，服而不

嘔，良久與粥，凡三服而無恙。師禮以爲神，亟欲鏤板，但未得其全本。余欲刊施而未暇。近以海陵親戚間有患崩中不止者，須臾眼黑眩暈，殆至悶死。時篋中偶有清魂散，急遣灌之，良久稍蘇，再進遂安。益信此方之妙，無不獲效者。中間止餘一帙，以嘉禾相知借去，遂亡其本，每以爲恨。後十餘年，與山甫相遇都城，時方在園中。雖憂惴百不暇及，首詢此板，屬以居相近，因得印之。復以此本遺山甫，因書于後。王晉序。《產育寶慶集方》卷首，影印文淵閣四庫全書本。又見《宋以前醫籍考》第三二四頁。（李文澤校點）

王 蕃

王蕃，宣和二年爲左司員外郎，遷戶部侍郎。六年，管勾成都府等路茶事。見《宋會要輯稿》職官四三之一〇三、職官五七之六一，《宋史》卷一六一、一七二。又據《宋元學案補遺》卷一九、《宋詩紀事補遺》卷三七，王蕃字子宣，一字觀復，湖州（治今浙江湖州）人，王曾後裔。從黃庭堅、唐庚游。黃庭堅稱其窮而不違仁，達而不病義，讀書學問，以古人爲師。宣和中官廣西提舉常平，又官閬州。是否同一人，俟考。

都司職官簽押文字事奏

宣和二年

都司以彌綸省闥爲職，事無不預。今宰、丞入省，諸房文字填委，次第呈覆，自朝至于日中，或昏暮僅絕，其勢不暇一一檢閱細故，而省吏徑稟宰、丞請筆，以草檢令承從官齎赴郎官廳落日押字。謂宜遵守元豐及崇寧舊法，諸房各具簽帖，先都事自點檢，次郎官押訖，赴宰、丞請筆行下。《宋史》卷一六一《職官志》一。又見《文獻通考》卷五一。

乞許奏辟成都茶司闕官奏

宣和六年八月

伏見前提舉官何漸昨具奏，爲闕官逐急擇人權攝，欲乞將本司熙、豐以來不拘常制，許辟員闕，依元豐舊法，不得並差川人，及依近降指揮不得奏差知州外，餘並許臣踏逐選擇公廉練達之人，不拘常制，指名奏差。奉御筆依所奏^{〔一〕}，許辟一次。後來何漸除奏外，見餘未曾奏辟去處。欲乞依已降御筆指揮，許蕃依何漸申請，不拘常制指名奏辟一次。《宋會要輯稿》職官四三之一〇三（第四冊第三三二五頁）。（以上李文澤校點）

〔二〕奏：原作「奉」，據文意改。

盧團練

盧團練，徽宗宣和時人。

崇福宮題名

宣和二年十一月

□川仙裔，值雪留兩日。宣和庚子歲冬至後三日題。元素大夫、靜正法師、知西京嵩山崇福宮事張若柔模勒上石。聶□刊。《八瓊室金石補正》卷一一〇。（郭齊校點）

王 潭

王潭，宣和間爲入內供奉官。

補刻北嶽張嘉貞碑題記

宣和二年

大宋宣和庚子歲庚辰月丙辰日，入內供奉官王潭被命爲去歲各祀。禮畢，賚佛香來謝嶽祠，因讀唐丞相張公所述碑，數字剥落，恐其漸就訛缺，乃將完本召刻工以碑泐所有字補足之，庶古跡自茲復完云。光緒《重修曲陽縣志》卷一二。（李文澤校點）

毛子嘉

毛子嘉，徽宗宣和間衢州（治今浙江衢州）人。

東巖題名

宣和二年六月

桂林富有巖穴，而盛暑易於來游者唯東巖冠之。宣和庚子六月二日，三衢毛子嘉率天台周文虎、睢陽張君原（二），四明林芑民、巴陵黃師心、三衢徐伯材會飲於此。翌日，天台周彥作復携酒與昨日諸公偕來，獨文虎、伯材不至，而宜陽吳廷貺與之。《桂勝》卷一，影印文淵閣四庫全書本。又見嘉慶《廣西

《通志》卷二二〇，《金石續編》卷一五，《粵西金石略》卷六，光緒《臨桂縣志》卷六。（郭齊校點）

〔二〕君：《金石續編》、《粵西金石略》作「大」，《臨桂縣志》作「太」。

全宋文卷三四〇二

孟 庾

孟庾，字富文，濮州鄆城（今山東鄆城）人。建炎三年由應天尹召赴行在，爲試戶部侍郎、試戶部尚書。紹興初參知政事，兼權樞密院事，紹興五年進知樞密院事。尋以積不平稱疾，除知紹興府。歷知婺州、嚴州。紹興九年爲河南府路安撫使兼知河南府，充西京留守。是年九月權東京留守、權知開封府，金兵犯東都，率官吏迎拜。次年追奪官職。紹興十二年金人遣還，令任便居住，廢爲民而死。事迹見《建炎以來繫年要錄》卷二二、三六、四七、四八、七六、八九、九一、一〇四、一〇九、一二四、一二七、一三三、一三六等。

乞嚴賜督責依限起發上供錢物奏

建炎四年九月六日

崇寧立法，諸路違欠上供錢物，官衝替，而吏配千里，務要應期辦集。後大觀間，戶部奏請以爲法禁太重，將官員衝替改作差替，人吏決配改作勒停，期于必行，不爲虛文。繼承指揮，却依舊法。

日來朝廷不欲深罪，監司、州郡公然違戾，深慮有誤國計。伏望嚴賜督責監司、州郡當職官將今年上供錢物須管依限起發赴行在，應助支用。如有違欠，並乞依大觀間申請斷罪。《宋會要輯稿》食貨三五之三二（第六冊第五四二四頁）。又見同書食貨六四之四六（第七冊第六一二二頁）。

紹興元年兩浙紬絹本色乞一半依例折納價錢奏

紹興元年正月二十日

乞將紹興元年兩浙合發夏稅、和買紬絹，除減免并進奉外，紬絹本色共一百六萬四千五十匹，并一半依例折納價錢，每匹兩貫文足。仍令逐州將合折數於第五等人戶全折，餘錢均於第四等人戶內折納，庶寬下戶。《宋會要輯稿》食貨三八之一三（第六冊第五四七三頁）。又見《建炎以來繫年要錄》卷四一。

大禮賞賜錢物乞令限期起發奏

紹興元年二月十三日

大禮賞賜金銀錢帛等，乞轉委諸路交通并本路轉運使副同共計置，并限今年七月起發到行在。送納限滿，具逐州軍已納到錢物從戶部比較，最多去處官吏乞行推恩，遠慢數少乞行黜責（一）。《宋會要輯稿》禮二五之一八（第二冊第九六三頁）。

〔一〕遠：疑是「違」之訛。

乞住罷食茶小引等奏

紹興元年二月十七日

據提轄任點申：「建炎三年九月承朝旨別印造一等食茶小引，每引五貫文，許販茶六十斤，不得出本州界貨賣。」竊詳茶貨自今通行去處，並係產茶路分，依法自有短引興販。其食茶小引不唯比短引增添斤重，暗虧引錢，兼既不出州界，即無經歷官司檢察，往來影販之弊，實害茶法。欲乞今後住罷食茶小引，其已賣過引，令提舉司指揮州縣嚴切檢舉，依限繳納入官毀抹。又，任點言：「客販茶，依法至住賣處經所在州縣驗引訖，官爲批鑿，方許出賣，候賣盡，其引隨處繳納毀抹。近來賣盡者多是不將文引赴官繳納，官司苟簡，更不拘收，致影帶私茶，爲害不細。」今乞客人日後販茶，至住賣處州縣驗引批鑿訖，仍置籍批上客名、文引、斜例、字號、茶數，候賣盡，繳引到官，限一日銷籍。若驗引訖不抄籍，及繳引不依限勾銷，並依繳引違限條科罪，庶以關防革去私販之弊。《宋會要輯

稿》食貨三二之二三（第六冊第五三六九頁）。

乞捉獲私鹽等撥充支發封樁鹽錢劄子

紹興元年三月二十日

今相度，欲乞今後應捉獲私鹽及拘收到沒官舊鹽等，并撥充支發封樁鹽錢，餘并依見行條法。

《宋會要輯稿》食貨二六之一（第六冊第五二三四頁）。

乞諸路所收無額經制錢物每季只作一帳供申奏

紹興元年四月四日

勘會諸路州軍所收無額錢物〔一〕，昨窠名繁多，州郡得以侵欺，並令提刑司具帳催督起發，以革侵用。近緣軍興，諸路供申帳狀多不依限，繼承指揮添酒錢五項，依舊作經制錢拘收，亦係無額名色相同，從來帳限不一，作兩色供報，州縣得以侵欺。今欲乞將諸路所收無額經制錢物，每季只作一帳供申，並限次季孟月二十五日以前具帳及起發數足。餘并依見行條法施行〔二〕。《宋會要輯稿》食貨三五之三〇（第六冊第五四二三頁）。又見同書食貨三五之二〇（第六冊第五四一八頁）、六四之六四（第七冊第六一三一至六四之八六（第七冊第六一四二頁））。

〔一〕勘會：原無，據《宋會要輯稿》食貨三五之二〇補。

〔二〕并、施行：原無，據右引補。

乞逐路合起發糧米再以二分糶賣奏

紹興元年四月十三日

江南東西路合起發行在額斛，係以去年秋稅計置起發，已承十一月四日朝旨，將二分析起價錢外，餘八分起發本色糧米。緣所起數多，即日道路未甚通快，深慮艱於一併般運，又民間現闕糧斛。今欲將逐路合起發米，將二分依市價糶賣，將賣到錢計置金銀起發，餘六分本色依舊。《宋會要輯稿》食貨六四之四六（第七冊第六一二二頁）。又見同書食貨三五之三二（第六冊第五四二四頁）。

乞令州縣出給茶客印歷奏

紹興元年五月十七日

茶客買到文引，在法令先於合同場勘驗請買籠筵，就往山場園戶處買茶，裝盛入城，赴合同場秤製封印批發。今冒法規利之徒，買到茶入城，多不往合同場秤製，便徑赴茶磨戶牙人之家賤價貨賣，再執文引出城買茶。往來影販，從來關防未盡。欲乞今後令州縣出給印歷，責付監門官吏，遇客人買到茶入城，即驗引抄上，即時具客名、料例、字號、茶籠筵斤重數目，關報合同場照會秤發，及令主管茶事官每十日一次參照檢察。所貴關防周盡，杜絕私販之弊。《宋會要輯稿》食貨三二之二四（第六冊第五三六九頁）。

命官監廣南鹽場年終推賞事奏

紹興元年七月二十六日

據提舉廣南茶鹽李承邁劄子，申請命官監廣南鹽場，年終比較增及分數，賞格已申乞比附兩浙推賞外，所有滿全年自依宣和元年四月二十三日指揮，聽以主管月日對比減半推賞；其不滿半年者，亦乞依政和七年五月二十日淮南所得指揮，更不比較。《宋會要輯稿》食貨二六之二（第六冊第五二三四頁）。

乞令兩浙路限當日繳申支抹訖鹽鈔奏

紹興元年十月十九日

乞今後兩浙路令鹽場將支抹訖鹽鈔，限當日繳申主管司，本司類聚，候押號簿官到彼，即時交付押回。《宋會要輯稿》食貨二六之三（第六冊五二三五頁）。

乞添差行在漕臣一員奏

紹興元年十一月十五日

行在用度錢糧，指擬兩浙轉運司認定應辦，除曾紆、徐康國分定東、西路錢物，自合遍詣督責拘催外，緣行在別未有漕司官應副。乞添差漕臣一員，專一隨行在應辦錢糧，其給人吏等，并與隨所至

路分則例差破。《宋會要輯稿》食貨四九之三七（第六冊第五六五二頁）。

相度兵馬屯泊去處奏

紹興三年五月二十五日

得旨：「大金國已約和議，相度將已差往泗州解元、杜琳人馬且在盱眙下寨，量差官兵往泗州屯戍，不得侵犯僞齊地分，其餘人馬仰孟庾、韓世忠同相度屯泊去處聞奏。」今欲差路分都監劉綱帶領本頭項并宣撫司貽差共五百人於泗州屯泊外，將解元、杜琳兩軍人馬移於揚州駐劄。其宣撫司并自餘人馬，並於鎮江府安泊，庶得夾江對岸，易爲照應。《宋會要輯稿》兵五之一七（第七冊第六八四八頁）。

措置財用乞以總制司爲名奏

紹興五年閏二月二十五日

準敕差提領措置財用〔二〕，乞以總制司爲名，令禮部下文思院鑄印一面，以「總制司印」四字爲文。行移取索文字，並乞依三省體式。應本司措置事務，依例進呈得旨，并關申尚書省。總制司乞專一檢察内外官司應干錢物隱漏失陷侵欺違欠之類，並從本司一面擬定取旨行下，仍申尚書省。其利害明白、事體稍重，令從宜更改。應内外主管財計官吏遇有員闕及不堪倚仗之人，並乞依聖訓與宰執商議施行〔三〕。行在并諸路州軍及内外諸軍合用錢物糧斛等，從來係戶部與漕司應副，自合依舊。《宋會

要輯稿》職官一二之二（第三冊第二六六三頁）。又見同書食貨三五之二一（第六冊第五四一八頁）、食貨六四之八八（第七冊第六一四三頁），《建炎以來繫年要錄》卷八六、八七，《續資治通鑑》卷一一五。

〔二〕此句下，《宋會要輯稿》食貨三五之二一、六四之八八有「臣除已依稟施行外，今具合行事件下項」句，其下共列三項，與此文意同。

〔三〕訓：原作「調」，據《建炎以來繫年要錄》改。又，《建炎以來繫年要錄》將此文分作兩奏，前奏在是年閏二月，後奏（「總制司乞專一檢察」以下）則在三月丁亥。《宋會要輯稿》或僅有前奏。蓋此處爲原修纂者所併合，今仍之。

檢察内外官司錢物事奏

紹興五年三月

檢察内外官司錢物，并從總制司一面擬定，取旨行下，仍申尚書省。其利害明白，事體稍重，合從宜更改，并内外主管財計官吏遇有缺及不堪倚仗之人，并依今來所得聖訓，與宰執商議施行。《建

炎以來繫年要錄》卷八七。

乞都督府總領軍事錢糧奏

應統兵大小將帥，并聽節制。自今軍期及錢糧事，并先申督府，毋得妄有申明，庶幾號令齊一。

《輿地紀勝》卷一七。

霹靂巖題名

紹興二年正月

參知政事孟庾宣撫閩部、按視城守回，邀嗣濮王仲湜，資政殿大學士李綱，龍圖閣直學士許份，顯謨閣待制王仲薏，監察御史、福建撫諭胡世將，集英殿修撰、知福州事程邁，前右正言鄧肅，參議官、尚書屯田員外郎李易，機宜、朝散郎胡紡，幹辦公事、直秘閣馬咸，承議郎鄭士彥，會於烏石山之長樂臺瑞雲庵。紹興壬子正月二日。《閩中金石略》卷六。（以上祝尚書校點）

李會

李會，宣和中爲右司諫，靖康元年爲中書舍人，勸進張邦昌，稱臣于僞楚。建炎初降三官，責筠州居

住。三年三月以朝請郎試給事中，四月試尚書兵部侍郎，五月以徽猷閣直學士知廬州。十一月，金人犯廬州，以城降。見《建炎以來繫年要錄》卷二、三、七、二二、二二一、二二五、二二九，《宋史》卷二三、二五。

論蔭補之濫奏

宣和中

比年大臣子弟僅能勝衣，即筵從列，遇大禮亦得奏補。其稚年顯貴，身既濫矣，未有子而移蔭他人，是疊濫也。請待制以上無出身人須年及三十，通歷任及十年者，遇郊許奏。《文獻通考》卷三四。

申金國元帥乞命張邦昌治國狀〔二〕

建炎元年二月

文武百寮、軍民僧道耆老，同知樞密院事孫傅等，準元帥府牒，須得共薦一人，限今月十一日狀申者。契勘自古受命之主，必上膺圖錄，下有勳德在民，或權強近臣，或英豪特起，有大材略，因而霸有天下，方爲人所樂推。今來本國臣寮如孫傅等，召自外方，被用日淺，率皆駑下，迷誤趙氏，以至亡國，人皆懷怨，方且俯伏，謹候誅夷。若或付之土地，俾爲藩屏，必爲百姓忿疾，旋致變亂，上負選擇之意。然今奉元帥之令，備到詔旨嚴切，舉國惶恐，非敢違拒，實以在內官寮委無其人，伏望元帥台慈體念，乞於軍前選命張邦昌以治國事。如軍前別有道隆德懋、爲天命之所歸者，乞賜選擇，

本國臣民敢不推戴者。右謹具申元帥府，伏候台旨。天會五年二月十一日，文武百寮軍民僧道耆老同知樞密院事孫傅等狀。《大全弔伐錄》卷三，守山閣叢書本。又見《靖康要錄》卷一五，《三朝北盟會編》卷七九，《建炎以來繫年要錄》卷二。（以上曾棗莊校點）

〔二〕據《建炎以來繫年要錄》，此狀乃中書舍人李會作。

釋法泉

法泉，宣和中蘇州靈巖山秀峰寺傳法僧。

以楊朝散捨田助香火申使府狀

宣和五年二月

右，法泉契勘，本寺係元豐六年改作十方，圓照禪師自大相國寺慧林退居，無際大師慧林接續住持，更修閣寺屋宇，首尾三十餘年，始得完備。崇寧敕蒙恩皆賜塔銘諡號，圓照，曰法空禪師、瑞光之塔，無際曰無際之塔。尋有本府楊朝散宅捨到莊田一百八十畝，充助塔香火。初以常住闕乏，遂收所得花利盡入常住。竊慮歲久，有違楊宅允捨心願，今擬立定，欲乞於其米數內，每年撥米二十四石

入圓照法空禪師塔，十二石入無際塔，供備香火，以爲永例。須至具狀申使府，欲乞判府徽猷特賜台判，付本寺刊石，永遠爲照。伏候台旨。宣和五年二月二日，靈巖秀峰寺傳法賜紫僧法泉伏執狀。

《靈巖山志》卷四，民國鉛印本。（刁忠民校點）

許顗

許顗，字彥周，拯孫，開封府襄邑（今河南睢縣）人，紹興中爲永州軍事判官。著有《彥周詩話》傳世。見《四庫提要辨證》卷二四。

彥周詩話序

建炎二年六月

詩話者，辨句法，備古今，紀盛德，錄異事，正訛誤也。若含譏諷，著過惡，誚紕繆，皆所不取。僕少孤苦而嗜書，家有魏晉文章及唐詩人集，僅三百家。又數得奉教，聞前輩長者之餘論。今書籍散落，舊學廢忘，其能記憶者，因筆識之，不忍棄也。嗟乎，僕豈足言哉！人之於詩，嗜好去取未始同也，強人使同己則不可，以己所見以俟後之人，烏乎而不可哉！建炎戊申六月初吉日，襄邑許顗序。《許彥周詩話》卷首，百川學海本。

智證傳後序

昔人有言，切忌說破，而此書挑括示人，無復遺意，吁，可怪也！罷參禪伯以此書爲文字教禪而見詆，新學後進以此書漏泄已解而見憎。孔子作《春秋》曰：「知我者其唯《春秋》乎！罪我者其唯《春秋》乎！」嗟哉，猶未若此書有罪之者而無知之者也。頃辛丑歲，余在長沙與覺範相從彌年，其人品問學、道業知識皆超妙卓絕，過人遠甚。喜與賢士大夫大人遊，橫口所言，橫心所念，風駛雲騰、泉涌河決不足喻其快也。以此屢縈禍遣，略不介意，視一死不足以驚懼之者，守此以歿，不少變節。大抵高者忌其略己，下者恥其不逮，陷於死亡，不足以償人意。謗黷百出，而覺範無纖毫之失，奉戒清淨，世無知者。今此書復出於歿後，竊度此意，蓋慈心仁勇愍後生之無知、邪說之害道，犯昔人之所切忌而詳言之者也。甯使我得罪於先達，獲謗於後來，而必欲使汝曹聞之。於佛法中，與救鵠飼虎等；於世法中，程嬰、公孫杵臼、貫高、田光之用心也。烏乎賢哉！《宗統編年》卷二三。續藏經第

二編乙第二〇套第二冊。

跋王仲信慈寧殿賦

王仲信此賦如河決泉涌，沛乎莫之能禦也。天資辭源之壯，蓋未之見。昔柳柳州云：「辨如孟軻，淵如莊周，壯如李斯，明如賈誼，哀如屈原，專如揚雄。」柳州論之古人，以一字到今不可移易，願吾仲信兼用六語，而加意於莊屈，當與古人並驅而爭先矣。《揮麈餘話》卷二，學津討原本。（以上黃錦君校點）

艷慎辭

艷慎辭，徽宗時句容縣令。

進茅山元符觀頌表

右臣所領邑，居茅山之下，元符觀實隸焉。經營之際，得以職事自效於斤築之末，因獲究見朝廷所以製作之本意。臣愚不佞，恭惟皇帝陛下天神天明，經緯萬事，文德既暢，武功亦昭。上自京師，

下逮海表，勝衣之子知研經術，絃誦之音如昔鄒魯。偏師西指，闢國萬里，名王貴人，俘獻兩觀。治功巍巍，曠代未有。至於懷柔百神，盡誠備物，靈貺昭答，臣庶頌歎，維元符之建，實紹先志。不惑於飛舉靈化之說，無取於黃冶變幻之事，清靜無爲，深達道妙。載營齋館，以格真馭，尊異高行，風厲四方。歷選列辟，孰如今茲？固宜仙聖睠懷，蒙福無極，瑞鶴翔集，以示民信。聞之邑人，華陽自崇甯以來，慶雲醴泉，紫芝瑤草，蓋多有之。然可聞而不可見，可見而不可致。惟是瑞鶴之應，上薄九霄，萬目所瞻，不得而掩。臣前與部使者已具列上。景命之符，莫此驗白。竊意群公庶尹，禮官博士，因符瑞之既富，則六藝之可考。抗章而請，有事於泰山、梁父，以繼七十二君之絕業，以揚我祖宗之休功，則茲山之靈，實兆厥祥。臣觀古帝王既有殊尤特絕之績，必有非常能言之士。鋪張本末，比次律呂，勒之金石，著在簡冊，以光明於本朝。臣游泳太平，拭目盛事，而惜未聞聲詩流播。乃擇日齋戒沐浴，撰成《茅山元符觀頌》一首，詞義鄙淺，無足簡錄。而臣之區區，厥有攸在。倘蒙萬幾之暇，俯賜乙覽，以狂斐誅死，臣所榮幸。所有《元符觀》一本，謹隨狀上進。干冒宸嚴，臣無任隕越兢慚、跼蹐俟命之至。謹錄聞，伏候勅旨。《續纂勾容縣志》卷一八下，光緒三十年刻本。（曾棗莊校點）

羅 綽

羅綽，南劍州（今福建南平）人，羅從彥仲素之族人。

羅從彥誨子侄文跋

羅古人即仲素先生也。族有不肖子數人，撰此以勉之，況其親子弟乎？此見仲素先生仁也，故曰：「仁人之言，其利溥哉！」族人羅綽敬跋。《豫章文集》卷一二。又見嘉慶《南平縣志》卷二六。（曾棗莊校點）

富直柔

富直柔（一〇八四——一一五六），字季申，河南洛陽（今河南洛陽）人，富弼之孫，富紹庭之子。以父任補官，靖康初召賜同進士出身，建炎初除秘書省正字。累遷右諫議大夫，出知鼎州。四年，入爲給事中，遷御史中丞，除端明殿學士、簽書樞密院事。紹興元年，除同知樞密院事，爲呂頤浩、秦檜所忌，遂罷，以本官奉祠。八年，起知衢州，罷，又知泉州，復以失入死罪落職奉祠。後復端明殿學士。紹興二十六年卒于建州，年七十三。見《宋史》卷三七五本傳，《建炎以來繫年要錄》卷六、一三四、一七五，《宋宰輔編年錄》卷一四、一五，王兆鵬《南渡六詩人生卒年考辨》。

言前醫官王繼先特換武功大夫不當奏

建炎四年六月

外議謂醫官用藥有功，自當於本色官遷之。武功大夫，昔之皇城使也，惟有戰功、歷邊任、負材武者乃遷。無是三者，雖入仕日久，不以輕授。伏望陛下思名器不可假人之意，特加愛惜，以塞亂源。《建炎以來繫年要錄》卷三四。

題蘆川歸來集後

紹興十三年二月

觀仲宗此文，感念洛陽松楸，未知拜掃之日，不覺涕泗橫集。乃知此文之傳，足以勸夫爲人之孫者，三復嘆仰。紹興癸亥二月二十二日，洛陽富直柔題。《蘆川歸來集》卷一〇。（以上刁忠民校點）

盧功裔

盧功裔，宣和初爲永定陵都監，後官京畿等路制置司。紹興中致仕，居蜀中。見所撰《新昇仙祠石碣》，《宋會要輯稿》刑法二之九四，《建炎以來繫年要錄》卷九一。

乞依指揮赴行在奏

紹興五年七月

見係致仕在蜀中，乞依昨降指揮赴行在。《建炎以來繫年要錄》卷九一。

新昇仙祠石碣

宣和二年九月

永定陵都監盧功裔重新緱山仙祠。鉅宋宣和庚子歲重陽記。《偃師金石遺文補錄》卷一一，清抄本。

（以上郭齊校點）

韓思儼

韓思儼，宣和中爲大名府少尹、提舉利州路常平。見《宋會要輯稿》職官五九之一七、刑法一之三二。

請逐門編入現行敕令奏

宣和三年六月二十七日

切見朝廷逐時頒下申明續降條制，但以年月先後編次，月日寢久，在官者未能通知，姦吏因之得爲輕重。乞照有司應被受見行敕令逐門編入，庶使良法美意，粲然易見。《宋會要輯稿》刑法一之三二

（第七冊第六四七七頁）。（楊世文校點）

全宋文卷三四〇三

張昭遠

張昭遠，自號茅山居士。紹興初爲宮使、徽猷閣待制。

衲襖頌

只遮百破衲襖，價直碑礪碼礪。假饒天地崩壞，其奈長生不老。有時聊用蒙頭，萬事撲滅如火。有時憑它蔽身，忘却寒暑侵惱。日用縱橫莫測，俗漢怎生尋討。賴有多口全公，不惜眉毛傾倒。雖然句句渺廉纖，軒知己踏長安道。又被鹿門老作家，執筆翻然爲一掃。字畫酋勁逼羲之，展開燦爛同日杲。知師端是箇中人，故將分付君宜寶。

澹巖思老曩在鹿門燈禪師會下，燈公愛其疎財重義，故書全大道《衲襖歌》遺之。比因遊巖，思出燈書相示，索僕爲頌，謾作古風以贈焉。紹興己未，廣溪茅山居士書〔一〕。《八瓊室金石

〔二〕原書此下尚有：「宮使徽猷張公《衲襖頌》，住持傳法沙門了思上石。」

大慧禪師真贊 一

稟奔雷掣電之機，負挾山超斗之氣。逢人說妙談玄，本分全無巴鼻。或時吹沙走石，元來是他游戲。若還不是具眼作家，管取落他這般圈穢。《大慧禪師禪宗雜毒海》卷下，續藏經第二編第二六套第一冊。

大慧禪師真贊 二

氣宇軒昂，天資列挈。峭拔機鋒，雷奔電掣。格外鉗槌，烹祖烹佛。可憐正法眼藏，向這瞎驢邊滅。《大慧禪師禪宗雜毒海》卷下。（以上祝尚書校點）

段 拂

段拂（？——一一五六），字去塵，江寧（今江蘇南京）人。米芾之婿。大觀元年自上舍生登進士第，授南康軍教授。中博學宏詞科，歷大宗正丞，紹興十三年權禮部侍郎兼實錄院修撰，遷中書舍人兼直學士

院。十六年除給事中，次年改翰林學士，擢參知政事。爲秦檜所忌，罷爲資政殿學士、提舉江州太平興國宮，南康軍居住（一說興國軍）。二十六年卒，官終左中大夫。見《建炎以來繫年要錄》卷一二二、一七一，《太平治蹟統類》卷二七，《宋宰輔編年錄》卷一六，《宋中興學士院題名錄》，蔡肇《米海嶽先生墓誌銘》（見《清河書畫舫》卷九下）。

劉一止落修撰宮祠制

紹興十五年十二月八日

勅左朝奉郎、充秘閣修撰、提舉江州太平觀劉某：無禮於君，衆所忿疾，犯此不韙，義其可容。爾資性回邪，專事朋附，妄作弗靖，自致煩言。念嘗齒於邇聯，俾參榮之次對。殊昧省循之意，敢形怨懟之辭。輿論未平，因難但已。宜鑄中秘論撰之職，尚畀真祠祿秩之優。體我寬恩，毋重尤悔。可特落秘閣修撰，依前官差遣，賜如故。《茗溪集》卷五五，影印文淵閣四庫全書本。

勸農詔

紹興十六年二月

朕惟兵興以來，田畝多荒，不憚卑躬，與民休息。今疆場罷警，流徙復業，朕親耕籍田，以先黎庶，三推復進，勞賜耆老。嘉與世俗，躋於富厚。昔漢文帝頻年下詔，首推農事之本，至於上下給

足，減免田租，光於史冊，朕心庶幾焉。咨爾中外，當體至懷。《建炎以來繫年要錄》卷一五五。

乞罷劉一止新除敷文閣待制指揮奏

紹興十五年閏十一月

一止趣操朋邪，自作弗靖，陛下以其嘗在瑣闥，特優容之，而乃輕躁怨忿，形於奏牘，乞罷除職指揮。《建炎以來繫年要錄》卷一五五。

乞釐正郊廟祭器之數奏

紹興十六年三月

臣聞記禮者曰：「祭器未成，不造燕器。」凡家造祭器爲先，蓋祭以事神，器以藏禮。奉祀宗廟，足以隆孝饗，寵錫勳勞，足以昭慶澤。武王有宗彝之班，孔子有簿正之說，宜致嚴而不可復也。國家自靖康以來，郊祀廟饗器用之設，因循未備。竊考《政和會要》，禮制局建言：「太廟陳列祭器，尚襲有唐制度之陋，乞盡循周制，然後議五廟三廟祭器名數。」恭惟陛下欽崇祀事，垂意典章，凝土範金，製作高古，稽考博通於載籍，覽定悉自於宸衷，現時會通，庶事備矣。當及此時，釐正郊廟祭器之數，次及臣僚家廟給賜，並依政和六年已行舊制，庶幾多寡適宜，有所依據。伏望聖慈更付禮官詳加討論。《宋會要輯稿》禮一二之一一（第一冊第五七一頁）。又見《中興禮書》卷九。

乞造銅燭臺奏

紹興十六年四月十七日

契勘本局近牒太常寺取會得共合造鐵燭臺八百九十座，木燭臺七百二十座，依元降樣製。內鐵燭臺合以銅造，木燭臺合以鐵造。緣所用鐵數浩瀚，若旋行計置，竊恐遲誤。今來本局見在銅可以造作數足，兼會得太常寺若進用銅改造，於典禮並無妨礙，乞從本局將見在銅依樣製就，用見役人匠改造施行，庶幾與見造禮器一體。《中興禮書》卷九。

討論景鍾制度奏

紹興十六年五月

禮部太常寺討論景鍾畫樣，備奉聖旨指揮降付禮器局，續承御前降到《大晟樂書》一冊并金字牙尺二十八量，及太常寺少卿李周等所立碑刻《大樂尺圖》一冊，付局參照。今看詳尚書省劄子，內禮部太常寺討論：「黃鍾之律九寸，故景鍾之高九尺，而九九之數寓於其間。」又看詳降到《樂書》所載：「景鍾者，垂則爲鍾，仰則爲鼎。鼎之大，中於九斛，中聲所極九數，退藏則八斛有一焉。」及將御前降到金字牙尺數內，用皇祐二年製造大樂中黍尺，點量太常寺見管黃鍾律編鍾一顆，得高九寸，相合。今勒本局差到樂正黃孝忠并贊引使臣王彥能等供到所造景鍾，合依皇祐二年製造大樂中黍

尺爲準，取高九尺製造。所有退藏斛數，今勒鑄作鄭真供到鍾高九尺，若約度金分厚薄，取應聲律，退藏可容二十斛數，即不應古製八斛有一。今若依古鑄造，緣九尺之高，金分太厚，委實難以取應聲律。欲乞止依高九尺，厚薄樣製，隨宜鑄造，庶可約度聲律，并再勒本局差到禮直官、樂正指說逐作人匠，造到景鍾小樣并鍾架，及所設名件一副，及再勒禮直官并樂正同共參詳本局節次所承降到《樂書》、《尺圖》等，供具到今來所造景鍾、玉磬風響鳴球，大小尺寸，并鍾架及一宗所設物件制度下項：

一、景鍾合依皇祐二年製造大樂中黍尺爲準造作，所有小樣，伏乞申納朝廷繳進，乞降付禮部太常寺看詳，知得允當，即乞付局遵執製造。所有上件景鍾小樣，謹隨劄子申呈，伏望朝廷指揮施行。

一、景鍾依《樂書》合高八尺一寸，并碣通高九尺，以皇祐二年製造大樂中黍尺爲準，貼金製造。今來小樣以十分爲率，取三分半造到，高二尺八寸三分半，并碣通高三尺一寸五分。

一、景鍾內合設寶鍾一顆，用金鍍銅造。內有球玉一顆，直徑三寸五分，用真玉造。

一、景鍾架一座，內梁柱額並用朱紅漆造，構欄座子並用黑漆造。內搭腦上，合用雕木行龍，明金五彩，鏤金裝雲朵。全頂上，合用金鍍銅座龍，并雕木胎，五彩裝，鏤金座子。全柱上，合用雕木明金五彩裝，鏤金纏柱龍并雲朵。全額及座子，並用貼絡鏤金雲鶴，其雲拱用五彩鏤金造。

一、景鍾架周圍，合用名件，依《樂書》內畫樣所載，架子四壁，各合設下項名件，今隨宜定到長

闊制度。內真玉磬一段，長一尺七寸，闊一尺一寸，厚一寸一分，真紅絲線結子，全金鍍銅；編鍾一顆，口徑花紋，依太常寺見管編鍾樣，用真紅絲線結子；全飛鳳一隻，用木胎、明金隨宜製造，樂玉珠結寶蓋；其玉磬風響一副，內真玉磬每副用七段，各長四寸，闊二寸三分，厚一分半，寶蓋用樂玉珠子結造，上用白鑲鎬小龍頭六箇，並隨宜縷金裝。

一、景鍾架上下，合用風琴九座，並以竹木五彩裝，用絃札繫造。內四角各垂一座，座子上四角各隨宜設一座，并景鍾內合設一座。

一、景鍾架上合設景鍾字牌一面，牌頭牌帶，並以朱紅漆團換行龍縷金裝造，牌面用青地金字。

《宋會要輯稿補編》第二四四頁。又見《中興禮書》卷一三。

乞重新書寫鑄造景鍾銘文奏

紹興十六年六月二十日

契勘所造景鍾，依降到樂書內合用鍾銘，即未審今來製造合與不合依上件樂書內所載文製造。承太常寺牒：「契勘今中興之時，重新鑄造，合別行立文書寫。」其撰文書寫，合取自朝廷指揮。《宋會

要輯稿補編》第二四五頁。

乞就射殿進呈禮器奏〔二〕 紹興十六年九月二十二日

今契勘造成禮器等數目頗多，所占排設，地步闊遠，欲乞就射殿進呈。今條畫到合行事件下項：

一、今來造到鑄鍾特磬，竊慮大常寺合前期按閱。

一、至日合行節次儀範，欲乞朝廷行下閣門太常寺討論舊例，條具申明，關報本局。

一、令殿前司差軍兵四百人將官四員，於前二日般擎赴射殿鋪設照管，候進呈畢，令太常寺合千人就殿內分認數目般出，赴所屬交割。

一、輪差監造官二員，部押合千人匠并差使臣、禮直官、樂正等往來赴射殿內，隨押照管。遇夜，除禮直官、樂正人，餘人並分輪在殿止宿。

一、崇寧四年進呈樂例，作樂進呈，合差樂工將帶樂器入赴射殿內，分認地分排設祇應，如值雨紋，縛席屋遮蓋。

一、兩廊擺放禮器，合用鋪襯，乞下臨安府儀鸞司權暫借青布幕應副，事畢送還。

一、景鍾并架子一座，斤重稍大，竊慮地鬆，至時墊陷。乞下脩內司計會太常寺所設地步，差人打築地面，及前期差撥搭材拖拽赴射殿安設，事畢交割。

一、應差到入出人物，並乞行下皇城司提舉內東崇政殿等門內東門司照數放入。候津般排設了當，

拂等欲於前二日，將帶本局官吏等赴殿，逐一按圖點檢。《宋會要輯稿補編》第二四七頁。

〔二〕原題：「九月二十二日，段拂、王晉錫言。」

乞令有司講明居養安濟漏澤之政奏

紹興十六年十二月十四日

仰惟國朝愛育元元者，垂意甚備。以居養名院，而窮者有所歸；以安濟名坊，而病者有所療；以漏澤名園，而死者有所葬。行之累年，存歿受賜。望申飭有司，講明居養、安濟、漏澤之政，酌中措置，令可久行，務使實惠，均被遠邇。《宋會要輯稿》食貨六八之一四二（第七冊第六三二四頁）。又見同書食貨六〇之一〇（第六冊第五八六九頁），《宋會要輯稿補編》第一六二、三一〇頁。（以上吳洪澤校點）

柯 暘

柯暘，泉州南安（今福建南安）人，述子。宣和初歷官宣義郎、權發遣福建路轉運判官公事。見《宋會要輯稿》職官一三之二四，道光《重纂福建通志》卷一七六。

乞用異樣綾帛印行度牒以絕姦弊奏

宣和二年十二月

臣竊睹乃者朝廷患度牒之弊，而詔止五年，在京官司、祠部，盡行毀抹，可謂長慮以救一時之弊矣。臣巡歷至福州，體訪得民間初聞有此指揮，深恐例皆毀抹，遂賤價出賣，止於二十餘貫。繼聞止毀在京官司、祠部，州縣依舊書填，其價頓增，今已不下百千，往往珍藏，以邀厚利。增而不已，必有倍之，縱而不問，則利下爲甚，而於國家未聞有補。臣於去年三月二日陛對，亦有劄子敷陳利害，蒙陛下收采，若可行於今日。臣再相度，欲乞於書填日補納官錢一百貫，蓋民間元買止於五六十貫，官中輕用，所得亦不過此。今官中毀板住給，遂使民間所收賤價，祠部得以倍增其直。又況所有者皆兼并豪右之家，方且待價，必厭其所欲然後售。若不於書填日令補納官錢一百貫，則是官司元給過民間祠部每道虧一百餘貫，諸路州軍尚存度牒，在民間者，不知其幾萬，在官司者，不知其幾萬。民間度牒，當令州縣拘收呈驗，籍定數目，並從州別給公據，以挨書填日照對鈎銷，杜絕姦弊。今價既高，尤資僞冒，安能盡獲，可不慮乎？官司度牒，亦隨處籍見其數，不得減價，別給公據，於書填日免納官錢。庶幾民間有以準平，公私咸若，利害灼然。臣愚伏望陛下斷而行下，歲入無患百萬，歲終起發赴闕，實有補於國用，亦非損於民財。又臣巡歷至邵武軍，點檢得推院勘到僞造度牒百姓陳樞等僞造過一百九十三道貨賣，又見禁一名陳祖孟供過，買得襄陽府已獲人黃中等僞造度牒一道貨賣，其

黃中等見在襄陽府推勘。以天下之廣，其所不獲者，未易以數量也，蓋爲無關防。臣愚以謂將來印行祠部，欲乞朝廷相度，於後苑作織造異樣綾帛，在民間所無者印造。量其價以補其費，兼加以字號，如舉人試卷然。令州軍如遇書填，並謄錄字號一本，月終類聚申部，照對鈎銷，如有僞冒，即行根究，庶幾久遠，可以杜絕僞造之弊。《宋會要輯稿》職官一三之二四（第三冊第二六七六頁）。（吳洪澤校點）

侯 益

侯益，宣和中歷官朝奉郎、直龍圖閣、知壽春府，累官秘閣修撰。見《宋會要輯稿》選舉三三之三二。

乞許商人販米斛至災傷去處與免沿路力升稅錢奏

宣和二年八月二十日

臣昨緣去歲秋田旱災，曾其奏乞依政和七年正月二十六日指揮，許客人於豐熟去處興販米斛，前來災傷去處出糶，與免沿路力升稅錢。後來本府夏麥收成，其上件指揮已行住罷。今歲秋田復又旱損，欲乞依宣和元年十二月十六日指揮行下。《宋會要輯稿》食貨五九之一八（第六冊第五八四七頁）。又見同書食貨六八之一一九（第七冊第六三一三頁）。

乞支降錢本乘時收糴奏

宣和二年十二月十二日

本路豐稔，漕司缺少糴本，令諸司與漕司同共相度，將應干見在錢物來時收糴。忻、代州一帶，比控胡虜，尤宜謹備。乞令漕司量將近裡州軍諸司錢物挪移應付糴買，却以原價兌糴支用，或乞量事支降錢本，廣行儲蓄。《宋會要輯稿》食貨四〇之八（第六冊第五五二頁）。又見《宋會要輯稿補編》第六一八頁。

張 標

張標，宣和二年官宣教郎、知平遙縣丞、管勾學事。

太守周煒超山應潤廟祝文跋

宣和二年三月

太守周公治郡之首年，朝廷以本部超山神靈應頗著，乃賜廟額。然廟額既頒，又太守周公親出祭文，俾邑長余公往告焉〔一〕。標忝周公門下之屬僚也，懼斯文泯缺，無以流播盛美，爰刻堅珉，用傳

永久。宣和二年三月日立石。忠翊郎、權縣尉趙安平，迪功郎、權主簿、管勾學事張公厚，宣教郎、知縣丞、管勾學事張標，宣教郎、知縣事、管勾學事余彥和。《山右石刻叢編》卷一七。又見光緒《平遙縣志》卷一一。（祝尚書校點）

〔二〕焉：原誤「馬」，據光緒《平遙縣志》改。

張 所

張所，青州（今山東益都）人。登進士第，靖康中官監察御史。在圍城中嘗以蠟書募河北兵，應募者十七萬人，由是聲震河北。建炎元年，以言黃潛善姦邪不可用，罷御史，改兵部郎中，尋謫鳳州團練副使、江州安置。李綱入相，為直龍圖閣、充河北西路招撫使，一切便宜從事。方招來豪傑，綱已罷相，遂落直龍圖閣、嶺南安置，卒於貶所。見《宋史》卷三六三本傳、卷三五八《李綱傳》。

乞車駕急還京師奏

建炎元年五月

恭聞行在留南京，軍民俱怨〔一〕，道路藉藉，不知誰為此謀者，又失計矣。京師重城八十里之廣，宗社宮闕，省闔百司，不可遷也。況居之足以控制河東、河北之地，而河東、河北者，天下之根本，

不可失。去年誤用姦臣之謀，始割三鎮，繼而盡割兩河之地，遂使兩河之民煩冤沈痛，怨流骨髓。今聞兩河兵民，無不扼腕，用之可藉以守；若或棄京師而不居，則兩河之民無所係望，陛下事去矣。今急還京師，誠有五利：奉宗廟，保陵寢，一也；慰安人心，二也；繫四海之望，三也；釋河北割地之疑，四也；早有定處，而加意於邊防，五也。一舉而五利，而陛下不爲，不知誰爲此謀者？臣知其必無長策。曾不過緩急之際，意在南渡，而殊不知國家之安危在乎兵之強弱，將相之賢不肖，而不在乎都之遷與不遷也。誠使兵弱而將相不肖，雖云渡江而南，安能自保？徒使人心先離，中原先亂耳。大河不足恃，則大江不足恃亦明矣。誠使兵強而將相賢，正須坐撫中原，以制強敵，尚何遷都之有？雖然，計有出萬全者，宜若創業之君，無以精兵自衛，而圖任將相，使之協謀共力，經營乎朔方，然後鼓勇河東、河北忠憤之人，使自爲戰，則強敵可摧，土宇可保，而京師可以奠枕而都也。不能如此，徒欲南渡以自便，是偷朝夕之安，非所謂社稷大計，臣知其不可。《建炎以來繫年要錄》卷五。又見《中興兩朝聖政》卷一，《中興兩朝編年綱目》卷一，《宋史》卷三六三《張所傳》，《南宋書》卷九，《宋史新編》卷一三四，《宋元通鑑》卷六〇，《宋史紀事本末》卷六〇，《續資治通鑑》卷九八。（祝尚書校點）

〔二〕怨：原作「怒」，據《中興兩朝聖政》改。

全宋文卷三四〇四

程昌弼

程昌弼，南劍州順昌（今福建順昌）人，昌寓弟。宣和中歷官直秘閣，提舉京畿路常平，直徽猷閣、兩浙轉運副使。建炎初爲京東轉運副使，以言官論其專恣，貶秩二等，後任京東西路提點刑獄公事。見《宋會要輯稿》職官五九之一八、食貨四九之三三，《建炎以來繫年要錄》卷八、九、一五。

乞放罷虧欠稅務數多處官吏奏

宣和七年九月六日

欲乞將本路諸縣本年夏秋稅租限滿比較催理拖欠分數，及州縣酒稅務截日增虧，取虧欠數多去處官吏放罷，本司官、公共選官具名申尚書省填闕。《宋會要輯稿》職官五九之一八（第四冊第三七二六頁）。

又見《宋會要輯稿補編》第三九八頁。

乞依立定綱目檢核官吏奏

宣和七年十一月十五日

伏睹先任本路運使應安道等申請得旨，依常平法，於逐州不許差出官內，從本司選擇強幹官一員，專一管勾檢察收支轉運司錢物。仍從本司置收支、并差出軍人等借請及批支驛料口券簿，共四扇，給付所差管勾官收掌。凡本司一錢一升一尺以上，並注予籍，每季一易，其舊簿限次季孟月專差人賚赴本司投下。如不依立定綱目約束，事隱漏不實，收支不明，許臣具事因奏劾，重置典刑。內有職事修舉，亦許臣保奏，依去年十月三十日御筆詔，政治修舉者，仍令再任一次，其職事優異者，奏取睿裁，別賜陞擢。《宋會要輯稿》食貨四九之三四（第六冊第五六五〇頁）。

乞編纂宣和兩浙會計總錄奏

宣和七年十一月十七日

竊見漕臣以調度經費爲職，自來並不曾會計一路財用出入之數，但止取過目前，並無載籍檢察鈎考，故官吏得以公肆詆欺。臣職司外計，輒欲以本路歲收、歲支隨事分別科目，著之編冊，使多寡出入盈虛登耗之數可指諸掌。然慮州縣報應不能盡實，雖及成書，又恐不免異時隱匿之患。欲望斷自淵衷，詔臣編纂，號《宣和兩浙會計總錄》。候成進呈訖，頒之郡縣，垂示無窮。《宋會要輯稿》食貨四九

之三四（第六册第五六五〇頁）。

乞今後應用度牒文鈔羅買免收市例錢奏

宣和七年十二月六日

本路收買除見錢外，有拋降度牒、香藥、文鈔，召人中買，與見錢收買不同。乞自今後諸路應用度牒、文鈔羅買，並不得收分文頭子市例等錢。《宋會要輯稿》食貨四〇之一一（第六册第五五一四頁）。又

見《宋會要輯稿補編》第六二〇頁。

乞令州縣廣置棍棒奏

建炎二年五月十三日

今州縣之間軍器乏少，乞令諸州縣擇本土堅韌之木，廣置棍棒，其長等身，徑可及握，不勞遠求，指日可辦。比弓弩則無挽拽之能否，比刀劍則無鍛鍊之工程，用之以禦鐵騎，則出其右，蓋鐵騎非箭鏃鋒刃可害。《宋會要輯稿》兵二六之四〇（第八册第七二四六頁）。又見《建炎以來繫年要錄》卷一五。（以

上吳洪澤校點）

韓膺胄

韓膺胄，相州安陽（今河南安陽）人，治子，肖胄、膺胄弟。紹興初爲駕部員外郎，除直秘閣、提點江南東路刑獄、知太平州軍州事，久之知秀州。見《宋史》卷三七九《韓肖胄傳》，《建炎以來繫年要錄》卷六四、七二、一七九。

太平州知州題名記

本朝內自三省百司，外自監司州縣皆有題名記，非獨以記歲月到罷，亦所以稽其人之賢否，考績用之若何，揆他日之遷陟，後來者得以鑑觀，何可廢也！唐呂溫乃謂壁記非古，何哉？豈非疾當時所紀虛爲緣飾乎？故爲此記者宜直書官秩名氏，使覽者審焉。太平州太平興國二年置，以紀年命名，割宣城之當塗、蕪湖、繁昌三縣屬之，西臨采石，北抵建康，東接浙部，南至宣城，溪山清遠，土風淳厚，生殖繁夥，人物穎秀。先是，領部符者多一時名士，然郡宇薦經火災，題名記久缺。膺胄來領此州，案牘煨燼，莫克遠省，姑記建炎以來守臣姓名，刻諸石，實廳事之壁間云。紹興年記。康熙《太平府志》卷三六，光緒二十九年活字本。又見乾隆《太平府志》卷三四。（楊世文校點）

孔端朝

孔端朝，字國正，兗州曲阜（今山東曲阜）人，孔子四十八世孫。宣和四年徽宗幸學，釋褐賜上舍出身。建炎時南渡，爲徽州黟縣令。紹興初召見，改左承事郎，尋爲秘書省正字。紹興三年守都官員外郎，兼權著作佐郎、考功員外郎；四年八月爲右司員外郎，張致遠劾其諂事梁師成，遂罷。見《宋會要輯稿》職官六之三十一、職官六之五十三，《建炎以來繫年要錄》卷五九、六六、六七、七四、七九，《南宋館閣錄》卷七。

乞制誥號令謙抑自咎以收拾人心奏

紹興四年五月

建立政事既有其實，感悟人心必假於言。唐德宗之在奉天，陸贄建言：「今盜徧天下，宜痛自咎悔，以言謝天下，庶幾頑者革心。故當時所下制書，雖武夫悍卒，無不感動流涕〔一〕。今陛下留神治道，刻意恢復，聽覽至勤，奉養至約。行宮不逾牧守之居，射殿止用茅茨之制。聲色無所親幸，訐直每加優容。臣叨備朝列，耳目所接，乃幸知此數端，則既有此美實矣；而播告之言，或未有以發之。四方萬里之遠，何自而知哉？臣愚無識，謂宜用陸贄所言，凡制誥號令，因事見辭，以謙抑爲先，必

自引咎，收拾人心，且具言陛下食不重味，居不求安，思雪大恥，圖復故疆之意，而侈大夸矜之詞，無所雜於其間。人非木石，誰不知感？誠如是，雖夷狄之疆，猶將憚而屏迹；彼盜賊叛逆，本皆吾民，其有不歸命者乎？《建炎以來繫年要錄》卷七六。又見《宋會要輯稿》職官六之五三（第三冊第二五二三頁）。

〔二〕自「唐德宗」而下至「流涕」一段原省，今據《宋會要輯稿》補。

乞具名行下虞溥劄子奏

檢準紹興三年十月二十三日敕節文，虞溥劄子奏：「東觀日曆，久廢不述，一代大典，闕而不書。」日者從史館之請，詔秘書省移文隨龍人與夫藩邸、帥府、舊寮并前宰執，各令記錄事迹。今數月矣，未有一應詔者。望具名行下，使撰記本末，各爲一書。若前宰執，即修時政記，并錄以進御，先經一夜之覽〔一〕。《宋會要輯稿》職官六之三十一（第三冊第二五一二頁）。

〔一〕一夜：疑當作「乙夜」。

東家雜記跋

紹興二年五月

端朝聞諸父云：吾家自五代亂離，宗族散走，死亡略盡，獨襲封尚書諱仁玉守墳墓不去。尚書幼子諱勗仕爲侍郎，長子、孫皆爲侍從，儒門復興。今聚族二百口，皆尚書公子孫，依廟爲宅，家有賜書，以至祭器、御書、田園，復皆上所賜，許任鄉官，著在史爲□□，由是土人不以姓名稱，止曰「廟宅」。族人無異居者，獨安州族祖六中書諱宗簡，因官不歸，遂家焉。宣和末，女真始入寇；靖康丙午，群盜起。家所蓄藏，蕩然雲散。建炎戊申十月，端朝不得已去陵廟南奔。明年己酉八月，蒙恩以孔氏特差徽州黟縣令，後二年辛亥四月赴官。六月，張琪犯徽州，黟之四境焚殺一空，端朝與幼累奔山間，僅得不死。所携上世告敕，祖、父遺書，生生所資，皆失之矣，獨此譜山中人得之，轉以見歸。此譜乃古本，頃叔祖貳卿削去旁支，獨存世襲者，有識惜之。今亡而更存，豈非天也！因書以示子孫。紹興二年歲次壬子五月朔，四十八世孫端朝謹書。《皕宋樓藏書志》卷二六。（以上祝尚書校點）

呂直夫

呂直夫，河南偃師（今河南偃師）人。宣和中爲朝散郎、提點衢州興道觀。見《宋會要輯稿》職官六

重修僊君廟記

具載，質諸石刻，則唐聖歷所□碑存□歲□者人所共知，惟是近時祠宇之葺，修奉之功權□者或掠□記諸□其間道□所立碑石，重修大殿記也。乃謂西都分憲趙公天聖四年謀作大壯，首資用，及率籲里人呂某等相與欣助，此不可不辨也。廟經五□崇弗棟弗宇，勒爲棒真像儼，石室是庇。天聖中我祖正議公方□立殿福地，慨然有修奉志。遂損家資數千緡，經營大壯。自殿及□，迺基廝構，晨夕歸，身躬其勞，寒暑弗渝者四載。鳩工於丙寅，而落成於己巳。鄉人之助者四人而已。厥後鐫石紀功，指爲率籲欣助，我祖亦弗之辨也。然勤誠之篤，有感于先廟之將成，一日凌晨□公獨往祠下，行踰半山，雲霧晦塞，遂休于石，恍若夢寐。有人告之曰：「界汝一子，以興汝家。」既而遂至廟庭，甘露凝瑩如珠。自僊君真像至于仙官霑綴。移時露晞照彩，無少漬蹟。粵明年庚午，實先方通奉公祖人張氏不就館者一紀，而越歲果符神告。嘻異哉！公起家，一舉登第，歷官五十載，少玷缺，三守方州，皆以仁惠

之趾，
周王子修
也。
則列仙簿

之□，在人者不可僞；作□之實，在神者不可□即陰□□□□□□□□□□功昭然□不可秘者矣。
□徒以權勢之炎，掠□□以爲已□□□□□□□□□□未申□□□俸泉資里人以修
院□□宣和□□□□□□□□□□公大□□□廟庭誠契，遂具虔心崇奉殿宇□□□□□□
□□□□□□□□而新之，載□□□□□而祠下煥然□□念□祖□□□□□□□□風□愧□□□□于斯
遂率族人，出泉□工繪□□□□□□□□□□莊嚴泊仙官衆□兩廊壁凡三十間，并□欄楯以嚴護
之。丹宇既施，□□□□□□□□□□容□□□□舉手於緱山矣。□既告成，因紀歲月。□我祖
□□□公之功□□可不□而明之，遂撫其應報之實，刻之碑陰，以告諸來者焉。時宣和□□□□□月
望日，朝散郎、前提點衢州興道觀、賜緋魚袋呂直夫。《偃師金石遺文補錄》卷一一。（曾棗莊校點）

盧 益

盧益（？——一一三九），開封（今河南開封）人。政和二年舉制科，詔試辟廡博士。宣和中，歷吏部侍郎、戶部尚書。進顯謨閣直學士，知東平府。建炎元年，坐不勤王落職奉祠。二年，除兵部尚書，直學士院。尋遷太中大夫，同知樞密院事。三年，罷爲資政殿學士，提舉西京嵩山崇福宮。頃之，起拜尚書左丞、爲淮東制置使。四年，權知三省、樞密院事，未幾復罷，提舉臨安府洞霄宮。紹興九年卒於嚴州。見《建炎以來繫年要錄》卷五、一五、二二、二三、一三三，《宋會要輯稿》選舉一二之七、兵一二之二八、

食貨四七之一〇，《宋史》卷二五《高宗紀》二。

乞捕盜賊明賞罰奏

宣和四年十二月

乞申勅監司守令，凡盜發所部，毋得蔽匿。若群黨既成而後言，當重寘于法。捕賊賞功，如有司予奪故不以實及迂枉沮格，或逐捕之官率先當寇而隨逐者畏怯不進，遂致被害，並宜顯戮。賞罰既明，人知勸沮。《宋會要輯稿》兵一二之二八（第七冊第六九六六頁）。

乞禁諸路自行印賣曆日奏

宣和六年十月

契勘太史局官屬等日給食錢，依元豐法，合于出賣曆日息錢內支給。若不將川廣等一十三路所用曆日並令在京印賣，委是無由應副得足。今取到曆日所狀，四川并東南九路曆日見行本處自行印賣。契勘逐路印賣曆日往往雕造差錯，給賣後時，有妨公私使用。兼所收息錢自來別無拘轄，唯據起到之數受納。欲乞住罷逐路印賣，並令在京與其餘路分所用曆日一體印賣，收息應副支用。《宋會要輯稿》運歷一之一〇（第三冊第二一三二頁）。

乞立限催納諸路拖欠錢物奏

宣和六年十一月

契勘江東、淮南、京西、兩浙路積年拖欠上供錢物計六十三萬二千九百餘貫匹兩，前後雖責立期限，至今並各出違再限，尚未見椿發。竊緣來歲係大禮年分，所用金帛等數目浩瀚。檢會政和四年九月二十八日朝旨，諸路拖欠錢物令戶部對立賞罰，申尚書省。今相度，欲將今來逐路拖欠錢物比附上項朝旨，從本部別立近限，對賞修罰。本部契勘：逐路數目不等，欲將元拖欠錢物二十萬貫匹兩以上路分，責限半年，盡數發起上京。如依限起發數足，提、轉運司當職官各減三年磨勘，人吏支絹二十匹。限滿起發不足，各展三年磨勘，人吏降一資。元拖欠錢物一十萬貫匹兩以上路分，責限一季，盡數起發上京。如依限起發數足，提、轉兩司當職官各減二年磨勘，人吏支賜絹一十五匹。限滿起發不足，各展二年磨勘，人吏降三名。元拖欠錢物一十萬貫匹兩以下路分，責限兩月，盡數起發上京。如依限起發數足，提、轉兩司當職官各減一年磨勘，人吏支賜絹一十四匹。限滿起發不足，各展一年磨勘，人吏降兩名。以上並乞從本部開具合該賞罰路分申取朝廷指揮施行。其椿發處，亦乞從提、轉兩司開具依限椿發數足并限滿不足去處申部。候到，從本部申取朝廷指揮，特賜賞罰施行。《宋會要輯

稿》食貨五六之三（第六冊第五七九一頁）。

言功賞之誤奏

建炎二年七月

功賞文字內有一名累次立功者，却作數項開說，致行遣差互〔二〕，推恩名目重疊。《宋會要輯稿》兵一八之二八（第八冊第七〇七一頁）。

〔二〕互：原作「牙」，據文意改。

乞差官按察民兵事奏

建炎二年八月

近制，以田括丁，號爲民兵，亦古鄉兵之意。恐州縣奉行或過當滅裂，乞差官分路按察。《宋會要輯稿》兵一之一五（第七冊第六七六一頁）。又見《建炎以來繫年要錄》卷一七。

乞罷諸州鹽倉奏

建炎二年九月

諸州鹽倉官吏役夫無慮百餘人，廩給之費不知其幾何也。出納之際，上下邀阻，待賄而行。每一

倉數綱，一綱官吏與夫兵稍之費又不知其幾何也。沿路偷盜，罪賞至嚴，猶不能禁，蓋利之所在，冒法貪得，雖死而不顧，亦小人之常情也。至於般發稽留，支請不繼，容人積壓資次，動至數月，職此之由。前日建議者謂就場支鹽多有搭帶，故逐州置倉，以防私予之弊。竊恐其弊今在諸場，而又在諸倉也。今欲盡罷諸倉，依舊就場支給，更添支鹽官一員，選士人以充使，隔手支散。《宋會要輯稿》食貨二五之三二（第六冊第五二三〇頁）。又見《寶慶四明志》卷三，《宋會要輯稿補編》第七七六頁。

論不可求和于金奏

建炎三年三月

如封冊正朔之文，割地稱臣之禮，犒軍歲幣之數，建都屯兵之所，事大，難悉從。願據形勝，嚴守備，爲自治計，庶中興之業日隆，而將士之體不解。《建炎以來繫年要錄》卷二一。（以上郭齊校點）

路允迪

路允迪（？——一二四一），應天府宋城（今河南商丘）人。靖康初爲簽書樞密院事，未幾奉祠去。建炎元年起爲京城撫諭使、守吏部尚書。二年罷，提舉杭州洞霄宮。三年一月再簽書樞密院事，五月爲淮西制置使，七月落職，提舉江州太平觀。紹興元年致仕。九年起爲應天府路安撫使兼知應天府，充南京留守。

十年五月，以應天府降金，金人送至汴京，七日而死。見《建炎以來繫年要錄》卷三、一三、一九、二三、二五、三五、五〇、一二七、一三五。

州軍保明告捕多無案可驗奏

建炎元年七月

司勳掌行諸色告捕賞條格，依條據元勘案所犯情節、贓錢及斷遣刑名定奪推賞。近者州軍保明盡是獲到首級，無案款可驗，再下覆實取會，多不能結絕。《宋會要輯稿》職官一〇之二（第三冊第二六〇一頁）。

不宜遽移輔相奏

建炎三年二月

時方艱棘，不宜遽移輔相，乞責以後效。《建炎以來繫年要錄》卷二〇。

與司戶奉議帖

允迪啓：寄食蒼梧，幸晤見，別來愈增懷味也。惠書甚勤，伏喜留寓潯江，眠食安宜，感感。窮

年多病，暫泊羊城，未能遠適，俟春首別訪一尺寸之地以老矣。諄諭權局，豈待言乎？有可經紀，即先之也。幸深悉此意。所懷未可以言而洽，唯將衛以埃橫飛直起，甚望甚望。不宣。允迪再拜〔二〕，司戶奉議仁友。《鳳墅殘帖釋文》下。（以上曾棗莊校點）

〔二〕拜：原作「行」，據文意改。

晁公休

晁公休，濟州鉅野（今山東鉅野）人，冲之子，公武兄。初爲隆德府司士曹事，建炎中官從事郎，爲漢陰令。王彥鎮荊州，斂民財，公休獨不從其令。見所撰《傳察行狀》及《宋詩紀事小傳補正》。

宋故朝散郎尚書吏部員外郎贈徽猷閣待制傅公行狀

公諱察，字公晦，孟州濟原人。曾祖某，故仕山南東道節度推官，知磁州昭德縣事，贈太子太師。曾祖母王氏，昌國太夫人。祖某，故仕通直郎、知京兆府奉天縣事，贈正議大夫。祖母張氏，贈碩人。父現任朝議大夫，主管南京鴻慶宮。母錢氏，封恭人。公以元祐四年己巳十一月十六日生，是

日伯祖獻簡公拜中書侍郎，因小字鳳郎。生而秀穎異他兒，公尤愛之。十歲不戲弄，誦書問學，晨夕不懈。年十七舉進士，以父任衛州幕官，屢試河北路轉運司，高預薦名。逮試禮部，以避親送別試所，復在高選。是時蔡京初輔政用事，其徒日以杜絕諫諍、誅勑忠良爲事。引群凶者謂之明國是，或擢爲第一，或置在甲科。公守正論，不復得在高等。公之未廷試也，京方賣弄威權，脅制內外，且陽示含容，誘以附己，堅欲以女妻公。遣其子儵與術士協律郎趙知幾等數輩踵至視公，又托其姻戚強公相見。公毅然不肯從，有識者謂公少年有器識，未易量也。其後公爲清憲趙公婿，京銜之。清憲公薨，其家陳乞添差青州司法參軍。前執政官徐處仁、余深繼守青州，徐長於治民，屢試以事，知其奉公不苟，心器重之，深亦待以老成。就移文林郎、知洺州永年縣丞^(二)。在職清謹，惠愛及民，民到於今稱之。移儒林郎，部使者文章論薦，改通直郎、知淄川縣丞。淄川，東州佳郡，士大夫之賢者有如衡規、王積中、毛申之皆領宮祠於彼。公迎親至官所，時朝議公方提點南康軍逍遙觀，公創築堂以逍遙榜之。朝議公日與三人者游，賦詩飲酒，相得甚歡。公奉溫清、供甘旨於其間，怡然自得，未嘗以仕宦屑意。清憲公三子皆有賢德，以母夫人高年家居不仕，講學博古，琴書自娛。友婿李擢少負英才，時爲青州司錄。公緣職事，往來淄青間，相與琢磨，士論稱之。及終不肯造朝。居無何，除通判萊州，改順安軍，皆不赴，又除太常博士。久之，召對，除兵部員外郎。逾年，遷吏部。主管最號煩劇，在職者主畫諾而已。公取案牘躬爲省閱，每至申刻方得歸，日以爲常。是以咸悅，出入望之，人皆以手加額焉。宣和七年乙巳十月，借宗正少卿、接伴大金國賀正旦大使。時年三十有七。十一月至

燕山府，聞金人將南下，而帥臣蔡靖但言使人在途，恐變起倉卒，即以書抵其家，具道金人欲南下之故。且曰：「藥師忠勇，可恃以無憂。」是月二十一日至薊州玉田縣韓城鎮，使人無來期。後數日，敵騎暴至，夜圍韓城鎮。明旦有部長從數十騎突入館曰：「請少卿上馬。」公飲以酒，問之，覺其有變。不得已，與副使蔣噩上馬。行至界首，立馬以待。部長促行，公曰：「此兩朝疆境，尚欲奚往耶？」部長輒指畫易御者，望東北去，約行百餘里，過青州，金國太子領兵數萬騎南向，遇諸塗，使副行李人從官屬禮物悉皆被掩。左右請公拜太子，公曰：「某奉朝命至境上迓使人，不至國中，不見國主，不應拜太子。太子雖貴，尚合與使人賓禮相見。」太子曰：「金國方興師問罪，海上之盟不復可守，尚何使人之稱耶！」大厲聲而言者久之，大抵瀆慢之語也。又曰：「張角我讎人，乃與高官，今安在？而以僞首級見欺。」又曰：「凡汝國中失德及向我不善意，爲我悉陳之。我將富貴汝。」公曰：「張角事，某實不聞。但主上仁聖，兩朝方結好，信使接踵於道，禮聘未嘗闕。而太子盛怒如此，某所未曉。容某還朝奏知。」又曰：「汝尚欲還朝耶？」白刃如林，堅欲公拜。雖衣冠狼藉，而膝終不屈，且曰：「事至今日，不過一死。某死即不敢惜，拜即不當拜。」反覆辯論，殆移三時。太子乃曰：「勿令他拜，汝後欲拜我不可得矣。」日已晚，公與蔣噩及一行使臣退就一所，公顧蔣噩曰：「蔡靖坼候不明，以至於此。朝廷不知，邊鄙無備，奈何！」又謂書表官秉義郎侯彥等曰：「我死誠不惜，但不曾與朝廷了得一事。又我父母年皆六十餘，平生鍾愛我，我不敢辱命。汝等得脫，必記我言。」言畢一行皆掩泣，左右敵人多竊聽者。暮夜分隸數處，自是官吏不復得相見。十二月七日，

敵騎次燕山，藥師奮兵迎擊，殺傷甚衆。已而再戰，即遽降金，開門延入，燕山遂失守。明日，侯彥等聞金人相與言曰：「昨日大使在軍中，望見藥師戰勝，有喜色，慮藥師劫取，已殺矣。」既而太子召燕山將官武漢英囑之，漢英選虎翼卒沙立等三人焚化，裹其骨，間關至涿州，獨沙立在。遇金人，收繫土室兩月餘。一日伺守者不在，即毀垣而出。是時宋伯友奉使過界上，隨之得還，以靖康元年五月至京師。朝議公時爲屯田郎，迎置明聖觀音院，設水陸大會殮之，遣公之弟護送歸濟源，權厝資忠崇慶院，即賜憲簡公守墳佛廬也。先是蔣噩、武漢英及國信目使人多竄歸者，人人誦公之言，高公之節，而侯彥等不忍使公湮沒無聞，乃錄其實狀聞於朝。大名府路安撫使徐處仁、河北路轉運副使孫紹遠皆露章奏之，諫官亦爲論列。淵聖臨朝咨美，後因金使王訥奏事，嘗詰問焉。詔贈公徽猷閣待制，依所贈與致仕遺表恩澤，仍給賻贈。中書舍人譚世勣行其詞曰：「死有重於泰山，或輕於鴻毛，顧所處如何耳。苟激於忠義，雖死猶生也。朝廷贈襚之典，非特爲九泉之光，亦俾仗節死難之士知所勉焉。某詳瞻之學，敏而能通；端亮之操，靜而能守。爲郎華省，煜有休問。比以一介之使，馳不測之險，臨以白刃，毅然不屈，卒以身殉於義，得矣。延閣次對，厥合妙選，表厥里第，以旌高節。噫，富貴無能，磨滅誰記？而爾所立，千古不沒，庶幾英矣，歆我龍光。」公積階官至朝散郎。娶趙氏，封安人。男女五人，皆趙出。自強，用外祖遺表，補將仕郎。自得、自修，並承務郎。長女許嫁承事郎趙惊，次最幼。公忠孝得於天資，刻意好學，自少及壯，未嘗一日輒廢，平生無子弟過。初遊場屋，同舍或出入飲博，客至，公獨在，初未爲異，後至每如此，人方嘆其修謹。與人交，未嘗見其忤

色。喜屬文，多爲人稱許。士譽藉甚，往往以公輔期之，孰謂天奪之遽且酷也！嗚呼，自金兵南下，公首以不屈遇害，方是時，行路之人莫不相與咨嗟流涕，天下想望其風采，以爲秋霜夏日不可狎玩，雖敵國亦稱爲忠臣。其後李若水以不屈死，餘無得而稱者。公之歿三年矣，骨雖歸而葬未有期，朝議公慮歲月久，行實零落，孤忠勁節，沒世無聞，則重爲不幸。一日出諸人奏檢以示公休，俾詮次其事，以待他日紀述者得考覈焉。公休與公爲姻家，識公爲最詳，不敢以不敏辭。謹狀。建炎二年十月，從事郎、前隆德府司士曹事晁公休狀。《忠肅集》卷下。（曾棗莊校點）

〔二〕洛，原作「治」，按《宋史·地理志》，永年縣屬洛州，據改。

全宋文卷三四〇五

郭孝友

郭孝友（？——一一四〇），字次仲，吉州龍泉（今江西遂川）人。政和五年登進士第。紹興初爲禮部員外郎，五年提點廣東刑獄公事，移廣西。後以尚書司封郎中爲起居舍人。十年十二月，權尚書工部侍郎，俄卒，詔除敷文閣待制致仕。見《建炎以來繫年要錄》卷七一、八六、一三八，《南宋館閣錄》卷七，《宋元學案補遺》卷一九。

乞命有司嚴察賊吏討捕盜賊奏

紹興四年五月

今東南州縣無水旱之災、夷狄之禍，而居無尺椽、爨無盛煙者，賊吏害之，盜賊擾之耳。郡縣有賊吏，乃煩朝廷遣使以黜陟之，是按察之官不稱職也；鄉邑有盜賊，乃煩朝廷命將以招捉之，是討捕之官不勝任也。願陛下申命有司，禁貪墨於未發之前，消姦宄於未形之際。監司郡守不覺察，當免；巡尉將校不斬捕，以重論。如此則賊吏革心，盜賊破膽，民安而物阜矣。《建炎以來繫年要錄》卷七六。

告病陳國事疏

紹興九年三月〔一〕

臣本愚賤，荷蒙聖恩，任以講幄之責，九年於茲。每長夜伏枕，思維君德未報，痛心刻骨。正圖策勵，疾病來侵，自舊歲十二月來，心煩意亂，食減神疲。臣在病中，一息不忘國事，請舉目前所見足以有關於朝廷者，竊爲陛下陳之：一曰理財以充兵餉。天地生財，止有此數，原以寄之山林井牧之中，魚鹽關稅之饒。而百姓苦於征戰，淮南、杭上一帶，止以供士馬之奔馳，而歲之所入，不敵其所出。加以連年水旱，到處災傷，力償租稅猶恐未足，又以額外加派。他費猶可，險隘兵餉，軍士旦夕倚以爲命，而歲缺不能周。營門之下，聚轅長呼，非所以壯三軍之氣也。太倉內帑之蓄積，兵部、工部無不告匱，官俸支給之需，亦朝不謀夕。祖宗百有餘年之天下，未有危困若此者。誠選其人，予以經理之，任責守令，查各府州縣公田、民田、城郭、雜變、丁口等賦。歲入有常，其因事之派累，若戶部草料、工部柴炭之類，請行蠲除之詔。群黎不至剝肉醫瘡，所有惟正之供，皆樂於照數辦理；即鹽政關市寬其苛征，商旅未嘗不歡於稅納。餘有支移破分當解者，著里正鄉戶主典之人，核明解部，無使有侵那折耗賠償之弊。自此量其出入，籌其多寡。若應解之餉，臣以爲該部差官賁送軍前，酌量犒賞，使兵士務沾實惠。至除大小官員折支食料之外，倘有免役寬剩錢者，一應交與戶部庫藏收貯，以補水旱軍需用度之所不足。庶幾公私緩急斟酌通融，上不必無名苛細，而下自無受其困，則財餉常

足矣。一曰選將以勤操練。國家頻年以來，敵人數入邊地，今茲遭禍尤酷，攻城屠邑，士馬蹂躪，總由我兵卒未經訓習，而將不得其人。漢鼂錯曰：「兵法言，有必勝之將，無必勝之民。安邊境，立功名，在於良將，不可不擇也。」夫選將之道，要貴任用專篤，闔外悉由主持節制，操練技勇，透曉陣法。諸將驗閱所轄御營司內步騎士卒，其精銳堪教練者乃幾百人，僅能荷戈者有幾千人，督營官分率各隊，步武整齊，操演方圓曲直衝五法。此其大略也。至於甲仗、鎗炮、弓矢、戰具之屬，俱要精造悉備。考《兵法》曰：「器械不利，以其卒予敵也；卒不可用，以其將予敵也；將不知兵，以其主予敵也；君不擇將，以其國予敵也。四者，兵之至要也。」目今各處禁廂之兵習於兵革，召募之人樂於征戰，二者易練。若郡縣隨功待補之徒，實有父母妻子，類多老弱，人人盼望歸期，其身力不可得而使用，虛糜朝廷糧餉，臣以爲此兵無益於國家，悉應遣回。苟禁廂召募來者，計每人每月給糧，並發贍家銀兩，使其安心練習，無內顧之憂，則將士一心，行伍有法，奮勇敢憤，無不盡心整頓，戰無不勝，勝無不克矣。此選將之道也。一曰納諫以廣言路。古者諫無官，工商得以流議，士庶得以傳言，凡以廣聖德之聰聽，民情得以上達也。夫國家制臺省諸臣，職授司言，豈不指陳時弊、獻可替否？然爲當事者所忌，率多固位以取寵。方今國勢多難之秋，當廣直言之路，使挾策懷奇之輩皆得爭以言進。孔子曰：「君子不以言舉人，不以人廢言。」兩者交相爲用，況明盛之世？敷奏以言，下至芻蕘工瞽，亦蒙采納。朝廷之上，人無擇言，言無擇官，俱能論天下之事與政之當否。苟視外庭之條奏如市井之紛爭，執一人之是而疑衆人之非，上下無復有相孚之意，則凡進說於殿陛、有裨於國計之得失

民生之休戚者，雖盡忠讜論，亦概棄置勿錄矣。臣以爲國家之事，大臣不言而小臣言之，士庶議之，必有燭見所當行與所當止者。伏望皇上勅令科部，諸凡奏議事在見行及不可行者，詳察審慎，不得徒以一人之意見舉朝徧徇。如是，則法度日舉，政事日修，天下可治矣。一曰親賢以資贊輔。帝王之興，必有名世之臣贊襄擘畫，故能成功立德，垂美譽於後世，傳之篇簡。溯其行事，未嘗不嘆匡王之業而起敬也。所以三公論道，六卿分職，必左右惟其人。《出師表》曰：「親賢臣，遠小人，此先漢所以興隆也；親小人，遠賢臣，此後漢所以傾頽也。」陛下自播遷南渡以來，興仁義之旅，建大將之旗，正所謂寢不安席，食不甘味，王業不偏安時也。然一誣於黃潛善、汪伯彥，以至苗、劉犯義。二兇方除，金兵大至，江淮殘破，海道顛沛失所。當是際也，天下幾不復爲陛下所有。然閒關跋涉，幾經蹈險，履危而後安，夫亦念天下者太祖、太宗所經營艱苦而得之，陛下繼體而守成也，豈忍令敵勢方張而不克自振拔耶！邇年以來，國勢兵威大震，將士人人思枕戈北向。伏惟皇上任賢弗貳，旁招俊父，不論資格，不拘內外，不吝爵賞，惟學問足以成贊務，識力足以擔世局，忠誠足以禦外侮，議論足以資謀畫者，朝夕置諸君側，則一時輔弼佐理，盡皆奇英豪傑。由是大襄公復仇之議，親率六師恢復中原，遷宗廟神器還於汴京，而中興之效，不幾可立睹哉？乾隆《龍泉縣志》卷一四，乾隆三十六年刻本。

〔二〕按此文僅見於方志，文中云「任以講幄之責，九年於茲」，考《建炎以來繫年要錄》所載孝友仕履，無有

此事，疑是僞作。

邑侯趙公生祠政績碑

邑侯趙公迪之字申甫，派系天潢，以名進士蒞治龍泉，政通人和，爲國造福，邑人登於理，民方喁喁稱頌。無何，以秩滿去任。維時闔邑士夫與耕夫野老、行旅商賈，罔不涕洟咨嗟，若嬰兒失乳母，欲挽留之弗獲，乃相與拜送於東郭，即其地爲亭，肖侯之像而祀焉，仍礱石紀侯之績，而以記屬予。夫召南之棠，峴山之碑，志遺愛也，侯何以繫泉人之思哉？粵侯自下車以來，明敏而疏達，縝密有權略，邑介湖贛之交，寇盜出沒，受害較他邑爲最。申明約束，築古牛羊山寨，募材勇之士，保障禦武。虔寇丘權奄至，相望一水間，竟不敢犯。由是作新士類，修孔廟，廣學舍，無所不周，闢馬廠荒蕪，修陂塘水利，以勸課農桑者，亦不憚勞。邑中之強暴而鋤抑之，而奸慝不作。其扶弱植懦，乃良善俱以獲安。遇豐稔，則多方積蓄，致倉廩充實；倘荒歉，平出賑貸，使顛連之得所。且除蠹剔奸，胥無舞文，決訟折獄，庭無留牘。此皆政之大者。是以風化有成，民心翕服，而四境融融。或曰惠吾，其慈君也；或曰治劇材，其尹晉陽也；或曰盡誠撫綏，其潁川之四長也。古者豐功偉績，載在祀典，今民之思侯德，侯烏能已於祠哉！予嘗謂吏治莫盛於漢，班固《循良傳》，當時鈎距刻鑠、豁深振布者多拒而不錄，至所傳酷吏，又往往多奸猾勁據、勇於鉏耨之士，則知廉吏可爲而不可爲，所

貴在乎循也。今之士大夫擢高科、綰銅章，而專百里之政於郡邑者，環天下皆是也，而惠澤加於民，致泉人之戴如侯者，不幾與典冊垂昭百世乎？祠建於東門外龍頭里，南北通衢，往來交集，過而傳其事者，必將慨然有感於斯曰：「此賢令，誰嗣之？」歌也，相與羨而頌之。則以斯舉風示乎後之爲政者，大且遠矣。於是乎銘之於碑。詞曰：

吉州上游，肇起龍泉。山巖水腹，民頑而佃。寇盜頻起，家室倒懸，賢令何陸，奠安政宣。越及靖康，金虜臨原。豺虺聚藪，荒蕪田園。泉人曰嗟，遍地昏昏。帝簡趙侯，來撫厥疆。召民乃穡，整我戎行。築古山寨，團結高崗。虔寇丘權，起屠吾里。集彼虓虎，相望一水。惟侯保障，寇却遠徙。復我農畔，民歌樂土。勸課桑麻，殷食無窶。教誨多士，咸稱鄒魯。市井蒸然，風還淳古。賦清訟明，坐鎮有象。小摩大附，恩波浩蕩。俟俟趙侯，萬夫叩顙。哀我蒸人，敢忘德享。報功以祠，曰民父母。爰建周道，合衆一口。春秋肸蠁，祝以庶酒。誰其嗣者，德配永久。乾隆《龍泉縣志》卷九。

六一祠記

初，國朝文人承李唐之餘風，氣格骀骹，曠歲歷年，而學士大夫無能有所作興。粵自歐陽文忠公首以古文變天下，而一新其耳目，譬如春雷出蟄，萬彙畢從，由是反刳剗僞，盡革五季浮艷卑弱之

氣，而歸復於六經渾厚深淳之道。逮熙、豐間，臨川王文公又以經術自任，大訓厥辭，而尤詳於道德性命之說，士亦翕然宗之。於是文雅跨漢轡唐，炳然與三代同風，言文章則歐陽爲之伯，語經術則臨川爲之冠。然臨川之學，黜傳註而繼以己意，其說有合有不合，故學者所見，時有異論。至於文忠公，則天下仰之如泰山北斗，蓋其言洪深灝噩，莫窺涯涘，而與六經相表裏，故世未有能非之者。然異時臨川配享孔子廟庭，議者不以爲宜，得退祀於七十子之後。文忠公首倡古文，力排異端而歸之正道，其功不在孟子下，乃不得與漢唐諸儒比而廟食於殿廡，何耶？古之有道有德者不得祀於國，必得祀於鄉。公廬陵人也，嘗爲郡之學記，盛推郡侯李寬之爲人而紀其績於石，以俟學之成，且曰：「惟後之人，毋廢慢天子之詔而怠以中止。」又曰：「他日榮歸故鄉，謁於學門，將見吉之士道德明秀而皆可以爲公卿。」此公之所以自期者也。然公不特以此自期，而亦以此期於吉之士，則公之處心積慮爲如何，而其所以期吉之士亦豈淺哉！公之在滁也，滁人祠之；在揚也，揚人祠之。及其老而家於潁水之上，雖不克歸榮於故里，而故鄉之人蔭其餘暉，霑其賸馥，述道德則以公爲稱首，序鄉里則以公爲盛事。自公之薨垂六十年，而後進之士操勵名節，表表自見於世，雖未必人人可以爲公卿，然而類能以材猷奮，要之無負於公所期而後已。故大江以西，州郡十數，而廬陵士視他郡爲多，蓋公有以發之也。然則公之所以畀於邦人者厚矣，邦人所以報公者豈可後滁、揚之人耶？今刺史福唐方公時可之來也，政成訟簡，吏畏民愛，既慕公之盛德爲百世師，又思公之前言，以無慢天子之詔。且推原邦人之心，而成其所以報公之意，於是作新學宮，恢飭廟貌。自先聖而下以至於從祀之列，弁冕峨峨，劍

佩肅肅，薦獻有所矣；而又即殿閣之後，建堂以爲公之祠，歲時率生徒祭享之。此古之所謂有道有德者不得祀於國，必得祀於鄉者也。孝友恨生之晚，不出乎其時，不及登公之門而聞其謦欬，徒幸生公之州里，竊誦公之遺文而想其風流，慕義於無窮。故因堂之成也，有以見公之道益尊，廬陵之人慕公也益至，而方侯之政知所先後，其歌詠於人也愈久而愈光。鄉校之士，歲時謁先聖於其前，退而相與拜公於其後，以得所矜式；又退而相與歌詠方侯之績，使無忘於此，邦之人不亦有榮耀乎？堂成，方侯不鄙孝友，書來求文以記，輒不自揆，忘其人之微眇，辭之淺陋，而樂爲邦人道之，於是乎書。若夫公之勳烈在朝廷、德望在天下、進退之節、世系之詳，則國有信史，此不復著云。雍正《江西通志》卷一二六。（以上黃錦君校點）

謝祖信

謝祖信（？——一二四〇），邵武（今福建邵武）人。宣和六年登進士第。紹興元年由迪功郎、江西提刑司幹辦公事爲從事郎，四年充敕令所刪定官，五年正月試監察御史，五月守殿中侍御史，十月試宗正少卿，十一月罷知吉州。七年提點兩浙東路刑獄公事，九年試太常少卿，旋復殿中侍御史，權尚書吏部侍郎，以徽猷閣待制出知潭州。紹興十年十二月卒。見《建炎以來繫年要錄》卷四六、七七、八四、八九、九四、九五、一〇八、一二六、一二七、一三八，雍正《福建通志》卷三三。

職事官兼權他職止立本班奏

紹興二年十一月

職事官兼權他職止立本班，此祖宗舊制，不可輕改。《宋會要輯稿》儀制三之四六（第二冊第一八九四頁）。

論官人進實能黜虛名奏

紹興四年六月

今國家之不競，在於士大夫無激昂奮勵之志，而以循謹自持爲賢；無捐軀致命之節，而以全身遠害爲智。知無不爲，則見爲生事；服勤州縣，則取譏俗吏。以至避言利之名，而常賦經用，寢以不理；要解事之目，而舊章故實，多所廢格。若此之類，其名甚美，其實無補。伏望官人賞罰之際，取其能濟時用有益於國者進之，察其虛名無實欺衆要譽者退之，則好惡彰、風俗變，而真賢實能出矣。

《建炎以來繫年要錄》卷七七。

乞仍將王居正褫職奏

紹興五年六月

居正以強暴之姿，行凶果之志。頃爲大臣所薦，迨其去位，則顯詆之曰：「某人小子，不用吾言，故至於此。」繼在相位者悅其言而不悟其欺，復薦拔之，浸與腹心之寄。未幾揣事必敗，因詭爲異論，以規後利。去國之初，不勝快快。去歲果先收召，自以爲言得計行，喜怒威福，盜於一己，縉紳畏懼，不敢自保。大臣旋悟其引用之非，出之於外，莫不稱快。然凶果犯上，無所顧避，剡章求去，歷詆廷紳，自饒易台，惟意所欲。日者陛下知公論不容，特出睿斷，改畀祠官，然曲加庇覆，猶竊寵名，使負罪之臣與以禮進退者無異，臣竊惑之。望下臣章，宣布中外，仍將王居正褫職，以爲欺世盜名貪得無禮者之戒。《建炎以來繫年要錄》卷九〇。

乞留神省覽臣僚條畫利害文字奏

紹興五年七月

翰林學士孫近奉詔編類臣僚條畫利害文字，已編類進呈了當。仰惟陛下去冬嚴駕吳會，親却敵師，不敢以幸勝爲功，而深以善後爲慮，既下溫詔，周詢舊弼，又令職事官條具利害。而半年之間，不聞以某人之言，施之行事，取某言之效，進用其人，遂謂陛下之求言，止是朝廷之文具，臣竊惑

之。今編類已成，既上御府，伏望陛下萬幾之餘，留神省覽，或宣付大臣，俾之分閱，擇其可用，顯奏行之。勿以忌諱爲拘，則忠言出；勿以文采爲尚，則至計行；勿以與廟堂異議而棄之，則謀猷皆合於公願矣。其有言多可績者，則願褒進之；有欲以身試者，則因任之。以人而廢其言，固君子之所戒；用言而棄其身，亦古人之所非。況乃防秋及期，定謀爲急，不資群策，孰保萬全？惟陛下留意。

《建炎以來繫年要錄》卷九一。

論取士之濫奏

紹興五年七月

今日之患，官冗最爲大弊，臣嘗謂自今以往，澄其本源，非三十年有不能清，而況日月增加之乎？今額以十四人而取一人，正爲中制，倘又增之，不足以爲德，而適啓僥倖之人爾。特奏進士，老於場屋，祖宗以來，矜其既衰，賜之一命，以榮其身而已，又擇其尤者爲京府助教文學，許其出官，德莫厚焉。然元祐之初，蘇軾知貢舉日，極論其害。今官冗之弊，視元祐爲百倍，而版圖陷沒，視元祐才十之四；州郡困匱，黎民凋瘵，視元祐無十之一。前此陛下策多士於維揚，有司不爲國家長慮却顧，徒以苟悅一時舉人，將入助教人並依下州文學特理選限，固已不勝其濫矣。紹興二年，迺復再援此例〔一〕，益起僥倖。其後星變肆赦，又以不曾赴試者亦許自陳，緣此冒恩者衆。臣不當先時建言，但恐朝廷忽有行遣，則論奏不及。至如前榜有官人登科循轉官資，同進士出身並免銓試，皆非舊典，

實啓倖門。又臣體問得吏部選人在部未有差遣者近六百人，伺候日久，窮困流離，大段失所。乞下侍郎左選，除指留黃甲窠闕外，其餘一面注擬在部選人，庶免留滯之歎。又勘會紹興二年陳之茂等一十九人，爲文理紕繆，及犯名諱，各補下州文學，後來並附第五甲末。夫犯名諱在不考，有司之法也。祖宗以來，嘉惠多士，特賜文學助教之科，示不棄黜，蓋有常典，未聞再許附進士之科也。至如文理紕繆之類，尤宜詳精考校，務厭衆心。前此輿議以爲紕繆之文，乃緣觸犯忌諱之故，其後大臣聞之，於是奏附正甲。此蓋一時失於慎重，遂紊祖宗之制，既失而得，進士舉不足貴矣。今廷試在邇，伏乞戒諭有司，慎重其事，毋蹈前失。《建炎以來繫年要錄》卷九一。又見《宋會要輯稿》選舉二之一五（第五冊第四二五二頁）。

〔二〕援：原作「授」，據《宋會要輯稿》改。

乞呂應問不應叙赦量移奏

紹興五年七月〔二〕

應問國之巨蠹，肆諸市朝，猶未足以快吳人之忿。止緣應問平時厚以所得賕賄遺權要，故案發之日，大臣及侍從中有陰爲之主者，是以有司觀望，不敢盡法勘鞫。然所上奏牘，蔽罪至絞者，猶有二焉，是豈可以常法論哉。臣竊聞前此朝廷之議，以宣州勘黃大本及秀州勘應問二人所犯，候其獄具，

中取一人尤甚者，用祖宗舊制，真決次配，以警賊吏。今大本既以法論決，而應問贓罪貫盈，止從編置，雖道途之人，皆謂失刑。朝廷縱不追治，亦宜投畀遐荒，永不放還，少謝百姓。而自去年九月十二日在秀州，準敕編管化州，十七日至平江府，即作在道會赦，便與量移。用刑如此，何以威貪暴而成政治哉！況應問贓罪，百倍大本，吳中士大夫至民庶皆能言之，何應問之幸，而大本之不幸也？伏望特降指揮，不許叙赦量移，日下差人押赴化州編管，庶幾貪贓之吏咸少懲艾。《建炎以來繫年要錄》卷八八。

〔二〕原注云：「此疏在今年七月壬辰，不出姓名，疑謝祖信所上。」今錄于此。

劾趙繼之趙不愚奏

紹興五年八月

新簽書廣德軍判官趙繼之任衢州江山令，贓污狼藉，與判官趙不愚共爲姦利，表裏相濟。《建炎以

來繫年要錄》卷九二。

乞罷殿中侍御史補外奏

紹興五年十月

臣比聞朝廷用任伯雨章疏，追治章惇、蔡卞以誣謗宣仁之罪，謫授散秩，子孫補外。臣係是章惇家姻戚，即欲具奏乞解職任，緣臣初除言事官日，首蒙陛下面賜宣諭此事，仍奉聖訓，有排浮議而用臣之語，臣亦自以去惇之亡，已數十年，耳目之所不接，似無所礙，故不敢引此以請。伏思數日，臣既待罪言責，以陛下聽納之深，每有論奏，不敢觀望顧避，上負知遇。竊慮臣今後論事之際，不無閒嫌，反覆熟計，義當引去。伏望聖慈許臣解罷前件職任，除在外合入差遣或宮觀一次。《建炎以來繫年

要錄》卷九三。

乞流竄趙鼎以正典刑奏

紹興九年正月

鼎罪惡滔天，不可殫記。在靖康末，嘗受張邦昌僞命爲京畿提刑。其後得志，力引王時雍愛婿熊彥詩於朝，以報其德。平居每及圍城之事，則心競力爭，形於詞氣。鼎與張浚同秉國政，浚貪功喜兵，一意進取，鼎位上宰，實主其謀，不恤民力，不顧國用。欲將士之悅，則出給歷之令，而啓溪壑無厭之求；快一己之私，則託專任之詞，而杜臺諫敢言之氣。發兵遣戍，中外騷然。財用不足，始售

戶帖，戶帖不足，復鬻官告，官告不足，遂換度牒，誅求刻剥，民不聊生。既專大政，威福在己，內則潛與姻家陰結密援，以謀固其根本；外則力引死黨分布要地，以共成其羽翼；下則厚餌游士談說游揚，以助發其氣焰。竊陛下之名器以爲己用，擅國家之財利以市私恩，使天下之人惟知有鼎，不知有陛下。其初罷相也，詞命之臣欺主以保交，乞不爲貶責之制；其再罷相也，耳目之官附下而罔上，有陛下必悔之言。鼎能使其黨出死力如此，寧負陛下，不敢負鼎，使復得志，將何所不至哉！鼎初爲相，即與張浚合謀用兵，後因私隙，意遂以異。及淮南之警，浚方督師出戰，鼎懼其成功，從中撓敗，果代浚，遂盡以用兵之罪加之。前日王倫再行，鼎實與遣講和之議，不聞其輒異也。及金使再至，鼎適去國，又以不主和議鼓惑衆論。夫和戰二者，國之大議，鼎爲元輔，實任其責，當戰則戰，豈容中止，可和則和，貴在合宜。而陰拱默睨，每持兩端，殊無殉國之忠，動作謀身之計，此其罪之大者也。伏望特加流竄，正國典刑。《建炎以來繫年要錄》卷一二七。

論詔令當推誠損己奏

紹興九年三月

臣聞誠不至者物不格，損不極者益不臻。國家遭中否之運，賴祖宗深仁厚澤蟠結民心，陛下憂勤恐懼感格天意，輿地自歸，反側咸附。所以宣至意，唯在於號令文告之辭，則推誠豈可以不至，損己豈可以不極。乞戒諭辭命之臣，凡詔令之頒，宜法「傷居爾體，痛在朕躬」之意，使人得所欲，則豈

有方命阻辭之憂。《宋會要輯稿》職官三之一九（第三冊第二四〇七頁）。又見同書職官六之五四（第三冊第二五二三頁）。

乞令諸路轉運司條具折帛錢均敷之宜奏

紹興九年三月

和預買爲今日民間之病，有司從而變爲折帛錢，又其所甚病者。今日固未能去，若處之使得其所，猶可以少紓民力。其說無他，惟均而已矣。近者知徽州吳偉明乞用稅錢均敷，此徽及江東所宜耳，諸路未必可用。欲乞下諸路轉運司，各令條具所敷之宜，或以稅錢，或以畝頃，使戶無高下，人無貧富，凡有田產，以丈尺爲率，等而上之，合零就整，依夏稅法。如此奸民猾吏，詭名折產，無所容其倖，而所出均矣。《建炎以來繫年要錄》卷一二七。

乞罷不急之務減冗長之費奏

紹興九年四月

東南之財，盡於養兵，民既困窮，國亦虛弱，然此所費止於養兵一事而已。今梓宮既還，有陵寢遷奉之費，皇太后之歸，有宮室迎衛之費，皆前此所無，而前此養兵之費，又不可闕。伏望睿明取遠慮見幾之義，皆留聖心。其陵寢遷奉，願預戒節約，以遵先帝恭儉之仁；宮室迎衛，願一從省素，以

成聖孝養志之美。罷不急之務，減冗長之費，然後經中原，以固根本，則中興之業可以成矣。《建炎以來繫年要錄》卷一二七。（以上黃錦君校點）

虞 祺

虞祺（一〇七七——一一四七），字齊年，陵井監仁壽（今四川仁壽）人，允文父。政和五年進士及第，累官太常博士。紹興初，爲左朝請郎、通判成都府。三年，爲主管川陝等路宣撫處置司機宜文字。十二年，除夔州路轉運判官。十五年，遷潼川府路轉運判官。十七年卒，年七十一。見《建炎以來繫年要錄》卷六九、一四五、一五四，《虞秦公傳》（《鐵網珊瑚》卷一），《虞秦公世德碑》（雍正《四川通志》卷四〇）。

論典賣田宅人宜親身赴縣推割狀

紹興十五年九月

人戶典賣田宅，準條，具帳開析頃畝、田色、間架、元業稅租、色役錢數，均平取推，收狀入案，當日於簿內對注開收訖，方許印契。竊詳典賣田宅出於窮窘，遂將田產破賣，多是鄉豪權貴公吏之家典買。其買地之人每遇投稅，扶會本鄉保正，借令別人詐作賣地人名字，赴官對會推割。囑托鄉

司承認些少稅役，暗行印押契赤，批鑿簿書，其實元不曾依條同賣業人正身赴縣，當面盡數承認。緣未有斷罪，欲乞今後人戶買賣田宅人未曾親身赴縣對定推割，開收稅簿，而先次印給契赤者，官吏重立法禁。如已前有此弊倖，止於典賣地契內暗鑿推招稅產，實未曾於簿內開收，乞立限一季，許赴縣自陳，推招批簿。若限外不首，許元賣絕人論訴，將所買田產給還元業人，其價錢不追。所貴貧困之人便得推割。《宋會要輯稿》食貨六一之六四（第六冊第五九〇五頁）。又見《宋代蜀文輯存》卷三六。（郭齊校點）

馮 覲

馮覲，字遇卿，開封（今河南開封）人。少好丹青，畫極精妙。爲內臣，宣和中官至武翼大夫、永泰陵都監，紹興初爲皇太后攢宮都監兼香火。見《宣和畫譜》卷一二，《宋會要輯稿》禮三七之三九。

言昭慈獻烈皇太后攢宮事宜奏

紹興元年六月

昭慈獻烈皇太后攢宮，候祔廟畢，改作昭慈獻烈皇后攢宮司爲名。生日、忌辰、旦望、節序等，應合排辦事件，並依天章閣見排辦諸后體例。攢宮大禁門戶，並依皇城法，百步內不許損斫窠木。動土服塹之類，令修奉所隨宜添置禁止。界至封堠，已種窠木，遇有死損，合行補種，及攢宮圍牆等經

霖雨有損壞，並報所屬排辦，差官奏告。其窠木物料等報越州收買應副。寶山證慈禪院附近攢宮，每遇生辰、節序等，就差本院僧二十一人作道場一永日。其花果香茶蠟燭紙贈齋觀等錢，從本宮應副。
《宋會要輯稿》禮三七之三九（第二冊第一三三九頁）。（刁忠民校點）

邊 順

邊順，建炎中爲主管侍衛馬軍司公事。紹興元年，以龍神衛四廂都指揮使、忠州防禦使兼權馬軍司公事。以城中多盜，降海州團練使，未幾復舊官。紹興七年，爲萊州防禦使、主管行宮步軍司、兼殿前馬軍司公事，尋卒。見《建炎以來繫年要錄》卷二四、四九、五一、五八、一一二等。

乞依例都巡檢職事分隸馬軍步軍司奏

紹興二年四月

久來東京馬步軍司管軍內馬軍司兼舊城裏都巡檢，步軍司兼新城裏都巡檢。近臨安府略倣京城設置鋪分及差置新城裏六巡檢，昨緣順主管兩司公事，兼都巡檢，提舉巡警。今來已差蘭整主管馬軍司，所有兼都巡檢職事，欲乞依舊例與馬軍司官分隸新舊城主管。《宋會要輯稿》兵三之八（第七冊第六八〇五頁）。（刁忠民校點）

全宋文卷三四〇六

王庭珪一

王庭珪（一〇八〇——一一七二），字民瞻，號盧溪真逸，吉州安福（今江西安福）人。政和八年登進士第，調衡州茶陵丞。宣和末棄官歸，教授鄉里。紹興中胡銓因上疏乞斬秦檜罷和議安置嶺南，庭珪以詩送行，有「癡兒不了官中事」之句，指檜也，坐是除名流辰州。檜死，許自便。孝宗召對便殿，除直敷文閣。乾道八年以疾卒，年九十三。著有《盧溪文集》五十卷、《易解》二十卷、《六經講義》十卷、《論語講義》五卷、《語錄》五卷、《雜志》五卷、《滄海遺珠》五卷、《方外書》十卷、《校字》一卷、《鳳停山叢錄》一卷。見周必大《直敷文閣王公行狀》，胡銓《王公墓誌銘》（《盧溪文集》附錄），《南宋書》卷六三，《宋史翼》卷七。

王庭珪文宋代即已結集，周必大所撰行狀、胡銓所撰墓誌銘均記作五十卷，今本同。本書所收王庭珪文以明嘉靖五年梁英刻本爲底本，參校影印文淵閣四庫全書本（簡稱四庫本）、乾隆五十一年愛敬堂重刊本（簡稱乾隆本）以及傅增湘校記（簡稱傅校）。集外輯得佚文一篇，合編爲十一卷。

上皇帝書

年月日，臣某謹昧死再拜上書皇帝陛下：臣愚無適時之才，自少讀書，好言治亂，將以有爲於世，而官卑人微，大吏惡其異己，每摧辱之。自宣和五年罷茶陵丞，隱居江西廬溪之上，窮苦困厄四十餘年，未嘗一出仕，今已老矣。伏遇陛下龍飛〔二〕，以聖德臨御天下，屈體求士，垂寬容之聽，開忠直之路，又詔舉山林遺逸，令深者不隱，遠者不塞。臣於是獲登文石之陛，對天顏，吐胸臆。竊伏自惟，國家大事，似非疏淺小臣所當言，若泛論一二常事，迂闊熟爛而不切，以汙陛下之聰明，則終無補於世。臣是以敢不避斧鉞之誅，冒進其愚忠。竊以天下之事，於今爲最大而不可緩者，惟邊鄙未寧、境土未復而已。此聖主焦心勞思，坐不安席，求所以經畫之術，而左右大臣共以爲憂者也。臣愚以謂此未足爲憂，而臣之所憂者在陛下立志定謀何如耳。臣嘗謂自古帝王肇造區夏、興復大業者，皆有聽言之聰明、力行之果斷。雖量時審勢，事有不同，至其策畫之一定，卓然有守而不變，故能信用忠謀，斥去異議，卒收成功。國家自遭夷虜之禍，今四十年，異時竭民膏血以充其賂遺，割要害形勝之地以塞其姦貪，蓋出於事勢之不得已，而非謂其可久用也。陛下曩居潛藩，負剛明之德，有奮發果毅之志，海內實徧知之。今者奉慈訓，登至尊，適當夷虜背叛之秋，中外臣庶仰德如天日，畏威如雷霆，莫不延首傾目，願聽所爲。誠宜赫然奮厲威權，震動天下，委任賢相良將，以掃除宿憤，恢復中

原，此不可復緩之時也。臣近奉詔命來趨闕庭，聞諸道途，采之縉紳，咸謂國家長計，今已紛紛，漸無成說。臣竊惑之，請爲陛下試陳其大略。自靖康之初迄於今日，虜人多以「和」字誤中國，何爲循而用之猶未已也？士大夫有執講和之議者，非獨愚無識，其處心積慮，止欲固爵位、保名寵，苟安目前無事而已，非有奇謀遠慮，爲宗廟社稷萬世計也。且向來何嘗不與之和哉！我之禮日加，而彼之姦惡日肆；我之金幣日遺，而彼乃求索愈無窮。一旦無隙而舉兵，怙恃暴強，搖蕩邊鄙，以致天下騷動。今若再與之盟，彼將復背盟如反手。何則？夷狄之性與禽獸無異，非可以禮義馴服，而我國家以天子之尊，謹守信誓，不敢先動，坐受其弊而已。如近歲遣使嫚言驚侮朝廷，太上皇帝薄其禮而遣歸，中外莫不忻悅。使其勢果能羊驅豕突，可以奮然而深入，則長驅而來亦已久矣。故臣嘗謂夷虜不足深憂，蓋其貪殘暴虐，骨肉相賊，逆天違人，必不能久據中原，滅亡可待也。第恐河洛韓魏之郊，習見金人屢叛盟約，本朝惟守和議，無復境土之意，猝然有一夫奮起，殄滅彼虜，僭據中原，則其患愈大，其敵愈堅，未易測矣。今之言和議者止於苟安，往往不加慮於此。臣願陛下以此深思之，與其輕信詭謀，移於偏聽，寧博采群議，登能庸賢，以張吾已振之威，與其幸歲月之安，憚勞費，罷防秋，寧謹修邊備，練兵選將，以俟其可乘之隙，和議斷不可用也。近聞官軍既下宿州，而將吏復失律，此亦兵家常勢。竊慮偷惰寡謀異慮之人，幸其失而喜攻之，以取效於平日，而不爲國家長慮後顧之計，此尤爲危疑之機。以陛下之勇智，當可以有爲之勢，於此亦或蹉跌，則他時變故日深一日，歲復一歲，終無如之何也。況今敵勢已斃，其國未必帖定，特籍其餘，虐行其詭計，大則恐吾乘其勢之

未固，以申其掃滅之威，次則恐吾削絕其重幣，以潛圖其後。此正陛下經營恢復之時，而非遲疑寬緩之日。伏惟聖策先定於中，益務收選人材，講求碩畫，力圖而謹守之，然後振舉大義，以掃滅此虜，仰慰祖宗在天之靈。天下之大事，無過此也。臣愚不識忌諱，願陛下恕其進越而鑑其惓惓之忠〔二〕，實天下幸甚。臣誠惶誠恐，昧死再拜。《盧溪文集》卷二六。又見《江西文鈔》卷三，《南宋文範》卷一四。

〔二〕伏：原作「惟」，據乾隆本、傅校改。

〔三〕進越：原作「進鉞」，據傅校改。四庫本作「狂愚」。

上李丞相書

年月日，具位姓某謹齋沐裁書，獻於某官閣下：某聞天下大亂，必有英偉豪傑之士出於其時，以任一世大事。當危疑顛覆之變，衆人倉猝惶急，鮮有不失其守，而獨能顧視若閒暇，舉萬物無足以動其心者，此人不特有超世之才，而其氣有以勝天下。故能整齊乾坤，洗光日月，成就大事無一蹉跌者，皆由其氣有餘於中〔一〕，而規畫處置不搖於外也。古之建大勳者，未有不先定其謀而措之於事。伊尹相湯，使君爲堯舜之君，使民爲堯舜之民，其說已兆於畎畝之中。管仲相齊，九合諸侯，攘夷狄〔二〕，雖霸者之業，亦決於初見齊侯之日。漢高祖兵衄於楚，下馬踞鞍而問張子房，謂英布、黥布姓

英氏。彭越兩人可急使，而韓信可屬大事、當一面，卒破楚興漢，用此三人之力。諸葛孔明高卧隆中〔三〕，一見先主，與之論曹操、孫權人物，先取劉璋，資巴蜀之饒，以爭天下，終其身無一言不驗。歷觀前世君子遭風雲之變，支傾危，整奔潰，氣爲主而謀輔之，是以臨大事而不亂，否則遇事倉惶，鮮不至於敗者。國家曩時承平久，武備微，朝廷狃於宴安。宣和之末，變生倉猝，虜騎臨東都城門，公卿大臣搏手無他策，進不能戰，退不能守，其計止於求和。惟相公力陳攻戰之策，出身爲社稷，犯不測之險，幾成大功。是時京師甲馬勁卒尚可以戰，若席卷以出，可一鼓而俘也。至今忠臣義士憤惋嘆息，以謂當時若用相公之謀，豈復有後來之禍？其事昭若日星，今皆可覆，不惟當時可用，而至今猶可用也。豈非氣有以蓋天下之人，而謀慮有以審天下之勢耶？自險人柄朝，十年之間，宰相更用事，率不過一二歲罷黜，大抵規摹一律，皆出於卑陋淺近，不足以興起天下之大事。日者宗廟社稷之靈〔四〕，啓寤聖主，赫然排群議，起相公於寂寞之濱。方淮甸用師，控扼上流，豈特當一面而已，實安危之機也。然相公之志氣已見於靖康之初，其關天下所以治亂存亡者，固非一介愚儒所能窺測。今尚有可言者，皆相公之細事而猶未獲見也，豈經營軍旅之急而未暇耶？蓋天下之事有若甚微而其勢甚大。治亂之萌，莫不有勢，言治者必審其勢於未形之中，無使至於亂。若坐觀其變而安於所忽，則恐至於不可救。且今日大勢所可憂者，人心最爲可畏，而夷狄不與焉。人心或搖，何事不生，其禍有甚於夷狄；人心寧而天意得，則叛臣逆賊可搢旗而下。夫與強敵對壘，而我之國與民不可使先困。若一戰而得京師，再戰而下河北，此亦用兵必然之勢也。然以先困之力，供此必然之勢，而欲措其國於久

安，有道於此，惟使吾不先困而已。今諸軍大將氣色精明，張五石之弩、彎二石之弓者數十萬，所嚮無前，可以大舉，然兵久則變生，事苦則慮易，大舉之後，其勢不一，用事者固嘗歷算周思，審其勢而逆爲之計矣。不然，恐事至而惑，忽有蜂蠆起懷之變，度其力不能任則辭而去之，使他人任其責。於斯時也，相公其當之乎？蓋慮不先定，不可以應猝，惟沈識遠慮，高視世表者，能經畫大勢於無形之中。天其意者亦俾相公究知天下疾苦，稔熟具瞻，然後當國。蓋此亦大事，存亡之所從出，決非近日數君子之所能辦。何哉？其規模狹陋，不知變更，所以治具卒不張闡。相公即日任其責，其監數子之失，亦思有以易其轍乎？昔裴度之討淮西，切於餽餉，皇甫鏘以聚斂勾剝爲宰相，而度極論鏘姦邪苛刻，天下怨之，將食其肉，且言天下安否繫朝廷，朝廷輕重在輔相。時帝方倚度破賊，而度之言如此，卒成伐蔡之功。近世有王朴者，爲周世宗獻平邊之策，鑑唐晉之失，其說曰：「觀所以失之之由，知所以平之之術。彼民與此民之心同，是與天意同，與天意同則無不成之功。」朴當五代衰亂之時，而知出此，使遭明主，其所就當如何？暨我藝祖平定四方，攻取之略皆如朴言。然則自古賢人君子之舉事，雖行師調度之急，未有不以人心爲本也。不然，德宗之討李希烈，宰相非其人；而陳京、趙贊請稅屋架、貸買緡，內怨外忿，卒至於亂，其效亦可見矣。今國家軍旅方興，供億無涯，而某乃於此時區區言人心可畏，蓋畏人心則暴斂豪奪之法不得施於今日。然而兵食不足，豈無說乎？嘗試以江西考之，財用自有本源，未嘗竭也。每有軍需，轉運司飛符急於星火，止曰於諸司封樁內要若干而已〔五〕，至於本末盈虛之數，封樁之所從出，轉運司蓋懵然不知也。州縣乘其急，緣之爲姦，無所不

至，不獨於此時獲免貪恡之罪，而轉運司復稱揚其才，以爲能辦事。此風一煽，人爭爲之，委官剗刷，絡繹在道，惟取空文，視歷尾見在憑供帳狀而已。至於盜隱乾沒，則納賂胥吏而不究，剗刷之官雖欲加意，而本無才術，漫而不能省也。如此則雖山海之物，椎肌斲髓以供，終莫能贍。蓋財用之失，其源非特諸路也，上自朝廷主計之臣，一切出於無術，唯聞賣官爵、降度牒，甚者至於斂僧道、賣戶帖。此雖不得已而行，官司如能盡收其錢以濟軍興，猶有所補，今則徒知賣且斂而不復檢校其虧贏，則所失亦多矣。厥今天下所以大弊，皆原於小人先壞其法制，然後得肆其姦，由是廉恥道喪，守宰狼藉，獄以賄成，民氣冤塞，枉不獲伸，則揭挺報讎，白晝殺人，因以亡命，遂成兇盜。且天子以生人付守宰治之，使其不能自辯於刺史縣令之庭，而白刃相讎於閭里之中，官司坐視而不能討，天下之亂有大於此者乎？今江西盜賊所以未盪平者，其釁皆如此。夫非官吏刻剥驅迫以成，則不平而報讎以起也。近者官司尚不究其源〔六〕，常抑壓被害之家，使不得訴，而反爲好語以自媚於賊，以此爲消盜賊之術，無乃闊疏而不當於人心？恐銜冤之民不逞，亦操戈而起，則冤愈煩，而盜賊不勝其多矣。去年相公初來鎮南諸州，盜賊震恐，縮頸不敢搖〔七〕。厥後聞有小人妄言利害，獻招安之策，於是群兇復跳聚山林，而陰結州縣，以求招安。大抵近時盜賊剽掠金帛，皆以啗州縣之吏及士大夫之不廉而能遊者，遇官兵捕迹急，則議請招安，以緩誅討。且今日所謂盜賊者，非有姦雄才智之人，徒操鉏耰棘矜，依險阻劫財幣耳；所至聚落，復有豪民爲之囊橐，其根株窟穴，姓名皆可識也。官司若先究治州縣之吏而責囊橐之家，則一保伍之力可按圖而縛也。此小盜而官不能治，恐養成異日背脅疽根，忽

然潰裂四出而不可救，則豈止數倍今日之力哉！伏願相公視今日之弊，須痛掃除。蓋因循苟簡之習，慮不及遠，自以禍災可以無及其身，考之於古，曠日持久，未有能免於禍災者也。雖然，賢人君子尚有可以有爲之時，莫急於今日，過今日則恐災稔禍變而悔之無及。相公即日入覲天子，秉鈞軸議論大事自有素定之謀，其計秘，世莫得聞也。某江西書生，天稟介拙，宣和初得官湖南，見上下怠玩，無益於時，歸卧山間十五年矣，未嘗識中朝士大夫。唯是仰服相公之勲德赫然驚人，平昔無因進望履舄。今茲伏遇相公開藩，作鎮一方，招納天下之士，不問疏賤，則采取風俗利病、閭閻所患苦者數事，別爲劄目，隨書以獻。直率愚衷，惟相公察之。不宣。某再拜。《盧溪文集》卷二六。

〔一〕由：原無，據傅校補。

〔二〕九：原作「欲」，據傅校改。

〔三〕隆中：原作「隴中」，據四庫本、傅校改。

〔四〕日者：原作「由此」，據傅校改。

〔五〕若干：原無「干」，據四庫本補。

〔六〕者：原作「有」，據傅校改。

〔七〕頸：原作「顯」，據乾隆本、四庫本及傅校改。

上趙丞相書

竊以軍國之機、安危大計，帷幄自有成算，僚屬得預僉謀，非幕中之事，固不當輕議。愚獨以謂相公負中外之望，雖作鎮一方，而控扼上流，蔽遮江浙，朝廷恃之以爲安，非直藩宣屏捍一方利害而已。自開幕府以來，延問民瘼，講求治道，無非繫天下國家所以安危，雖薨夫牧兒，皆得罄所欲言。某用是輒敢有獻焉。蓋中原大亂，於今十年，廟堂之上，執政大臣訐謨獻納，與夫百執事謀臣辯士，人人皆能言其弊而莫能去其害者，其故何哉？豈其根堅穴深，終不可去，而去其害者當自有時邪？蓋天之於是時也，必生是人。古者多事之際，有能建非常之功者，必須有非常之人，適當於此時，然後能爲國家排難解紛，驚世絕俗，而後世不可及也。不然，何十餘年間言治者紛紛，而大臣更出迭入，卒無補於禍亂。大抵風俗浸淫，其弊根於崇寧以來三四十年，牢不可破，雷同是非，醒醉不分，上下相師，恬不知怪。朝廷每一處置之事，一下諸路監司府縣，悉委刀筆吏互翻故紙相欺蔽，偷爲苟且一切之計。如此而望治道之隆，未可翹足而候也。苟非天生大賢君子出而任事，以身任天下國家之重，取其宿弊，至誠而更張之，期於果斷而力行，則恐曠日持久，靡靡然日入於敗亂，遂致不可支持。昔漢宣帝中興，魏相、丙吉總領衆職，外得良二千石與之共理，其術止於循名責實，而治效光於前世。其後張禹、胡廣持祿苟安，遂成末年之禍。西漢之衰，議者歸咎於廣、禹，此大臣不任之過也。恭惟

安撫相公威德偉望，鎮服人心，自靖康變故之初〔二〕，天下望以爲相，延首跂踵，以至今日者，亦群邪所忌嫉而時俗使然也。天將厭亂，起相公於海濱，授以弓矢鉞之雄，藩維要地，影援荆襄，控制表裏，財用根本，人物淵藪，皆出於是，其任豈不重哉！一旦入而輔佐天子，指揮四方，凡經濟之具盡在目中，左提右眄，無不如意，則今日之事可不素辦哉！某伏見今日幕府所甚急而當措意者，不過曰人材也、軍旅也、財用也、盜賊也〔三〕；又其最害治者，姦胥舞文以害民〔三〕，貪吏黷貨以亂政。此數事議者常以爲今日之甚難，而某每以爲甚易。大率皆原於風俗浸淫之弊，而疏剔之必有先後之序，惟人材不可獨後也。儻得其人而用之，責其功實，則其萬事莫不振舉，而人人變易其思慮矣。自相公至江西，一時才智之士往往見辟，然古人所以招延四方俊乂以共成天下事者，其間必有國士。鷙鳥累百，不如一鶚。尚慮山野陋巷之間有英豪磊落自重之士，未得盡出於門下，則雖有可成之功業，或有悠悠之徒，未足賴也。今門墻獻計之士如雲，而某不度愚妄，亦庶幾憫時憂國之言或有可采。區區所見，謹別條具以聞，儻蒙裁擇，繼此有獻。《盧溪文集》卷二七。

〔二〕康：原無，據四庫本、傅校補。

〔三〕人材：原作「人財」，據乾隆本、四庫本及傅校改。

〔三〕舞文：原作「侮文」，據四庫本、傅校改。

與宣諭劉御史書

厥今風俗大壞，上下相師，恬不知怪，雖士大夫常衣儒衣、道古語者，皆甘心自置於廉恥之外，而無高人之意。由是天下日趨於靡敝，盜賊群起，民益困窮瘡痍，呻吟之聲未息，而貪殘之吏誅求剝歛，海內愁怨，未有如今日之極者也。非痛鋤治之，其勢未可以輕革。世之議者但憂財利之不足^(一)，罔慮國家之安危。此豈不由風俗之壞，蓋原於監司郡守之非其人。以江西一路近時耳目所及者計之，則可知矣。一路數千里之間，未聞薦舉一人奉法愛民、能推行寬恤之詔者；其所薦舉者，必苛刻險悍之夫，號爲能集事者。相師成風，爭爲剥下媚上，以圖寵擢，而廉介自守者無所容於時，今皆相率而去矣。前年宗祀赦書，悉放建炎四年積欠，應寬恤事專委提刑司，德意甚厚也。至今提刑司出榜放，轉運司出榜催，兩司爭爲空文，俱挂牆壁，以此罔百姓可也，朝廷可欺乎？至於比年以來，御書寬恤及平反刑獄等詔，則雖牆壁亦未嘗挂。頃傳大旆壓境之始，紛然勞民，造亭宇，粉壁榜其上，視其後乃紹興三年三月書，其滅裂文具，雖兒戲尚不如此。去年韓少師兵駐江西，半年費金谷僅二百萬緡^(二)，朝廷初許通支諸司財物，轉運司執不與，密諭郡縣一切橫歛，惟務取辦，急於星火。聚歛之吏承望風旨，因緣生姦，百姓剥膚及髓，至壞屋廬、賣瓦木以應^(三)。且一縣科率不下數十萬，公吏邀丐亦復稱是，供軍之餘浩浩入贓吏之家，用之如泥沙不惜，少有敗露，則納以重賄，上下相影援。

冤民叫號，無復雪訴，轉運使方且闊視大言自喜，以謂錢流地上。嗚呼！以此爲術，其誰不能？大抵數十年以來，天生此輩在世間，貪鄙庸懦相習，爲浮沈低昂，以容姦爲長厚，監司或按一吏，則群議交詆，以爲暴刻生事。至於日侵月削，而民弊於下，無復有議之者〔四〕。比年江西盜賊蝟毛而起，虔、吉尤甚。原其所始，皆緣貪吏暴虐，一夫揭挺叫呼，則無告之民易爲嘯聚。頃常親見吉州境內巨盜所起，未有不如此也。幸而一方有苟安無事之處，監司乃指爲富足之地，督歛無藝，又驅之使盡爲盜。至於師旅益起，事務益繁，公私俱竭，用益不足，日入於敗壞然後已。爲監司郡守者區區救過不給〔五〕，天下安危之慮，豈復介懷？一有調發，監司移文於縣，縣遣悍夫勁卒搜括鄉村，無以異於寇盜之鈔劫，甚至官吏自行，所過聚落，雞犬一空。民窮至此，如之何不聚爲盜賊？去年拋買準衣絹、防秋米，朝廷明降糴買本錢，而所在輒不支。近者使軒按行境上，轉運司方始量頒紬絹折還，卒不盡給。且軍興科率出於不得已，至於朝廷自有本錢，乃移易侵盜，不以還民，此行轉運司使沮格朝廷實惠，歛怨於民。使諸道皆如此，則搖動邦本，豈不深可危懼！韓少師屯江西，號爲用度最廣之時也，然大率不滿二百萬緡，而騷動一路，科率之數不啻數千萬緡。班師之後，各以微末陷轉運司作羨餘，轉運司不復檢察，其餘不知幾千萬緡爲貪吏所沒，可不惜哉！比者復遇閣下觀問風俗，糾摘姦貪，振拔淹滯，勤恤民隱，慨然若以身任天下安危，不顧流俗，雖將相大臣氣焰烜赫，按其姦贓，振動天下。究觀前世攬轡埋輪之士，特史官一時美談，其所施設未必有事業偉然過於閣下今日者也。某生江南卑薄之域，自審其才不能俛仰求用於世，退卧林野，足迹未嘗及公卿大夫之門。伏蒙遣官屬諮訪凋

弊，若不吐一言，使遐陬之民不被其澤，某與有罪焉。《盧溪文集》卷二七。

〔一〕財：原作「則」，據乾隆本、四庫本及傅校改。

〔二〕谷：諸本同，據文意當作「穀」。

〔三〕賣：原作「賞」，據四庫本、傅校改。

〔四〕議：原作「譏」，據傅校改。

〔五〕給：原作「急」，據四庫本、傅校改。

與胡待制書 一

君子小人相與進退，常繫天下之治亂。惟大公至正之道不行於天下，則君子小人必至於並進，或至於並退。如是，則真偽雜揉，而小人者尤能盜取先王之言，施施裼襲以自出〔一〕，雖明智之君有不能辨焉。以是鯁亮廉介、守道義、礪名節之士，鮮能獨立於人之朝。蓋天下有常勢，此重則彼輕，而輕重均於不能無弊，救之不得其術，不旋踵禍亂乘之。古之君子尤慎於救弊，而去人爲最難〔二〕。夫世所謂賢人君子者至少，而小人者紛紛項背相望而出，又畏忠臣義士之非己，乃相與薰釀粉飾爲污蠱之計〔三〕，磨牙澤吻，先事根却之。小人幸而勝，則禍止於一時，至其不勝，而君子力不能任，則禍至於無窮。國家自變故以來，將相大臣失名節者踵相躡也，其姻戚子孫猶仕宦於朝者，咸偷爲一切之

計〔四〕，無復振迅以雪門戶之恥〔五〕。士有扼腕談名節者〔六〕，則群笑而疾攻之。彼挾忠鯁、負材氣，奮然欲有爲者，以時方惡人之談名節，各藏縮鋒穎，不敢見露，惟恐近於名節，以犯時人之所惡。是以人人變易其操，以追時好，遂使天下之士靡然日入於敗亂而不敢出力以爲之。此名節不立而風俗之壞，天下之最大患，甚可懼也。非有一代偉人，氣力瓌傑，以身任天下之事，其孰振之？自前年聞閣下執筆立天子赤墀下，入中書爲舍人，宏文儻議，震動朝廷。未幾領方面以出，中外咨嗟，以爲群小人方不便，而忌媚伺隙者衆〔七〕，執事亦審天下之勢，未可與之爭歟！昔者范文正公、富鄭公、歐陽永叔輩同時進用，又有司馬溫公、呂正獻公等雜選在廷，亦嘗爲小人讒沮以出。當是時，諫官列其非，御史執其不可出，否則數人者爭相引而俱去。近世則不然，今日一賢者出，明日又賢者出，諫官不爭，御史不疏，衆人却立環睨，恬無憂戚於其間，將見舉朝而無君子，禍不細也。今者執事復除輔郡，朝夕入覲天子，四方靡不屬望，將以大有爲也。某山林野人，無預朝廷之事，獨念辱侍講，與執事之知最厚，且與切磨論議，故輒持小人君子之說以獻。惟執事不怪於浮言而益堅素志，則掃除氛侵，經理中原，再造王室，某雖衰朽，尚幸見之。《盧溪文集》卷二七。

〔一〕施施：原作「時時」，據傅校改。

〔二〕爲：原作「於」，據右引改。

〔三〕污：原無，據右引補。

〔四〕爲：原無，據右引補。

〔五〕户：原作「外」，據右引改。

〔六〕扼：原作「振」，據四庫本、傳校改。

〔七〕媚：原作「媚」，據右引改。

與胡待制書 二

史館待制執事：某江南一書生，嘗緣幸會，逡巡路傍，一瞻榮鉞，承譬欵之餘，遽蒙誨獎，存撫有加。拜違以來，不敢僭問起居，惟是日與田野凋瘵之忙，望執事入佐天子，行寬大之令，反前人之失，振肅頹綱，以新四方之耳目，則山林之人亦受大賜。自聞大旆趨朝，中外聞風，罔不傾屬。竊惟執事俊德偉望，海內具瞻，其餘出處自繫時事。即日入覲天子，秉鈞軸，議論大政，進退賢愚，痛革時弊，此蓋天下耳目之所望，而非小人之私情也。某雖退居，抑嘗深念，厥今天下之事，日入於敗亂，其弊在於法制紀綱大壞，言事不究其本，所以言愈多而事愈不立。且今日所患，莫先於財用，則皆言薄歛則不足，橫取則傷民。若如此言，必至於橫取而後足也，某以爲不然，蓋不必橫歛而自足耳。何以言之？比見江西郡縣錢物皆有總目，守令之貪者盜官錢常至鉅萬，大胥小吏亦莫不然，多者至數萬緡，少者不下千百數。轉運使巡按，所過郡縣費百千緡以啗隨行之吏，則爲隱其失陷之數，轉運使蓋不能知也。此弊行之已十數年，非徒轉運使不知〔二〕，户部亦未嘗究也。今若更張措置，則雖

歛十倍於民，亦無由足矣。大抵由朝廷不遴擇監司郡守與不戢胥吏之姦，雖採納人言，病在於不行。儻擇能吏，責以必行，如障回瀾，使東流也，頽弊之事豈有不振者？近年朝廷給降關子和糴，江西每歲亡慮百萬緡，州縣並不支還人戶，多是姦胥攬人百計情出，或當職官自盜，或賓客請謁，動以千萬計，齎至行在權貨務〔二〕，並給見錢與之。且財用空乏之時，不支官錢則已，豈有令百姓白出米而虛費百萬緡與遊手無賴之人，豈不重可惜乎？此有以見監司郡守不爲公家忠計，習於苟且，而使公務俱受其弊也。近者向衡州屢言待制入朝，博詢時病，開納群言。知某迂儒，固不足以講大事，今以山間所見一方之利病，事雖微，實繫朝廷，固有可以爲執事言者。嘗妄著《盜賊論》二篇，不自知其當否，敢以上浼執事，幸試觀之。雖然，所論止虔盜耳，頗聞郴、桂之害，不減於此，長沙大帥更三四大臣，恬不留意。若以爲遐遠不足慮〔三〕，則寵勛之禍亦可成矣。近日殺戮巡尉，害及江西統領官，其焰益熾，蓋非常之變也。往往朝廷皆不及知，執事抑嘗慮之乎？今州縣弊穴如蜂窠，不可毛舉，姑論財用與盜賊所當憂者〔四〕，不識到闕之際，可以聞於上否。惟執事少留聰明而思之。《盧溪文集》卷二七。

〔一〕徒：原作「使」，據傅校改。四庫本作「特」。

〔二〕權：原作「催」，據傅校改。

〔三〕若：原作「所」，據四庫本、傅校改。

〔四〕「不可毛舉姑論」原作「毛舉聞姑論」，據傅校改。四庫本作「蝟毛今姑論」。

全宋文卷三四〇七

王庭珪 二

與黃平國正字書 一

茅齋作別，行復二年，瞻仰清標，如在天上。今夏忽聞有館閣之除，凡交游孰不共喜，而僕又倍於他人也。蓬萊道山從容之樂，回視昔時州縣，與俗吏庸人之校米鹽者，其會豈可同日而語？某與平國相識雖晚，而一見知公爲異人，果具高材，爲時揀拔，朝夕珥筆螭坳，薦冠南臺，指陳時弊，使海內蒙福。此亦平國之志，而野人之所願見也。今覽所惠書，益見議論高明。北使之來雖叵測，汴京實大亂之秋〔一〕。彼畏我之乘其虛〔二〕，姑爲請和之議，謀緩王師耳，若其狼心侈欲固多，則蜀亦是其一也。僕謂近時禦寇無策，最莫甚於遣使。當建炎倉猝之初，不可不姑爲之，今已十年在目中，遣使何益，徒墮賊計、損國威耳〔三〕。爲遣使之策者，非有奇謀偉議，不過曰二帝在彼，不可不遣而已。前年胡明仲曾論此事，引魯威公爲齊所殺，而其子莊公屢與齊通好，《春秋》惡而書之。其指陳利害，

始終剗切，炳如日星，上嘉納之。未幾，時宰惡其議不出己，復議遣使矣。不審平國曾見此疏否，范伯達必有本，不可不一觀。向嘗略及盜賊事，正慮行朝誤聽，得來教果爾。此事因李丞相與孫虔州佑不相能，各爲異論，孫欲殺而李欲招，既而罷孫除張巖，遂專用招安之說，破械釋死，因而與之官，以歆艷群賊，不數日皆解甲束手來授官，因以盜息聞於朝。此豢虎狼之術，饑飽適時，未肆毒耳。今招安之官反令握兵巡捕，被劫殺者痛入骨髓，冤無所訴。異時招安之官不叛，則報讎者操戈而起，所謂盜賊直須時爾。平國高見，料此可以爲長久之計者哉？今日事大抵皆然。可爲太息也。比來年穀雖稔，民物虛耗，州縣誅求愈急，向使今歲更遇小旱，不知肉食者何以處之？每見平國慨然有體國憂民之心，因書輒敢及之。如某蓬室之士，興言及此，正猶嫠不恤其緯也。幸勿以爲笑。《盧溪文集》卷二八。

〔一〕秋：原無，據傅校補。

〔二〕彼：原無，據四庫本補。

〔三〕威：原作「戚」，據乾隆本、四庫本及傅校改。

與黃平國正字書 二

辱賜教，仰銜眷意之厚。啓緘，方知平國入尚書攝郎曹，清資顯秩，將逼禁近，尤慰巖穴故人之

望。每有知識自行都來，未嘗不蒙記念，顧田野一人，何足以煩齒頰！平國今逢時得路，當奮發之秋，不可與田野之人爲比。況執事本受知於趙丞相，丞相居外一年，亦備見天下之事靡靡然日入於敗壞，將欲救之，必易其轍而後可。向來以呂某總淮西，有識者皆知其必敗事，而莫敢言及。今禍亂已成，而後論列，不亦晚乎？徐穉山將江西，風岸稜稜，錄冤禁暴，不避權豪，數十年來無此監司也，第恐爲群邪所忌爾。今若諸路盡得如此人，則何憂不治？此亦執事不可不知也。狂言，幸恕僭越。

《盧溪文集》卷二八。

答鄧克強書

余平昔欽嚮克強，鄉里宿儒，遊場屋時間關出處，慷慨論議，克強亦若喜其爲人矣。後因盜傷先塚，遭桑梓之吏不良，僕走闕下上書陳冤。是時宰相公卿與臺諫之臣皆惻然動懷，爭爲論列，決欲究治。惟鄉閭私好惡之人，忌其以布衣動天庭，乃郵傳他詞汙衊之，紛曉十年，卒有公議，不能加損，如蟲謹鳥咋，自鳴自己，了無相干。亦有輔盜賊鼓唇吻，教其張皇筆札，欲以奇動某者，蓋亦不知某之不可動也。方上書理墳墓時，死且不惜，遑他惜哉！世俗欲以區區謗語相搖脅，寧不謬乎？頃得官湖南，會監司守倅皆庸俗人〔二〕，爭事不直，棄官而歸，放浪山水間，與漁樵雜處，甚自負也。而紛曉之徒復加釀惡語，甚者至蹙額相弔唁，以爲失意，尤可笑也。此非特不知某之心，亦是世間久無我

輩人，驟見一二事，自然怪駭。如克強平昔最相知，今者蒙書鏤諭，爲賜甚大，豈不知感？但其間責某不能隱忍如韓信胯下等事，未敢以爲是。信，淮陰一餓夫，當擾攘之時，與夫所謂鼓刀僕馭販繒之徒俱碌碌未有所奮，使不遇高皇帝，則數子者遂沒齒於鼓刀僕馭販繒之間^(二)，而信之事業終身爲胯下之人而止耳，何所取哉？且信貧無行，方從亭長妻漂母乞食，時尚不得推擇爲吏，豈自知有拜大將軍、封齊王之事？況今遭世承平，與信之時異，決非黥奴餓夫可以僥倖攘臂而得志者。胯下之事可爲，則鄙儒腐生喜爭爲之。獨不見衛青、汲黯同在武帝朝，方青爲奴僕時，正胯下比也，二人者功名亦略等，然武帝踞廁視青，至汲黯不冠則不見也。蓋青庸奴，固宜踞廁見之，而黯又蒙尊禮如此，則士之所處不可不擇，信何足道明矣。克強又有取於陽城，初若尋常庸人，至其剛毅見於伏闕之際，此尤不可曉。若城當德宗多事之時，不能吐一辭以開悟人主，爲諫議大夫七年，在職不爲不久，顧乃含糊緘默，適遇陸贄、裴延齡二事，便伏闕爭。向使城五六年而遂遷他官，不過齷齪隨仗馬俱退而已，何足羨哉！幸而七年不遷，畏天下議己，始一開口，冀以塞責，此前賢亦嘗著論議之，非僕之私言也。夫士於困窮之中能秉節自高者，於今已少，克強今又作此論，恐後生棄廉恥，欲無所不爲，庸懦畏怯不才之人沈默苟活於世者，必竊借其說，曰克強教我如此，隱忍以就功名。茲風一煽，克強亦必悔之。於今所以勸僕爲之者，豈非見僕官不顯赫，多困厄，因搖撼之，使俛仰自屈，以求合於世俗之人？其意非不善也，顧僕不能爲耳。君子不論窮達，不失其志而已。夫志雖不可得之於天下，豈不可得之於一身。若無位以行其所志，則當求之於山林之中，或陸沈小官，雖有利祿刑禍在前，使不撼其

關鍵，此亦窮而不失志者也。僕愚所見如此，聊布腹心，以當一笑。《盧溪文集》卷二八。

〔一〕倅：原作「猝」，據乾隆本、四庫本及傳校改。

〔二〕販：原作「敗」，據右引改。

與向宣卿直閣書 一

往年衡陽山中執別，時方被竄蠻荒，李林甫爲國怪祥，無復生還之望。自舊歲蒙恩還鄉，實出萬死一生之中，每欲渡湘水一見顏色，而久客乍歸，百事牽制。前日遽辱使車壓境，枉道見訪，喜不自勝，衰蹇之人何以當此厚義？懷感之餘，瞻望悵然，輒復成二詩，聊申謝意。蓋千里命駕，稀闊之事，不可不以詩記之，且留爲異日佳話，亦可少警薄俗耳。如聞次第遷入新居，高門大第，據衡湘之勝，浩然自得，有天下之至樂。彼富貴時來則爲之耳，恐晚當爲蒼生一起，却不得常享此樂也。《盧

溪文集》卷二八。

與向宣卿直閣書 二

經略直閣執事：自七月中聞詔下，除帥五羊，傳者謂即日引道，遂無從遣介爲賀。直閣名重縉紳間，屏處江湖餘二十年，以道自樂，未嘗干進。一日忽有此除，非獨嘗遊者喜幸無涯，蓋中外莫不以爲慶，始見公道之行也。自聞除命，恨無羽翰一見顏色。近有自湖南來者，云直閣方具辭免，尚留春陵。蓋此除出廟堂特達之知，豈容避也？竊惟直閣蘊公輔之才，蟠屈已久，平生所蘊，乃四方所瞻望，世之君子莫不知之，向之所以未大用者，群小人衆而君子莫能勝也。習俗之容默相高，非一日之積，驟見一人拔俗異衆，則群聚而非之。今日忽起寂寞之濱，而付以方面之寄，此固有深知直閣者。某尚慮其間小人無以窺伺，獨謂大剛而不容物。嘗聞前輩諸老言，二廣控蠻海，其地闊遠，吏俗不類近地，緩之則事不振，急之則無全人，凡事比餘路宜少加闊略。不識直閣以爲然否。新參屢言和公有補天洗日之功〔一〕，人雖忌之，往往憚其正而不敢駁，近數於朝列間問小人動靜。老耄矣，絕無此念，特愛其一用公道而知以人物爲念耳〔二〕。此可爲多士慶，老者固無憂也。想大旆朝夕啓行，益遠瞻奉，但日聽佳音以爲慰耳。《盧溪文集》卷二八。

〔一〕補天洗日：原作「洗天補日」，據傅校乙。四庫本作「補天浴日」。

〔三〕愛：原作「受」，據乾隆本、傅校改。

答方耕道刪定書

服廣譽之日良久，惟是湮沈之迹，未獲一瞻風采、承誨語也，仰高之心，以日爲歲。執事不鄙，賜以教札，存問勞苦，感佩亡已。惠及墨刻三本，皆奇作也。欽夫學士生相家，而文章典雅如此，彼掩公議而盜取省殿魁以爲名者，其榮辱孰輕重哉！久欲通書，慮丞相方杜門而不敢，今方欲爲之，兼嘗面辱誨諭，想亦不却也。去歲大臣論和公者非不剴切，獨不見李逢吉輩忌裴晉公，居百計以沮之，君子小人，其勢然耳。刪定負抱奇偉，中外所聞。某竄居辰陽時，沅靖接壤武岡，孰聞動靜。近者廟堂諸公亦備知當時誣枉之狀，若一拔九霄，當自湔洗。況今執政同時館閣故人，豈不能辨之？邦衡亦同僚，皆一時名士，以彙而進，正其時矣。《盧溪文集》卷二八。

答王元勃舍人書 一

判府舍人閣下：某仰服駿德偉望，幾年於茲矣。霄壤異趣，脩敬無階，而又天稟疏介，動與時違。政和初，嘗竊進士第，薄宦湖南，不得行其志。自退居林下，邦邑僻陋，中朝名卿巨公遊宦鮮或

至此，以是雖欲一拜眉宇，識風度，承謦欬，有不可得。日者，舍人下車之初，承積弊之餘，櫛垢爬癢，皆當民心，威驅恩收，和氣翕然，千里之士求出於門下者衣袂相屬。獨某未獲造謁者，蓋以憔悴窮愁之久，不特自棄，而時人棄之亦久矣。伏辱台慈遣吏致書，副以醪醴，親灑教墨，詞旨謙厚，如待古之有道者。捧讀驚懼，至於失措，顧其中實無毫髮可以仰當禮請之意。竊意必有人張飾虛詞，譽過其情，以欺大君子。雖然，近世公卿鮮能下士，舍人有時之盛名，而不以驚愚頑，二千石之貴而不以驕微賤〔二〕，其風流標表，有足以竦動四方，激拂當世。固欲行古人之道於今日，而俯及疵賤之蹤，豈亦如昔人市駿骨、招郭隗，始以是存心者耶？某居是邦，既不能修桑梓之敬於下執事，而反蒙以書禮爲之先，益見邦君下士之美，而僕之罪戾無以自逭也。舍人朝夕歸朝，議論大政，進退群材，天下環瑋閎博自重之士，皆將願綴於門闌之遊，如某何足道哉！疾病稍痊，當即戒行，摳衣登堂，終必圖之。惟少垂察，幸甚。《盧溪文集》卷二九。

〔二〕微：原作「傲」，據乾隆本、傅校改。

答王元勃舍人書 二

某違去几下，三易晦朔，歸卧園林，不敢時上起居是非，自取棄於門館。伏念平昔本以愚疏，與

時不相值，遂自放於山巔水涯者僅二十年，聲迹不聞於人。一旦執事者誤采虛名，損大府禮遇之重，既歸，日夕惶懼，無以塞人之言；又慮流俗不察，便以爲幡然作進身之計，用是愈益戰慄，不敢嗣其某說於門下。前日遞中辱賜誨帖，詞意爛然，存撫之厚，恍然如在郡閣，登高臺，侍杖屨而奉名理也。逡巡久，不敢申意，似若傲慢。顧舍人心事落落，嘗加異顧，超越俗情，固知必蒙恕察。某有鄙見，上塵台聽。今歲廬陵境內初若大旱，幸而晚得雨，差勝他州，誠德所感，千里受福。竊見一鄉之中，自有豐歉不均，近陂塘處全不覺旱，高田有至絕穠者。視旱官往往只見路傍平坦處，便謂豐熟，至於山溪僻遠之地，多不及見。若要一一覈實，勢有不可，弊亦滋多，終不能均。今諸邑高下，使府必自探聞，不審只可均情作分數減放否。若以所見熟處一例不減，則絕穠之家，重困賦稅，恐不能辦也。又聞諸邑官多以旱爲諱，向非台旨與行下諸縣，決不敢受接旱狀。伏望博采輿論，斷而行之。僭冒及此，非私言也，伏惟幸察。《盧溪文集》卷二九。

答王元勃舍人書 三

久以衰殘，不敢上通記室，方具尺牘以自解，乃蒙再賜誨筆，存問有加，仰戴厚德，遂釋危慮，豈勝幸甚！向嘗妄以旱事上瀆台聽，伏蒙開納，詢究幽隱，一方受賜矣。竊謂田畝高下雖不均，而一鄉之中大率亦可槩見，正合尊旨所謂計鄉分作分數。蓋易此說爲可行，若一鄉之內又分數等，則吏緣

其姦，終不能均。至於間有漏網，亦理之必不能免。若欲賑恤貧下，庶幾計鄉分以定分數，上戶作一等，放若干〔二〕，下戶別作一等，如此則無不均之患也〔三〕。愚慮如此，舍人以爲如何？近有行朝及湖南來者，莫不盛談螺浦治譽，赫然驚人，此非諛言，蓋遠近之言如此，亦欲舍人知之耳。向宣卿書中尤所歎服，兼云十年前曾兩見舍人於蕭山、姑蘇，自後流落天涯，不曾通問。此公留意政務〔三〕，喜聞治聲，欽重不能自己矣〔四〕。《盧溪文集》卷二九。

〔二〕放：原作「故」，據傅校改。四庫本作「數」。

〔三〕無：原作「亦」，據四庫本、傅校改。

〔三〕政：原無，據四庫本、傅校補。乾隆本作「世」。

〔四〕欽：原無，據傅校補。

與周秀實監丞書 一

蒙賜教翰，獎予過情，伏讀赧然。某湮沈之跡，碌碌林巷〔二〕，僅二十年，將終老盧溪之上，未嘗敢自銜鬻求合於人，而人亦莫之顧也。不謂監丞過聽，一見輒欲獎成之〔三〕，自忖虛薄，恐終無以上副憐念之意。比者判府舍人遣吏奉書，如待異人，受之慚惕，恐執事獎飾大過，他日不副近聞，適足累閣下。此所以驚懼不得自己也。王公天下偉人，與監丞俱負抱絕異之學，欲行古人之道於某，而

某實非其人，十五年不入吉州城門矣。尚冀憐恤，保其進退。某近亦卧病新起，自顧何人，豈敢拒大府之命？或此去賤體平復，瞻視稍爽，即戒行李，進謁門下。諸凡更望重教。《盧溪文集》卷二九。

〔一〕碌碌：原作「鹿鹿」，據傅校改。

〔二〕獎：原作「將」，據乾隆本、傅校改。

與周秀實監丞書 二

違去門墻，倏然秋盡，仰思名理，時奉薄遊，高齋論文，靡間朝夕，雖扞格之資，一聽發藥，恍如有得〔一〕。以是別後尤遽傾跂之勤，無由馳謁門屏，惟望使車行縣，乃獲瞻仰。前日途中辱賜手筆，存恤周旋，久稽修謝。是時竊聞郡人有聞於州府，使人憂懼者久之，自惟窮困之跡所以受知於監丞者，相得於形骸之外，如平日吹噓澡被之賜，固自感激。若欲挽而出之，使逐榮利，蓋非所望也。中間亦蒙舍人再賜手書，今方修報，想未加叱怒也。右使門中，英彥如林，豈少老僕，得非以隗始之意耶？聞大旆之吉水督捕，曾不淹日，渠魁就誅，餘黨散滅，一方之幸。近日諸鼠盜間作，此尤當治之於早，若巡尉留心，無不可捕者。頗聞諸邑似以盜爲諱，此豈持久之術？養虺成蛇，爲害愈大，不可不慮也。胡縣尉本寒素，蒙監丞特達之知，舍人亦惻然憫之。近緣細故，輒求罷去，聞得權局，保全

考第，乃使府終始之賜。舍人以嘗有意惜其功賞，未審其事體可行否。尤望讚成之力，成功與否，乃胡子之命，獲出大賢門下，亦足以光其脚色也。《盧溪文集》卷二九。

〔二〕得：原作「德」，據乾隆本、四庫本及傳校改。

與周秀實監丞書 三

近蒙大旆寵賁，不獲詣行館修謝，豈勝感懼！某雖處林下，無預人事，每辱監丞顧遇之厚，輒有所聞，當布於執事。某自甘閒曠之久，絕無外慮，不意鄉人輒列狀於使者，於是令人羞慚不敢出。既而諸使屬皆見訪察，其論議州縣情僞，十得七八，或時有誤聽〔二〕，隨即自明，蓋以詢訪之廣也。初云吾邦大不治，實緣二千石之柔，遂併及執事。今嘗反覆與論掣肘之由，尚且疑信相半，兼云此郡非有風力莫能治。今者閣下權府事，願痛革前弊。蓋郡人所患苦者，莫甚於吏風大強與三獄之淹延。若嚴責時限，立要結絕，勿容以追逮證佐爲辭，指顧之間，何事不了？又聞受納多邀阻，部僚日夕飲博，此聲頗喧。願使府伺察之，勿使達及於持斧也。僭冒，不勝悚惕。《盧溪文集》卷二九。

〔二〕誤：原作「悟」，據乾隆本、四庫本及傳校改。

答劉喬卿書

某啓喬卿外甥：去秋臨行，承以新詩爲惠，甚佳。別來匆匆，已見新年，想侍奉進修之外，所履康勝。老舅初被譴就道，懼人以爲罪人而鄙斥之，所至逆旅，輒杜門不使之知姓名。自入荊湖界，行路之人皆逆知之，爭相迎問。士大夫或至相賀，謂此禍非庸人所宜得。自昔名士，天必厄之，子厚至永而文始盛，魯直至涪而詩益工，況我無二子之才，而又謫輕地，蓋虛有其名，豈非造物者見賜甚厚，而獲蒙聖朝寬大之寵邪？初至宜春，得一故人書云，不合暮年作詩不肯休，宜得此禍，又可笑。迨至貶所，未敢遽入城，而城中士大夫多出城見訪，相勞苦。州民驚喜如異人至其邦，授館如歸，得一蘇氏花園，枕沅江之上，夜郎牂牁之水出焉。自入桃源，觀晉人捕魚，至落花流水處，又歷漢伏波將軍征蠻故道，湖頭石室宛然。所謂武陵五溪，盡屬境內，以至洞天神仙古跡，不可勝數。於是乃知昔人雖流竄而有以自得者，良有以也。始望皆不可以及此，今乃自負，知未爲時論所棄也。近袁季明書又云，老舅猶有十六年壽。嘗答之云：所謂十六年亦非不多，但子之術所能知者，天年之壽耳。若十六年之外，在我而不在天，則非子之術可得而知。不審曾見之否，因筆及此，亦欲喬卿知我自有定處也〔二〕。相見無期，言不能盡，餘惟力學自愛。不宣。《盧溪文集》卷二九。

〔二〕欲：原作「論」，據傅校改。

答張欽夫機宜書

某疵賤之迹〔二〕，平昔未獲掃相君之門，雖天下士大夫誦閣下偉才謙德，獨某無階進謁，嘗恐抱終身之恨。曩者竄居夜郎七年，王彥恭時出所惠書，屢蒙記恤。東歸之日，道經長沙，始獲進拜大丞相於服制中，仰辱盼矚之意，視如門闌舊物，過於所望。既而退瞻履幕，且承顧接，存撫甚厚，一見忘其流落之情，以盡釋平生之願，此幸豈多得哉！伏自拜違以來，屢欲修起居問，而身賤跡疏，坐是不敢。比者忽奉教墨，詞謙禮勤，獎引不倦，顧衰朽何以當此？閣下席相門之貴，平生講磨道德，佩服仁義，凡著於言行之際者，皆欲仰希聖賢君子事業而不鄙。謂某可以追逐其間，此蓋閣下好賢喜士，出於誠素，心追古人而姑從今之人，其使某踴躍而不能自己也。竊惟丞相龍卧湘波，天下企望霖雨久矣。一旦父子接武雲衢，發舒素志，海内蒙福，則某亦受賜一人之數，猶恨老病，不獲日承議論之末，惟矯首遐想而已。靈壽杖敬拜佳惠，輒成古詩一首，聊致謝意，更冀采覽，幸甚。《盧溪文集》

卷三〇。

〔二〕迹：原作「疾」，據傅校改。

與黃子龐書 一

自聞車騎來江西，謂可以因緣少際高論，以解彌年鬱積之懷。窮山無聊，尚未能拏扁舟一走府下，以見顏色，惟是傾嚮之誠，望風增歎而已。某與子龐雅忝一日之游，輒布腹心，露於左右，拙樸不量事體，幸勿以示他客。丞相靖康初建大勳於王室，至今海內屬望者，獨以靖康時事昭若日星耳。中間憊人柄朝，讒毀百出者，亦忌靖康之謀議，當時無能出其右耳。今日主上赫然排群議，將復大用，知丞相決不負國者，亦考靖康之設張耳。自大旆來江西，州郡初極竦動，今尚狃一切故轍，豈相公志在天下，而不留意一方邪？抑度時事有未可爲，而反以爲靖康之設張自疑耶？甚爲相公惜之。方今敝亂極矣，試槩舉一二。州縣每施行害民之事，期於必辦，則號於衆曰是大使司指揮，愚民無知，不可戶曉。至於賕賂狼藉，請托公行，苛虐橫斂，爲國賈怨，軍旅所過暴鈔，官吏與賊交結，若此類者，不可枚舉，藏姦宿亂，竊恐浸成大禍。愚謂以相公之威望，略指顧行之，頃刻之間莫不震動，孰敢不聽？某因窮居，嘗究當今州縣積弊之根源，欲作書獻相公，念無路得通。又跡最疏賤，未嘗獲掃相公之門，不識可以進達此書否。然無固必也，如度可，則續條件江西數事納於二公，但使其言得行，而生民受福，則某亦受賜矣，實無邀丐也。惟裁報，幸甚。《盧溪文集》卷三〇。

與黃子龐書 二

前有書并劄子獻丞相，所陳雖若細事，而民心切切有望於丞相者，實在乎此，不可忽也。若李相公鎮一路而猶有此等積蠹，尚何敢望於他人哉，竊意丞相但未及之耳〔二〕。此非吾儕小人之私意，願遣人采聽於外，物情輿論付之千萬人口，不可私也。況丞相平昔舉動，未有不合人心，此天下之所責望重也。竊慮旦夕有以追鋒之召，則事不及行，亦須作訪聞行下，警動州縣，使民間曉然知前此非相公之意。其餘見德裕書中。此事惟二公可以議，若持祿偷安者見之，必不以爲然，幸痛察之。《盧溪文集》卷三〇。

〔二〕之：傳校作「知」。

與黃子龐書 三

某啓。去年曾蒙福州所惠書，非風義之高，豈尚不忘於寒陋之交？感激之餘，再三欽重。又辱不鄙，寄遺盛製，體裁不凡，俾復觀覽別後日新之功，益見天資絕人遠甚。不溺於富貴，而作此寒苦書

生事業，其材器宏遠，豈易量度？《渭上見慮賦》馳驟有法，已見他日平戎手段，恨未及多見，然嘗一嚮，已知鼎味矣。《盧溪文集》卷三〇。

與鄒德裕書 一

與執事多年相別，懷抱鬱積，初謂贛江咫尺，可以走見顏色，因循滯留，但傾想風度，未嘗暫忘。夏間人回，辱手書累幅，存問之情，豈勝感著？某愚拙有所見，欲作一書投之帥府，不敢不聞。緣今州縣弊事有如蝟毛，竊意府中之客雖衆，非獨不敢言，亦不肯言，抑又習以爲常，謂不足言。是不過待相公與他帥爲一律，子龐書中嘗梗概陳之。若二公又不一言，則相公終不及聞外事也。相公負不世之材，特患不知耳，知而行之，易於反掌。願與子龐熟訂之。某非借此以邀丐也，實欲布腹心於相公，惜此事體耳。蒙諒斯意，幸甚。《盧溪文集》卷三〇。

與鄒德裕書 二

某啓。近嘗布腹心，蒙不鄙。謂今相公門屏間獻書者如雲，言事紛紛，亦豈無切中時病？如某所陳，亦類常談，但詢察物情，今日所患苦而切切所望於相公者，不過如此而已。其間六七事，未敢便

以爲可行，須委忠厚曉事之人，詢訪外議，使利害粲然。今天下之人仰望相公平昔威名如何，若江西利不興、害不除，則四方解體，無復敢望太平矣。正月中山州危如累卵，今賊雖出境，而巢穴未破，尚賴帥司兵猶屯境上，未敢復來耳。若所謂召募敢勇，則費官錢作兒戲，無益也。聞初破永豐時，半雜永豐土人在其中，此皆失於州縣前後不究治姦人，劄子中嘗論其弊矣。無緣面盡。《盧溪文集》卷三。

與鄒德裕書 三

某晦跡之久，終未有謁見之便，惟是傾思，日夕惓惓。近又傳丞相移帥近藩〔二〕，未得其詳，亦恐自此益遠門牆矣。向嘗謂德裕必時時假檄出游，歷覽江南佳山水，如青原氣象尤勝，又住山老子乃平昔故人，不惟獲江山之助，亦可以周覽風俗，究觀利病，不爲無益。不知曾留此念否。某所欲言於左右者，胸懷切切，顧紙筆不能盡耳。《盧溪文集》卷三〇。

〔二〕帥：原作「師」，據傳校改。

答黃元授書

某傾稔才譽之久，比與參識，遽蒙不鄙，傾蓋相歡，仍贈雅章，顧以辱此。獲睹製裁，開益良多，佩服亡已。亦嘗露拙惡，不蒙指瑕，而惟獎予之過，愈重愧慙。某與令叔次淵同登政和八年進士科，又同官於衡陽，亦忝有通家之契。元授年少才高，一見知爲國器，清德雅量，遇事不苟，郡府所賴。承諭招讒之患，蓋行古人之事於今之世，豈免讒謗？若元授懼讒謗，則一步不可行，唯久而不移，謗亦自止。近日郡政一新，千里稍蘇息，尤見左右用心異於衆人，細民無不受賜矣。某再拜。

《盧溪文集》卷三〇。

答趙季成書

自郊外之別，俯仰踰半年，方劇翹想，盛价歸奉台翰。喜聞初即治封，教條一頒，邊氓愛畏，欣慕久之。某頃在辰陽，熟識洞溪利病，自蜀連荆湖至廣西，其壤地皆接連屬。鼎、澧、辰、沅、靖者甚微弱，至武岡漸險遠荒闊而難治。昔年黃安俊叛，近時楊再興叛，皆倚武岡之險。國家若不治郡於此，則兩路皆失控扼。觀《柳子厚集》中《武岡銘》，則自唐以來以爲襟帶，非特今日也。向之請廢

此者，近類輕狂，幾誤邊防大事。幸朝廷灼見本末，不從其請。若郡得賢太守，禁邊人不擾之，則彼溪氓最易調服。想季成亦備察此理，固不俟某之區區也。《盧溪文集》卷三〇。

全宋文卷三四〇八

王庭珪 三

答董體仁參政 一

某違遠盛德，積十餘年矣。往歲參政射策廣庭，魁天下多士，鄉邦仰歎。是時某政以詔獄初興，奔走洪贛兩州，供詩帳不暇。既而流夜郎萬里之外，益復闊絕。爾後雖聞閣下參預大政，皆不敢僭上賀幅，蓋名在刑書，非自棄也。今春幸獲一瞻履舄，辱降顧之重，曲敦疇昔，不以兩地之尊，高車駟馬，儼然辱而臨之。繼承燕豆之勤，俾奉笑談終日之樂，示以金石絕妙之文，驚耀耳目，臨行又辱名酒餼牽之惠。顧衰暮何以得此，感戢厚意，徒增悚惕而已。《盧溪文集》卷三一。

答董體仁參政 二

某竄居夜郎七年，無復故園之念。乙亥冬參政秉國之鈞，又適當郊禮，雖出聖主惻怛之誠意而赦宥之，所推行者，非參政輔贊之力，而疇爲之然？某特鑪錘中一人之數耳，幹鈞衡者豈物物而較之以自德邪？宜參政遜之而不受也。彼鄭賈謀歸荀瑩，事卒不成，瑩尚不敢忘，況流人賓歸，敢遽忘邪？蒙寵賜和章，輒復次韻，聊申謝懇。某再拜。《盧溪文集》卷三一。

與劉美中尚書 一

秋末遞中傳聞進陟道山之選，回思昔日勝遊，雲泥相望矣。近承惠問，知館下異書已抄錄及萬卷，且欲圖歸，爲來歲金地寺之會。某今已七十餘，無復榮望，但得與公相從，盡讀平生所未見之書，亦足滿其志願。然公方登用，翱翔朝廷，豈能復作林下計乎？青燈夜坐，舉觴道舊，當復有時。未間，千萬保裔。別膺殊寵，不勝拳拳，某再拜。《盧溪文集》卷三一。

與劉美中尚書 二

即日秋老，伏惟玉堂清近，視草之餘，台候萬福。某還溪上餘半年，久容乍歸，亦粗可樂，不敢上關雲霄之念。但兩姪化去，家事荒蕪，然老子甘槁薄，隨分易足，亦不較也，惟坐隔笑談爲恨耳。兩日方聞進登八座，未果具啓爲賀，又聞有出疆之命，不知是否。兩者皆重任，即日大拜之資也。更乞爲國調衛興寢，榮服寵渥。《盧溪文集》卷三一。

與劉美中尚書 三

某不接言誨恰十年，被竄八經寒暑。去歲還鄉，是時左右已赴召，持橐禁從，日侍天顏，相望益遼遠。比聞以微疾請祠〔二〕，榮還里第，赤車駟馬，驚耀州閭，觀者靡不仰歎，謂稀闊盛事。某忝疇昔之雅，宜先諸客迎於郊外，而老大不能追逐車塵馬足之間，然欲見之心，殆如飢渴。尚慮賓客正冗，兼私門比亦多故，碎事逼人，徐當有晤言之日。《盧溪文集》卷三一。

〔二〕比聞：原作「此間」，據乾隆本、四庫本及傳校改。

與王元勃舍人 一

某頓首：即日殘暑尚熾，伏惟郡閣燕閒，神物護持，台候萬福。某杜門苟安，自得於溪山之外，蓋仰泰山北斗以爲重也。未緣參覲，伏祈保綏，爲國自重。《盧溪文集》卷三一。

與王元勃舍人 二

某違去門牆適踰一年，景仰之誠，未嘗一日不繫於懷。頃嘗得教帖，有「丈夫志四海，萬里猶比鄰」之語，熟讀詳味，莫見涯涘。韓子有言「志同氣合，魚川泳而鳥雲飛」，蓋古之蓄道德，外形骸，相與往來太虛明月之中者用此道，顧僕何人哉，豈非所謂誘之欲其至於是歟？此身未死，祈見執事建大勳於王室，得與山農野老相慶於茅簷之下。感激所發，遂忘其身之窮賤，作語僭率，愧慙之甚。

《盧溪文集》卷三一。

與王元勃舍人 三

某惶恐小稟：前月初聞警報，郡縣倉惶，輒自驚擾，洪、袁諸州或虜公私船，或甲牌閉門，便似失措，萬一猝有非常，不知何以應之。獨聞治府帖下，人情非嘗輒驚，非術之素定，安能如此？今日朝廷又有助軍之歛，蓋緣軍興，豈得已而行也，言利者既已失謀，頗聞諸縣奉行不一。如稅田畝固有定數，至於家業則明言十等戶，今坊郭所謂第戶正應此一項無可疑者，若營運則無跡可驗。然止言坊郭，則財力多者亦可以槩見，少者所得無幾，徒爲擾耳。今諸縣或官吏入人家打量間架，搜索有無，下至抄及賣餅菜之家，如此行遣，全類稅間架，恐非朝廷之意。家業、營運，獨言坊郭，蓋謂逐厚利者恐有不均之患。今有田畝者即有家業，有家業者則營運在其中，若使一家而納三色錢，恐必至於重困，何坊郭之民獨不幸耶！某愚見以謂且從多處納，則後日所取，猶有可繼。願審思之，行下諸縣，使不至重擾，則民戶受閣下之賜豈勝計耶！僭易，僭易！《盧溪文集》卷三一。

與彭仲平親家 一

某頓首再拜上啓仲平秉義尊親：前此伏蒙新拜誥命，咸增懽慶。某不惟老病所拘，是時適子姪皆

赴試，遂與東岡皆不獲親往，必蒙照察。即日苦寒，伏諗尊候萬福。謹奉起居，不宣。某頓首拜問。
《盧溪文集》卷三一。

與彭仲平親家 二

某頓首再拜上啓仲平秉義尊親：貴眷並佳萬福，凌雲與諸甥並安。聞全道已交割，未聞歸信。某再拜。《盧溪文集》卷三一。

與彭仲平親家 三

某再拜少懇。周行甫新被薦，欲求見而素未拜識。孟覺來覓書，理不可辭，幸勿訝。蒙一顧，幸甚。某再拜。《盧溪文集》卷三一。

與彭郎凌雲將仕 一

某啓上彭郎將仕：半年不收家書，遂久不通信。朱三來，承書，喜聞長幼皆安。去冬朱守見覃家

屋大窄，遂那城西安福寺見借，舍宇明快，度夏極涼。於是煩惱百八未歸，既聞其歸，心遂豁然，其他事並不將心計較。頗聞家事多災患，而家書不報，老人亦忍而不問，恐傷懷耳。己巳冬作書與彭彥直、王十五迪洪時云，昭遠欲陷我而進身，我非凡人，二沈不出三年，必有大咎。彥直以示同僚，端修亦聞之，莫不笑以爲狂言。近方知端修死狀與昭遠無異，皆不出三年，天道如是，我又何憾，當有歸日矣。百八娘喜無恙，好看二外甥，聞皆就學。我處此殊無所慮。遠寄衫袴等已收，吾二孫頗能誦書，差可喜。尊丈不果別奉問。不宣。《盧溪文集》卷三一。

與彭郎凌雲將仕 二

某啓：承書，久雨乍晴，喜聞安裕，大小均福。惠茗良荷，袋者必佳。族人過省，示盛事，可喜。示及俸錢如數領之，甚煩也。過便更煩，掛意近殊，新開殿榜合到，亦未聞。人還，布答匆匆，不宣。《盧溪文集》卷三一。

與彭郎凌雲將仕 三

某啓上彭郎將仕：諸甥已就學，必有事業。遠承緘啓，審聞長至，所履增慶。百八娘諸甥均福。

值節中人事之冗，草草答來价，不宣。《盧溪文集》卷三一。

與彭郎凌雲將仕 四

某啓白彭郎將仕：東岡人至，得書，甚慰渴思。聞新年動履之佳，尊丈以次並萬福。百八娘卧蓐得女，且幸無恙。百六姪病中久不得書，因疑而憂之，每人來不忍根問，恐傷懷耳。去夏以來，節次問得甚詳，痛苦不可言。葬畢，次女又亡。今百三郎房下子弟未知事，百八又素未更練，乍管家事，疏脫必多，數要來此，已力止之。我寓此泰然，無毫髮可慮之事，若以爲老，是以衆人料我，不知我殊未也。奈清亦可上學，今授書爲誰也？尹商老亦喪妻，亦先護其柩歸。仲質三月赴道州。省老已住沅州報恩，李郎中請也。《盧溪文集》卷三一。

與彭郎凌雲將仕 五

某啓：承書，比辰大小均安。示及俸給錢如數領之，甚勞煩也。諸外甥今歲學不成次緒，來春早爲之所，幸資質可教，過時則難致力。尊丈秉義全道知城侍次致意，不宣。《盧溪文集》卷三一。

與彭郎凌雲將仕 六

某啓：遠承書，喜長幼均萬福。但聞場屋失意，此固有時命，慎勿因此自墮，當更磨琢，自有發時。如鄉榜雖謬，然其間亦有苦學而得者。湖南運司初傳彥嘉賦甚好，亦遭黜，叙浦楊憲之子得魁，乃范漕之子也。聞全道尚有一半文字，索金乃屬，若遣陳才將錢去取，是一高念二死，一高念二生也，不知憑誰去理會。人遠來，何煩惠果子、金橘等，所送景聞適會其中，因亦甚喜。仲質峽州考試，百日在路干諸司，今文字已足，可慶也。尊丈近上狀，不欲疊疊，侍次言之，不一不一。《盧溪文集》卷三一。

與百八娘

百八娘：別來思念不可言。人來，喜安樂，殊慰遠懷。我在此安健，正如東坡先生在黃州時，不須憂慮。所寄衣服果子已收，中都無物可回。猿皮一番與阿儀作劇，若緣作坐蓐，可得兩箇。《盧溪文集》卷三一。

答呂知府郎中

某頓首再拜知府郎中閣下：某郡民也，當以民禮事太守。頃聞使車褰帷入境，宜與此邦士民奔走車塵馬跡之間，迎謁道左。而犬馬齒衰，卧病衡茅，無復生意。又自顧官卑人微，去治府不遠，不敢坐以書通〔二〕。方此畏恐，不謂閣下遣价呼召，賜以尺書，詞謙而禮勤，固宜整襟下拜，即戒行李，一識大人君子之威儀，觀道德於前後，聽言論於朝夕，以釋平生之願望。實以病纔小愈，步履猶艱，未可趨走侍坐於大人君子之側。竊觀閣下視政以來，境內肅清，吏俗畏威，盜賊不起，素號繁劇，今若無事。蓋閣下心術之素定，其於古今治亂興衰是非之際，應接酬酢，萬象之變，皆素定於胸中，不假群言之助。況大門甲族，祖宗以來，英豪濟世之士常滿朝，其家風淵源爲天下士大夫所師表。一旦擢居廊廟，宰治天下，術亦猶是也。如某學術荒唐，知識淺陋，進何說於左右？昔東漢黃叔度之流以人望自高，州郡禮請多不至，漢帝召之或不來，其言論風旨無所傳聞，而聲動於一時。及其終也，死於草萊，卒無一言一事有補於世而卓然可見者。由是觀之，使人亦畏懼而不敢。如餘年尚可苟活，起復爲人，即走墻屏，一識天下偉人，無遺憾矣。伏惟幸察，某頓首再拜。《盧溪文集》卷三一。

〔二〕通：原無，據傳校補。

與彭子從提刑 一

某頓首：平生困蹇，拜違台矩餘三十年。升沈異轍，雖有慕仰之心，常若有物隔闊之。暮年復因詩語竄居夜郎。不謂東歸之日，適遇輜軒出使廣右。龍旗虎節，道經里門，遂獲瞻承，良慰積年傾僣之情，豈勝幸甚〔一〕！《盧溪文集》卷三一。

〔一〕「幸甚」句下，四庫本尚有「某頓首再拜」五字。

與彭子從提刑 二

某再拜：竊惟提刑丈駿德雅譽，藹聞於時，天子之所簡注，大臣之所推轂，群聽肅然。下車之初，百吏承風，夷落安堵。異日踐臺省，一舉萬里，皆由此始。非獨蒼生被其福，抑且爲鄉閭士俗光寵。幸甚幸甚。《盧溪文集》卷三一。

與彭子從提刑 三

某再拜：正初領去冬所惠台函累幅，兼寄示王漕書并文字，極以爲感。某老朽，四十餘年不調，頃歲蒙恩自便，歸老田里，已足平生，豈復戀此卑微之階？王漕故人，念念垂意，荷其愛厚。非此公高義，某安能自經營也？他日不掛罪籍而死，亦良幸耳。《盧溪文集》卷三一。

與胡觀光知府 一

即日春霖作寒，將履清和。恭惟坐鎮千里，民兵靜肅，台候萬福。草寇突出，鄰州皆被其毒。不犯治境，功績昭然，會當有聞於朝者。更冀調護，以迎新寵。《盧溪文集》卷三一。

與胡觀光知府 二

平生交遊，久而不替，如吾友觀光可屈指數也。知車騎久到臨賀，方欲候袁倅赴官上狀，忽承局道出於此，先辱教字，問勞之勤，益服高義，未遽以疏懶鄙棄之也。前年蒙召命，初不欲行，自顧本

疏賤，豈敢學違朝旨之人，但不可久住耳。既誤蒙恩數，遂乞祠以歸。來教問及，且以爲慶，愧悚而已。今年八十七矣，然尚健，獨未知有晤見之幸否。此心切切。《盧溪文集》卷三一。

與胡觀光知府 三

臨賀接廣西湖南，最爲佳郡。狂盜奔突如此，而不敢犯，豈非威德有以鎮服之耶？某亦嘗測此盜不可輕，正如來諭。近人料西北亦如此，但苟目前暫安耳。黃元授昔時亦甚熟，後嘗通書否。一子名文昌者登第，頗能文，士大夫多喜之，張安國尤極力推挽。元授去歲得南安軍，文昌復得編修，亦可謂榮矣。《盧溪文集》卷三一。

與范元觀

某再拜。育才齋作別三十年矣，中更大亂，南北否梗，絕不相聞。當時同舍爲鬼錄者，亦已過半，想執事亦不知我之猶在也。數年前，鄉人王世臣自廣東歸，始知元觀登進士科入館閣。韓徽猷居吉州時，車從亦嘗經由，適避盜山中，皆不及知。頃者復聞同判長沙，聲跡甚邇，雖企仰之切，何由一見眉宇！每思向來筆硯之遊，與今盛衰異時，人事屢變，令人感慨不能已也。

某政和末得一官，調茶陵丞，值監司守倅皆庸俗，某素樸拙，不能取容，又見州縣之態不可爲，遂歸耕於盧溪之上，杜門不出已久。今聞元觀方以高才爲時揀拔，進取美官。如不忘貧賤之交，時飛謠音，以慰岑寂。《盧溪文集》卷三一。

答楊文發

某去冬兩辱教帖，拜意良厚，新春，計尊候萬福。執事薦章無患不滿，平生故人方策足要津，若一榮改，則駸駸朝列矣。示及《嫦娥奔月》等詩，寄意高妙，開發衰鈍之思，幸甚。見索拙惡，俟續訊，當不避嗤笑錄去也。《盧溪文集》卷三一。

與劉舜元 一

某啓上舜元省幹賢婿：竊聞遷轉之榮，共增歡慶。長至無緣相聚，迺承惠啓，四六粲然，贊美過厚，且審履此新陽，諸福駢集。乏人寫啓爲報，兼迫人事，草草布謝。不宣。《盧溪文集》卷三一。

與劉舜元 二

某啓：相別七八年矣，今春末到家，獨未見舜元，念之不置。忽得書，聞行李已歸，長途盛暑，涉履無恙，深慰老懷。何日一見，以款緒言。安鄉之闕不惡，且不甚遠，久滯中亦一可喜事也。《盧溪文集》卷三一。

與劉舜元 三

某啓：新年未獲面慶，竊知太夫人體候已安〔一〕，良以爲喜。聞造軒館甚壯麗，恨未獲倘佯其上。索詩，少暇即寄。圃中去歲前略葺修，邇來遊觀者甚盛，蒙爲明年之約，人生幾何，當不爽盟。幼麟久擾侍下，此兒似不癡，他日當作外家宅相。新守此旬末禮上，恐欲知。子柬、子華並致區區。《盧溪文集》卷三一。

〔一〕人：原作「之」，據傳校改。

與胡至文

某頓首再拜啓至文秘書賢友：不記與公相別之日，每渴清言，坐以馳仰。比辰絳帳雍容，起居萬福。至文高才而尚沈屈，人所共歎，然近聞書館甚盛，摳衣承教者滿門，良可喜也。惟未卜面晤之期，此懷鬱鬱。邂逅一笑，再當有時。未間加愛，不宣。《盧溪文集》卷三一。

答楊秀才

某辱惠書，寄示盛文，珠璧粲然。獨不鄙謂老拙，越數百里而虛辱之，敢不奉報。蓋士患不能文，而場屋之文患不中有司之尺度。雖有奇偉高世之才，一語不中尺度，則棄不肯取，此場屋之文所以爲尤難也。竊覽所寄三場詞彩議論，皆有出人之見。只依此軌轍，益之以學問，巍科可俯而拾也。文軸封納，亦隨所見，不可自隱耳。惟冀孚察。《盧溪文集》卷三一。

與胡邦衡 一

某數年前盛价自湖南憲司回，道出敝邑，嘗奉書。爾後即聞被召爲樞庭屬官，升沈異跡，不復相聞。去年夏在郡齋。守倅相聚，無日不談盛德。右史公深欲一屈高軒，嘗出示回書，見所以存問僕者甚厚。是時亦欲作書。庶得會晤。又念非所以相愛，固知左右未必肯來也。今春曾法師至，忽辱惠教，喜不自勝。渠約自來取回書，久之不至，遂失修報，甚負愧悚。即日夏熱，伏惟台候萬福。相見未涯，千萬爲時保重。某再拜。《盧溪文集》卷三二。

與胡邦衡 二

某自去年聞邦衡以言事貶韶州，中外聳瞻，嘗約劉校書作送行詩，以俟邦衡之南走，欲效昔人送唐介，爲一時盛事。既而恨邦衡謫太輕，此作遂廢。往時陳瑩中、鄒志完名震天下，號爲敢言，然當時利害尚未及今日事體之重也。國危矣，諫官御史不敢言，而邦衡以編修官摩天子之逆鱗，折宰相而不悔，決非所謂偶然者。宜天下士大夫，無賢不肖，皆知稱頌邦衡也。斯道未衰，公議一出，天子喟然思見其人。邦衡雖欲散髮巖岫，效僕之間致，不可得矣。《盧溪文集》卷三二。

與胡邦衡 三

某久無衡湘人往來，缺奉起居，不覺春夏之徂也。似聞鼓盆之後頗戚戚，情雖我輩之所鍾，理非我輩亦不能達。殊方異縣，宜自釋也。《盧溪文集》卷三二。

與胡邦衡 四

某今夏末陽僧歸衡陽，曾奉狀，計徹聽覽。即日秋老，伏惟燕坐衡湘，江山護持，台候萬福。某久聞青原長句，未及見，淳上座來惠石本，可謂絕妙好詞，字復奇崛，當與平原、山谷之碑爭光於無窮，爲青原之偉觀，欽重欽重。廬陵魏守往年同在朝列，必識之，正宜仲之親也。諸郡方事刻剝，而此公獨欲寬恤，民大慰悅之。江西屢傳有召命，豈人望如此耶？此事終不免，惟厚自保持，以膺大用。《盧溪文集》卷三二。

與向宣卿

某比數見士大夫說直閣議論似不與胡邦衡，聞者皆有疑焉，故不敢不以告於下執事。此說豈不猶用居安福時所聞乎？其源始於曾某戲談，歐陽某從而和之，復增飾惡言，若不熟察，豈不誤大君子聽聞？某嘗詢攷輿言及其鄉里，皆謂不然。且邦衡進說之時，內外方以言爲諱，心知其非而噤不敢發，獨邦衡批逆鱗於萬死一生之中，時論以爲鳳鳴朝陽。於今之時有如此人，縉紳先生宜少與之進，亦助善之一端也。他日公道顯行，其偉名直節，決不在人下。某非敢有欺於左右，既聞此論，頗繫事體，故反復言之，尚幸情察。《盧溪文集》卷三二。

與任子嚴

某昨見除目，知龍旗虎節將漕荆湖，竊喜故人榮遷，將大顯於時。未幾，聞有改除，猶不失五馬之榮，亦何歉也！湖南纔數月，聲績已遠聞，他日公議豈可掩？洪相既去，尚未聞大拜，物望所屬者誰歟，人皆莫能言。興國賊頗侵廬陵境，勢稍張，而官兵未能禦，郴峒亦尚可慮，吾丈必能料也。便价往清江，奉狀草率，繼此續上記也。《盧溪文集》卷三二。

答方性夫 一

某頓首性夫年兄：相別二十餘年，中更時事，變故百出，莫知存亡。近歲舉子往來釣臺，始略聞動靜。去年劉克強歸，忽領教帖，始知己掛冠。冬間於遞中又領一書，仰荷年契不忘，勤勤至此。感歎之餘，且喜兵亂以來，吾二人各未死耳。日來春暄，伏惟逍遙物外，尊候萬福〔二〕。各在一涯，何由會見，惟冀以道自重。《盧溪文集》卷三二。

〔二〕福：原作「物」，據乾隆本、四庫本改。

答方性夫 二

某再拜，前此既失候問，及連辱兩書，又適無便，修謝失時，冀蒙恕亮。某自湖南歸，見監司黃某等皆被朝廷擢用，而營私背公，無愛民之意，知其將變，遂歸耕於盧溪之上，不復出仕，今三十二年矣。不謂性夫負抱利器，仕宦亦不震顯，至此夫復何言？竊聞頤養益壯，蓋德厚氣全，自應若此。僕亦尚健，能夜讀書，自時寄聲，以慰懷想。幸甚。《盧溪文集》卷三二。

答周孟覺

某奉違之後，念欲拜書，非宅中專介以往，其他更無別置，遂爲左右所先。伏審下車以來，台候萬福。榮改京秩〔二〕，便理資考，選人出火坑，輔以甲科才美，即日滿任，當有異除，何所不可入耶？奉慶奉慶。德安素出異人，黃香在漢時未有安州，總屬江夏。白兆山唐時已著名，有李太白蹤跡，曾遊否？絳帷多暇，想訪古思賢之樂無涯矣。所諭疵政，佛出亦無如之何，但其聲籍籍，終恐不免耳。《盧溪文集》卷三二。

〔二〕改：原作「考」，據傅校改。

與楊文明

某十五年前識昆仲於艸角時，既而被竄，流離遐荒，親故隔絕。今春歸自辰陽，乘扁舟下桃源，至武陵，始見中原衣冠士大夫，而昆仲在焉。相勞苦累日，清談亹亹，又蒙新詩盈軸，覽之竦然，至今誦歎亡已。日伺軒車，慰此久懷，乃聞東山一宿，不蒙見過，悵悵而已。《盧溪文集》卷三二。

答劉彥純

某昨蒙諭及令叔知縣誌銘，某實以此來多病，道不進而文益衰，安能發亡者幽光？況令叔久在仕路，當今能文而顯名者，相知不乏人也。乃蒙教劄諄諄，赧然汗下。然某與令叔既忝平昔雅故，敢以荒拙自睽乎，續俟竄定，當即錄去。《盧溪文集》卷三二。

全宋文卷三四〇九

王庭珪 四

答楊廷秀

某去歲獲見清矩，慰十年懷想之誠。少年登科，未足爲左右賀，一日相見，詞學驟長，語有驚人，茲可賀也。去冬之官，再經敝里，失於偵伺，辱留手墨，追見不及。家僕回，又辱惠字，何其勤也！尊丈過此忽忽，諭及文字，適除夕忙迫，尋藁未見。上元後有客子之永缺專馳納，政遠晤言，更宜調齋，以副瞻禱。不宣。某再拜。《盧溪文集》卷三二。

與劉子柬 一

某啓上子柬都巡姪婿：自承西歸，未獲一面。謝丈屢言，從者旦夕必出，不知得何信也。秋熟，

計侍奉安勝。前月胡丈遣人至魏公宅，兼過王舜舉家，問曾附子方書向丈否，報云未曾，計今已達矣。臨安近事殊不及聞，但聞未拜相耳。人行草草，不宣。《盧溪文集》卷三二。

與劉子柬 二

某啓：承先丈夫已畢襄事，禮意周備甚盛，恨以老病不得親去挽紼。即日計動履安裕〔二〕。和公取湖北路由鄂渚趨闕下，恐向丈朝夕必起。聞欲遣人，宜趁人文字未到前，早發去爲佳。賀參政落致仕，依舊參政，此公亦向之所爲主，其用無疑也。方欲作書說伊山事，適彭雲翔來門下，遂併附之。《盧溪文集》卷三二。

〔二〕安：原作「友」，據四庫本、傅校改。

與劉子柬 三

某啓：不相見之久，承惠問，甚慰所懷，比辰起居住佳勝。近報魏公乞致仕，不允，除少師，建節判福州，尚辭免未已。昨日得周舍人書，云與吾親十年前曾半面，篤志科舉，所學必過人。此公不妄

許可，亦喜子東能自力，謾恐知之。承惠細茗兩種，皆奇絕。忽忽，未有佳物爲報。不宣。《盧溪文集》卷三二。

答李仲孫

某知仲孫之名非一日，而少同里閭，識眉宇亦舊矣，中間隔闊不相見者亦多年。故人劉吏部美中數談仲孫之賢，抱負所有鬱鬱未得志。今年春承訪僕於溪上，惠以長牋，詞源浩博，瓌瑋閎麗，動人耳目。如天球大圭，森然炳然，焜燿左右，不待數琮璜玕珩之狀，然後知其爲寶也，某於是知仲孫之才氣有終不可掩者。若場屋連蹇，校得失於一夫之目，置之不足道。仲孫勉之。苦寒，爲學自重。

《盧溪文集》卷三二。

答胡斗南

某啓：聞斗南之名舊矣，雖同州里，及緣曾氏姻聯，得忝葭莩之好，而各在一涯，未嘗交際。執事方少年，遇天子興大學，聚四方豪英，有補選甚難，大江之西纔三人中格，而執事之名與焉。執經登堂，才譽浸聞於人。當是時，某方坐詩語竄夜郎夷荒萬里之外，與中原衣冠士大夫隔絕者七年，何

由一見儀矩？今春蒙恩東歸，聞執事以憂還里舍。未及問訊，忽辱長書見惠，詞筆慤勤，且以先府君銘文見屬。竊不敢聞命，而英彥道左右之意，堅欲得之。且先府君之事著矣，而僕之鄙陋，何能發於文也？襄事有日，介者在門，又慮後時，遽中附納，臨書不能盡報復之意，不宣。《盧溪文集》卷三二。

與楊文黼

初春纔聞治裝，偵伺不審，方作送行詩未了，遽聞車旆已行，悵然遺恨久之。未數日，忽報令兄主管病不起，禍出不測，驟聞此信，不覺大聲而倒。想昆仲聞訃之時，痛當奈何！文發方履亨途，欲摩霄漢，忽爾一跌而墮之，報忠襄公，豈昧昧不可曉耶？今一門兄弟子姪頭角嶄然，子出其後，必大可倚以待也。夏漸熱，伏審追傷之餘，起居萬福。某衰邁，闕於面慰，私懷極不足，千萬強飯自愛。

《盧溪文集》卷三二。

與劉子方 一

某別去數日，竊審起居萬福。向文書悉如前日，面聞者言之鮮矣。蒙示以所獻書，皆究切當時之務，必有見之者。檢院進文字，非書鋪所慣，彼處自有一等人專管寫此文，兼識體面，只託朱公尋

之，必不誤也。無緣再拜別。道中加愛，不宣。《盧溪文集》卷三二。

與劉子方 二

某啓：江下相別已逾月，道中晴暖，十一月九日到家。即日苦寒，旅食佳否。所幹必有美耗，或未端的，且一歸，北堂日夕憂念，如文字一事，胡丈可憑，不必親在彼候。今宅中再遣僕夫，力已多辦，歸亦易，莫若且回，以慰太夫人之念。逼冬節，草草。餘幸加愛，不宣。《盧溪文集》卷三二。

與劉子方 三

某啓：忽聞歸騎，喜不自勝。不惟慰釋親意，況有迎門而笑者，喜可量耶！承書，具審起居萬福。文字以下，胡丈必不妄言，惜乎劉舍人出。然仕進有命，亦不以一人而通塞也。新正圖會見，不宣。《盧溪文集》卷三二。

答王允元

某去歲夤緣到郡，始識眉宇。既蒙寵訪，又貺以新文，欽歎妙作，愧無以當也。承諭冲遠別開書室，擁群書，挂琴劍，其志豈淺哉！蒙索名，以「進齋」榜之，可乎？期公於九萬里外，更進一步，未見其止耳。《盧溪文集》卷三二。

慰楊建之

某不意凶變，遽承先府徽猷中大訃音，聞問驚怛，爲之落淚者累日。遙想左右心肝摧裂，何以自處，伏惟哀痛。切勿過爲毀瘠，皆無益也。某前年領中大丈書，云朝夕來宜春，私心竊喜，將有侍杖屨爲遊山之樂。去臘又得誨字，筆畫語言健爽如舊日，望宜春之耗，冀得會面。不謂紙墨未乾，車軸出門而折，言之愁人。追思往日，被竄沅陵，平生故人視若不相識，惟公父子同舟見訪，傾蓋一見，撫我如舊交，所以愛存之意，振拔流俗之外，感戢豈可言諭。老矣，恨不能一至門屏，撫棺哭奠而已。襄事未畢，千萬抑情自重。《盧溪文集》卷三二。

答王彥恭運使

某秋間嘗拜狀，聞使車在荆南，將由歸峽出辰沅。想沅陵之人夾道竦觀以爲榮，一時異事也。回日必泛舟，由舊路經桃源，觀訪壁間題字，俯仰陳跡，爲之慨然。僕但如漁人迷路，不復見桃花源矣。《盧溪文集》卷三二。

回王舍人啓

伏蒙知府舍人遣安福縣尉持書禮至山中者。竊以烏公出鎮之三月，先搜處士之廬；陳蕃爲郡於南州，特設高人之榻。考之前古，號爲美談。苟不得人，徒成亂俗。如某本無魁梧奇偉之質，適丁方隅橫潰之時。紆鄒陽可曳之裾，恥爲遊說；負虞翻不媚之骨，動輒忤人。由是歸休，往而不反。初非高隱，敢當太守之威儀；正坐羈窮，恐類山人之索價。豈有門闌未造，介使先馳，禮幣荐頒，翰牋沓至？朵雲奇逸，下垂蓬室之光；一紙慇懃，實戴荊州之重。恭惟某官名蓋天下，學爲儒宗，以英豪挺拔之資，躋侍從論思之列。厭螭頭之注記，請麟符而布宣。號令精明，兵民靜肅。全家飽暖，無非五袴之恩；環堵恬安，例獲二天之庇。況茲庸品，敢盜虛名！非不知馮岱相見於符融，禮勤州郡；林宗

一遇於元禮，名動京師。實緣衰病之交攻，未即奔馳而捧謁。心搖雲表，望極龍門，厚禮已過於陳羔，報語無嫌於買菜。《盧溪文集》卷三八。

回魏寺正啓

被病殘人，失修桑梓之役；謙詞厚禮，忽頒羔鴈之儀。顧匪其倫，難任斯事。蓋懷祖爲郡，不過逸少之門；況孺子閒居，敢下陳蕃之榻！伏念某低回暮景，飄泊平生。坐癡兒不了之詩，竄居蠻域；迨渠魁殲厥之日，初返鄉閭。未即參承，更煩呼召。恭惟某官一朝傑士，四海名儒。金榜射於天門，早登龍虎；霜威振於朝內，不畏豺狼〔二〕。天道好還，忠精上達，旋頒紫詔，寵鎮侯邦。昔者烏公開藩，先聘處士；何武按部，首訪諸生。不意古人，復見今日。某敢不續扣守閭之吏，一瞻刺史之天。雖無補於事功，庶有裨於風俗。原其無用，或有可觀。《盧溪文集》卷三八。

〔二〕畏：原作「敢」，據傳校改。四庫本作「赦」。

賀王守除直寶文閣啓 佐

伏審顯膺褒寵，峻涉邃嚴。占北斗之魁星，名傳海寓；聯清班於寶閣，身上蓬山。恭惟某官識際混茫，筆參造化。橋門拔萃，號稱國士之無雙；金殿唱名〔一〕，擢居天下之第一。諸儒仰首，萬國聞風。早登螭首之坳，用副龍頭之選。旋求外補，未正中台，輿誦達于京師，璽書來於郡國。蓋弱翁治行，朝廷久已知之；而黃霸功名，天子以爲長者。盡作中興之名宰，皆緣治郡之休聲。行觀一節之來，益竦四方之聽。南州父老，望輕車白鹿之行春；北闕公卿，想曲蓋朱旗之就道。某奔馳驛路，阻慶門闌。鴻鴈雖失於寄書，燕雀敢忘於賀厦！惟茲疏緩，實負兢惶。《盧溪文集》卷三八。

〔一〕唱：原作「倡」，據乾隆本、四庫本及傳校改。

回蔡寺丞啓 洸

伏審召對嚴宸，雲漢下九重之詔；藩宣大屏，旌旗照千里之疆。凡受一塵而卜棲，皆托二天之所庇。仰聞寬大之令，樂誦中和之詩。所被仁風，咸生和氣。恭惟某官望高四海，才過萬人，家聲冠冕

於本朝，人物琳琅而滿目。惟神螺之川陸，控湖廣之舟車，民物夥繁，衣冠駢集。乃得魁壘非常之士，用副淵衷異睠之求。開府浹旬，騰聲遐邇。與我共理，其寬西顧之憂；令民咸知，不隔奉宣之吏。即下稱揚之詔，召歸清切之司。豈但漢皇之賜金，竚看弱翁之拜相。某抱病鄉邑，竊聽風聲。遙望高牙，方伏枕而物繫其足；稍能上馬，即擁篲而願掃其門。《盧溪文集》卷三八。

賀楊徽猷子登第啓

伏審令嗣學士校藝蘭闈，登名桂籍。士夫傳播，閭里交歡。恭惟某官教子惟以義方，積善必有餘慶。材兼文武，謀贊鈞衡。昔隱漁樵，能通天下之務；旋陞館閣，復運幄中之籌。詞鋒當一座之鼓旗，名譽振四川之草木。金門賜第，首蒙先帝之知；玉帳談兵，獨出諸公之右。是知善治獄者，門閭可大；能活人者，子孫必封。定國果侯，信于公之陰德；於陵有子，表楊氏之慶門。豈惟荆楚之材多奇，固知川嶽之寶不匱。可並東京之名族，何慚南郡之先賢？龍虎同登，盡天下英雄之異選；風雲千載，當國家宗社之中興。廊廟竦聞，家聲益振。某恨居謫籍，阻造台庭，徒懷賀厦以馳誠，莫獲鳴靴而下拜。《盧溪文集》卷三八。

賀劉舍人啓 才邵

伏審榮膺鳳檢，進立螭坳，竦觀左右之班，喜用文章之士。縉紳共慶，黨友增華。恭惟某官連中異科，早升華館。石渠蘭省，遍更唐清要之官；玉輅鸞旂，新造漢官儀之盛。由是擢登近職，得親日月之光；益簡上心，即正絲綸之命。珥筆赤墀之下，授詞清禁之中。豈惟論思注記以盡其忠，要令潤色詔誥以觀其效。故得奉孔甲盤盂之學，紬太史金匱之書。用記中興，焜燿昇平之典；協成大議，潛資翰墨之功。竚陟台衡，副瞻朝野。某卧疾江海，阻慶門墻，闕。

《盧溪文集》卷三九。

回周舍人啓 必大

伏念政和造士，同上丹梯者七百人；璧水狀元，並試赤墀已五十載。仰先賢之盛德，又再世而登科。望高門如崛起於層霄，故尺牘無階達於記室。以茅簷甕牖之士，希金馬玉堂之英，宜其仰慕之勤，常恨趨承之晚。敢圖高義，先損誨函，曲加獎引之詞，俾獲攀附之托。追講昔年之好，獨高前輩之風。恭惟某官連中異科，亟升華館，聲彩動傾於四海，詞章突過於《三都》，丹青一代之言，鼓吹六經之旨。暫丐閒於琳館，恐迫急於鋒車。久慕高風，便欲曳裾於門廡；縱聞急詔，猶當傾蓋於路。

傍。竦企之誠，敷陳莫既。《盧溪文集》卷三九。

賀向提刑啓

伏審光奉宸恩，肅將使指，陞麟閣藏書之府，耀繡衣持斧之權。公道遂行，貴名愈白。某官堂堂漢相之後，挺挺祖風之英，秉直節而不回，銜久冤之莫訴。群犬吠月，方虞口吻之譁；多士叫閭，忽動冕旒之聽。朝綱復振，輿論亦伸。一方斗絕之荆蠻，累歲蟠拏之寇盜，人猶愁瘁，獄有冤聲。宜得恢博之才，領此澄清之任。羌夷雜處，常憂役死於兵戈；老稚相携，復見太平之官府。想聞騰報，已聳歡聲。某卧病江干，心搖雲表，莫陪賀列，徒切忻悰。《盧溪文集》卷三九。

回路知縣啓

植

伏審光膺綸命，出宰花封。境內衣冠，企聽風聲之美；山中父老，喜聞車馬之音。某官國器宏深，德名高遠。門第東京之望族〔一〕，風流南土之翹材。尚虧九仞之山，聊試一雷之士。漢庭下詔，先崇師帥之官；言偃操刀，必振弦歌之譽〔二〕。某養疴林野，占籍侯邦。老景侵尋，餘生濩落。竊有陰雲之幸，宜深賀厦之誠。賴高賢之可依，略病夫之苛禮，飛藤緘而先及，落蓬甕以增輝。感悚之

誠，敷陳莫罄。《盧溪文集》卷三九。

〔一〕第：原作「地」，據乾隆本、傅校改。

〔二〕振：原作「扳」，據右引改。

賀趙參政啓

伏審初被鋒車之召，即日戒嚴；入參鈞席之榮，群情久協。華夷聳聽，廟社增歡。竊以自國步艱難以來，居朝廷輔弼之任，欲恢復者屢矣，而罷去者紛然。要必有非常之人，乃能任中興之事。恭惟某力扶宗祐，忠結主知。常係天下之安危，蚤冠樞庭之宥密。上前議論，人驚臺諫之風霜；閩外藩宣，威振江南之草木。遂躋柄近，必致時康。望南山之維石巖巖，允符輿頌；瞻北斗之台星兩兩，焜耀階符。定支大厦於將傾，要觀王室之再造。永懷盛事，夙異常情。《盧溪文集》卷三九。

代上万俟參政啓

仰高千仞，敢陳湖海之私；承乏一涯，彌闊門闌之望。人在風塵之表，位如霄壤之殊。既闕掃相

君之門，豈敢問記書之室？伏念某智不周物，才無過人。隸於仕版者幾二十年，書於課最者亦六七考〔二〕。徒知小謹，畏縣官之簡書，豈有長才，動衆人之耳目。向者飄蓬湘漢，祇役荆蠻，嘗從事於車塵馬足之間，復摩肩於故吏門生之後。豈徒應奉，記半面於開扇之時；尚有孝基，識此郎爲昂霄之士。吹律或加於寒谷，逢春決望於噓枯。某官柱石擎天，忠精貫日。交歡鄰國，措天下於泰山之安；委質本朝，任王室如九鼎之重。遽抗章而解政，實辭寵以便安。人望還朝，泥方在冶。孤根荏苒，尚資披拂之榮；鍛翮摧殘，更動翻飛之念。方炎暉之在候，仰福履之攸寧。願觀晉馬之來庭，重整乾綱而作輔。四方所屬，萬口同音。《盧溪文集》卷三九。

〔二〕六七考：原作「六七十考」，據乾隆本、四庫本及傅校刪。

賀廣東向經略啓

伏審光被恩綸，還陞秘職。番禺聯帥，蓋自古之雄藩；旄節宣風，實當今之重寄〔二〕。除目一下，公道始行。恭惟某器博而用無不周，名高而實亦自稱。非獨能紹相門之大業，常自任以天下之奇材。稽之群言，久當大用。屬以癡兒秉政，歌奴弄權。五百載遇時之休明，小人何其未靖；二十年置公於閒散，君子爲之不平。忽起江湖，驟持斧鉞。南商北宦，會五嶺之舟車；大纛高牙，控百蠻之襟帶。

宜須傑士，殿此大邦。儻非聖主之搜才，豈復賢臣之得路！聊偃息於藩翰，行入侍於巖廊，力蘇疲療之民，協贊昇平之治。某恨登龍之路遠，顧賀燕之誠深，其爲忻愉，未易敷罄。《盧溪文集》卷三九。

〔二〕寄：原作「奇」，據乾隆本、四庫本及傳校改。

與陳朝散啓

連薨萬室，悉瞻刺史之天；積粟千箱，實富揚州之地。當交廣椎埋之出入，係舳艫轉漕之盈虛。故茲巨人，展此劇郡。恭惟某斗間異氣，天下奇材，忠孝萃一門之弟兄，議論作諸儒之口舌。宏文大策，聳臺閣以風生；姦夫盜兒，聞姓名而膽落。今者盤錯已割，匕箸自驚。吏跡不到於閭閻，貪夫自投其印綬，里無喧雀，耳絕鳴枹。喜聞桑梓之邦，睹此神明之政。蓋何武之爲二千石，好獎稱進士之賢；而李白不用萬戶侯，但願識荊州之面。官箴有守，墻仞益高，拜伏末由，企瞻徒切。《盧溪文集》

卷三九。

回陳主簿啓

謨

伏審榮登桂籍，暫佐花封。上馬綴行，方看英雄之入彀；跨驢入境，聊爲鸞鳳之卑棲。遙聞風聲，即瞻履幕。某官書讀萬卷，筆掃千軍，早得雋於詞場，久欽名於江表。苟非有馳騁詞章之氣，當萬人之勍敵，則何以飛騰霄漢之上，取一枝于桂林。跂仰聲猷，未遑緘問。敢期謙德，先損華牋，重以好詞，飾其朽質。光生蓬華，兼收照乘之珠；氣射斗牛，復識豐城之劍。敢不因而下拜，又當藏以爲榮。雖銜存記之誠，實重疏頑之過。寧無愧惕，尚賴庥光。《盧溪文集》卷三九。

回孫縣尉啓

楸

生同翼軫之野，久服高名；夜見斗牛之光〔二〕，知爲異氣。未遂參承之願，闕馳款啓之音。某官學探本源，聲高藝苑。鵬飛萬里，初乘南海之風；筆掃千軍，早折東堂之桂。暫迂黃綬，來靖綠林，寧懷小祿之私，更試大儒之效。精通博雅，每窺錦繡之文；深切著明，願見經綸之業。某侵尋暮景，濩落餘生，徒懷共月之明，尚阻披雲之睹。奉誨函之先辱，覺蓬室之增輝。感竦交懷，頌言莫究。

《盧溪文集》卷三九。

〔二〕夜見斗牛：傳校作「仰瞻夜斗」。

回劉主簿謝及第啓

伏審造廷待問，發策決科，豈惟黨友之華，蓋亦鄉閭之盛。某官久籍時譽，得隽詞場，不有孤峰絕岸之文，豈預千佛名經之選。鴻都造榜，收一時羈旅之遺材；萬乘臨軒，喜天下英雄之入彀。竚觀賢業，以濟中興。敢辱華牋，尚及衰朽。《盧溪文集》卷三九。又見《永樂大典》卷一四一三一。

回劉解元啓

亮采

伏承寵訪，兼惠長牋。竊審校藝棘圍，爭鋒筆陣。破石取玉，難逢至妙之工；披沙揀金，果見非常之寶。里閭共慶，黨友增華。某人先輩秀出儒林，聲騰學海，會四方英豪而角試，當一路賢能之選鋒。士皆焚硯以驚降，俗亦望風而竦聽。豈但讀五千卷而入此室，固嘗歎二百年之無此詩。覽「黃絹幼婦」之好詞，真干將鏌鋌之利器。非精深律切，何以至此；亦氣質渾厚，乃能爲之。蓋緣設聲律詞賦之科，于以取卓犖魁梧之士。公等自奮，吾儕預榮。幸無凡鳥以題門，仍獲靈蛇之在握。正乏雙金之報，徒爲什襲之藏。尚喜占星，久識衝天之意；粗能別寶，請無按劍之虞。敢不共推月旦之評，以

慶得人之盛。《盧溪文集》卷三九。

回李祖文謝解啓

竊伏一鄉之評，久淹賢業；始預廣場之選，列貢天朝。恭惟某人才過千人，辯雕萬物。學有師法，識造淵源。吮嗽百氏之精華，言論六經之鼓吹。孰不驚降而焚硯，士皆竦企以瞻風。筆掃千軍，復見少陵之詠；壁立萬仞，可畏嘉謨之文。是宜梯身拔脚於雲霄〔一〕，指日揮毫於殿陛。豈期陋巷，過辱高軒，粲然贈我以金刀，何以報君之玉案？賤滕厚禮，蓬甕生輝。感愧良多，敷陳罔既。《盧溪文集》卷三九。

〔一〕身：傳校改作「月」。

回蕭解元啓

竊鄰里閑，每欽聞譽之高；坐隔溪山，阻奉笑談之樂。偶以臨流送客，假道仙鄉，逆旅披風，高情傾蓋。繼辱緘滕之墜，獲披錦繡之文。仰厚德以增慚，出奇書而命跋。顧無雄筆，敢忘雌黃。某人

夙蘊英才，晚成大器，久著士林之望，屢隨鄉老之書。指取巍科，行觀射策。即日炎薰在候，德履彌新。《盧溪文集》卷三九。

頤子定婚啓

東岡劉彥弼縣尉女〔二〕

名高異姓，初非秦晉之侔；再世爲姻，實並王劉之系。事當修好，禮屬問名。伏承某人小娘子淑德幼成，令儀秀出。某男某教雖以義，人未之奇。謂王郎子生天壤之中，才容莫稱；而王夫人有林下之氣，風韻素高。宜從坦腹之言，豈假駐車而語？不忘雅契，舛靡異詞。《盧溪文集》卷三九。

〔二〕題下小注原無，據傳校增。

詹孫定婚啓

不揆寒微之族，素欽高大之門，宿有契緣，敢求婚對。某長孫某學初聞禮，志欲昂霄。伏承某人小娘子幼有令儀，早勤保訓。願締絲蘿之契，宜垂金玉之音。察其坦腹之在牀，許以齊眉而舉案。勿謂非吾偶也，輒渝秦晉之新盟；毋煩更物色之，自是潘楊之舊好。期於得請〔二〕，靡有不從。《盧溪文

〔一〕得：原作「德」，據傳校改。

澹孫定婚啓

忠襄楊女〔一〕

聞公選婿，謂東牀有坦腹之兒；屬我問名，得青桂近嫦娥之女。不揆蓬蒿之室，素欽忠義之門，久接英遊，敢求婚對。伏承某人小娘子早從姆傅，秀出閨門。而某孫某學始趨庭，室無舉案。方卜蘋蘩之助，用爲禰祀之光，默符設席之求，不待駐車而語。謹因媒氏，恭聽佳音。《盧溪文集》卷三九。

〔一〕題下小注原無，據傳校補。

賀葉戶侍啓

使指昭孚，宸綸趣覲，躡從九府，進貳六官。真賢登庸，有識胥慶。竊以治道莫先於裕國，人才猶貴乎適時。蓋國用不足，雖苟安而未可，尚何以求大功；時變不通，雖小試而莫稱，尚何以頒遠用？恭惟聖君所以圖治拳拳之深意，正以邦計未有綽綽餘裕之成謀。特以中外詳試之聯，以求通達能

濟之士。意之所屬，用豈徒然？恭惟某官能鉅而材宏，識高而量遠。居常議論，不爲落落之虛言；凡所踐更，莫不殫殫而可紀。惟望實久馳於士夫之表，而謀謨適契於天子之衷。宜是超遷，益深眷注。嘗謂錢穀甲兵之問，所當講於安平無事之時；正惟言語侍從之臣，非特以簿書不報爲恥。故下焉則宜明歛散以寬民力，上焉則惟審取予以益邦儲。苟蠹弊之源盡塞其隙，則財用之出坐見其饒。想嘉謨嘉猷，無以易此；計立政立事，我其尸之。遙觀厥成，啓佑乃辟。某居慚固陋，夙奉使令，聞明制之初頒，倍常情而增喜。羈窮自繫，既未遑尾下客以前趨；悃悞之私，尚庶幾假單詞以叙見。《五百家播芳

全宋文卷三四一〇

王庭珪 五

送劉簡之序

起蓬藿登桂籍者，歲嘗數百人，其不合有司尺度而被黜者尚數千人，其選亦艱哉！由白屋而升者，人慕羨之，尤以爲榮。然吏部槩以格法擬官，必注簿尉，而簿尉於州縣官爲最卑，人往往牽於習也，槩視而輕之。故居是官者，嘗鬱鬱不自得也。夫起蓬藿登桂籍，布衣貧賤之士孰不以爲榮？尉雖甚卑，然進而累爲公卿，著勲庸、垂聲名於天下者，必由此而始。況如簡之者，生廬陵多士之域，未冠時名動場屋，弟兄連貢於禮部，取第一如拾地上物。待闕閭里，時從吾遊，已能擺脫舉場故步，學古人之文章，搜奇抉怪，自出機杼，有以動人之耳目。吾聞宜春太守黃公賢而待士，子能於尉事不_レ乏，而又侈之以文辭之美，則主人何不容於子？於是洗然忘其尉之卑且賤也，可以緩步富貴，摩九霄如坦途也。《盧溪文集》卷三六。

送劉君鼎序

劉君鼎於余同里閭，蓬蒿之徑，屋瓦相望。少余五十歲而生，夔角喜讀書爲文，常執經問字於諸老先生，先生稱之曰：「此奇童子，未易測也。」余獨慮其年太少而尚奇，未必遵舉場之尺度。又數年將冠矣，乃告之曰：「君子之學，當明道德，通經旨，自然學成而名顯於時。不必務爲雄侈奇怪之文，如捕龍蛇、搏虎豹之爲者。」他日復取其近所爲觀之，則盡枿去牙角，如騎良馬行平地，駸駸無蹶蹶之虞矣。自此過余書堂無虛日，若將卒業焉。會余以詩語得罪竄夜郎，別余於郊外而泣曰：「此別無相見之期，吾學不進，而屢戰不勝，將汨汨爲庸人矣。」後八年，秦太師薨，盡放流人以歸，君鼎復迎我於郊外，言論志氣與其爲文益增勝於前時。又學不已，遂登高第，授鄂州江夏縣主簿。鄂州今爲上流劇鎮，屯軍數萬，負抱吳楚，上荊州，控川峽，下洞庭，望九江。當藩垣屏翰之任，皆國之大臣，監統大將必材雄偉能、張皇國威、應變出奇者，然後爲之。今君去爲主簿，勿以主簿爲卑而不著鞭於其間，將見材智之士負其藝於大眾中〔二〕。一遇識拔，遂以頭角自出而嶄然顯名於世者，非子耶？《盧溪文集》卷三六。

〔二〕中：原作「之」，據傳校改。乾隆本作「之前」，四庫本作「之中」。

送黃秀才序

背衡山南走八九百里，有嶺平地突起，其高不知其幾千丈。郴之爲州，倚嶺之北。韓退之嘗謂中州清淑之氣於是窮焉，蓋天以此嶺限南北，而清淑之氣至是而不得過。氣之所窮而不得過，必蜿蜒扶輿，磅礴而鬱積。退之意其必有魁奇忠信材德之民生其間〔二〕，而又未見也。余宣和庚子秋至郴考試貢士，見其山川之美實然，又見州之傑士何民師，宏文博學，今四十年矣，近纔爲復州守，其鬱積之氣尚未發見，豈其抱材隱而不出者耶？黃子郴人也，不遠數千里遊學吾邑，民師以書先之，道其有志於學。夫自郴陽崎嶇數千里至江西，誠有志於學者也。況子文行俱美，郴人視子已如沅江九肋鼈，當於鬱積窮困中，遂奮發而爭奇以出，可乎？試以此示民師。年月日，盧溪王某序。《盧溪文集》卷三十六。

〔二〕意：原作「奇」，據四庫本、傳校改。

送劉得昇序

占驗之術雜出米鹽，世之談命者未有不本於五行星辰，以推人之壽夭貴賤。賣卜長安市者，其術一律也。安成劉得昇初業儒，略通《易經》大衍之數，後遇異人教以算法，可逆知未來之事。其數積至百千萬億無涯涘，特凡人鮮能工之，惟儒者精專而識其要，故能不失萬一於掌握中，言事未嘗不效也。得昇爲人純孝，今有先儒墳墓之冤，欲訴於當途而貧甚，若朝夕不能以自活，友人劉必大、彭清老諸君咸以文字勉之。既挾妙術以行，吾亦知子必不羈旅憔悴而落莫以歸者也。庚寅中元日，盧溪王某書。《盧溪文集》卷三六。

送子野東遊序

劉子野秋試不利，橐其書欲東遊，謀入太學。夫太學者賢士之關也，高堂廣廈，層簷飛閣，矗在天半，如清都道山蓬瀛之居，四方豪傑充塞其中，未易掉鞅而入也。子方戰藝不得其志，乃勇於是行，豈非以方州科舉之弊，近歲主司或蔑公道，不若太學之公無私邪？其志亦遠矣。萬一隨牒一試而入焉，執經升堂，問道於國子先生，其門髦士以千數，皆角力傑出，有遷揉磨琢之益，子能擇而交

之，行成而名立，無患有司之不公。況今主上修法度，興太平，退黜不廉之吏，取士之源復清，孰敢黷貨而冒禁耶？自成均至於四方萬里，其選舉之法無異道也。霜風動天，草木黃落，行矣自愛，期子早歸，以榮其親。《盧溪文集》卷三七。

贈饒子序

饒子本書生，挾命術遊四方。去年秋嘗謂余言：大江之西、荆湖之南，有賢人焉。以五行推步得三數人，是三數人者皆蘊公輔之器，瓌磊奇傑，名重天下，當今接翼而起，或指日而知詔除下。已而果然，雖深於五行者亦駭其言之異，蓋不知饒子多學占驗之術，兼用相人之法，察色而知之，故其精如此。今通都大邑，豈無落魄不遇而從唐舉相者乎？他日懷黃金之印，結紫綬於腰，食肉富貴者，宜未忘子之言。余亦以是卜子必不羈旅顛顛而終窮困者也。《盧溪文集》卷三七。

贈劉呈才序

吾邑僻在一隅，山水亦奇絕，故人無貧富，皆喜教其子弟。其父兄甘勞苦，日求錐刀以給之。間有不肖墮廢，不能自振立，自後鄉閭不好善者皆目而靳之，至今以爲諺。童子劉呈才與余比鄰，七八

歲時能吟詩，其父世名醫，有陰德在人，謂鄉閭之諺不敢求人知，挈來示余，已十歲矣。指物命篇，頃刻成詩，間有好句，不覺傾倒，始驚而譽之。鄉閭聞者不惟笑子之父，又且笑余之譽子也。豈人情見其樸者鄙其成，狎其幼者薄其長哉！今又日能講千言，學作議論，已如鴛雛五色，回翔近人，自加憐愛，雖羽翮未成，決非蓬艾間物也。要當從良師友以成就子之美才。某人吾友也，於子有鄉里之契，其往從之，以是文雜束脯以進，必爲子動容。昔金谿方仲永生五歲已能吟，爲四句詩，至十二三反不如前時，又七年泯然衆人。荆國公以謂其通悟受於天也，卒之爲衆人，則受之人者不至也。子今讀書，視前日益有加，則可以賢於仲永，然後不孤余之譽子矣。《盧溪文集》卷三七。

送李生序

余少年時急於進取，欲與四方豪英爭得失，惟恐不蘄然以出也。是時有日者李生，名景，嘗爲言得失，輒中。由是賓興州里，升辟廱，試禮部，皆往問焉。今棄官築茅屋於盧溪之上將二十年，泊然無求，自足於塵埃之外，無復往時之念。李生術益精，言事益中，雖欲高張祿位，雜死生禍福之變，以撼吾關鍵，不可入矣。雖然，世之英偉豪俊、有志功名之士，與林棲谷隱者異趣。以子之術，遍求而物色之，預以告成，他日以驗子之術，子其行焉。《盧溪文集》卷三七。

送卜者吳唐佐序

建安吳唐佐值鄉閭之亂，羈遊江南，談五行卜筮之術，寢聞于人。余邂逅安成僧舍，適有疑而叩之。初布二十八宿，終與《易》卦相出入〔二〕。其言禍福，如養由基之射，無一不中，特與市肆論星禽者軌轍頗異，豈吳君本儒生，通《易》象，兼以《彖》、《繫》之辭斷之而然耶？今將徧歷江南，窮山巨麓，有賢士君子隱於其間者，假君之術以問之，曰：「厄運將亨，明天子在上，可以出而仕矣。」

《盧溪文集》卷三七。

〔二〕與：原無，據傅校補。

贈尤生相字序

尤子以一字言人平生，此何術也？其說以爲書心畫也，心正則筆正。昔人見顏魯公字，知其爲忠臣烈士、道德君子，其剛毅不屈之氣，凜凜見於字畫。至于庸人腐生，胸中無奇，面目可憎，其衰陋之氣亦不能脫筆端。此其大略也。後世占驗之書雜出米鹽，尤子得之毫楮之間，加占驗之術，考災福

遂至於微妙。自吾觀之，必有能辯之者矣。《盧溪文集》卷三七。

贈劉德素序

雍門周鼓琴，能令孟嘗君歔歔而涕泣者，其言有曰：「先貴而後賤，昔富而今貧，擯壓窮巷，不交四鄰。」今劉德素可謂昔富今貧，而爲雍門之所深悲者。況火焚其室，蕩然悉無所有，此尤可悲也。然德素昆弟戚屬之富而有餘者，豈肯坐視困窮，亦恐德素未肯號呼而叫之耳。儻或哀叫焉，必不待聞琴聲而感感也。《盧溪文集》卷三七。

書贈墨工戴國和

古之以墨擅名於世者，皆止於其身，雖其子孫不能究其藝。豈其斲輪之妙，固有不傳耶？潘衡去世未久，士大夫家所蓄衡手造者尚多，余復何言？戴國和法墨實出於潘氏，其墨固自可貴，特不必以差殊校爾。《盧溪文集》卷五〇。

王彥休春秋解序

王澤竭於不競之晚周，然後《春秋》作。然六經俱焚於秦，自漢以來，采取古文逸篇，往往出於菑川、濟南齊魯諸生之所掇拾，唯《春秋》出聖人之筆，時有斷闕，要非後之儒者所能竄一詞也。世之爲《春秋》學者，其說蜂起，解詁論釋至數十百家，類以詞氣相擊排，黨枯竹，護朽骨，徒爲異論以相訾也。孔子曰：「吾猶及史之闕文也。」彼去聖人千百年之後，取其焚餘殘脫之篇，益鑿其說以出新意，失其旨矣。余崇寧中始遊廬陵郡學，是時朝廷方以經術訓士，薄海內外悉用三舍法，獨《春秋》不置博士，故鼓篋升堂，無問《春秋》者。唯王彥休以宿學老儒，時能誦說，而學者終不暇習。彼年復詔天下立學，以是經天子之事，首尊用之，於是彥休之學久湮沒而近乃出焉。若彥休者，可謂能守其所學窮年而不易，特未見有入室操戈而伐之者爾。惜其老矣，不能以是發策決科。編次其書，丐余文以冠之。《盧溪文集》卷三六。又見《經義考》卷一八六。

衡州送行詩軸序

往年盜起巴陵，羯奴飲馬於湘水，最後孔彥舟、曹成轉劫衡桂之間。歲仍饑饉，數百里無炊煙，

官府搶攘，蕩然無復紀綱，獄訟賦役皆失其平。至於衡陽，創殘特甚，而又比得不能太守。紹興五年，上選能治者，乃命開封向公以直秘閣佩銅獸符，來牧是邦。始至之日，掀其積蠹，湯沐而櫛梳之，威驅恩收，民獲蘇醒。因索巨姦數人流之，而宿魁吏董瑜者倚憲臺暴橫，前部刺史二千石咸莫能制，而公實去之〔一〕。於是郡中振慄，姦夫盜兒縮氣不敢搖。群小人不便，造飛語聞於朝，公果坐是罷去。衡陽之民數萬遮使者自言，而相與哭於郡庭者累日，抑不知前史所稱良吏去之日攀蹬卧轍者，曾有如此之盛乎！予覽衡州送行詩軸與士大夫自荆湖來者，其言皆然。明天子在上，二三大臣方揀拔良二千石，圖回中興之功，輜軒使者項背相望於道，必有采此詩以獻於上，辨太守之冤，以慰衡陽之人，於是竊序其事而載之卷首。《盧溪文集》卷三六。

〔一〕而公實去之：原無，據傳校補。

梁養源道德篇論序

司馬子長欲觀天地山川奇偉秀絕、幽深窮怪之域，覽其氣狀，發爲文章事業，有以驚世而絕俗者，必曰上沅湘，觀九疑。是知沅湘、九疑之間，果有奇偉秀絕、幽深窮怪造化之所。磅礴其氣，蒸爲雲霓，散爲祥光五色。其產爲梗枿巨材、丹砂玉石，古今幽人釋子、神仙得道之士，往往相望而

出。余以罪謫居沅陵，聞有梁君者，字養源，荆楚高人，常登進士第，仕至慈利令，不樂從事於役，年尚強也，致其政以歸〔一〕。於書無所不觀，又讀黃帝、老子、釋氏之書，而超然自得於言意之表，其心泊然無可繫也。嘗著《老子道德篇論》，微言奧義〔二〕，探出老氏之心胸，渙如冰解凍釋，垢盡鑑明。凡夫庸童，皆可由是以入聖人之道，而探其宗指。蓋其道本於清淨，恬淡不爭，而天下莫能與之爭。方今主上興聖統、立太平之基，正用此道理天下，而不以兵強。然則，《篇論》之作，非有不合於時也。蓋天地之平，道德之正，妙體本然，不煩繩削而自合耳。公卿大夫有取其書以獻焉，必見重於世，養源可以出而仕矣。《盧溪文集》卷三六。

〔一〕歸：原作「勸」，據乾隆本、四庫本、傅校改。

〔二〕奧義：原作「奧深義」，據乾隆本、傅校刪。

跋黃嗣深所藏宣和御書

徽宗皇帝宸翰，宣和以前京師貴人皆得寶而藏之。靖康中清都九關虎豹失呵護，當時御橐往往自禁中墜落人間，斷紙竄墨，粲然猶新。名卿大臣識而秘之，以遺子孫，爲無窮之榮耀。紹興丙寅三月望日，臣王某謹書。《盧溪文集》卷四八。

跋蕭岳英家黃魯直書

山谷至黔，字書一變，嘗自言元祐以前字後字中無筆〔一〕。東坡亦云，山谷老人亦憊道舟中觀長年撥棹，乃覺稍進。蓋是時經巫峽，上瞿塘，驚湍急流，岸上群峰壁立，銀濤雪浪，出高灘數百仞，從空而下〔二〕，奇險萬變，故此老暮年筆力有三峽倒流之勢。隆興元年九月五日，盧溪王某書。《盧溪文集》卷四八。

〔一〕字後字中無筆：傳校改作「字無筆力」。

〔二〕空：原作「公」，據乾隆本、四庫本及傳校改。

書漢武帝故事後

《漢武帝故事》，班固撰。劉偉明跋以周爲成、哀間人，又以故事中言迎神君說鬼神事，疑後人託爲之。余觀《漢書》，武帝初即位，尤敬鬼神之事，長陵女子神君之說，及李少君文成五利相綴，以鬼神方見上，能使物却老，夜致王夫人及寶鬼之貌，其事異甚。既久，言方者亦衰，天子始怠厭方士

之怪迂語，然猶羈縻弗絕，冀遇其真。則武帝之庸陋，溺於怪物，始終不移，二史可以槩見，偉明何爲而疑之？且其文雄深簡古，類《西漢書》，非班固不能作也。固父彪在西京時已好述作，采前史遺事，其間指成帝元延年號謂之今上者，亦當時所記之語如此。意班固續其父書，踵而成之，後人流傳，誤寫「固」作「周」爾。設或成、哀間別有班周能爲此書，其人必暴耀於當時，而決不泯絕於世〔一〕，曷爲姓名不少見於他書，而古今學者未嘗道哉？《盧溪文集》卷四八。

〔一〕泯絕于世：原作「泯于絕世」，據四庫本乙。

跋錢勝夫蘭亭序後

世所傳《蘭亭脩楔序》本多不同，其真本世既莫見，而士大夫所有皆唐供奉官數人所模，雖字畫肥瘦各異，而皆有奇處。或作斷石文，以爲斷地得之，然未易以此論優劣也。錢勝夫此本刻畫未甚訛，蓋其先文僖公時所藏，數十百年前物也。序尾有題「唐貞觀中石本」字者，實文僖之筆，猶可想其風采。明珠大貝不蓄於蓬葭之家，考其所藏，其來甚遠，非近世轉相模者。盧溪王某書。《盧溪文集》卷四八。

跋向文剛蘭亭序後

《蘭亭》真本一入昭陵，世不復見。太宗嘗賜諸王近臣，已非其真，皆當時供奉韓道政數人所臨，故其模傳於世者本多不同。山谷老人獨取定武本，謂髣髴古人筆意，山谷書法妙一世，其論必精。前一本向文剛得之故相呂申公家，未經大盜兵火，時尚有前賢題跋，則知其爲定武本不謬。今數刻並存，而此本偉然絕出，覽者可以自得之。《盧溪文集》卷四八。

跋圓覺經後

佛與凡夫皆具圓覺，而凡夫未嘗圓覺。以語言文字求圓覺，則三藏十二部說不能了。況裴相公、圭峰老序注其言已繁，我若更下一語，則屋下架屋，牀上安牀，愈無益矣。若一心虛明，不假修證，圓覺自現，入於神通大光明藏。至是言語道斷，佛亦不能說也。吾姪孫昌朝印施此經，其發心必有所願。汝唯不忘是念，其報必豐，圓覺不圓覺，吾亦不能知也。《盧溪文集》卷四八。

跋李及甫帖

軍興，東南窘甚，二千石惟足餽餉、飾厨傳則不乏吾事，而愛民之政一切不敢爲，以故鮮有良吏見稱于時者。舊聞龍閣李及甫在信州，鯁亮廉介，不爲豐侈以攫賓客之譽，賦無橫斂，而漕粟亦魚貫于中都。能以是獨立於今世士大夫之間，其聲藹然行于四方，豈不難哉？因觀趙逢源所收信州帖，亦可以概見。輒用所聞於人者書于後。《盧溪文集》卷四八。

書傳道集後

世傳呂先生受道於鍾離先生，有《傳道集》，其書秘，世或罕見。近歲轉相傳寫，往往人皆有之而不甚寶惜，字多駁謬，「烏」「焉」成「馬」者，俗莫能辯。因借此本於清真道士楊慶存，愛其字小楷可觀，爲竄定百餘處，尚有關誤可疑者，不敢私意改之，以俟後人是正。余特哀夫蓬心蒿目者之遠於道也，蓋道不遠人，讀此書則知道之在我而已。紹興癸亥中元日，盧溪真逸書。《盧溪文集》卷四八。

跋大年畫

大年貴公子也，而喜作江湖山林人物窠窟。畫平林遠水、鳬雁晚景，使人一見如行江南斷岸，水落石出，沙鳥容與波上，若欲驚起。此豈規規積水墨所能至邪？世言大年得王摩詰、李思訓、江都王之典刑，故無畫工氣，信哉！《盧溪文集》卷四八。

跋劉伯山詩

劉伯山詩調清美，不減其父升卿，其源流皆出於江西。近時學詩者悉棄去唐五代以來詩人繩尺，謂之江西社，往往失故步者有之。魯直之詩雖間出險絕句，而法度森嚴，卒造平淡，學者罕能到。傳法者必於心地法門有見，乃可參焉。伯山方少年，如駿馬駒，日欲度驂騑前。異時於江西社中橫出一枝，爲魯直拈一瓣香，可乎？《盧溪文集》卷四八。

跋梁養源心經解義

經凡有呪，皆諸天隱韻之音，欲護清淨、呵不祥則持之，而其句讀則非世間言語。及有思，惟心所能測，存而勿論可也。昔人注《心經》，至揭諦等字皆鑿出己意爲之解釋。嘗竊疑之，及觀梁居士《解義》，鉤深索隱，如下巨海取驪龍之珠，破頑石出良玉示人，而人人各獲其所寶。至於說處則歸諸秘密而不說，惟不說乃真解佛所說者耶。年月日，盧溪王某書。《盧溪文集》卷四八。

跋程子山詩後

時己卯四月望日寓廬陵郡齋書。

余與程子山侍講俱爲夜郎逐客。紹興丙子春同歸自酉陽，下壺頭，經桃源，出鬼門關，暫寓于武陵，出此數詩。已而子山還蜀，余歸江南，不復相聞。不知胡彥卿何以得此詩軸，皆子山真蹟也。覽之驚惋，想見其人，不可復得。《盧溪文集》卷四八。

全宋文卷三四一一

王庭珪 六

跋黃給事行狀藁

山谷先生文章震耀天下，墨翰以石刻傳者遍九州，而其真蹟槩見於世者鮮矣。雙井黃子卜家藏山谷所作乃祖《給事公行狀》藁，亡慮四千字，落落如明珠大貝，自然可貴。方作文時，無意墨翰畦畛間，故能如是。唐顏魯公字亦多矣，而《論坐位書》藁尤奇，亦取其自然，韻出意外爾。《盧溪文集》卷四九。

跋彭大博家傳

彭孟舒與祥符、天禧以來名臣皆擅聲一時，而官止於太常博士。余嘗慮浸久而逸其傳，孟舒遂泯

而無聞。其裔孫德宣出胡英彥所作家傳，髣髴其平生，庶幾可以備異時史官之采擇，則孟舒爲不泯矣。《盧溪文集》卷四九。

書黃山吳道人墨

已有呂辯老、胡藏之題。

離亂以來，徂徠、易水皆斗絕一隅。比年供堂及士大夫所用，惟黃山墨爾。吳道人所携亦黃山之佳者，呂辯老、胡藏之皆工書，蓄奇墨，臧否當不妄。《盧溪文集》卷四九。

跋趙孝穆帖

崇寧間約閭丘宮教飯，其孫以遺趙從季，孝穆孫也。

陳孟公與人尺牘，人皆藏去以爲榮，良史書之。孝穆公在先朝時貴公子也，自折簡邀客，客寶之，閱三世而猶在，客豈以是報一飯之恩，蓋以公子聲名貴重天下而然爾。既而以遺其孫從季，從季好學工文〔二〕，能世其家者也，故客卒不能有，而復還璧於趙，豈偶然哉？《盧溪文集》卷四九。

〔二〕季：原無，據四庫本、傅校補。

跋錢希白上宰相啓

錢希白自吳越入朝，折節學問，晚以能文章入翰苑。當楊劉力變文體，號曰西崑，學者病之。唯希白博古，能逐追其間。方投時相啓求識擢〔二〕，時年尚少，詞雖博瞻，猶餘五季文轍，然不蹈襲陳言，至崑體亦出自然，知變而冠絕于時，非才大莫能然也。《盧溪文集》卷四九。

〔二〕求：原作「來」，據乾隆本、四庫本改。

跋二蘇帖

兩蘇公醉墨斷藁，不自愛惜，求者輒與，往時士大夫家多有之。近歲有力者喜奪人所好，藏書者至不敢示人。趙從季所藏甚富，何以能然？蓋所謂廉者不求，貪者不與，能如是，所以存久也。年月日，王某書。《盧溪文集》卷四九。

跋黃魯直帖

東坡先生嘗言，山谷老人來棘道，觀長年撥棹，乃覺稍進。山谷自論亦然。此帖真山谷書，非不秀偉，要是元祐以前作。《盧溪文集》卷四九。

跋范文正公帖

范文正公待客，意不在酒食。客方入朝爲諫院官，折節呼爲長者，蓋臨別贈言，使以直道侍天子之側，勿阿諛權貴，私其喜怒爾。此長者之道也。《盧溪文集》卷四九。

跋楚老帖

佛固不可求，會處豈容說。苦作如是言，爲誰略饒舌。乾道乙酉冬至日書。《盧溪文集》卷四九。

跋劉美中書李氏先墳連理木

爲士而孝於其親，固未足以驚世絕俗，而李氏之孝若能動造化，至爲之熏蒸草木，出瑞物以錫之，何哉？豈近世孝子之道衰，雖爲士者或有愧於斯，天乃表其異而張之耶？翰苑劉美中嘗推本瑞應爲之說，而邑令尹又喜其在境內而褒寵之。將見鄉邑之間，皆相率而爲孝，雖閭巷刺草之民，能持一槩以自顯，而風俗大變，或自李氏云。《盧溪文集》卷四九。

跋黃秀才詠史詩

士窮不極，必不能奮厲以奇自出而力傳於世。柳子厚少年時名未大振，一附王叔文，遂陷於不義。既廢斥，材不爲世用，道不行於時，窮愁困頓，能自力爲文辭，以求別於衆人，而其名卒顯焉。分宜黃秀才昔嘗蹈艱險幾危而僅脫，由是感激，閉戶讀書，忘寢食，不數年作《詠史》詩至四百篇，貫穿古今上下數千載間，事跡粲然。夫能如是，可以昌其身而無愧於人。況駸駸未已，欲破萬里道，爭先而疾馳，未可量也。《盧溪文集》卷四九。

題珪粹中偈後

珪粹中嘗有詩送余鄉人彭青老，兼以見寄，且叙云「爲異時蓮社之依」。其詩蓋從三摩鉢底來，不假雕鑿而放逸自在。每恨未識其面，而粹中順寂，圓無住携所得粹中偈相示。有感於斯人，遂取昔年送青老詩題其後，以示圓，當與此老更結三生蓮社爾。「芒鞋竹杖西出關，行盡千山與萬山。黃塵烏帽不埋沒，丹霞選佛非選官。請君擡起幞頭脚，向上猶有二四著。再拜更問王老師，老師規模難摸索。」此粹中詩也。紹興己卯二月五日書。《盧溪文集》卷四九。

跋謝仲振所藏秀王帖

時乾道六年端午日書。

國朝以來，士以職事相交承者謂之交代，契義之重，至累世猶敦宿好。近時貴顯者或忽略此事，其風寢微。秀王天人也，應典冊啓國，封爲真王。初筮仕時，與開封謝仲振爲代於淮陽軍幕中，厥後或以事至東都，必先尋訪，叙舊故，接慇勤，通書必親灑墨，英風義氣，表表出常情之外，使人歎仰。仲振今爲右奉直大夫，以祠祿居江西，藏此書以示子孫，爲家寶也。《盧溪文集》卷四九。

跋趙從季所藏吳傳朋千字文

世稱吳傳朋書一筆盡一行不斷，目曰遊絲書。今觀此《千字》殊不然，始知得名之誤也。東坡云，唐太宗評蕭子雲書行行若縈春蚓，字字如綰秋蛇，信虛得名耳。東坡取其鄙象之不類，特表而出之〔一〕，人莫悟爾。余於遊絲亦然。蓋善書者隨手萬變，安可指一物而求盡其妙。趙從季親得此本於傳朋，亦其晚年筆力縱橫得意時書者也。《盧溪文集》卷四九。

〔一〕出：原無，據乾隆本、四庫本及傳校補。

跋靈樞經

《靈樞》十卷，扁鵲注，其書多論脉，而中有衛生之經，說虛皇九真陰陽之精，皆出天地之外，非凡目所見也。侯大淵示余此書，讀之灑然，益知金丹果可作而不復自疑者，蓋探出扁鵲之肺腑，而取證焉耳。大淵切脉論病，出人意表，其亦有得於斯歟！唯字多脫誤，不敢以私意竄定，爲題其後而歸之。《盧溪文集》卷四九。

書李仲孫程文

士矢志於舉場，不自振拔，往往窮悴齟齬，喪其英氣。予少年時已聞李仲孫善屬文，論辯俊偉，氣豪邁，獨婆娑連蹇於場屋中。今年秋復不中選。覽其程文，詞鋒森然，停蓄雅健，縱橫磅礴，豪邁之氣不減昔時。非胸次吞雲夢，筆頭湧若耶，奚能若是乎？竊意仲孫平生蓄蘊，終必爲世用，異時或不由場屋以顯，則當如嚴助、朱買臣、田千秋、馬周輩，起徒步逆旅之中，言天下事，發其精煒以震耀于時，必有竦動而觀者，豈有司私闕。《盧溪文集》卷四九。

跋盧贊元題惜春亭詩後

公負英偉絕世之姿，文章流布海內，而此詩乃自衡湘北歸日，過某家真逸堂夢草菴，染大字于梁間，至惜春亭復留長句。筆墨飛動，光照林谷，要當使觀者如讀杜子美到夔州後詩、韓文公自潮州還朝後作。異時欲譜公之詩者，必有攷於斯。《盧溪文集》卷五〇。

跋王樞密環秀亭詩

玉牒趙季成通判江州日，作環秀亭於江上。今樞密王公適至而登焉，覽山川之勝，據上流，實襟帶淮甸，長江九派，驚湍怒濤，頃刻萬變，見昔人用兵出奇戰勝之處，濡須、赤壁，若在牖外，默有感發於心，賦得壁間。識者知公有經世志，不徒玩景物而已。將見醜虜不敢復窺江涘，而曰朝廷有人焉，豈不美哉！《盧溪文集》卷五〇。

跋顏持約詩

士負其才，詞彩足以驚衆者，豈盡濟世之人也哉！李太白天人也，而失節於永王璘，況餘子乎。顏持約昔以詩畫擅名京師，雖登甲科，而卒遭竄逐，望嶺南走，道出廬陵，始尋方外釋子談佛以自解，故松菴上人得此詩於隆慶。要其詩與字，亦不可棄爾。《盧溪文集》卷五〇。

跋曹子方墓誌銘

曹子方起孤生，一經蘇、黃品題，遂以能文章名於世，一時豪士詩人咸慕而稱之。余崇寧初與公之幼子唐老同舍于東京太學，暇日至其家，盡閱蘇、黃諸老先生詩文尺牘，皆極力推挽，以故名益貴。唐老後亦登科。《墓誌》叙公之行事獨至此，而文辭不少槩見，何哉？然事跡迭見於時賢文集中者，後世亦可考也。《盧溪文集》卷五〇。

跋王元勃鳳林橋詩

右史王元勃平生爲文章力去陳言，迴出常境〔一〕，非醞釀而成者。詩篇蓋其餘事，然亦未嘗苟作，《鳳林橋》詩尤典雅，發於忠厚。其叙安福令韓君朝美之爲橋，而見廉平簡易愛民之意，有足以激拂當世者。夫前世良吏，史或逸其行事，而班班見之名士之詩者尚多有之。韓君之政，後世或有攷於此歟。《盧溪文集》卷五〇。

〔一〕出：原作「向」，據乾隆本、傅校改。四庫本作「異」。

跋黃夢升墓誌銘

余讀歐陽文忠公集，已悲南陽主簿黃夢升以文章從公遊，而卒不得志以死。公嘗稱其文曰「博辯雄偉，意氣奔放」，至於諷誦歎息而不已。初謂文忠公喜稱道天下士，特以雄文善飾其說題拂之耳。至於作銘，乃摘取其祭兄子之文，以暴耀於世，始知夢升之文實奇偉，而凡人不能道也。然夢升素剛不苟合，既失志鬱鬱，而諱道於人，使不遇文忠公，遂泯然不傳於世。今得著見於《六一文集》中，後世不磨滅矣。四世孫伯思得胡明仲重書誌銘，將刻諸石。伯思學問曄曄，有祖風，能任斯事。盧溪王某書。《盧溪文集》卷五〇。

跋胡侍郎撰比真觀記

安福圖經舊無此觀，獨有遺址在深林窮僻之野，亦以碑刻可攷。里中王氏諸豪力請建屋於其上，始得今名而榜之，復得侍讀胡公之文以爲記。碑成，龜趺璀璨然，氣象雄偉，如天球琬琰金鐘大鏞，列在東序，拭目者改觀。棖桷之華，豈止百年，無慮其隳墮也。萬一千載之下，陵谷變而壑澤，不能守此碑，或淪棄於頽垣斷塹之間，好事者得之，決不沈泯，跡其姓氏猶足以誇世耀衆，而復興於寂寞不

詔之後。然則此碑實爲比真不朽之託也歟。《盧溪文集》卷五〇。

跋蘇養直贈李東老詩

蘇養直清詞麗句，爲前輩諸老先生之所稱。此詩蓋暮年所作，李東老嘗挾書冊從之遊而得之。他日江西宗派後爲養直拈出一瓣香者，必子也。《盧溪文集》卷五〇。

書向豐之詩軸後

向豐之自幼能作詩，句律便不凡，叔父宣卿愛之，每遣從余遊。余竄夜郎日，道出伊山，宣卿駭愕，與豐之出三十里下馬流涕而別。後二十年見此詩軸於劉夢得家，夢得與豐之雅故，尤能誦其詩，聽之喜且悲，惜其早亡。時人知豐之者尚稀，使之少延，當更奇麗，而名顯於世矣。《盧溪文集》卷五〇。

書汪聖錫簡後

汪公聖錫自幼名聞於世，未弱冠當廷試，陳治安之策，以奇材動悟明主，擢居第一，震耀天下，賜名褒稱甚寵。既貴顯，與故人書札皆纖鋒細管，字小楷而清勁，不以勢貌士，真一代偉人也。乾道己丑清明日書。《盧溪文集》卷五〇。

跋曾世選三賢論

古之人有負天下之賢，而天下翕然師尊之，決非偶然者，必推其本末，權其禍福之輕重，以救當世之弊，乃能然耳。歐陽文忠公以道德文章震耀一時，昭若日星，終古不可掩也。金虜圍建康，守臣大將不戰而降，獨楊忠襄爲通判，如百鍊之鋼不可屈。虜燕守將于堂上，引忠襄于堂下，誘以好辭，忠襄詬賊不絕于口，毅然之氣至死不屈，諸失守者垂頭喪氣，虜亦駭而退。厥後我國家兵威稍震，大軍已屯東京，虜亦畏讐。秦檜忽自虜舉族以歸，力主和議，有異議者檜輒害之，人皆股栗，獨一胡編修上書乞斬檜，罷和議。方其歷天階，攀殿檻，陳禍福，左右皆震動，虜亦知國有人焉，俛首聽命，不復他言。然則二賢者可謂有功於國。昔孔子作《春秋》，孟子距楊墨，其功乃配於禹。善乎！曾世

選以二士合文忠公爲《三賢論》，其道一也。三賢者皆廬陵人，他日有能繪三賢之像，屋而祠之，使千載之下亂臣賊子過之者，猶縮項而趨，可畏而仰哉！廬溪王某書。《廬溪文集》卷五〇。

跋趙德全家大年畫

大年作寒江雪鴈，不在筆墨畦畛間。德全學大年筆法，如後騎駸駸，欲度驂騑前，他日定逼真矣。紹興丙寅初伏日，觀此畫於德全家，故併論德全畫云。《廬溪文集》卷五〇。

跋錢吏部燕舉人詩

國家網羅英材，必始於郡國，命鄉論秀而升之，太守實任其責。廬陵多士之域，方昇平時掉鞅於舉場者四千人，拔其尤而充貢者纔四十五人。厥後寢盛，而州郡多事，止給牒與計吏偕至京師，廢罷《鹿鳴》之禮。乾道四年戊子賓興之秋，乃遇臨安錢侯吏部綰銅虎適至，閱仕版，見峨冠侈袂，爭鋒而入棘圍者至八千人，拔其尤而升者六十八人。侯乃修故事，舉墜典，以鄉飲酒禮設賓主，陳俎豆，合樂張宴，歌《鹿鳴》之詩，叙長少焉。太守即席賦詩，鄉先生胡侍講、周舍人，貢首劉懷英等六十八人皆屬和。州民耆老聚觀以爲榮，咸稱頌太守之美，使此州文物益大張闡，真稀闊盛事，前所未

有，不可不書。盧溪王某謹跋。《盧溪文集》卷五〇。

盜賊論二篇

并序

盜賊之變不一。江西殘孽歷十年而不討，始用招安爲弭亂之計。此養虎狼、養疽根之術也。使一日出落鈴鍵，必橫突潰裂四出而不可禦。愚獨憂之，故作《盜賊論》焉。

上篇

天下之患，莫甚於大盜起而人主不知。侯景嚮關而梁武帝不知，賊徧天下而隋煬帝不知，此皆前世已然之事，其轍跡可攷也。今天下謀臣猛將、豪俊之士奮然而爭出者，皆高談禦戎之策，侈言誕詐〔一〕，謂盜賊爲不足憂，不知天下之所以安危治亂，常繫於此。昔秦既滅六國，惟慮匈奴之爲患，使蒙恬北築長城，延袤萬里，而不知陳勝、吳廣起於閭左之匹夫。宣宗收燕趙，復河隍，威震邊陲，而不知龐勛之亂起於銀刀之亡卒〔二〕。然則，盜賊之起，其始未必能桀大，惟郡縣蔽匿以幸須臾之安，養其芽孽，寢以成亂者非一日矣。自艱難以來，江浙荆廣所在盜起，然皆暴興而亟滅，惟虔州倚荒險，洞窟林麓盡爲賊蹊，歷十年而磐牙猶在。皇帝嘗下銅獸符，發襄漢之師，擒馘幾盡。州縣不能撫緝，厚賦深刑，閭閻深苦，於是復操鉏鉤爲兵，嘯會逋殘，山谷響應。二千石既莫能制，且惡其鴟張

而累己也，欲設一奇計而莫知所出，則其計止出於招安〔三〕，當時江西大帥亦聽其說而甘心焉。蓋其說以爲不數月可以盡消江西之盜，而使百官入賀於朝。此真誕漫之術〔四〕，可紓朝夕之患，而非爲國長慮者也。郡縣承其風，往往縱賊不討，悉招其渠率而官爵之。賊利其然，反跳聚山谷，置魁立伍，而陰結官吏，各稱渠帥，以苟一時之賞。雖平居未嘗爲寇者，亦相時生心，操戈而崛起，不惟能免於死，而且歆艷爵祿之榮。此豈非誘民以爲亂者歟？今虔州城中官兵無幾，而招徠倔强之徒〔五〕，帶刀劍、執銅錡，列刺史庭下者凡數百人，群心凜凜，常若刀鋸在頸。此豈可以爲長久之計者哉？所謂數百人者，其故時黨伍，散居大山長谷之間，嘯呼成群，椎埋鼓鑄亦自若也。間不得逞，時出焚剽，則州縣必責招安之官提兵追討，往往暗分財物，自相脣齒，驟雨絕弦，莫見其跡。州郡既不敢究窮其姦，又且賞之以爲有平賊之功，凡如是踵而起者，烽壘相望。蓋設法有以啓之，盜賊何時而可息也？甚者，盜賊雖起，保伍不敢言，縣邑不敢發，至於勢張而不可掩，則招安之旗四出，上下相爲匿，以避朝廷之知而已。嗚呼，禍有大於此者乎？愚故曰天下之患，莫甚於大盜起而人主不知。雖然，先事而言則罕見從，事至而言則無所及，自古禍亂未有不如此者。今盜賊雖已萌，尚可逆爲之計，顧愚無知，不知所以逆消禍亂之計，徒能論天下之勢如此。惟冀廟堂帷幄之臣，博采群言，使聖主知之，則天下幸甚。

下 篇

庶民所以不安其田里，棄鉤鉏而樂爲盜者，豈非法制壞亂，而勢有以驅之使然耶？何則？天下之亂必先有勢，而其勢蓋常生於上之有所憚而不敢爲、無可觀而不足畏。盜賊之初起，非有陵突郡邑之心，至其久也，習知郡邑之吏庸懦不材，舉動施設無奇偉可觀，然後有輕郡邑之心。招安之旗一出，則知上之有所憚而不敢爲者，必難於戰鬪之事；邀脅郡邑，知其不能應，則郡邑人吏愈無足畏，而招安之權常制於盜賊矣。艱難以來，招安之策非不嘗試，而屢招屢叛，蠭起之衆益多於前。漢法，逐捕盜賊責部刺史、二千石。吾丘壽王有言，盜賊猶有，老吏二千石之過。渤海廢亂，二千石不能禽制，則詔丞相御史選能治者。宣帝中興，郡守多以盜賊課最，蓋有白云〔六〕。今四方未靖，而以郡邑付之庸愚怯懦之人，徒爲盜賊輕侮，橫兵劫持〔七〕，必取招安，得官爵而後已。自古及今，未聞如此馭盜賊而能圖治者也。且盜賊十年之間，屠殺官吏，膾人之肝，焚村落，掠金帛，怨忿之毒流於骨髓。其間有不共戴天之讎，叫號無聞，忍恥而未敢發也，一日伺天時之隙，情苦變生，其心有所不可復忍，則操戈拔劍，以報讎爲名，叱咤咄嗟，橫行天下，以發其忿怒不泄之氣，遂至於大亂，此亦必然之理。昔人云「盜不能亂天下而能召天下之禍」者，此也。近時士大夫習聞苟簡，慮不及遠，皆謂虔盜已息，可以奠枕，此最誤國之大者。或謂賊雖未滅，姑以寬朝廷之憂，未爲失也。獨不見唐末咸通之盜耶？招討宋威妄奏大渠死，群臣皆入賀。居三日，州縣奏賊故在，不十日破八縣，攻汝州，殺將

吏，而東都大震，則幾爲宋威之誤矣。若謂爵賞可以收賊心邪？是時蘄州刺史裴渥爲賊求官，約罷兵。未幾詔拜王仙芝，而黃巢恨賞不及己，劫州兵再亂，遂入陳、蔡，攻陷山東，取江州，轉攻潭、岳，西擾宣、潤，遍天下而勢不可遏，則爵賞果不足以收賊心矣。若謂盜賊已降，便可無事邪？是時高駢、崔安潛等提兵鏖擊，所嚮披靡，賊氣既殲，乃詣太平軍乞降，詔授右衛將軍。巢度藩鎮不一，未足制己，復叛去，轉寇入浙東，踰江西，破虔、吉、饒、信，刊山開道，趨建州，陷桂管，進寇廣州。自是勢益橫驚，有虎噬中原之志。然則，盜賊來降，果可以保其不叛乎？若謂賊未破而先言破賊，皆近世之常事，何足怪耶？獨不見唐末諸君屢奏破賊皆不實，朝廷信之稍自安，由是賊得計，整衆度淮，破東都，陷京師，入春明門，升大極殿。跡其所以至此之繇，特原於諸君奏賊不實，其禍遂至如此。嗚呼！皆前世欺罔誤國之明驗，奈何取其轍而復蹈之，以爲可行也哉！古人有言曰：「殺人者不死，傷人者不刑，民無所畏，亂莫大焉。」今盜賊殺人如麻，而賞之以官，蓋自古未有大亂之世刑賞失柄，而能有爲者也。惟賢人君子及其尚可以有爲之時而圖之，過是則恐災稔禍變，天下靡靡，日轉潰腐，遂至於不可支持，然後徐起而圖之，則已晚矣。《盧溪文集》卷三三。又見《南宋文錄錄》卷一七。

〔一〕詐：原作「計」，據乾隆本、四庫本改。

〔二〕銀：傳校改作「鉛」。

〔三〕止：原無，據傳校補。乾隆本作「則」，四庫本作「維」。

〔四〕真：四庫本作「直」，傳校改作「其」。

〔五〕招：原作「朝」，據乾隆本、四庫本及傳校改。

〔六〕自：原作「助」，據傳校改。

〔七〕橫：原無，據四庫本補。傳校作「頓」。

全宋文卷三四一二

王庭珪 七

任氏二子字序

眉山任氏名二子曰渥、曰溉，而請字於某。某告之曰：元氣融結爲山川，其蒸爲雲雨，其生爲百穀草木之秀麗，人得之爲美俊，均是氣也。然氣之蒸不爲祥風時雨，則反而爲沴，物則有焦枯，不遂其性，故著造化不到手處（一），使萬物滋長，膏其本而末茂者，必假灌注於人焉。歲有雪霜，土膏含和，爲豐盈之瑞，繼以時若之雨，然後秀發而輝光。《詩》曰：「益之霡霂，既漣既渥。」故字渥曰益之。取江河之水以善利萬物者謂之溉。溉言漬也（二），亦及物之謂也（三）。《澠酌》之詩，其初「可以餠饔」、「可以濯壘」，至其終則「可以濯漑」，說者謂漑則無所不用也。故字溉曰用之。夫渥與溉皆本於農事，力耕而水耨，期於有獲而後已，學道亦猶是也。今君之二子才良而志堅，又博之以詩書禮樂六藝之文，澆灌其心胸，輔之以師友，而覺乎薰蒸浸漬之爲益也，所謂耕道而得道，其孰能禦之？

《盧溪文集》卷二六。

〔一〕手處：原作「處手」，據四庫本乙。

〔二〕漬：原作「清」，據傅校改。

〔三〕謂：原無，據乾隆本、傅校補。四庫本補「義」。

送劉天遊字序

古之學者必期至於道，學不至道則知人不知天。造物者之賦於人也，以天不以人，而俗學之士繕性於人，以亡其天，故遯天逐物，馳驚於人間而不知返。莊子曰：「心無天遊，則六鑿相攘。」劉太虛諸孫皆俊秀，名九垓者時從余遊。方冠，時請字於余，余字之曰天遊，而語之曰：昔盧敖遊乎北海，至於濛谷之上，見一士焉。敖自謂能窮觀於六合之外，欲友其人，若士者笑之曰：「今子始遊於此，乃語窮觀，吾與汗漫期於九垓之外。」竦其身入雲中，敖仰視弗見，若有喪也，始自歎。終日行不離咫尺而自以爲遠，不亦悲乎？天遊志大而心廣，漠視九垓之外，一舉而千萬里，非局局然有封畛者所能至也。故善學者必觀古人之不可傳、不可知處，始識其妙。齊威公讀糟粕之書於堂上，始知斲輪之妙，不可以手傳。鴻濛拊髀爵躍掉頭曰：「吾弗知，吾弗知。」夫弗知者，乃真知者歟。學至於此，以之經世，則知有不器之器、不用之用，無施不可也。故併書以示天遊。《盧溪文集》卷三七。

詹澹字序

諸孫姪名皆從言而字之，二孫獨幼而未字。夫泰山東魯之鎮山，其雄大秀傑之氣，亘綿數千里，奄有龜蒙，而夫子洙泗之鄉在焉。《詩》曰：「泰山巖巖，魯邦所詹。」阿馨名詹，字之曰巖魯。天下之至美，非刻意力行智巧者之所能得，而常出於平易恬淡、澄清廣漠之中。如海焉，澹然無涯矣，乾端坤倪，萬象倒影，百川歸之，不可爲量數。彼擅一壑之水，以天下之美爲盡在己者，特未識海之大爾。莊子曰：「無不忘也，無不有也，澹然無極，而衆美從之。」阿鴻名澹，字之曰無極。詹也、澹也，爾其思吾所以命名之意，極其所學，求萬物於一性之中，將有得於心，亦不自知其至焉耳。《盧

溪文集》卷三七。

遊廬山記

江出蜀東，會於潯陽，雲濤雪浪，相撞擊而下，是爲九江。九江之上有巨山崛起，名甲天下，自外望之巍然高而大〔二〕，與他山未有以異也。環視其中，磅礴鬱積，巖壁怪偉，琳宮佛屋，鉤綿秀絕，愈入愈奇而不可窮，乃實有以甲天下者也。予往年偕計吏數取道山趾，望其巔欲躋焉，探天地，觀造

化，擘出怪譎。及其至也，不遇霜飈雨雹，炎熇赤日，則陰霾宿裊，溷然出於洞穴之中，欲冲射人，與夫虺蜴蛇虎之群，磨牙澤吻而垂涎，鳥道苔境之所顛墜，頽崖斷石之所覆壓，有足以褫魄而奪氣。凡遇是數者不可人意，雖好遊者不果力躋，而寄日以償所願焉。政和七年十月七日，道遇武陽聶名世，自圓通同宿東林，觀虎溪、蓮池。明日，登羅漢閣，上白公草堂，至上方五杉閣，馮高而望，九十六峰隱見天末，不可名狀，而香爐一峰尤勝絕，草堂正坐其下，宜昔時隱者之所喜盤旋於此也。過西林，履平地五里許，至資聖菴。資聖而上，漸峻拔，非數十步輒一休，不可疾至。歷三茅亭，乃至錦繡谷，聞春時異葩怪卉，層出雜見，相錯如錦繡然。自錦繡谷不半里，至天池妙吉祥寺，去平地二十里矣。是夜禮文殊於瑞光亭，拜未起，而燈光璨發於欄楯之外，大小幾百餘燈，明滅合散不常。僧指示曰：「此聖燈也。」予不能致詰，竊意名山蘊靈，必有神物欲示其異以驚衆而然耶？抑草木竹石之自有光怪而爲此耶？或謂唐會昌中二僧藏金像於錦繡谷，恐其祥光騰溢而出，此說幾近歟。寺有貯雲菴，又在絕危，巒頂峭發，壁立數百千仞，吐雲氣而薄星辰者，皆出乎衽席之近。明日離菴中，由山北下三里至佛手巖，巖下清涼瑩徹可丈餘，水濺濺鳴其中，有石龍首浮於泉上，詭狀若欲奔動，視之毛髮爲寒。巖西半里，登相光亭，觀擲筆峰，坐禪臺竹林遺趾。山中人傳數有僧見竹林寶剎於此，轉眄失之，故今號竹林化寺。復從巖東北下三里至寶林，即唐大林寺，白樂天嘗序此地，實羌廬間第一境。人迹罕至，古今識遊者鑱刻未泯也。寺三里，道傍有飲牛池，池一里至峰頂菴，視香爐峰反在其下。東有文殊、四望二臺，老松一株，極醜怪，偃於四望臺之上，若張蓋然。坐其下以觀浮

圖之屋，穹堂奧殿，負崖架空，矗在天半，紺碧照耀，環山而四出。九江波濤雪色，砰擺振撼，合而東去者，皆在乎履舄之下。徜徉注視，目不得瞬，而千萬狀之變態，亦不可得而窮也。於是下峰頂十里，至普照寺，而寶興、石盆、護國三菴居峰頂普照之間。又下，至廣嚴寺，遊連枝亭，復投宿東林，觀壁間記遊者甚衆，不過徑上天池、佛手巖而止。吾二人自謂幾覽徧山北好處，因回視江南，地雄富內，坦夷數千里，氣狀清淑。而茲山巉突於江濱，若造物者喜設宏壯，屏扞於此土，使江南清淑之氣蜿蜒儲育，至是礙而不得西。嘗產而爲幽蘭、瑞香、芝英、竹箭之美〔三〕，與夫三脊之茅、千尋之名材，希世異物，爲瑞太平之時，未能獨當奇也。尚有魁豪不世出之士，埋光鏟采於其間，而求之復無有，豈明天子在上，皆已出而仕者也？彼陶令與十八賢者一溺於此，遂終身不出，蓋當時挈治世具不得設張，即思自放於山谷之間，而進退卒以不污，後世不敢少訾焉。白樂天貶潯陽，慕淵明之爲人，樂之而不去，是皆人與山相得於一時者也。厥後當宗閔權勢震赫時，終不附離爲進取計，氣節自高，豈無待而然耶？予與名世冒風埃走數千里，忘其悲憂感慨、羈旅戚戚不已之懷，而驟得天地怪奇偉麗之觀，則茲遊所得，時人亦叵測云。既遊，遂錄以記之。《盧溪文集》卷三四。又見《古今游名山記》

卷一一上，《名山勝概記》卷二四，《古今圖書集成》山川典卷一四一，《廬山志》卷一四，同治《九江府志》卷四九。

〔一〕自外：原無「外」，據乾隆本補。四庫本「自」作「目」，無「外」。

〔二〕騰：原作「勝」，據四庫本、傅校改。

〔三〕上句「西」、下句「嘗產」，傅校改作「過，鬱積」。

靖共堂記

安福縣西南地最廣，高山大谷，荒翳險絕，往往通宜春長沙郡界，宿蠹藏姦，爲縣者病之。紹興十四年四月，南嶺潘家峒賊突出犯永新，殺巡檢，勢遂張。朝廷下銅獸符，命御前統制吳侯錫討之，亂人大恐，詭謀乞降。時吳興錢侯傑之治縣之明年也，政寬人和，理甚無事，方治燕居之堂，見士民問人之疾憂，盡得賊之株柢蹊隧。蓋弄兵不討者十有六年，袁衡湘湖皆被其毒。異時遣偏裨提孤軍鼓而入，他州勢不相援，彼不西走山、南走湖，則陰連大姓土豪張聲焰，脅官兵令解去。郡縣幸其無事，如豢虎狼，不敢拂其心。吳侯得其情，悉破壞其機牙，檄諸郡兵乘障扼其奔衝，親率勁卒擣之。賊遑急氣殲不能鬪，未陣而衄，大姓土豪縮頸畏罪，各縛其徒以來會。錢侯與縣尉任君詔從間道餽軍，亦擒馘有差，於是賊無噍類矣。得其渠酋，左證具，乃磔之，脅汙者置保伍，使持田器爲良民，無一人叫誼者。夫以吳侯之智勇聞於世，遇大寇輒克，而平此草間倔强之寇，宜不足書。蓋鏖兵萬里，從枕席上過師，此必勝之術；至於深林阻險，欲戰不得，非善用兵者出奇以奪之，未可驅而奮也。不然，何以蟠拏峒窟十有六年〔二〕，出沒數郡之間，而官軍不能取哉？數郡之民得免於亂，功大事特，實始我邦。班師之日，堂適告成，可以閱軍實，可以陳燕豆。於是饗吳侯於堂，侯不自有其功，而美縣令能修其職，使不淹日而破賊。錢侯不鄙陋其邑，盡力於其職之所當任，軍無乏事，財不

橫斂，而去此大慝，民實德之。客有吉文李君尚義，題其楹曰靖共，蓋取《詩》云「靖共爾位，好是正直」。坐客咸欲志其事，而以文屬廬溪王某。因饗士之日，落堂之成，故叙賊之所以起滅，鑄諸堂上。俾繼此而理者，咸得安其位，而桀黠不敢復芽蘖云。紹興十四年仲秋日記。《廬溪文集》卷三四。又見雍正《江西通志》卷一二四，《江右文鈔》卷三，同治《安福縣志》卷一七。

〔二〕蟠：原無，據乾隆本、四庫本及傳校補。

西峰寺重修三秀亭記

亭始作於元豐六年，豫章黃魯直爲前太守壽春魏侯記一時之事，名之曰「三秀亭」，識瑞物也。建炎間，官兵更戍於此，而亭遂堙廢。厥後二千石孰不欲復前賢之古迹，率歎息遺恨而去，亦誠有所未遑耳。後元豐七十有六載，當紹興二十八年秋，天子以銅獸符授鄱陽魏侯安行來守廬陵。下車興弊補廢，修起學官，增養弟子員，彬彬文學之士盛於一時。積獄滯訟，迎刃輒剖，耘鋤強梗，化爲善類。窮山長谷，宿盜積數十年不討者，悉縛致麾下，境內遂寧。時方憂旱，甘雨連淫，郡人大悅，謂此數物者非太平之嘉瑞耶，芝草不得專美於前矣。政既多暇，明年春始携客遊西峰，尋三秀遺址。在蒼松篁竹之間，林麓幽遠，復得舊碑於隕垣之下，字畫尚新。魏侯讀之，喜曰：「吾家譜，鄱陽、壽

春同出於婺源，乃知前三秀主人吾宗人也〔一〕，可不因其舊而新之乎？」蓋物之當興，必有所遇，決非偶然者。若峴山亭不遭羊叔子，蘭亭無王逸少，則襄陽風景與從事中郎俱湮滅而無聞，清湍茂林不著見於山陰矣。亭既成，遊觀者輻湊。兩魏侯之名當與此山俱傳，不可不記復興之歲月，紹興二十九年五月十八日也。盧溪王某記。《盧溪文集》卷三四。又見雍正《江西通志》卷一二四，道光《鄱陽縣志》卷三一，同治《廬陵縣志》卷四九。

〔二〕三秀：原作「二秀」，據乾隆本、四庫本改。

龍須山轉輪經藏記

佛在西域時，遠中國僅二萬里，華人未始聞其言。彼方之人聞有震旦之國，負其書重譯而至者，橐駝相屬也。其說使人見性成佛，謂法界寶藏，吾所自有，是以華人說而奉之，積其書至五千四十八卷。於是其徒作華藏之居，建大軸兩輪，以藏此五千四十八卷於輪間者，往往遍九州也。吉州龍須山昔有異僧法登禪師，自曹溪得法，來遇長者龍須於此地，築菴而留之，遂爲登禪師道場。後人因以龍須名其山。舊無大藏經，紹興甲寅長老秉雍領衆，始募置，滿五百函，欲建法輪而屋之。會移錫隆慶，而以懷宗踵其席。始謀建藏室於寺之西隅，度其費莫知所出〔二〕，有居士劉存正、胡瑾、張孝友

聞而樂趨之，各出錢百萬以上，由是施者摩肩而至，以故功易成。藏之前後，神物瑰偉，其像設規置異他處不類〔二〕，觀者歎其異〔三〕，未嘗睹也。工將畢而懷宗示滅，厥後繼住者數易，卒無以紀其成。郡侯以藏經實始作於秉雍，而雍前住江西、湖南，所至必莊嚴佛土，復俾住龍須。雍即以書來求論輪藏之雄麗，求文以記藏經之歲時。問其日則紹興甲子四月八日也，於是乃爲之記，而究其說之所以然。夫掇拾西方貝葉之文爲一大藏，用法輪以轉之，遂始於傅大士〔四〕，然所謂法界寶藏，從無始來固存，不可以色相求，使凡夫忽然見道於一念，頃遍十方界，則虛空中法輪常自轉也。昔人有念經一萬部，而祖師不以爲勝，有老宿下禪牀遶一匝，而轉藏了。或有見於此，則道之爲廢興，不繫乎藏之建與不建也。蓋此寶藏凡夫皆具足而莫能自證，如衣中寶珠，必因人指示，而不到曹溪，安知不失？今之所以聚佛書轉大法輪，以張皇其說者，蓋不爲諸佛說法，爲凡夫說法爾。此藏之所以宜建也。盧溪王某記。《盧溪文集》卷三四。

〔二〕費：原作「廢」，據乾隆本、四庫本及傳校改。

〔三〕異：疑當作「與」。

〔三〕異：傳校改作「若」，與下句連讀。

〔四〕遂：疑當作「雖」。

寄軒記

武陽鄧晉卿學有本源，而於黃帝、老子、方外貝葉之書無所不觀，軒其屋於所居之偏，名之曰「寄」，屬盧溪王某求文以記之。某因謂晉卿曰：吾所以有大患，爲吾有身，不有其身，則無患而可以有爲。今夫所謂身者，其初未始有物，而偉哉造化，特範君之形而寄之也。所謂軒者，君又以造化之所寄者而寄之也。身與軒且非我有，則向之所謂寄者，實無所寄。若無所寄，安得有名？此之爲物，非言之所能了，而欲強以言記之，是屋下架屋，求馬於唐肆，而夢之中又占其夢者也。試爲君言其崖略。藏舟於壑，藏山於澤，夜半失之，雖壑澤不得有，而人一受其成形，遂有而哀樂之。以故累於有物，域於宇宙之內而不能自出也。有能出乎百物之表，雖死生無變於己，況得喪禍福之所介乎！莊周以軒冕爲物之儻來寄，故其言曰：「寄之，其來不可禦，其去不可止。」然則窮達貴賤，適然相遭於一世之中，直爲物逆旅耳，蜩甲蛇蛻似之而非。晉卿本以文學起畎畝，陟進士科，方將脫簿書，登金閨玉堂，摩赤霄，取富貴，又何暇寄其身於窮陋一軒之中？蓋士生於世，使其中不自得，將何適而非累；使其中泊然無所繫，何往而不自得？所以名其軒者，豈特在於窮閭陋屋之中，雖金閨玉堂，亦若是而已。惟磅礴萬物，翛然塵垢之外者，不以廟堂江海置冰炭於胸中，隨所寓而安。惟一累於進退，則均爲物役，不知二者皆蘧廬而不可久處，蓋遊於物之內而不知遊於物之外。彼遊乎物之外者，視百

千萬億世界同爲一蘧廬，在一微塵中，吾將擇何地而寄耶？晉卿未能絕迹於世，坐進此道，以聽浮雲之去來。作人如此，自可不富貴；倘富貴逼君，亦直寄焉爾。若夫「假道於仁，託宿於義，以遊逍遙之墟，食於苟簡之田，立於不貸之圃」，過是而往，余不能言之矣。《盧溪文集》卷三四。

隆慶禪寺五百羅漢堂記

廣陵浮圖氏之宮，環峙於州城之西，而仁山獨宏麗而甲出，寺有五百羅漢堂，元符中州民孟華之所建也。華賈江湖間，積竹爲巨纜，浮大舸，絕淮汴，之於河。河防用其纜，歲一入，獲官錢數百萬，轉鬻吳楚之間以歸。華既豐財，愈於熾嗇，而樂布施，故能求得天下妙工，造五百大阿羅漢，建兩楹而屋之。東坡先生南遷，過其下，持勺水供養，作八大字榜而揭之。於是此堂亦爲十方道俗動心駭目之觀，而與山中穹堂奧殿爭光輝矣。政和末年，寺廢爲道士之居，東坡之字亦坐禁錮，有僧竊而藏之。及寺復興，羅漢散落民間，寺僧物色得其七八，像既漫剝不治，堂之梁楹亦隳。紹興十三年歲在大淵獻，通守孫公霖欲補其壞而新之。初未遑也，夜夢群僧謁於庭，若有所訴，覺而異之。謂住持僧秉雍軒然有才力，能任斯事，故雍倡其說，傾數邑檀施，不三月而闋成。自輪藏之陰徙置佛殿之西廊，敞七間爲堂，視舊所建益夥。東坡璇題，宛然如有靈光異氣，照應屋壁。是皆可記也。雍於隆慶扶傾起廢，有功於佛事。昔嘗求佛殿記，而余未暇許者也，今復以孫公之命來乞文以記羅漢重修之歲。

月。問其落成之日，則五月壬戌也。予聞古之得羅漢道者，由禪定見宿，因無復愁苦，故此大士應物現形，至於五百，各發慈祥之相，以接物護世，多靈顯云。七月庚午盧溪王某記〔一〕。《盧溪文集》卷三四。

〔二〕午：原闕，據傅校補。

西山記

紹興十二年十月

出縣南十五里，折而西行又十里許，林壑絕險，有溪水出孤源峒中，所從來遠矣。西山當峒口，水抱山麓，其停蓄而深者爲潭。溪中多亂石，突怒而出，水行石間，汹涌有聲。溪上古木合抱，而巨藤蒼然，若龍蛇起立，狀極怪醜，干霄而屈蟠，皆數百年物也。每風雨至，林木震動，水石相搏，觀者毛髮盡寒，震掉不能久立。相傳以爲龍神之所窟宅，故水旱疾疫，凡有求必禱之，常若有答焉。紹興十一年夏五月至六月不雨，苗將槁矣，徧禱群祀弗獲。縣宰向公子賁披地圖，訪耆老，咸言西山之靈。乃率僚佐潔誠以往，視神所居，蟠藤之上，三峰峻峙，鄉落所謂三峰蟠藤之神，氣象陰森，崖壁怪偉，使人凜然。既祇飭祀事，有雲出於峰頂，須臾蔽日，隨軒而歸，衆咸異焉。日暮大雨，明日又雨，周被四境，是歲大穰，繫神之力。向公具其事，乞封爵於朝。且用耆老言，數十百年以來目睹靈

異，殆不可悉數。中更變亂，潰卒四出，巨盜在境，神示風霆雨電之變，又出蜂蠆百怪之物，卒退走之。其事詭異，或者疑焉，然皆近時事，耆老目睹，人能詳言也。夫山川皆有神司之，而能出變怪，興雲雨，澤及萬物，此固宜在祀典，蒙休顯，而力請未獲。若乃神之威德，實不繫封爵之有無，論神而問封爵，猶論人物而問官職。今之大官大職，豈盡能惠澤斯民，神亦猶是也。後之人必欲昭揭神之靈貺，宜有考於斯文。謹書向公一時之蹟，以附安成故事，俾不墜。紹興壬戌冬十月一日，盧溪王某記。《盧溪文集》卷三四。又見《南宋文範》卷四二，同治《安福縣志》卷一七。

吉州新修教授廳記

紹興二十九年三月

江西學校之盛，異時獨三州得置教官，而廬陵居其一焉。崇寧中，始詔天下州郡皆立學官，其職專以詩書禮樂漸揉訓導其民之秀者，使轉以教其鄉之子弟。故民皆興於禮義，而其政易以成長。吏知爲政之本在於是，故遇教授異於常僚〔一〕，每加禮而賓客之。惟數十年以來，廨舍徙置不常，比來復居城東雄勝樓〔二〕，雜闐闐且迂遠。先生晨入泮宮，挹諸生而進之，執經登堂，頌禮甚嚴，講罷摳衣而退。先生不能終日坐堂上，日既昃，歸其舍，弦誦之聲不接於學官，非所以稱勸學興禮、崇化厲賢之意。學者欲遷而近之，有司終以爲不急而姑置，亦誠有所未暇也。紹興戊寅八月，鄱陽魏侯來守廬陵，物大事叢，疑未遑庠序之事。下車謁先聖於學，首詢學官之舍，知其晨昏往來之艱也，病之。或

議毀學旁編氓之居以遷之，侯謂不宜有所騷動，乃環視學門之外，得隙地延袤可築。經工度材，命廬陵宰朱君寀董其役。錢出於官，工不病於民，閱月而崇成，人見其成而莫知其所以成也。棟宇明麗，門臨通衢，泮宮在其左，興賢之門出其右，嚴嚴翼翼，若有神物爲之轉徙。州人父老見而謹舞，知侯之爲是舉，將以教吾民使興於學也。昔文翁爲蜀郡守，修起學宮於成都市中，蜀人大化。是時郡國未有學，文翁所修起者，即學之官舍也。魏侯知以學爲政，豈於其所當急者反徐之耶？故先徙學之官舍，使學者日近教官，親熏而炙之，以成就其材。時福唐陳君禾典教事，秩將滿，而魏侯始至，見侯之臨事若閒暇，而衆務悉舉，乃力陳舍宇不便之所以然。古之人於其所館，雖一日必葺，去之如始至，則陳君亦可謂賢者也。夫魏侯不以始至力未暇而緩其所當急，陳君不以將去而怠於其職，俟其成而落之，以遺後人，是皆宜書也。魏侯命記之。己卯三月望日，廬溪王某記。《廬溪文集》卷三五。又見

《江右文鈔》卷三。

〔二〕遇：原作「於」，據傅校改。

〔三〕來：原作「彼」，據四庫本改。乾隆本無「來」字。

安福縣重修學記

紹興十二年五月

紹興十年冬十有一月，開封向侯子賁宰安福，下車思所以化民成俗之本，大懼弗能究宣。始謁先聖於學，惟王宮四壁，無旁屋以備登降，宮之外故基甚宏大，皆頽垣壞瓦。異時師旅暴起，有司以軍興責吏事，視學校若迂遠而不切於治，如是者十餘年。侯乃進諸生，告之曰：「郡邑不可一日無學，是於國有繫也。蓋隆平時禮樂教化皆有其具，所以遷揉磨礪其民，使風俗醇厚，孝於親，忠於君，又因射鄉飲酒，而識尊卑長幼之序。所以塞姦爭之竇，遏禍亂之源者，有此具而已。不幸殘滅於兵燹，有司又以爲不急，而遂廢其具。教化風俗，將入於敗壞，人才衰陋，可遂廢乎？」邑丞趙君洪聞而贊之。諸生退而喜，相與出私錢，度外垣地增築其址，推擇諸儒有行業者六人，董而作之。昔韓侯邦光亦欲經畫，未及爲而去。至侯之來，其治不米鹽，首用其力於學，懼復失墜。越明年學成，廟像一新，重門繚垣，堂房庖廩，若經籍祭器之藏，若師儒之舍，皆嚴麗壯雅，冠於一時。八月上丁，凡邑之士咸集，薦獻頌禮甚肅。侯知士可與喟然興於學，乃屬其邑人王某記之。某因得考庠序之廢興，以明侯之用心，而爲之說曰：周衰，黨遂之教息，夫子無大位設，立言以持世，書成而亂臣賊子懼。後世有國有家者，由其道則治，不由則亂。魯不廢周禮，君子以爲未可動。秦燔《詩》、《書》，楚人亦燔其宮。漢興，公卿起屠販，叔孫通率魯諸生作漢禮儀（二），其事至苟簡，猶足以奪拔劍擊柱之氣。

厥後春秋饗射無所，郡國耆儒以素木瓠葉行禮於私家〔二〕，縣宰反率吏屬而觀之，何甚陋也！終漢之世，士雖通經而不本於學。至其衰也，王氏小兒談笑而竊其國。東京進學之盛，士三萬人，以名節相高，雖姦人崛起，橫行天下，猶竦然畏之，何哉？又嘗見唐公卿大臣失節於賊，而六館之士獨不受汙。然則士之漸磨由學校而出者，其風如此。世之爲吏者或不足以知之，而侯獨知以爲急，治縣而刑清訟簡，民服其化，將見禮義興行，而先王之俗成。士皆光明秀傑，足以有爲於世，或登朝廷，位將相，爲時偉人。有如一試，猶當礪名節，鼓舞震動，有以自列於後世。茲侯之所期於士，他日至於是者，知自教學始也。紹興壬戌夏五月癸巳記。《盧溪文集》卷三五。又見雍正《江西通志》卷一二四，《南宋文錄錄》卷一〇。

〔一〕率：原作「於」，據傅校改。乾隆本作「與」。

〔二〕「饗射無所，郡國」原作「饗射無部國」，據傅校改補。乾隆本作「饗祀無所，郡國」。

蕭瀧廟記

吉水縣之東南八十里，山高而遠險。有水自西北奔注，抵山石屈折而出，至是匯爲奔湍。江中多亂石，其突怒偃蹇、巉然而出者，率爭爲奇狀〔一〕。水石相擊薄，其聲如雷霆，如兵車陣馬之行，悍

怒鬪激，觀者怖慄。舟上下與石不避，則有破碎淪溺之患。或謂神之威靈，以驚駭斯民。古有廟謂之蕭瀧，不知其始所以名者。考之舊記，或云蕭、瀧者湘中之二水名。按地理，此江與湘水無通流之理，獨江湘以南，凡湍流觸石而奔放汹涌者，率謂之瀧。唐韓退之貶潮陽，先至樂昌，作《瀧吏詩》，有「險惡不可狀，船石相舂撞」之語。是知所謂瀧者，皆奔湍激石而多險者也。問故老，皆云古宿相傳，瀧之神甚靈，而姓蕭，鄉人嚴奉久矣。此說幾是歟！古者能禦大災、能捍大患，則祀之，豈蕭氏常有大功於民而能禦災捍患耶？抑瀧之神能變化，能興風雷降雨澤，使年穀屢豐，而遂廟食此土耶？今瀧流之上，有大穴若破甕，側立千尺，蓋神物變怪之所潛而不可測者也。廟既久，梁桷隳壞，鄉之進士彭公勉率諸豪出財力〔三〕，易其腐敗而鼎新之，一切增壯於前。是皆世賴神之庥，凡有求必禱於神，常有其嚮答之者也，宜其祠奉益隆。余素知蕭瀧之靈，公勉乃求文以記重修之歲月，實紹興辛巳七月壬戌也。復爲作迎神之詩以繫於後，使鄉人歌以祀之。

瀧神何年此列宮，神之來兮雨溟濛。雷公擊鼓驅群龍，神之靈兮與天通。十日五日一雨風，物無疵癘年穀豐。瀧民事神甚嚴恭，牲羞薦酒羅鼓鐘。湍雖汹涌長年工，不舂船石相撞舂。孰知此者神之功，宜歌此曲傳無窮。《盧溪文集》卷三五。又見《江右文鈔》卷三。

〔一〕狀：原作「壯」，據四庫本、傳校改。

〔二〕財：原作「才」，據右引改。

全宋文卷三四一三

王庭珪 八

鳳林橋記

安成古爲郡，介於吳楚之間，雖非通邑，而山川城郭壯偉宏大，猶有故郡之遺風。其西地最遠，廣袤數百里，崖壁峭絕，而水鏘然出於峒穴中。江流蓋發源於此，而匯於鳳林。當闔閭之衝，水益奔放，舊有浮橋，歲久壞弗治。兵興以來，吏常力屈於饋餉，而愛民之政一切不可爲，蓋非不可爲，而其勢不得爲也。後十有二年，歙溪韓侯邦光始爲安福令，問民病之所急，得其根穴而疏剔之。凡利之所宜興，而有司簿書之所不責，衆人搏手不敢謀者，悉以身任之，惟恐後。明年三月，江流暴漲，併齧其隄。韓侯始欲築石以障湍悍之勢，關隄上路廣倍於橋，規模甚偉，迺揭畫圖詢於衆。咸願出財力，率數人造一舟，其用民錢數十萬，而官不主其出入，用民之力，百工各以其役來助。竹木蔽川而下，人見其山積於岸，而不知其材之所自出。列肆無市者，更饋食飲，而不告姓名。以故舉此大役與

大費，其凡不可得而計，人亦莫知以爲勞也。橋長三百尺，廣十有二尺，下爲二十舟，魚貫而浮。橋心爲亭，其方如橋之廣而益其三分之一，簷牙翬飛，突出江半，名曰跨江亭。江之南爲屋於隄上，以觀浮梁之倒影，丹雘飛動，若欲凌驚大空者，曰彩虹亭。韓侯始爲是役以濟人，又因得以休其餘閒，而寓遊觀於此。煙消日明，百物媚嫵，邦人士女脫於兵火之餘，拊檻徘徊，忘向來奔竄沈溺之憂，而樂從邦君以遊。至於雲破月出，萬籟寂然，雌霓連蜺〔一〕，飛出波面，水光天色動搖而上下，與夫琳宮佛屋，出乎青蒼林木之杪，層巒疊巘，迭高爭秀。於是溪山自然之觀，偉麗殊勝，因人而發，遂爲此邦之絕境，非朝夕徙倚者莫能窮其狀也。橋經始於三月己亥，訖於六月甲辰，凡六十有六日而畢。嗟夫！操吏權以興事〔二〕，不患於不成，獨患於名存實亡，不知輕重歛散之所以然，而旁緣百出，雖成功而民已病矣。後之人考韓侯經始以方，儻壞而復修，則安成之人復出力而歡趨之，世享其利也。人之所以樂斯橋之成而欲記焉者，非特備觀美而已，故悉書韓侯之始末以記焉。紹興十年六月初十日，邑人王某記。《盧溪文集》卷三五。又見雍正《江西通志》卷一二四，同治《安福縣志》卷一七。

〔一〕霓：原作「電」，據乾隆本、四庫本改。

〔二〕操：原無，據傳校補。

上成觀三清殿記

上成觀在安成之西，始建立者與其廢壞之歲月，不可記也。故基遺迹，里父老人莫能言其處也，獨縣圖與尚書職方之籍有其名耳，其所以名之意，亦莫能詳也。道士戴知柔實里中儒家子，幼敏悟，讀黃帝、老子之書而說之，因棄家爲清真觀道士，以醫聞於世。時清真在縣之東，而戴氏之鄉疾病者必賴以濟，議築室而留之^{〔一〕}。其兄弟欲出貲產，知柔一切棄不取，獨取其荒頓之田，廣袤六畝，蒔花藥爲堂以居焉。堂面白鶴峰，有古仙人遺蹤，從兄大夫公榜之曰「揖仙」。其後弟子劉若拙亦以醫世其業，乃以其醫之所蓄金帛益興造而侈大其居^{〔二〕}。於是其人相與言於府，取圖籍，故名曰「上成觀」，作字於門而揭之。始造三清殿，凡三清天中儀像所宜嚴事者，飭之皆備，煥若化出。夫天下之物有廢毀於數十百年之後而復興起者，非碌碌然有材智者不能成就也^{〔三〕}。昔者金碧巍然之觀，化爲荒煙野草，致無頽垣敗址可尋。今二道士乃能採取既廢之空名於寂寥不詔之斷版，排蒿萊，起堂殿，使荒煙野草化爲金碧之區，可謂傑然有材智，足以興事起廢，而賢其徒者也，不可以無記。因吾友劉太虛以書求余記其事者凡五年，許之而未暇作也，其請不已，遂爲之記。殿成之日，紹興甲子十一月十九日也。《盧溪文集》卷三五。

〔一〕室：原作「石」，據四庫本、傅校改。

〔二〕之：原作「戶」，據四庫本改。

〔三〕「然」上原有「不」字，據乾隆本刪。傅校改作「傑然」。不：原作「所」，據乾隆本改。

足齋記

玉牒趙公子亦治一室爲燕居之所，蓬甕蕭然，自名曰「足齋」。余究其說曰：自有生物，則好勝爭奪相傾侈，失其性分，莫克返于初。於是喬黠卓鷲之行起而相高，天下始有不足之患。子亦貴公子，習見宮室車服之物宜夥，今乃甘寒陋以自足，是其爲心必泊然無所起，其於世必淡然無所嗜。行住坐卧、飲食語默，不求於人，無待於外，明月清風皆爲己有，不知天地間復有何物可以滿吾室也。昔王懷祖清潔絕倫，嘗語人曰：「足自當止。」然則懷祖未足時猶有累於世爾。馬少游嘗哀其兄援慷慨有大志，以謂士生一世，取衣食裁足，致求贏餘，但自苦耳。而援後遭光武，立功萬里之外，取封侯，要七郡之使，其視少游，寧有未足於心耶？當其卧浪泊時，始念少游平生語若不可得，然後知少游遠識，翛然塵垢之外，非援所能企及也。今君以「足」榜其楹，而請余文以爲記。朝夕逍遙寢味其下，無一毫不足人意，且非迫困窮而後有得於此，又可貴也已。盧溪王某記。《盧溪文集》卷三五。

重修東華寺記

佛屋徧天下，大率費不貲，泥金繒，示瓌瑋，務爲不可勝者，多在夫通都大邑。水舟陸車、珠璣象犀百貨之所萃，商官爭負挈，營營然貪眸不瞬，浮圖能一語傾之，則罄橐勿僞。此通都大邑之有刹廟^(一)，所以視他處所爲最雄侈繁麗。至於荒僻窮絕之所，往往土圯木撐，罅漏不茸。其徒乞丐不能動人，而檀那喜趨闐闐者且不肯出毫力於此，亦其勢然也。東華在安福^(二)，不唯去通都大邑爲遠，而頽垣壞址，荒煙野草，至於尺椽寸瓦不留。鄉人劉氏世家貲，惜其湮廢，會青原幼宗禪師歸故鄉，乃相與出財力，破廩場，芟棘區，築宮而留之。經始於政和元年九月，落成於五年之十月。殿寢堂廡、厨廩鐘庾，一切視禪林成憲所不可闕者，咸置之，可枚舉以數也。佛像嚴具，壁張十八羅漢，皆金碧飛動，冠絕一時。有危欄出於衆屋之上，俯群山，睨雲漢，而甌經於其間者，寺之華嚴閣也。挾方丈，開戶牖，塵埃不生，神明頓還者，宗公之妙明室也。初構木，去江水爲遠，數十百人挽一材。夜有大雷電浮而出者，衆益隆信之，果默有贊者耶？舊基四顧磽确，宗公覽其山水，爲高其址數十舉步而易置其嚮。孤峰疊巘，層出雜見，奇偉怪麗，盤薄於煙雲杳靄之間，如有鬼神爲之徒揭，佳名勝槩，自我而作，宗公可謂無負於茲寺矣。蓋宗公本東華里中人，好遊名山，後爲佛印老禪師弟子。方佛印名譽轟轟動四方，學者千百爲群，至於住大仰、金山、雲居，皆賴宗公，垣塹佛事，凡有所建輒

赫奕。紹聖中，出世爲長老，住南康鳳栖山，又住廬陵青原山。二山皆天下名藍，角立相望。宗公厭奔走，病其徒逐逐然不知歇，乃自青原飛錫來東華，甘槁薄而不去。其趨尚類賢士大夫之有守而知退者，余嘗樂與之遊。當衆人夸漫突梯，肩相摩於世，而獨能超然高蹈，放懷嶄巖之巔，視天下之物不一動其心，豈學佛而有得者耶？劉氏既出財力以興起數十年泯滅不傳之寺〔三〕，於是而屬余識其復興之年月。考其初創者與其人，舊無文字可訂，特爲掇宗公重建之由〔四〕，與吾鄉人之好善者載之云爾。宣和二年十有二月吉日，迪功郎、衡州茶陵縣丞、管勾學事王某記。《盧溪文集》卷三五。

〔一〕都：原無，據乾隆本、四庫本及傅校補。

〔二〕華：原作「安」，據乾隆本、傅校改。

〔三〕「興」上原有一「與」字，據傅校刪。

〔四〕建：原作「見」，據傅校改。

題華嚴寺壁

建炎庚戌之亂，避地東村，尋西泉故基，跡樵徑，步飛岑，立巖嶂十數重，至華嚴寺。松風滿天，泉鳴屋下，使人襟袂飄飄，如遊衡嶽廬阜之間。寺僧挈泉煮茗，延客終日，談出世間事，蓋不知海內之亂也。然我輩因海內之亂，乃能窮極幽峻，得此塵外奇絕之遊。同遊者某人。正月日王某書。

《盧溪文集》卷四八。

書鵠湖寺壁

時十二月五日也。

建炎三年，寇犯安成，王某、劉英臣挈家避亂于鵠湖山中。層巒疊巘，上干青霄，晝夜水聲潺湲不絕，如在秦人洞中，不知有鉦鼓之聲，乃覺此身真風塵物表也。《盧溪文集》卷四八。又見康熙《西江志》卷一九六，乾隆《吉安府志》卷七三。

題唐興寺壁

後七年，美中自翰苑出守漳浦，再會于此三日。道舊賦詩，談玉堂天上事，感今懷昔，酒酣氣振，躍馬而別。甲子十月二十九日，民瞻書。《盧溪文集》卷五〇。

遷善齋銘

李成叔志大而氣剛，年尚少，好學唯恐不及，精悍之色發於眉目，治所學之齋名曰「遷善」。

余固異而識之，知爲章貢先生字先之之子。先生以危言直道不容於世，江南人師其學而慕之輻湊，宜成叔之淵源有自也。夫學本於人性，恐跳而逐諸物，則磨揉刻琢，日趨於善。使不見異物而遷，爲惡之心，無自入焉。推而上之，納諸聖賢之域，可以師友千載，陶冶萬物。蓋積成其德，神明變化，去道不遠，非特出幽谷、遷喬木而已。苟不中道而畫，廓之以廣大，極之以高明，如五星北斗之麗天，太山之崇崛，海運徙於南溟，背負青天九萬里，則風斯在下矣，信如參辰之相比也。成叔進乎此，覺而能遷，未見其止，其可量哉！乃丐銘於盧溪王某，爲之銘曰：擊石出火，鼓鐘得聲。不鼓不擊，寂無聲形。人之有善，物中最靈。揉以學問，其識乃明。跛鼃千里，六驥不行。玉不加琢，器何由成？吾觀成叔，挺挺有立。學有淵源，家聲燦熠。深山大澤，龍蛇蟠蟄。實無所遷，假遷而入。猶天之升，不落階級。參辰殊途，追莫能及。《盧溪文集》卷四一。又見康熙《西江志》卷一九八。

惠端琴銘

老端暮年斲琴，得不傳之妙。其弟子祖麟携以見遺，欲求老師塔銘。余既許銘其塔，復取琴而銘之，使數年之後，好奇慕古之士破琴而觀者，知爲老端之斲也。大江之西，盧水之陰，有三昧手，斲無量音。震動法窟，是爲老端之琴。蓋嘗求師於海中，登蓬

萊閭風之岑，聽海水林木之蕭森。采枯桐以寄其妙絕，信哉點瓦礫而成金！《盧溪文集》卷四一。

琴 銘

桐生高岡，斧出月窟。斲而成器，神出鬼沒。此一物也，與寶劍相携於盧溪之上，二者皆天下之英物〔二〕。《盧溪文集》卷四一。

〔二〕二者：原作「三者」，據四庫本改。

惠門寺鐘銘

惠門蘭若，古吟峰院也。院當連嶺吟峰之下，治平中改賜古名焉。舊有鐘，碎於建炎之庚戌，於是道場不鳴鐘者十有七年，紹興丙寅歲始鑄是鐘。久瘖勿響，山中林木震動，龍像輝煥，召集有緣，檀施雲合。寺僧先來乞銘，盧溪爲之銘曰：

萬動俱寂，如大虛空。虛空無椎，何物爲鐘？傍震萬壑，高聞九穹。聲緣何起，吾知所從。鐘邪椎耶？莫尸其功。隱如雷霆，在大千中。《盧溪文集》卷四一。

寶珠寺鐘銘

寶珠寺距安城之北四十里，寺僧慧海當干戈之際，誘檀越鑄巨鐘，張皇佛事，以鼓舞山中之民。盧溪真逸爲之銘曰：

蠢然冥頑孰與覺〔二〕，空中雷電忽磅礴。大音希聲本無作，回祿奮怒飛廉惡。一鼓成鐘神所託，劍蟠蛟螭怒牙角。六種震動天雨雹，鑄此銘詩呵不若。《盧溪文集》卷四一。又見康熙《西江志》卷一九八，雍正《江西通志》卷一四二。

〔二〕蠢然：原作「宜頤」，據四庫本、傅校改。

仁山五百羅漢贊

迦葉天中五百尊，目連羅睺皆駿奔。阿難啼哭佛日昏，誰爲設法沙林園。帝釋擁護六鑿根，習氣脫盡婆羅門。仁山金碧耀人天，瞻禮願見前世緣。法螺一吹天上聞，還報十方羅漢恩。《盧溪文集》卷四一。

圓通贊

太山秋毫兩微塵，巨細本無不二門。四方八面開戶牖，是中元有不動尊。如大圓鏡萬象入，如大海水百谷奔。維摩倒用那羅印，用證初心豈或淪。《盧溪文集》卷四一。

洪覺範畫贊

謂公爲佛，乃工文章；謂公爲儒，乃是和尚。非佛非儒，是虛空藏。畫雖逼真，實非真相。作如是見，亦未離妄。水在瓶中，月在天上。《盧溪文集》卷四一。

李伯時畫像贊

非佛非仙，亦非儒者〔一〕。硤硤矻矻，名滿天下。孰貌其真，非真非假。讀東坡詩，乃識此畫。

《盧溪文集》卷四一。

〔二〕亦非：原作「亦亦」，據乾隆本、四庫本及傳校改。

歐陽公制贊

如馬放逸兮不羈，如松磔硤兮多節。偉幹如謝康樂之眉鬚，雄辯如樓君卿之唇舌。其高處可以上可以下，其妙處不可畫不可說。《盧溪文集》卷四一。

杲和尚畫贊

砢砢砢砢，如祝融太華，高不知其幾千丈；軒軒轟轟，如驚雷唳鶴，聲徹乎九天之上。道在真空，空即無相；以相求之，如盲摸象。乘機應物，河岳震響。眼如掣電，舌如奔浪。轉大法輪，說無盡藏。當恁麼時，有識之者，箇是徑山杲和尚。《盧溪文集》卷四一。又見《增修雲林寺志》卷五。

鑑達觀畫像贊

鑑大師禪學外以醫聞于時，盧溪王某贊之曰：

寂然其容，萬法不起。色固無求〔二〕，不怒不喜。人自即之，其門如市。忽然探囊，輒起人死。本自無生，死亦何理？公能起之，如月在水。應物現形，本無作止。我復贊之，亦遊戲耳。《盧溪文集》卷四一。

〔二〕固：原闕，據傳校補。乾隆本作「相」。

路正卿像贊

森然如千丈之長松，勢若摩穹；昂然如野鶴之出籠，雞群遂空。使之崛起，接翼鵬鴻。高冠大劍，立于庭中。七尺之軀，萬夫之雄。《盧溪文集》卷四一。

王修華畫像贊

不冠不束，真被褐而懷玉。眼如曳電，光掣巖谷。不爲燕頤虎頭，萬里飛而食肉。幅巾飄然，如五柳先生，寧終身爲縣令，而無求於世俗。揮塵塵埃之外，遺物離人而立於獨。《盧溪文集》卷四一。

劉大虛喜神贊

畫無老幼，形全神守。頰上三毛，端逢妙手。少年角立，試輒不偶。不復掉鞅，名聞谷口。量陂千頃〔一〕，才不論斗。今踰八十，年其逮耄〔二〕。古人云：用之則爲公爲卿，不用則山谷一叟。《盧溪文集》卷四一。

〔一〕頃：原作「須」，據乾隆本、四庫本改。

〔二〕耄：原作「垢」，據四庫本改。

英和尚贊

十八年前見老英於花藥山，忽於智公房一睹畫像，戲爲之贊：

吉州英，鐵作髯。莫眨眼，只這是。《盧溪文集》卷四一。

戲調義高

高峰強賊猖獗，長老義高以渠魁之馘獻吳侯，盧溪老人戲作二偈調義高，少爲一笑。

橫擔拄杖入山，坐斷高峰境界。一吼震動林木，忽然草賊大敗。了則萬法俱空，未了應須還債。

本是兩重公案，如今一道俱解。《盧溪文集》卷四一。

故校書郎曹公行狀

君諱崇之，字唐老，姓曹氏。曹本出於黃帝之苗裔，其後封於曹，又封於邾，皆以曹爲姓。君之高祖諱霸隆，以勇略從太宗平河東有功，官至瀛州團練使，因家于東京。至君之考司勳始遷于鄭，今爲鄭州管城縣人。累世皆右職，而仕不大顯。司勳諱輔，字子方。幼警悟，歎先世嘗有功於用武之時，雖祿世於家，仕於朝者不絕，而天下承平久，謀臣猛將無所用其武，獨感激讀書，欲以文儒起身。既登進士第，復以文章名譽顯于一時。唐老在髫髻時，見其父以文章從東坡、山谷遊，名聲籍甚，亦感悟讀書，不數年學問益進。余崇寧初以里選貢于辟廱，補上舍，升入太學，遇唐老太學舊人，共窗席爲筆硯之友二年。時三舍法初行，宰相欲變文章，禁錮元祐之學，專用莊老學說（二），談

性命，說虛無，習爲骯髒之文。而唐老爲文豪放〔二〕，不自雕鏤，無所顧忌，其淵源家學不類時文氣骨〔三〕，以故試輒不偶。諸公博士見而惜之，呼而語之曰：「子之文博辯雄偉，非不美也，奈不合今之法度。今之程文，出入諸史，或誤用東坡公一句，即謂之不純正，有司雖愛其文而棄不敢取。子急於奉親，宜少變其體以就今之繩尺，則有司何敢棄也？」唐老曰：「此文不難作也。」因勉爲之，果頻中優等。大觀三年，遂登進士第，調延安府司理參軍。循從事郎、秦州司工曹事，改差寧州司工曹事，又改環慶路安撫使司管幹公事，爲耀州美原縣令。用舉主，改宣教郎、知耀州白水縣，轉奉議郎、知真定府元氏縣。宣和三年，知西京永安軍使，轉承議郎、通判湖州，改差之火山軍，又除校書郎。宣和七年七月十九日感疾而終，享年四十有四。是歲虜犯京洛，殯其柩於鄭州開元寺泗州院。君娶李氏，封孺人。男四人：長曰承祖，武功郎；曰光祖，保義郎；曰德祖、義祖，未仕。女二人，長適進士魏仕宗，次在室。孫男七人。君平生喜爲歌詩，清詞秀句類其父，方除館職，駸駸將履亨途，不幸壽止於此，不獲顯用於時。在延安時，兼管防城修戰具，知美原日進築鎮安城等〔四〕，朝廷嘉之，已議推賞，適兵戈猝起，其子光祖等皆奔竄，不能叙理。其平生所爲文，亦多散失，惟《東西晉蒙求》宣和間嘗刊行於世。某與君有同舍之舊而契相好，略知其大槩，偶遇光祖於江西，能言其家世及歷官始末，慮愈久而遂失其傳，請余狀其事，故略叙其所知者如此。《盧溪文集》卷四七。

〔二〕學：原作「字」，據傳校改。

〔二〕爲文豪：原缺，據傳校補。

〔三〕類時文：原缺，據傳校補。

〔四〕日：原作「自」，據傳校改。

故左奉直大夫直秘閣向公行狀

公諱子舉，字宣卿，世爲開封人。自四世祖文簡公相章聖皇帝，其後蕃衍，浸以盛大，世有聞人。曾祖傳正，故任國子博士、贈開府儀同三司、太尉。祖綬，故任西京左藏庫副使。父宗琦，故任大中大夫致仕，贈少師。妣夏侯氏，贈魏國夫人；所生母王氏，贈恭人。公自幼慷慨有大志，見諸老先生輒抵掌論世事，劇談雄辯，常欲折其坐人，而諸老先生亦莫能與之爭也。蓋其剛毅之氣出於天性，以故與世多不諧，雖屢抑退而終不自悔也。初入國子學，遇三舍法興，累試入等，已校定當升補。政和六年，再從伯永嘉郡王宗良遇郊祀恩，任公爲登仕郎。七年，爲華州司兵曹事。宣和初，朝廷新復幽燕，其地經契丹之亂，饋餉不繼，自涿至雄、霸，以縣令丞部農夫挽中州之粟實不毛之地，挽不如期者以誤軍期論。先是，涿縣累政以運夫亡逸失期，委印紱而去。時大漕陳公亨伯、呂公頤浩皆知公之材，以爲涿縣丞。既至，究知前弊，調役不均，乃以戶口高下均定所役之數，衆服其平允，使部伍相爲保，無一人逸者。以餽運不乏，循從事郎。又以新遷到任，循儒林郎。少師以公在極邊爲

憂，令丐罷。涿以武臣爲州，類出童貫門，恃勢不法，公每以職事面爭不少屈，頗恚恨。逮公解去，沮格邊賞，不爲批書，公委之而去。會部使者適至，函令書印，馳介送公。宣和六年轉宣教郎，爲中山司錄事。七年冬，金人犯東京，朝廷以种師道宣撫京畿、河北、河東路，辟公爲幹辦。靖康元年，淵聖皇帝覃恩轉通直郎。六月丁少師憂。少師晚年不樂處京師，市第于宛丘，未及徙居而少師捐館。是歲虜再犯京師，明年大亂，公乃歸陳。建炎二年，虜侵陳、蔡，公之兄忠毅公先有德於蔡，蔡人借留于朝，而朝廷已別除人，就起復知陳州。至是虜人圍陳，忠毅公誓以死守，先遣公走京師求援于留守宗澤。公見澤無出師意，急歸，而城已破，忠毅公罵賊不屈，與諸弟三人皆死之，公亦喪其外姑與一男一女。乃徒步間關，收斂兄弟遺骸而葬之，訪尋骨肉之存者，携挾南渡，流寓江淮間，尋復除通判均州〔二〕，道梗不能赴。建炎三年，江淮兩浙制置使呂公素知其材，適真州經殘破，官吏皆逃亡，召公語之曰：「此州非公莫能辦。」即以便宜委公攝真州事。有范瓊潰將郭吉屯駐爲姦利，屢欲叛去。公方之任，艤舟城下，人無知者，公遣人呼皂吏問州治所〔三〕，吏對以吉暴橫必爲亂，乞且寄治舟中爲緩急計。公叱之，馳馬徑造州宅，官吏稍集。然百事廢弛，財用乏絕，卒伍縱逸不復歸營，公揭榜招之，得數百輩。有司以無供給爲憂，公謂真州平時富商大賈所聚，酒貨最爲繁夥，意務場瓦礫之下必有宿藏，令人斲之，人或竊笑，果得酒百餘斛，一郡以爲神。公乃張席爲屋，高其直以沽，郡人累月不知酒味，來飲者如市，路傍始有醉人。公又遣吏市麴米於他郡，益醞釀，課利益增羨〔三〕，而發運、轉運猶謂公弗戢私醞，公乃先治沿江二漕兵梢列肆私沽者，二漕雖愧恨而不敢復言。公所至多忤

監司者，皆此類也。視事纔幾月而財用沛然，收貯官錢以千計，至七十萬，不以一毫取於諸邑。向之郭吉者初畏公之威而不敢逞，至是見府藏充盈，輒萌異意，郡人咸知之，竄入他邑。忽一日，吉與其二屬環甲胄張弓露刃直趨庭，公危坐廳事，敕候兵持劍立屏後，戒之曰：「聞呼即出。」吉既至，公厲聲逆謂之曰：「爾欲殺我，匹夫力耳，何用衆爲？此頸吾自斷之。」呼候兵出授劍，吉氣沮錯愕，急抱持劍者曰：「初無是心，特耀兵以娛公耳。」公曰：「一州人皆知爾欲殺太守，今獨有持吾檄以耀兵爲解，招回散亡百姓。不然，恐爾頭顱亦不能保矣。」吉遂謝，即用公言，乞檄以去。事定，朝論偉之。會駕幸鎮江，公以鄰郡守臣當赴行在所奏事〔四〕，呂公因薦公，賜對勞問甚久，將欲大用，未果，寵以直秘閣還郡，且令郭吉隸杜充，命公帶淮南東路兵馬都監、管内安撫。冬十一月，虜復南來，建康失守，公退保沙南，以虜檄繳奏，召令赴行在所奏事。未到，有旨謂公與其餘守臣棄城事體不同，降一官，與知州軍差遣，建炎四年三月也。即以公知江陰軍，專一主管水軍防託事。公從駕還，過明州，金人初退，郡方闕守，即改知州。明年，兼管内安撫使。公自遭宛丘家禍，忠毅公有子沈爲給事胡公安國婿，從寓湖南，不知存亡，丐守道州。從之，兼湖東兵馬都監、節制管内軍馬。公從兄子諱方帥潭，待次間欲往依焉，聞曹友、孔彥舟相繼以長沙叛，李成群盜跨江西數郡爲亂。紹興元年春，丞相朱公以都督恭行天討，檄公權督府參議官。時洪久闕帥，丞相以公兼攝之。張俊以招討使聽呂丞相節制，戍鄱陽，至是輒擅徙豫章。豫章新遭金人蹂踐，倉庾府庫一空，而俊軍號數十萬，支用不貲，漕司皆被事委去〔五〕，悉以屬公。公會僚屬議所以應辦，皆欲下諸邑科斂於民，公曰：

「大軍壓境，張喙待食，諸邑能指期集耶？」因訪得負郭大姓平時兼并，積而不散者，呼而諭之曰：「汝家所蓄，賊至能保乎？今官軍至，賊不能犯，公私皆賴焉。汝能輟不可守之財，以貸于官，期兩月執券取償，一毫不汝欺也。」大姓欣然從之。又有巨商爲金人所害，其妻失所，昔時駟僮受其貨者咸諱匿之，公究得其實，悉以歸媼，媼拜謝，願分助縣官。旬日間不擾其民而軍須頓足。俊既至，公告之曰：「吾州井邑丘墟，戍兵朝入則居民夕避，無市肆則卒伍亦無聊，城東有浮屠屋數處，兼廢屋數百區，可以駐師。公能戢士伍，我當招集市區與相交易，軍民兩便。」俊大怒，剡牘于朝，以公沮軍不能入城，亦不用公言而徑自入城矣。朝廷察知俊之言不然，而公敢抗之，兩置勿問。未幾軍士所處不便，卒如公言徙于城東。丞相奏公即真，適朝廷已除授，不報，以賞轉奉議郎。冬十月，公之道州。湖東自經李成、孔彥舟焚劫，獨道界於二廣偶得免，一時號爲全盛。兩轉運、刑獄、鹽香使皆聚此州，道實小州，不能堪。公始革去倉廩受納積弊，罷麴引、醋息、牛稅等錢，以寬民力，盡收禁軍之遺令在諸司當直者。提刑周隨亨占江華縣治，別募兵四百，所支給一取足於江華。公以狀乞移按他郡，罷募兵，撥還侵用諸司錙穀，提刑頗怨憾。提鹽薛公度先欲於本州置司，公力陳其不便，爭止之〔六〕。公罷博易場監官，以冗費擾民，而公度堅俾復之，不從，故部使者皆切齒惡其與己敵。既而成兵至安仁，劫帥入其營，縱兵四掠，勢逼道州。衆咸欲遠避，公曰：「守臣出境，則境內先自亂，不如申朝廷宣撫司，移治錦田寨。」百姓從之，皆獲免，成兵至，卒無所得。賊雖以偏裨之禮奉帥于道州，而實不遜也。會朝廷有旨令成赴行在所，久之乃解去，帥亦得自便。提刑、提舉挾前憾，共劾

公逼逐監司，又誣奏公激李成軍變，降一官，落職放罷。是時胡公安國自湖東赴西掖講筵之召，目睹其事，以書抵時宰訟公之冤，反覆甚明，終不能用。公知道之不可行也，胡公亦自瑣闥出，乃相從隱居衡嶽山中讀書，授《左氏春秋》學。貧甚，始丐奉祠，主管台州崇道觀。四年，叙轉右承議郎。五年，以祀明堂恩復直秘閣。右相張公浚以都督平湖寇，薦公守衡州。是歲大旱，米斛萬五千錢，公分遣使臣齎金糴於鄰州之豐稔者，計本直與道路之費，量其價列糴于通衢，每升爲錢六十，饑民驟得賤米，所活不可勝計。提刑司姦吏董瑜湖南大蠹，人莫能訐，公捕鞠得其贓，流之嶺南，湘人欣快。以故諸司皆不悅，謀欲去之。公亦自知不得行其志，丐罷，而報未下，諸司與帥臣共劾公數事，皆出于誣也。六年正月，復拜宮祠，士民相與群聚擊鼓于提刑司，願舉留，鼓爲之裂。提刑惶懼，夜半登舟出巡以避之。逮公戒塗日，闔城遮擁哭泣，聲聞數里，非若近世風俗爲文具備禮而已。始知古之良吏所謂攀轅卧轍者不然，亦近世所未有也。公既行，得報落職罷宮觀，用諸司誣奏也。是年轉右朝奉郎，八年轉右朝散郎。公銜冤自訟，久不獲伸。至於始被旨差官體究元按發五事，並無一實，御史亦上章極論公剛直明敏，不畏強禦，奉法守正，不容於監司，內外朋比而攻之，奉聖旨與改正。尋復直秘閣，提點荆湖北路刑獄。衡人思之，繪公像建祠于東城青草寺。侍郎胡公寅爲記，鐫石于傍，并刻御史章於碑陰，至今存焉。皆公出後所立，非有使之者。十年春，赴湖北，先聲入境，時姦吏望風解印綬者數十人。湖北營田舊以抑配百姓，人不聊生，有破產不能償者，日號訴于馬前。公爲詢究其便利可行者，使遵守之，罷一切抑配者，遠近鼓舞。時岳飛以兩鎮節度使相兼營田大使，無敢忤其意

者，至是飛亦喜以爲當然。公按部所至，立大榜於前，云「久負抑屈，州縣不理者立其下」，於是積年無告之冤，咸得伸雪。會總領曾慥與薛弼素不悅於公，慥以職事誣奏，而弼方爲左司，表裏附會，公遂放罷，乃具奏陳，而都司再行批擬，又特落職。復歸衡嶽之下，與侍郎胡公寅、諫院韓公璜爲方外之遊，不復有仕進意。十一年，以貧甚請祠祿。自是十九年間四領宮祠。十二年，轉右奉朝大夫。十四年，劉昉帥潭，秦檜方用事，昉欲羅織士夫之不附檜者以進身。偶富人訴公弟子率由事，昉遂曲致其詞〔七〕，并及於公，坐此貶三官，遷居衡陽之伊山，乃晉桓伊書堂故基。結茅以處，手抄諸書，尤喜觀《魯論》，取諸家之書編爲《集義》〔八〕，以己見繫于後，今行于世。胡公明仲嘗過伊山，名其所居曰「有裕堂」，仍爲之記。十七年叙復右朝奉大夫，十九年轉右朝散大夫，二十三年轉右朝請大夫。秦氏久專國柄，放逐善類，無復還期。暨檜死，公方辯湖北之罷、潭州之劾，久抑不伸，朝廷知其冤，悉從改正。二十八年冬，復起知道州，父老兒童走迎境上，咸喜曰：「我舊使君也。」到任半年，復舊職，改知廣州兼主管廣南東路經略安撫司公事、馬步軍都總管。未抵治所，而御史復彈公，乞落所復職罷免，公歸舊隱，始築第于衡陽之湖東三十里徙居焉。三十一年再請祠，三十二年轉右奉直大夫，除江南東路轉運副使。時淮上方用兵，隆興元年以饋餉功，復職名，繼兼江淮都督府隨軍轉運副使。夏四月，都督張魏公出師破靈璧、虹縣，下符離，勢如破竹。會大將失律，不能深入，魏公駐維揚。公乞還司，因得病丐解職，言者以爲避事，二年春復奉祠。病再作，戒子姪函上納祿之請，無與小人藉口。乾道元年守本官致仕。八月朔丁丑，命道士建醮，公精爽不亂，醮罷，熟寐如平常，

旦遂不起，實初二日也，享年六十有九。公娶畢氏，儒林郎瑗之女，先公三十五年卒，累贈恭人。男二人：澣，見任右奉議郎，前知潭州安化縣，以公病乞侍養。潯，方五歲。女三人：長適右奉議郎、新廣南西路轉運司主管文字范揆辰，次適右奉議郎、荆湖南路安撫司主管機宜文字黃談，幼適將仕郎、新定擬柳州司理參軍侯宦。孫男五人，士克、士允、士充、士光、士元，皆未仕。孫女四人，長適左迪功郎、新臨江軍司戶參軍宋剛仲，餘尚幼。自宛丘之禍，宗緒飄零，公招集兄弟之子與同席飲食，教撫如己出而無擇焉。公買田業分給之，推其子已授官與其猶子澣，請於朝，特旨從之。立其兄儒林公之後而官其子濯。忠毅洎武功有子曰法、曰沈，皆不樂從宦，乃各官其一孫，曰士永、士行。其篤於宗族，出於誠心，世所稀有也。捐館之日，一子五孫皆白丁，人謂公其必有大於後乎！平生好論人物，無所忌諱，聞者頗駭，而後卒如其言。嘗與胡文定公談當世士，文定頗稱秦檜靖康時事，公曰：「與檜同時被執軍前，鮮有生也，獨檜數年之後盡室航海以歸，非大姦能若是乎？」文定既歿，檜姦邪日著，文定之子明仲與公追復前說，曰：「昔侍先君子能預察姦邪如公言者，纔一二人耳。」深服公遠識。公初以直道不容，於是晚年公議方出，聖恩盡與改正。將漕江右，從張魏公轉餉征虜，幾時趨功名之會，不幸魏公遭讒，而公亦以病去，豈非命歟！其孤以乾道元年十月甲寅葬公於衡陽縣政義鄉高塘之原，自洪州西山遷恭人畢氏之柩而合葬焉。某從公遊僅四十年，所得皆事實，故錄以爲行狀，以候世之君子鴻文大筆叙而銘之。《盧溪文集》卷四七。又見《古今事文類聚》外集卷八，《古今合璧事類備要》後集卷七〇，《翰苑新書》前集卷四八，《秘笈新書》卷八，《經義考》卷二一五，道光《永州府志》卷九。

〔一〕尋：原作「大帥」，據傅校改。

〔二〕公：原作「知」，據四庫本、傅校改。

〔三〕增：原作「争」，據傅校改。

〔四〕行在所：原無「行」字，據傅校補。下文同。

〔五〕被：傅校改作「避」，文意似勝。

〔六〕之：原作「文」，據乾隆本、四庫本、傅校改。

〔七〕詞：原作「祠」，據乾隆本、四庫本及傅校改。

〔八〕書編：原僅作「善」，據傅校改補。乾隆本作「書」。

全宋文卷三四一四

王庭珪 九

故資政殿學士同知樞密院事贈觀文殿大學士聶公墓誌銘

紹興十八年

紹興十八年某月某甲子，資政殿學士，同知樞密院事、贈觀文殿大學士聶公葬于撫州臨川縣某鄉某里之原。公之子昂以公布衣時有盛名於太學，而同時登博士之堂，相與摩肩于橋門璧水之上者某尚知公爲最舊（一），當時老師宿儒、英豪之士，與公並時騁聲名，相繼登朝廷，爲顯人，今皆無在者，乃前期以狀泣授使者曰：「我先君歿於邊境搶攘之時，至今墓銘無詞以刻。」又因公之婿黃君揆以來請銘，乃不敢辭。公平生遭遇，蒙褒寵賚之渥，與嘗所建言行事，經兵火多失其傳，獨其世次官封始終大略可考耳。公諱山，字賁遠，淵聖皇帝改賜名昌，世爲撫州臨川人。自高曾以來不求仕進，公雖幼警異，父以常兒畜之。及稍長，自能好學，卓犖不群，鄉閭先生欲共獎養成就之。謂鄉校不足以發奮，乃與筠陽龔端並遊太學，而兩人皆極貧，包腰負篋，徒步來京師，羈旅道中，諷誦不輟，見者

以爲異人。諸公博士閱其程文而驚偉之，數與太學上遊並試，而常角出其上。方天子興辟雍，一道德，而取士皆出於學校，四方英俊之所聚，而識與不識，一時名士皆爭與之交，公亦與人傾倒無不至，而公之名聞天下矣。補太學上舍，與賈安宅等同日釋褐，除相州教授。又爲廣親北宅宗子學正，徙編修國朝會要所檢閱文字。近臣薦公上殿，改宣教郎，除秘書省校書郎。遷尚書右司員外郎，以直龍圖閣爲荆湖南路計度轉運副使。方天下惰於久安，吏不習事，事多廢職，而公爲人精敏勁果，於職未嘗苟。其在秘書也，患群書散亂不屬，取昭文、集賢、史館之書，各歸其庫而標目之。會徽宗駕幸省中，閱其書如開群玉之府，而見珪璋琮璜之狀，各有次第而可數也，稱歎久之，由是驟擢右司。湖南去京師遠而財用狹，歲久積逋不復帑，公責諸郡補發，是歲漕桑萬戶而下。天子以公長於理財，召爲大府卿，遂除戶部侍郎，爲大遼館伴使，兼定一司敕令，又兼侍講。未幾除開封尹，兼侍講，充神霄玉清萬壽宮判官。神州浩繁，治常屈於豪右，而公遇事果敢，無所回憚。又嘗以事忤蔡京、王黼，乃復爲戶部侍郎，即以徽猷閣待制出知安州。已而提舉江西州太平觀，又責授崇信軍節度副使，衡州安置。後二年，召赴闕，實宣和七年也。除顯謨閣直學士、知開德府。值北邊有警，改差親征行營司參謀官，又改差隨軍轉運使。又除戶部尚書兼領開封尹，拜延康殿學士、淮南等路發運使，復爲戶部尚書兼領開封尹，遂拜中大夫、同知樞密院事。方議和好，乃以公爲大金軍前河東國信使，公亦自請行，以身試不測之虜，而一介行李卒不返。今上即位之明年，除資政殿學士，提舉西京崇福宮。又二年，始知公至絳州及於難，靖康丙午閏十一月十二日也，享年四十有九。訃聞，上震

悼，贈典有加，祿其子孫內外親屬而官之，太常謚曰榮愍。曾祖諱經，太子少保；祖諱榮，贈太子少保；父名用之，朝請大夫，是時年八十七矣。公娶鄒氏，封永嘉郡夫人。子男二人：昂嘗任鴻臚寺丞，昇前廬陵縣尉。孫男五人〔三〕：堯臣、舜臣皆某官，周臣、晉臣、唐臣尚幼。女三人：洞真適脩水黃尚書之孫揆，安福縣主簿；葆真適艾慶嗣，玉真適黃旦，二君皆用公恩澤補右迪功郎。有文集三十卷，編次《歷代史門類》二百卷，藏於家。嗚呼！士患無才或不逢時，觀前世有爲之士，投功名之會者衆矣，一離譴逐，或終身不復顯。公起儒生〔四〕，陟禁近，雖非意遇讒，值天下多事，復起而膺大任。人謂以公之才而遭此時，必可以任世之重而有功於天下者，至是莫不歎其志未極其用，而惜其命止於斯也。當時議者尚或咎公，當本兵之地而以身任河東之役，此不猶愈於畏怯回撓，而以死生禍福爲一身顧計者乎？受命以出，有死無貲，公則有焉。於是爲之銘曰：

公幼自奮，硨磲瓌奇。崛起田里，名震京師。上方嚮學，鋤耒耨弗。雲漢昭回，下飾萬物。公於此時，突然有聲。橋門環聽，鏗鏘說經。由是取進，大官大職。忽離讒逐，謗焰未熄。天子念之，訪于江湖。鋒車星發，召登西樞。衆方危懼，公不退轉。勇於徇國〔五〕，遂及于難。一心險夷，公謀則早。處此誠難，後世可攷。《盧溪文集》卷四二。

〔一〕壁：原作「壁」，據乾隆本、四庫本改。

〔二〕惰：原作「隨」，據傅校改。乾隆本作「墮」，四庫本作「隳」。

〔三〕孫：原作「生」，據乾隆本、四庫本及傳校改。

〔四〕儒：原作「公」，據四庫本、傳校改。

〔五〕狗：原作「循」，據乾隆本、四庫本及傳校改。

故右朝奉郎通判筠州黃公墓誌銘

紹興二十七年

維黃氏居邵武軍者，世系遠矣，代有顯人。公諱秬，字伯瑞，建炎帝相諱潛善子也，曾祖諱亨，朝散大夫，贈太傅；祖諱景，朝散郎、秘閣校理、充徐王府侍講，贈太師、申國公；父光祿大夫、守尚書左僕射兼門下侍郎、御營使。母徐氏，吳國夫人。建炎初虜犯東京，僕射自河北領兵入覲，總御營使，大策秘畫多更其才，不淹旬國步再安，可謂有勳力于再造。未幾，虜復飲馬於淮泗，言者歸罪於僕射，貶嶺南，以疾薨于某州。僕射唯公一子，護其柩以歸，冒兵盜，間關梗澀，至吉州遂留以葬，因家焉。公自幼爽悟不群，有志節，自喜讀書業文，舉進士未就，以父蔭補將仕郎〔一〕，爲御營副使下書寫機宜文字。丁父憂，服闋，權虔州會昌縣丞，調南安軍司戶，改差吉州判官，轉通直郎、知南康軍建昌縣。任滿，通判南雄州，轉朝奉郎、通判筠州。待闕五年，貧甚，以疾終于家，實紹興二十六年六月二十四日也，享年四十有九。視其居，如寒士窶人之家，太守黃公某、通判趙公某爲棺殮乃辦。公生相家，宜挾貴胄氣以臨人，而乃詳練州縣簿書、米鹽劇務，疑獄滯訟，剖決如神。至於

倉猝遇變，無所回撓，如孫吳之用兵，乘機必行，無不勝者。在會昌，其年甚少，知縣吳兢爲強寇所執，公單車造其壘，動以禍福，令持田器爲農民，群寇悔悟，悉解甲聽命。公與吳兢聯轡而歸，觀者駭歎。其在吉州也，一日戍兵謀殺主將，燒營以爲亂，太守陶公愷素知公，問計安出，公語其衆，推首亂者數人戮之，餘釋不問。明年，駐泊統制官湯尚之軍中有唱言欲爲變者，公時攝郡事，往謁主將，收爲首者數人繫于獄，密以聞于朝。尚之既更戍，乃取繫獄者誅之，州人初不之驚。公之設施大率如此。方少年時，自負其材，欲由場屋以自奮，會其父當國，不令子弟取應，慮塞天下英俊之路。當時議者未以爲然，厥後有持權勢熏轢天下者，盜取名器，以綺袴小兒置高等，壓四方髦士，重官累印，窮極貴侈，然後乃知公家僕射真賢宰相之所爲。方盛時，以公書寫機宜文字，扈從之勞，循資而已。僕射身後未叙復，公又弗克享于壽，宜其豐爵厚祿不及其身，然安知其後世不蕃衍而不卒享也哉！公娶朝散大夫充彥章之女，先公十二年而卒。男三人：曰叟，始受公致仕恩澤，曰夏，曰夔，應進士舉。女二人，長嫁右迪功郎尉遲孝友，次在室。孫男一人悵，孫女二人。卜以二十七年某月日葬于廬陵縣儒林鄉鳳凰洲劉家嶺僕射墳之次。銘曰：

士惟才兮，幸而出乎名胄。視爵祿兮，若取諸其左右。公獨不然兮，恥以閥閱抑寒士而爭進取。有此一段兮，可以監權臣，垂百世而不朽。爵不耀厥躬兮，天復奪之以壽。又孰知其天兮，

不卒大於其後？《盧溪文集》卷四二。

〔一〕仕：原作「侍」，據乾隆本、四庫本及傳校改。

故令人劉氏墓誌銘

前兵部侍郎兼侍讀廬陵胡公名銓之夫人劉氏，世爲贛人，故中散大夫、提點荆湖南路、廣南東路刑獄諱敏才之女，故吏部侍郎諱景之孫，贈金紫光祿大夫諱揆之曾孫。夫人幼令淑，中散賢之，在荆、廣時欲擇對，閱士無可許者。是時侍郎方爲進士，才譽傑出，名震場屋，中散聞而說之，唯恐不得當也。夫人名德靚，年二十三歸于胡氏，不以其祖、父嘗貴顯，而事舅姑與祖母太孺人唯謹，視兄嫂如舅姑，又能協于上下內外。春秋祀事奠饋，必遵胡氏家法尤肅，凡閨閫職之所宜執者，無一事廢墜。繇是侍讀始不以家事拂其心，而得盡力于學，少年登甲科，以榮其親，夫人之力也。既入朝爲樞密院編修官，天子將擢用之。會秦氏當國，固寵怙勢，一時權力熏轍天下，中外憤嫉，莫敢逆其鋒。侍讀上書，力折其姦，至乞斬檜。或諷夫人止之，恐禍不測，夫人曰：「彼方爲國言事，且不謀於婦人，止之非吾事也，特安之而已。」侍讀坐是貶新州，又貶朱崖，逾嶺海行萬里，猝遭驚濤駭浪之恐，而蛟鰐鼉鼉之怪出沒左右，夫人不爲動色，家屬恃以爲安。幸而登平陸，則島夷雜處於荒陋區區窮絕之鄉，亦未嘗一日不自得。使侍讀飄泊海嶠十八年，全家北歸，如不曾涉蠻風蜺雨也〔二〕。於是禍患不能動其心而甘窮困，間關萬里之外以全其節，志節愈高，名與嵩岱等，豈非夫人善自守而以相其夫

子之力哉！嗟夫！不以貧賤富貴累其心，今學士大夫之所難，而以女子能安而行，其賢於人也遠矣。秦氏既亡，侍讀內徙衡州，夫人歸廬陵治家事。以戊寅九月十有四日終於家，享年五十有四。男四人，泳、澥、浹、瀟。女五人：長適太和縣鄉貢進士嚴萬全，次適福唐葉昌嗣，次適上饒方自厚，餘在室。孫女一人，相孫，蚤夭。孫男二人，侍孫、嘉孫。夫人自紹興丁巳以冬祀恩封孺人〔二〕，滯留海南，今侍讀始湔除罪籍，進用于時，贈典煌煌，蓋未已也。己卯七月乙酉，葬夫人于廬陵縣中鵠鄉於山之原。隆興甲申上初郊，加贈令人，泳亦以恩授右承務郎。盧溪王某爲序而銘之，銘曰：

男兒爲國奮不顧，女子知義良自許。出門萬里忘憂苦，欲助高名振寰宇。空山埋玉知何處，松楸參天神所護。樵兒牧子不可度，上有華表千里柱。白鶴飛來解人語，大宋忠臣夫人墓。《盧

溪文集》卷四二。又見《南宋文錄錄》卷二三。

〔一〕涉：原無，據傳校補。

〔二〕祀：原作「賜」，據右引改。

故王夢授墓誌銘

紹興二十六年十月

君諱鴻志，字夢授，其先爲東平王氏。有名朴者，佐周世宗爲樞密使，五季之亂子孫散徙。君自

高祖以來，爲吉州廬陵人。祖諱九疇，贈右奉議郎；父諱廷俊，隱於鄉閭。方熙寧、元豐間，太平文物之盛，廬陵號多士，戰藝之徒推王氏爲先登。君之叔諱廷彥，弱冠登第，仕至江東西部使者。次叔廷老，博究群書，名擅場屋，尤邃於禮學，暮年官於嶺南。會天子修辟雍，造大成殿，議先聖冕服，群言枘鑿，大臣言廷老曾進說登聞匭中，自賓州驛召至京師，爲禮制局檢討，冕服制度卒用其議。由是言禮者皆尊王氏爲宗師。君幼與群從兄弟學禮於檢討公，檢討公嘗語余曰：「諸子弟皆善學，而鴻志尤敏悟，他日必有聞。」時王宮教授鄭公元興太學名儒，閱君試卷而稱賞之。大丞相劉楚公猶子巖出使七閩，爲孫女擇對於庠序中，鄭公獨以君爲可，遂娶劉氏焉。會舍法興，以職事掌永豐龍泉縣，學士嚮慕之。靖康以來，科舉兼用詩賦，君素不喜工雕篆之文，杜門不復進取，築林館於喧囂之外，以延士大夫。待制劉公僦以「冲遠」名其堂，侍郎劉公才邵伯以詩美其高蹈之跡，則其人可知也。君之室劉氏、毛氏皆蚤亡，會成都運使馬公居中北方缺僑寓境上，以賢謂公而以季女歸之。子男二人，曰仲約、仲恂，皆傳家學，誦說有法度^(一)。女二人。孫男一人。君以紹興丙子正月晦終于家，享年七十有六。卜以是年十月戊寅葬于廬陵儒行鄉廬陂之原。其孤以余雅與檢討公舊遊，又熟識其先君，扶服來乞銘。廬溪王某爲之銘曰：

議禮或失，其說星分。諸儒蠡起，簧鼓淺聞。詔君叔父，詣金馬門。一時大冊，卒聽討論。君守家學，益造淵源。升堂誦說，厥聞益喧。不耀其章，老子丘園。風流未泯，有攷斯文。《廬

〔二〕度：原作「男」，據四庫本改。

故右武大夫江南西路兵馬都監西河縣開國伯許公墓誌銘

公諱仲，字彥時，世爲汾州西河人。曾祖源、祖士宗，皆業儒；父建，贈武節郎。妣翟氏，贈太恭人。公爲人鷙勇有大略，見先世業儒不效，棄去，學兵法，騎射絕人，思立功萬里之外。紹興之初，虜尚雲擾河洛間，大將張俊聞其材，招置麾下，數有戰功，授武節郎。復以捍扼大江之勞，轉武德郎。劉豫兵犯淮南，公從都統劉寶破豫大安寨〔二〕，臨陣斬其驍將司貴，由是轉武功郎，又轉武經大夫，用淮西出等功，特轉右武大夫，誥詞褒異。從都統王進屯池陽，軍中機務悉以委之。又統江南西路準備將領，又爲都統王陞軍中訓練軍馬，改差東南第七副將。又爲王陞軍中第三副將，改差東南第六將，又改差荆湖南路兵馬副都監。復爲王陞軍中第二將，本軍錄其摧敵搴旗之勞，奏乞特與外任，改差江南西路兵馬都監，吉州駐劄。凡四遇郊禮，累封至開國伯，加食邑至九百戶。紹興二十七年五月己巳，以疾卒于官舍，壽六十有一。公初補官。適大丞相張公都督大軍咸集，欲以觀射，公挽强弓連破的，由是知名軍中。參政魏公良臣、尚書張公澄一時要人，咸稱薦之，公亦欲自奮以顯於時。會敵人請和，天子亦欲養息生靈，休兵革，脩太平，而智謀英勇之士無所用其勇，故公官爵止於此，而惜乎用未極其材也。於是士大夫爭以文儒進〔二〕，而公晚年亦好觀書，延師儒以教子。公娶張

氏，封恭人。生一子曰汝楫。以蔭補忠訓郎。幼警悟，雍容雅度，不類將家子，折節讀書，弱冠遊場屋，已兩與漕臺薦舉，嶄嶄然視科名可掇取〔三〕。公之後復以儒起家，可謂榮已。女二人：長適忠訓郎劉允中，今亡；次適成忠郎張炳。孫一人，曰紹祖，尚幼。其孤卜以某年某月日奉公之柩葬于某所，廬陵段允狀公之始末，與其孤汝楫偕來乞銘。允同郡名儒，而汝楫嘗執經從之遊者也，知公之詳而其言可信。盧溪王某爲序而銘之曰：

公初執戈，敵渡湟水。詔大將軍，中征不軌。將軍謂公，材質之美，持半段槍，排折馬箠。嘗爲軍鋒，先登摩壘。手斬桀賊，功不旋跬。敵人退驚，飯反箸已。遭時罷兵，英雄老矣。百有一試，所出糠粃。儻盡其材〔四〕，業胡止此？今公有子，乃舉進士。感發自幼，雍容閑靡。兩貢南宮，幾掇高第。由是以顯，夫豈不偉！《盧溪文集》卷四三。

〔一〕都：原無，據四庫本補。

〔二〕是：原作「世」，據乾隆本、傅校改。四庫本作「時」。

〔三〕掇：原作「輟」，據乾隆本、四庫本及傅校改。

〔四〕盡：原無，據四庫本、傅校補。乾隆本作「用」。

故歐陽縣丞墓誌銘

紹興三十年十一月

歐陽氏得姓遠矣，文忠公《譜》有曰通者，仕唐尤顯名^(一)。通三世生琮，爲吉州刺史。琮八世生萬，爲安福縣令。自萬至鄆，始居安福。至公曾祖諱載、祖諱瑜，皆隱居，父諱安稷，淹貫群書，兩與賢能之薦，四試禮部，將辯論而官之^(二)，以疾卒於京師。公自太學跣足護其柩以歸。公諱皤然，字達可，天資夙悟，尤邃於經。方三舍法行於郡國，達可携諸弟入泮宮皆有聲，每試輒出頭角。宣和元年以上等校定試入上等，與弟廷光聯貢于辟廱。明年達可升補太學內舍，未及再試，而舍法亦罷。父母既沒，遭兵火，里巷無尺椽，惟先府君所建精道堂獨存，兄弟四人同居其中，衣食無異^(三)，鄉人欽慕之^(四)。紹興十二年該廷試，授右迪功郎、潭州攸縣丞^(五)。缺以潔廉介特爲上官所知，凡一路疑獄及滯訟屈於權勢而不敢決者，悉以委公。由是人爭薦之，凡得七章，以考未足，止關陞右從事郎。在武岡時，溪洞楊再興阻兵搖亂，朝廷下銅獸符，發武昌兵躬討。軍無宿儲，守令搏手無他謀，適樞密院刪定官方公疇爲通判，方公有異材，密使餽糧，不數日而賊破。當是時，群蠻視方公號令如風雷，邊氓感方公恩德如再生，獨太守不察機事有不可旋踵，乃以方公爲侵權，起大獄。聞于朝，群情怊怛，達可率同僚欲白太守，辯其事之所以然。郡僚有平昔遊方公門者，反背誹助成其獄。此正韓退之所謂平居強笑語，至落陷穽，不一引手救，反擠之又下石焉者，皆是也，小人之態自昔如此。厥後

太守卒以言罷，而方公亦湔洗，功狀粲然，皆如達可之言。武岡縣令素遲緩不集事，而軍須皆達可出力。及奏功，則推美於令，而令受其賞，此尤人所難者。嗚呼！事難乃見君子，達可行己臨政皆有過人，不可以毛舉，故取其大槩誌之，則其平生操履節義皆可見矣。余嘗見方公手書與達可，有「高義絕識，追配古人」之語，乃知其事之信然，追配古人非虛語也。秩滿，就移攸縣丞。忽一日，聚群子弟姪語平生，若將之官而相別者，是夕得疾，終於家，實紹興二十有九年六月五日也，享年六十有九。初娶彭氏，再娶左氏。男四人：長不及名，次如圭、如熏，皆力學，季尚幼。女一人，適進士劉大亮。孫男一人。明年十一月甲申葬于邑之北鄉南嶺之原，如圭携其先友左君時彥所撰行狀來乞銘，爲之銘曰：

天馬汗血，一噴千里。自負其良，深藏不市。力方盛時，誰或繫之。至於老矣，骨猶駿奇。如君盛年，頭角軒軒。使之得路，如驥騰騫。遭回晚節，其氣猶全。萬不一試，而止於斯。其平生氣節行藝，猶可託銘詩以槩見，於後世而傳焉。《盧溪文集》卷四三。

〔一〕尤：傳校改「有」。

〔二〕之：原作「人」，據傳校改。

〔三〕異：原作「略」，據四庫本、傳校改。

〔四〕欽：原作「飲」，據乾隆本、四庫本及傳校改。

〔五〕攸縣丞：原作「牧縣再」，據傳校改。

故王氏墓誌銘

紹興四年十一月

夫人王氏，其先蜀人，五代之亂徙居江南，因爲吉州安福人。有諱繪者，仕南唐官爲承旨。繪生謨，皇朝賜本州文學，調袁州宜春主簿。夫人蓋謨之曾孫，而父、祖皆晦跡不顯。十九歲歸于同邑劉氏，諱昱，字明叔。方是時，王、劉俱以財雄鄉里，而夫人天性儉簡，屏內靜嚴，服玩無纖靡之飾。姑窮居二十有八年，病風瘍，凡飲食卧起必須人，而夫人朝夕候伺，靡不順適其意。建炎末，米斗千錢，諸豪方閉貯，夫人獨語其子曰：「歲饑，盜賊蠡起，廩積盈腐^{（一）}，非福也。」乃盡發宿侍，斗值唯取十之一^{（二）}，鄉閭多賴以活。明年，劉大任據郭江作亂，所過焚掠殆盡，獨留夫人之居，滅炬弗焚。厥後雖火于他盜，亦有以見夫人智慮之高，而賊亦初有所激也。夫人以紹興四年二月丙戌終于家，卜以十一月庚申葬于清化鄉洛陽山之上澤岡。其子彥弼泣語余曰：「吾母生平嚮重儒士，而使子孫皆從君遊，非一日也。若得君文銘其墓，亦庶爲慰先魂於土中。」於是赴其葬而許以銘焉。蓋余初舉進士時至其家^{（三）}，夫人喜甚，即具飲食，令其子相款締。逮余隱居鳳停山，諸孫亦鼓篋相從於巖穴之間。既而中原擾亂，衣冠避地來江南者踵相屬，夫人悉能言其若某人者當是知名士也，使其子厚交之。自是交遊日廣，名譽寢聞于人。嗚呼！婦人女子生僻陋之邦，而識量高遠如此。死之日神色不亂，出奩中物區處後事，皆宿有籤識，無毫髮遺恨，言訖儼然而逝。夫人享年七十有九，後其夫之死

二十有二年。子男二人：彥直，少年克家，先亡；彥弼，幼負材能，紹興元年大丞相朱公安撫江南日，因軍興，補迪功郎，辟臨江軍新淦縣尉。女三人：長適同邑許特立，次適武進士校尉彭安衡，次適王庭瑋。孫二人：曰冀，曰翼，皆業進士。銘曰：

豪宗侈家，鮮不覆墜。亦有能傳，至于累世。孰知其天，示而弗閱？婦人得之，茲尤可貴。蓄厚報遲，必在其裔。攷此銘詩，庶幾無愧。《盧溪文集》卷四三。

〔一〕瘡：原作「瘡」，據乾隆本、四庫本改。傳校改「倉」。

〔二〕值：原作「置」，據乾隆本、四庫本改。

〔三〕家：原無，據乾隆本、四庫本及傳校補。

故劉元弼墓誌銘

紹興二十六年十一月

居士姓劉氏，元弼其字也，諱茂實，世居吉州安福。祖父時家富饒，子孫悉遣就學。余自幼時與元弼聯茵席，共燈燭，從師授業。崇寧初三舍法遍行郡邑，元弼與群從昆弟紆侈袂，曳方履，鼓篋升堂，有聲于庠序間。既而群從昆弟多貢于京師。獨元弼偶試一不中，即棄去，不復進取。藝圃種竹，結茅屋秀峰之下，曰遠菴、筠亭，藏書萬卷，日哦其間，性獨嗜酒，酷好吟咏。其爲詩非若羈旅失

志，雕刻肝腎，憂愁哀怨者之所爲，其詞澹然適意而已。其嗜酒非若狂夫使酒罵坐，與夫露頭狗竇中叫呶以驚人者，引壺觴以樂賓客而已。終日寓此二物，而細故不入，其達生知足者耶！紹興二十六年四月十八日，過從弟家飲酒至醉而歸，笑語如平時，神氣不亂，是夜終于所寢之室，壽七十有八。娶王氏，盧溪之姊也。有子一人，曰飛鵬，今爲材進士。女一人，嫁王顗。卜以是年十一月甲申葬于秀峰之西古茶園。銘曰：

酒有何好，中藏妙理。詩非窮人，窮乃工爾。二者皆樂，卒以樂死。便爲勝士，古亦如此。

《盧溪文集》卷四三。

故段夫人墓誌銘

紹興二十七年正月

故廬陵秀才李愷字彥強之夫人曰段氏。其先臨淄人，至唐段成式爲吉州刺史，因家焉，今爲吉州廬陵人。父諱贇，字仲實，官至承議郎，方布衣時，以文行知名縉紳間。南昌黃魯直有盛名，於文章不妄器許，嘗過其友硤江蕭公餉家，見其文，拊髀驚歎。後爲太和令，始相與深交而力延譽之。承議公既登第，調筠州高安縣主簿。時蘇太史謫監高安酒稅，一見異其材，日與論說古人製作關鍵，手爲校正《國語》等書，承議公由是文章益進。夫蘇、黃以文章擅天下，而承議公乃得俎豆兩公門下賓客之列，其風流人物，可想而知也。夫人自幼習見其父出入蘇、黃之門，言論俊偉，遂能誦蘇、黃之

文，皆略上口而通其大意。至於六經、《國語》等書，皆涉獵焉。承議公愛之，選婿得李愷而歸焉。其姑永壽縣太君嫠居，治家嚴肅，唯喜教子。坐堂上，日聞弦誦聲，故其子沈博學，登乙科，仕至陞朝，有聞于時。愷不幸學成而壽嗇，夫人傾匳具〔一〕，益買書，縱諸子交四方賢豪，以卒其業。於是乃令其子懇負其藝於廬陵糊名數千人之中，四取鄉舉。幼子恕嘗爲都魁，再舉登第，調贛州司戶參軍。二子皆名震場屋，而恕先決科，鄉人榮之者，繫其母之賢也。夫人初以孝謹事其姑稱賢婦，以賓禮遇其夫爲賢妻，以詩書自教其子，而識其子之所與遊者皆偉人，可謂賢母〔二〕。婦人之德，莫隆於此，故略其細行而誌之。夫人後其夫二十一年，以疾終于家，實紹興二十五年十二月庚寅也，壽八十有四。子女十有二人。男四人：長曰愷，次曰悠，先夫人卒；次即懇、恕也。女八人，適進士蕭憲、曾韶、蕭繼祖、劉拱辰、彭椿年、劉彥京、曾彥謨、段允。孫男六人，黯、點、符、熙、篆、簡。孫女八人。曾孫男二人，女一人。卜以二十七年正月丙申葬于延福鄉榮岡之原。夫人之姪段允字世榮，少有令名，與其孤懇、恕皆嘗從余遊，謂非余孰宜銘。允乃狀夫人之平生，偕來以請廬溪王庭珪爲銘而書之。銘曰：

夫人之先以文鳴，歸逢其良以儒稱，遂能漸揉談六經。傾匳買書充屋楹，坐令諸子拾紫青，女子之事斯爲榮。又能遣子交豪英，試與俱來端可驚，厥德既侈法宜銘。《廬溪文集》卷四三。

〔一〕具：原作「且」，據四庫本、傳校改。

〔二〕母：原無，據乾隆本、四庫本及傳校補。

全宋文卷三四一五

王庭珪 一〇

故右奉直大夫康公墓誌銘

康氏世爲開封祥符人，公諱翼，字南仲。性孝謹，通練時務，能談當時事，冗穴弊源，皆有本末。故入仕以來，所至有聲。初以蔭補太廟齋郎，授將仕郎、衛州新鄉縣尉，當塗交薦，陞從事郎。又陞儒林郎，監定州北嶽廟，改宣德郎，監在京廣衍倉。爲博州司錄，知興仁府南華縣，監左右騏驎院草場。靖康改元，轉朝散郎，賜緋衣銀魚。除開封府戶曹，將擢用矣。是歲金虜再犯東京，公携家自圍城中出，望江淮南走，冒百死求一活而不自保也。會張丞相召入，相遇，入建康論時事，知其材可用，既拜相，除公知德慶府。德慶所隸止兩邑，賦入無贏餘，改陞藩府之後，前政輒會肇慶例，百色皆增於他州，至是財用頓窘。公究其弊，曰：「元不曾申明朝省，一切當如舊，月給減省，宜自太守始。」由是財用僅足，而官吏請給亦不闕，人皆難之。劇賊猝起湖湘〔二〕，擾二廣，將犯德慶，去城

十餘里列寨，城中怊怊，咸請避賊，公曰：「我非不知驅羸卒守不可恃之城，以當倉惶蠭起之賊，勝負未可必。但守吾城，不可以去。」乃率州兵保甲登城，列旗幟以候。賊聞鼓聲，謂城中有備，一夕引去。州人德之，繪公像于家，示不忘也。自德慶罷歸，年未六十，不復仕宦，卜築廬陵。閒居二十六年，以某年某月某日無疾危坐而化，享年八十有二。官至右奉直大夫、文安縣開國男，食邑三百戶，賜紫金魚袋。公曾祖諱九齡，故東頭供奉官，祖諱浹，故贈通直郎；父繼隆，故朝議大夫，贈金紫光祿大夫。母趙氏，累封安康郡太夫人。公娶胡氏，次董氏，次謝氏，次嚴氏，次董氏，皆封宜人，先公而卒。男三人：長曰行簡，早卒；曰光祿，右迪功郎、連州司法參軍，知書能文，卒于官舍；次日照祖，前潭州善化縣主簿。女二人：長適進士李元卿，先卒；次適進士曾昀。孫三人：寧之、慶之，皆將仕郎；永之，以公致仕恩澤奏未下。將以是年某月某日葬公于廬陵縣儒行鄉青湖山之原。右奉直大夫謝公鐸與公同辛苦渡江，知公爲最詳，以狀來求銘。序而銘之曰：

公材足以經世，未始出而自媒。守孤城於海嶠，當兇寇之猝來，驅羸卒以捍敵，志臨危而不回。賊亦引退，城亦不頽。迄今無有知公者。余謂世之君子，非特不能知，知亦不能用，用亦不能盡其材。作此銘詩，以寫其哀。《盧溪文集》卷四四。

〔一〕猝：原作「賂科」，據傳校改。

故左朝奉郎前知潯州董公墓誌銘

隆興二年閏十一月

董氏於吉州爲顯姓，世居永豐縣，其族繁衍，時有聞人。公之曾祖諱洙，擢進士第，爲桂州觀察推官。祖諱師範，右朝奉郎。考諱唐，贈右中奉大夫。公諱觀，字坦叔。幼孤，能致其孝於母。稍長，慨然有志於學，欲自奮以榮其親，棄貲產勿問，委昆弟以養母。年未冠，藐然孤童，徒步入東京。聞有太學者近天子之居，天下豪英俊傑鼓篋其中，公一試而入焉。時方重經術，往往脫傳註而得經旨於文字之外，學成嘗與太學薦名。會三舍法徧行海內，太學生悉歸本郡從里選，以興於學，公復以鄉舉貢于禮部。試不得志，自是以經術教導鄉閭，族人子弟皆從之遊。有以文章廷試魁天下士爲狀元，不數年遂參大政者，亦公之姪也，可謂盛矣。宣和甲辰，公始登進士第，調舒之太湖尉。值丁進之亂，官吏皆避匿，公獨陳討賊之策於提點刑獄馬公，勒弓手與州兵會，卒殺丁進。馬公上其狀，以功循文林郎，又改宣義郎。秩滿，道中復聞李成鈔劫行旅，百姓奔亡，至江不得渡。公告急於彭澤令，得舟以濟，復回舟渡奔亡者，渡絕而賊旗至，人咸以再生德之。後知南安軍南康縣、臨江軍新淦丞，以朝奉郎知潯州，所至皆有治績。潯州罷歸，築室郡城之東，有江山之樂，不復出仕，遂致其政以終老焉。公雖不大顯用於時，退居江上猶二十年，未嘗一日感憾于懷。遇今上即位，轉朝請郎，賜紫金魚袋，享安佚之榮，亦人生之所難得也。壽八十有六，忽呼兒孫如平時，訓以勿負墮，即奄忽而

終，隆興二年七月二十九日。公初娶曾氏，再娶許氏。子男二人，皆曾氏所生：長曰逢吉，早亡；次曰膺，右從事郎、知融州融水縣。女一人，嫁進士曾彌高。孫五人：長曰伯璋，逢吉子也；次曰聘，曰珏，曰瓌。曾孫八人，大猷、大雅、大節、大亨、大受、大任、大成、大明。是歲閏月九日葬公于新淦縣揚名鄉慕善里金剛山之原〔二〕。其孤以興化太守張景純狀公之行事來乞銘，銘曰：

公以孤藐，振拔崎嶇，徒步千里，登名天衢。初仕得尉，邑當太湖。大盜猝起，官僚四逋。公獨建議，卒擒凶渠。有材如此，未盡發舒。時莫能用，宜有後歟！《盧溪文集》卷四四。

〔二〕金：原作「今」，據乾隆本、傅校改。

故縣尉劉公墓誌銘

紹興十二年十二月

君劉氏，諱彥弼，字英臣。世家安福之北四十里曰東岡，蓋古毛亭之地。王烈之《安成記》「厥稻馨香，飯如凝脂」，即此毛亭也，故其俗貴重農桑，不趨末業。君自高曾以來，家已富殖而好施，然爲士者尚微。至大父時，始置屋，延納鄉里宿儒，使子弟擇術受業。由是東岡之劉彬彬然多儒其家矣。君考諱昱，尤能捐金帛買書，至萬卷。君自少強敏，能讀其書，長而才具秀發，亶亶有聞于人。建炎初江湖盜起，余避亂山中，君亦橐其書以相從，倉惶轉徙，未嘗一日廢書不觀，於是益知君才行

爲詳。與兄之子冀同室廬無異殖，僅三年矣，如其父不沒，鄉閭以爲難。兵興歲荐饑，人方閉庾廩，乘民之急，君獨先時平其直出之，價卒不踴，歲歲如是，遠近德之。性和樂，喜賓客，居家與待交游，終日不見惰容，尤能振人之窮急。君之居鄉大率如此。士大夫識之者皆知其有學問，獨恨其平生以貨蓋其才，故不能顯大。丞相朱公以軍興制置江南，君因補右迪功郎，有薦其才，用權新淦縣尉。提點江淮荆浙等路鑄錢向公行之，直秘閣知道州向公宣卿，兩公皆一時顯人，咸辟薦之〔二〕。未及行，君已得痼疾。紹興十二年九月二日終于家，年五十有二。以十二月三日葬于清化鄉鴨遊原。娶王氏。男一人庭堅，初業進士，是年與兄之孫陳俱以外姻故丞相吳公遺表授承信郎。女一人，余之子曰頤，其婿也。庭堅以君從余遊最久，且有姻婭，泣請掇其事誌之。誌成，人以爲無溢詞，迺使刻而措諸墓中。復銘之曰：

士生一世兮，或不遇時。善積一身兮，人或不知。人不知兮天知之，唯天知兮必報施。《盧

溪文集》卷四四。

〔二〕辟：原作「群」，據傅校改。

故彭夫人墓誌銘

紹興十四年三月

廬陵段允喪其母三年，厄困不能舉，挾書冊走四方爲旅人，欲盡力致其孝以葬。紹興十四年正月，抵廬溪，狀其母以告曰：「葬有日矣，卜以三月壬申作馬鬣于儒行鄉樟山之岡，求文以銘其壙。」余嘗與段之父元美並游學校^{〔一〕}，又及識其大父承議公，因以知夫人之賢，是宜允之來請也。夫人彭氏，世爲廬陵人。曾祖太常博士諱齊，以文章名播海內，一時公卿傾慕之，至今士大夫猶能誦太博之文。至於醉墨戲藁，時見於野史小說，則其魁豪風味可以槩見也。祖諱說，不仕。父諱聞明，復能文辭，終於廣州觀察推官。與承議公同州里相好，又同登元祐六年進士第，故夫人得歸于段氏。夫人生名儒家，涉獵書傳，知以禮義自飭，事其親以孝聞。至爲段氏之婦，事舅姑如事其親。承議公與賓客燕談，夫人治酒食，咄諾而具。其夫字元美，力學淹貫群書，取官不得志。夫人導以泉石之樂，卒能使承議公日與客飲酒而忘其家之貧，又使其夫不以得失累其心，而終身不戚戚者，實有助焉。元美先七年而卒，其家益窶，夫人閨屏蕭然，聞其子讀書夜寒，聲出金石，則喜曰：「我幼聞先太博微時如此，故用以起家。」於是夫人又能使其子甘寒饑，不以貧富動其心，而得自強於學問，至於有立者歟。今之爲士而不能安貧，苟冒突梯失其守者多矣。幽閨婦人能爲士君子之所難，是其爲德豈不侈大矣哉！夫人生三子：長曰允，有才行，鄉舉異等；次曰雍，亦好學；幼曰亶，柴毀而卒。女二人：長適

進士蕭安行，亦以聞訃大慟而卒；幼已先天。孫男曰筠，孫女二人，皆幼。夫人享年五十有八，死之日實紹興辛酉四月二十八也。吾既許段子以銘而序其事，乃銘之曰：

婦德弗耀，閤于閨門。能談詩禮，乃大其傳。亦既有子，而又有文。升于州里，頭角嶄然。人不稱其子而賢其母，謂真彭太博之孫。《盧溪文集》卷四四。

〔二〕元美並游：原作「元游並美」，據乾隆本、傅校乙。

故王氏夫人墓誌銘

乾道三年十月

夫人王氏，吉州安福縣老儒王遵道諱行己之女。遵道業進士，有聞于州里，初以《詩》、《禮》、《論語》等書自教，夫人讀數過輒成誦，耳聞目染，不待勤苦而成，字畫亦工。故人蕭公敞素善書，見夫人垂髻時學書，驚曰：「此女可教。」因授以筆法，由是書益好。遵道愛之，爲選婿，得同邑劉戶曹邦傑之子大虛，名敦實，未冠以文行知名，夫人年十九歸之。逮事舅姑，內外歡忻，無一異言，舅姑稱之，未嘗有一日不滿之色。又能以順相其夫，處其家以勤儉，至於奉賓客，車馬驟至，則傾匱中物無吝情。戶曹公初爲明州奉化主簿，夫人長子曰思文，始就外學，日誦千言，夫人夜具短檠，手自縫紉而勉之，誦聲琅然，響徹鄰壁。縣僚聞而歎羨，常語于家以激勵其子弟，而稱夫人之賢也。夫

人生三子：曰思文，兩貢于禮部；曰思問、思謙，皆俊而有立。女五人：適士人周郁、段徽柔、伍稷臣、朱侯度、將仕郎李翀。孫男十人，作肅、九垓、作父、作哲、作謀、九疇、九叙、九德、九扈、九齡，女九人。曾孫男六人，女四人。大虛夙富學問而不樂進取，二親既沒，年尚強，不復掉鞅於場屋，益讀書爲文以自喜。夫人雖好學，然知古今而識道理，視榮利亦泊如也。大虛嘗言：「吾得老於丘園以樂其生，不以富貴得失動其心者，吾妻實有助焉。」夫人能爲小詩，大虛未嘗以示人，獨於余厚善，時得觀之，其意亦謂此非婦人女子之所當急，詩一傳於人，則爭相騰播，卒掩其內行。然以婦人之知書識翰墨，又以教其子孫，非賢能若是乎？余觀夫人子孫滿門，皆穎秀而能屬文，固已知異日劉氏之後必有興者。寧遠縣丞江致堯叙夫人之行來請銘，每以賢婦稱之。嗚呼，可謂賢矣！夫人以乾道乙酉八月微疾，忽呼兒孫環立左右，戒以孝弟輯睦，勿墮家訓，語畢而終，實二十日，享年七十有七。以丁亥十月丙午葬于安福鄉焦坑之原，銘曰：

婦德之賢，弗暴于外。良史不書，惟銘可載。行稱于鄉，歸宜其良。階庭競秀，蘭馨玉光。他年駟馬車煌煌，生不及享後益昌。《盧溪文集》卷四四。

故左朝奉郎劉公墓誌銘

乾道六年十月

劉氏世家安福縣，即古安成郡也。自宋彭城王義康廢徙安成郡，因家于郡之西隅，其族至今猶繁

也。五代之亂，所在盜起，有劉德言者率遊手之民團聚爲鄉兵，以捍閭里。事平，以其兵歸朝聽命，藝祖嘉之，以兵屬諸將，以文官賜德言，終于水部員外郎。自水部八世而生朝奉，諱安世，字世臣。幼敏悟，自知力學。時從祖諱溥，方以能文博古爲世名儒，晚年魁天下，特奏名。每見世臣之文曰：「汝方髫髻，文已可觀，恨吾不見其成耳。」由是舉族儒業，皆從祖與世臣淵源所自也。世臣自負其材，謂科名可必取〔一〕。每遇取士之歲，多士咸集，紆侈袂，曳方履，望棘門將鼓篋而入，輒以近親期服阻不得試。凡如是阻試者連更六次，豈天付之才而阨其早達，非命也夫？紹興十四年，始獲就試，是歲掉鞅者五千人，以君爲榜首。十七年又以第四人薦，說者謂北斗第一至第四爲魁星君，平生未嘗遭黜落，纔兩試而兩魁多士，其材不可敵也。明年登進士第，授岳州司戶參軍。獄有野夫傭僱於大姓家〔二〕，父病乞歸省，主人不可，野夫徑去，其家誣以盜物而去。獄已具，君爭之曰：「奴以孝而省父病，乃誣以爲盜。」衆服其說而釋之。郡丞以財用不足爲名，議減將校月支，諸軍日守司戶之門且譁，州民大恐。君曰：「給納吾職，非丞事也。」亟發帑給之，無一人敢叫撓者。郡丞初怒君，至是反自愧，作詩以贈君而稱其材。後爲永州教授，適丞相張魏公徙居是邦，今侍郎王公宣子綰銅虎符，二公皆注意延譽之。迨魏公再用，欲薦之而以讒去〔三〕，君亦抱疾求退矣。秩滿，改宣教郎，知贛州雩都縣。邑大而俗獷，有大駟孫氏、鍾氏爲害，異時爲縣者莫敢輒呵。君首窮治此二人，而梟其根芽，三年遂以無事。君素有微疾，當此冗劇，病益增，大守爲丐祠祿以歸，轉朝奉郎致仕。終于家，享年六十有八。父思，贈右承事郎。母李氏，贈太孺人。妻彭氏，封孺人。男四人，格非、去

非、勝非、知非，皆業進士，能文詞。格非奏補將仕郎。女二人，嫁李大年、羅昌辰。夔州錄事參軍竇依君之考臨終，以諸子皆早亡，婚嫁未畢爲憂，君泣曰：「安世任此責，願無憂。」厥後聚諸孤同居，貲產秋毫無私，諸孤婚嫁了方及己子孫。遠近聞風，負篋而來學者，戶外之屨常滿，其學以明道通經爲主，不專傳註、世俗之文。有文集三十卷，《論語尚書解》二十卷，藏于家。遺命不得以佛事薦享，蓋平生所不喜也。將以乾道六年十月庚申，葬君于循化鄉封紫嶺之原，其孤携奉新宰楊廷秀所撰行狀來請銘。廷秀名萬里，自幼執經帳下，學成即登第，益能爲文，以顯於時，不忘師學，嘗言：「張魏公丞相爲侍郎張子韶服友之服，今侍讀胡公爲清節先生蕭子荆服師之服，萬里今亦爲劉先生制服。」先期，門弟劉承弼復與衆私諡曰清純先生。嗚呼！師弟子朋友之道廢久矣，忽見此舉，可以興古禮，振頹俗，遂併書于石。銘曰：

世有通儒，清純靜默。不求人知，名自赫奕〔四〕。挾藝射策，每發中的。三歷州縣，洗手就職。宰臣欲薦，命制其力。考其平生，勒銘于石。《盧溪文集》卷四五。又見《經義考》卷八〇。

〔一〕可：原作「何」，據乾隆本、四庫本及傳校改。

〔二〕大姓家：原作「家姓大」，據右引乙。

〔三〕讒：原作「纔」，據右引改。

〔四〕奕：原作「突」，據右引改。

故孔氏夫人墓誌銘

夫人孔氏，世居臨江軍之新淦，其族甚大，不知其所以徙。異時經甫伯仲以文章居顯位，名重天下，世號清江三孔，遂爲一世名門，士大夫偉其望而爭與爲婚。逮崇寧鉤黨之說起，取元祐以來名卿才士悉陷黨中，皆一時俊異也，於是三孔散徙，不敢以譜系自矜。唯夫人父俊民實其近屬，爲潭州湘鄉縣尉。與廬陵郭氏接境壤，知郭氏世業儒，有字君建者名播州里，遂以其女歸其子景聞焉。景聞既筮仕，監戶部酒庫，獲轉運司文解。夫人年二十三歸之，入門而少長相慶，喜其有孔氏家法而無孔氏閥閱氣。其祖姑老至百歲，封孺人，夫人事之積年，不見有苟慢之容。事姑尤謹，上下戚疏靡不愉悅。景聞所居當新淦舟車之衝，故人賓客日至，夫人密爲具酒食，咄諾而集，曰：「此吾職也，雖賣匳中物亦當爲之。」景聞初爲某州稅官，懼瘴煙，不敢携家屬。夫人生三子，長曰仔，已能立。次曰份，未冠，夫人日遣從師問學，夜則燭短檠置座隅，聽其誦書。份亦穎然異於常兒，自知刻苦磨礪，以成其材。景聞罷官歸，是歲科場份已預鄉薦，景聞亦驚歎息，閭里識之者尚少。明年試禮部，遂登第，歸榮其親。於是人始知其材而翕然稱譽之，且歎古之所謂賢母者，於夫人皆可考也。自出官，堂除三郡教授，改宣教郎，才譽寢聞于時矣。幼子偉，早夭。女二人，長適李揚，次適鄉貢進士羅全德。孫男五人，杞、梓、椿、枏、樞。夫人以紹興辛巳七月二十六日終于家，年六十有七。某年

某月某日葬于新淦疇陂之原。左朝散郎、通判贛州羅欽若叙夫人之行狀，其孤又以景聞之命來請銘。爲之銘曰：

孔氏崛起，震驚南斗。一時聲名，風生雷吼。江西氏族，無出其右。夫人在室，世習熏揉。來宜其家，爲婦爲母。以義教子，磨光剔垢。梯雲取官，如探懷袖。夫人之榮，尚攷于後。《盧

溪文集》卷四五。

〔二〕鉤：原作「餉」，據乾隆本、四庫本及傳校改。

故劉推官墓誌銘

紹興十三年十一月

劉氏得姓遠矣，而君諱洽，字百禮，世爲吉州安福人。余幼從鄉先生劉公濟考其譜系之所自出，與郭明叔內翰嘗誌劉氏之墓，皆云晉安成太守遐之後。公濟以文行爲鄉里儒宗，晚以特奏，廷試爲第一。厥後諸劉益蕃衍，彬彬多文學之士。君最後出，尤警悟絕人，讀書不常勤，忽一日閉戶，經月不出，日誦數千言，過目輒不忘，比他人窮年盡氣勞苦而不得須臾息者，力常有餘。會新法更用詩賦，老師宿儒既歿，士皆病之，君獨操筆如素習，精深律切，得唐以來作者之□□〔二〕，由是聲動場屋，三掇鄉舉皆連中，遂登紹興八年進士第，調柳州推官。適太守以墨敗，經略府欲選能吏以撫摩其民，

而部使者咸以君爲能，遂綰銅虎攝州事踰一年。先是郡有大姓以賄亂政，姦胥舞文廢法，又承創弊之餘，大獄方興，追繫接踵于道。君辯其誣枉者湔滌之，數日之間，犴室幾空，老姦大姓縮頸遁逃。柳素僻陋，庠序隳廢，君爲興學，日延諸生登堂誦說，於是州之秀民輻湊，褒衣博帶，如齊魯焉。轉運使李公紹祖尤加識拔，奏辟爲屬官，成命下而君已病。時紹興十二年十二月十六日，終於柳州之官舍，享年四十有二。祖諱質，父諱開，皆隱於閭里。子男五人：曰杞，力學有父風，餘尚幼。有詩賦論雜文十卷，號《青錢集》，藏于家。君平生倜儻，不事細謹，無貴賤皆與之遊。至當官臨事剛果，有不可回者。嶠南吏習苟玩，驟見君所爲，往往群嘲而飛謗，部使者久而卒知其賢，交章薦于朝。唯壽不究其材，使天假之年，當有著見以自顯榮於世。其孤卜以明年十一月丙辰葬于安福縣西萬石塘之原，泣叙君之始末，以君爲余門下士，來請銘。不可不銘也，乃爲之銘曰：

得官南走桄榔林，忽從青霄墮嶮岑。驥行萬里馳馭馭，出門折軸理莫尋。乘風破浪違初心，雲帆方張落蹄涔。爲銘子墓誰知音，萬里山高與水深。《盧溪文集》卷四五。

〔二〕所缺二字傳校補作「權輪」，恐亦非是。

故桂嶺劉府君墓誌銘

尹姓劉氏，諱章，字微之，廬陵宿學老儒也。爲人倜儻，善談前世治亂，其國家所以存亡興衰勝敗所繇，抵掌雍容，一座盡傾，莫能與之抗。其於書無所不讀，而名動場屋，後進慕之，出其帳下者皆嶄然而有聞。少年時與上計吏偕至京師，試不得意，乃上書言治亂之事，不顧忌權貴。久之，會蔡氏用事，變更治令，取當世宿望大臣嘗有功而不附己者籍其名，謂之姦黨；士人上書不合意者籍爲邪黨，而君之名在焉。天下義士歎息，號黨籍爲仙籍，以其所籍皆賢者也，乃知賢者所得之禍，反以爲榮耶。君坐是，不得預三舍考選。宣和三年，始以免解登第，調賓州上林丞。會村民有告鄰婦殺其妻者，君適權尉事，驗視以爲非，太守怒，欲按之，君爭不已，忽遇赦兩釋之。由是太守始知君之賢，與諸司交薦之，關陞從事郎，就移賀州桂嶺縣令。秩滿，以疾終于容州，建炎己酉九月二十七日也，享年六十有三。君初娶歐陽氏，再娶敖氏。子三人，長曰德驥，次曰德麟，幼曰德象。德驥、德象同登建炎二年進士第，德麟嘗以才武舉至行在。德象以宣義郎終于廣州教授。德驥朝奉郎、通判欽州罷，始扶君之柩歸廬陵，將以某年某月某日葬于某所之原。未幾德驥亦卒，以治命屬其子某，使來請銘。不可不銘，銘曰：

奮身業儒，崛起蓬藿。晚始登科，誰識此老？十年之間，復見二妙。三折蟾枝，宜大顯耀。

胡齋其年，歿于嶺徼。歸藏故鄉，勒銘以詔。《盧溪文集》卷四五。

〔二〕按：原作「接」，據乾隆本、四庫本改。傅校改作「殺」。

〔三〕州：原作「之」，據乾隆本、四庫本改。

故呂氏宜人墓誌銘

紹興二十八年十二月

左朝奉大夫、前通判吉州軍州事趙公名伯璋之宜人呂氏，世居衛州之新鄉。譜系所自，時有□人。贈金紫光祿大夫諱持者，皇曾祖也；登封縣長官諱覺者，皇祖也；朝請郎、通判忻州諱無黨者，皇考也。長官有女弟適王氏，是爲顯恭皇后之外舅，宜人視后爲表姑。后愛其慧淑，欲留宮中以候其長，宜人性冲淡不樂也，然呂氏因之門戶浸顯。公卿貴人走幣求婚於呂氏者，袂相屬於道，呂氏獨欲擇對於士人中。會三舍法初興，通判公纔冠，屢中高等，馳聲庠序間，呂公初見以爲國器，遂許以歸焉。宜人雖生於大族，德性柔淑，樂勤儉，能以法度自飭於閨閤，上承下順，無纖芥不滿其意。諸呂南渡，困厄不能自救者，悉力賙之無少靳。方少年時，以閩內事自任，而勉其夫以學，遂中政和八年進士第。由是仕宦四十餘年，所至有聲，實有助焉。先任興仁府幕官，適軍興當干戈之衝，遣家屬奉太夫人版輿避地于壽春。太夫人欲留宜人於興仁，宜人泣請侍行。太夫人道中感疾，朝夕卧起飲食醫

藥，獨宜人服勤左右，不見惰容，太夫人稱其孝謹。後太夫人去世，奉几筵如事其生。此雖婦人女子之所當然，而近世或以爲難。宜人子男五人，曰師韓，補將缺女一人，初適右從政郎梁杲任缺適右通直郎、廣州僉判李曉。梁氏三子，曰公鼎、公弼、公偉，歸于趙氏，宜人撫之如己子，與師韓同就學，人不知其爲甥也。孫女一人，曰嚴娘，尚幼。紹興二十六年，通判公監吉州秋試鎖院，宜人與兒婦讌飲，話平生若遺訓者，至夜深無病沐浴而亡，八月二十六日也，享年五十有五。卜以二十八年十二月十一日，葬于吉州安福縣新樂鄉嘉林大塘岡之原。銘曰：

呂所自出原于齊，姻聯戚里門寢輝。不願宮中學八姨〔二〕，獨適賢士得所歸。良人弱冠名四馳，早穿月脅攀桂枝。江淮所至爲吏師，夫人端能助設施。家聲千載尚可稽，盧溪今作幽堂詩。

《盧溪文集》卷四五。

〔二〕宮中：原缺，據傳校補。

全宋文卷三四一六

王庭珪 一一

故保義郎劉君墓誌銘

紹興三十年十一月

君諱冀，字堯京，姓劉氏，世居吉州之安福。其爲人倜儻簡易，不爲小謹，喜振人之急，於財物無所顧計。大抵重信義，凡與之遊者久而益親，莫不稱其賢。曾祖諱泳，祖諱昱，父諱彥直，累世以好善聞於鄉里。自曾祖以來，始創書館延師儒教子弟，買書至萬卷。君幼孤，與叔彥弼皆穎悟，同時試入縣學，升于類宮，試藝日有聞。明年叔升補內舍，勢不可已。君忽念母與祖母年高，遂棄其籍以歸，使二老人安於寢膳，無戚戚不滿之意，叔亦盡以家事委焉。由是家產日益豐，父歿，與叔同居四十年無異殖，里人欽慕之。紹興丙辰歲大旱，米斗千錢，君先傾廩，下其值使不增一二，遠近賴以活者萬計。或貸而不能償，君絕口不復問，父老至今猶能言也。君之所居，當吉、袁之衝，徑路也。方艱難時，東北士大夫奔荆湖交廣者必取道于是，忽盜賊並作，持白刃突出草間，闌官道劫行旅者所在

蠡起。君柵草屋於山間，延北方流落之客，贍以芻粟，經年賊平乃得行。後有去爲顯官者，君初實不知，亦未嘗自言。會前靖康宰相吳公來長沙，聞北客談君之美，使人招置，見君貌壯偉，欲留君幕中，補以官，君不願就，乃薦其子陳與叔之子庭堅留吳公門下。未幾吳公罷去，卒以遺表恩澤奏二子，豈偶然哉！君娶同邑朱氏。子男四人：長曰文炳，早卒；次曰陳，曰昉，曰曄，皆業進士。陳今爲保義郎、前撫州臨川金谿縣巡檢^三。君常勉以學問，俾換文資，陳亦自力，獲江西轉運司文解，未第，上官諸司咸知其才，多薦之，不槩以武弁遇也。女二人，適李震亨、王諲、戴恕行，皆進士也。孫男三人，孫女六人。君得疾數年，猶健飲，紹興辛巳正旦日衣冠坐堂上，與親族相慶，至暮飲酒如常，明晨奄忽而化，享年八十有七。先是，紹興二十九年，上以東朝壽考霈澤天下，君以年踰八十特封保義郎致仕。人咸謂君生平爲善，雖增廣田業，未嘗有一毫欺於人，與夫近世兼并之家挾市道乘人之急而賤取之所以驟興驟衰者異，宜其天假以耆壽，暮年復享官爵，以勸鄉閭之爲善者歟。諸孤以是年十一月十七日葬君於清化鄉忠孝里書院之原。異時永新劉楚公，嘉祐間賢宰相也，永豐董侍御，元符間名御史，布衣時嘗讀書于此，鄉人榮之，名其處爲書院原，每每遊息其間，而想見其人。今陰陽家以爲吉地，遂葬焉。陳來求銘，爲之銘曰：

急於好義良獨難，望之魁然偉衣冠。無心梯雲登廣寒，天子壽考仍賜官。佳城鬱鬱山四環，前賢讀書山水間。石上猶餘屐齒斑，埋玉於此萬世安。《盧溪文集》卷四六。

〔一〕值：原無，據乾隆本、四庫本及傅校補。

〔二〕谿：原作「豁」，據右引改。

故左奉議郎劉君墓誌銘

紹興三十二年十二月

吾邑鄉貢進士劉承弼書其叔左奉議郎諱庭直字諤卿之行狀世次來請銘，曰：劉氏故家宜春，自七世祖豐城府君徙居安福。豐城博學善屬文，嘗有文集行於世，其後未有顯者。君之曾祖璣、祖知復，皆隱居。至父仕先，家益富饒，始置書館教書，聚書至萬卷，日延四方賢士，以故諸子交游日廣，而學日新。紹興初以詞賦取士，君與兄禹錫尤勤敏自礪，數月之間已嶄然有能賦聲。是歲君幾中魁選，禹錫亦同貢于禮部。明年禹錫登第，厥後選舉兼試經義，君復以詩學被薦，明年亦登第以歸，鄉人榮之。調鄂州司戶。鄂於荆湖號攘劇，屯兵數萬，司戶掌軍食，無一人叫譟者。大將頗驕肆，以疑似之獄屬州院官使，咸欲迎合其意，君獨執不從，於是人始知君剛而有守。轉從事郎，爲鼎州武陵縣丞。舊無丞廳，君始創立，前隔永泰渠，因建大橋於其上，州人皆便之。未幾甘露降于後圃海棠之上，太守蘇公籍見而喜之，移植於新堂之南，榜曰瑞露棠。會教官陳元裕被召，君典教事踰年，講訓有方。禮部侍郎辛公次膺、國子祭酒楊公椿列薦于朝，改宣教郎，知臨江軍新喻縣。未赴而君已病，轉奉議郎致仕。紹興三十年八月一日終于家。君負材見知於當途，方將顯榮於時，而天嗇其壽，悲夫！君初

娶伍氏，蚤亡；再娶向氏，文簡公之後也。男三人，宏中、處中、德中。女二人。家有文集二十卷，又作《易集傳》，未成而歿。紹興三十有二年十二月甲申，葬于清化鄉黃田廟坑之原。盧溪王某爲之銘曰：

一門丹桂，起于白屋。將大其家，宜享豐福。車行萬里，出門折軸。萬斛之舟，望涯而覆。君材亦然，未究所蓄。誰其尸之，理必有復。階庭芬馨，尚多蘭玉。《盧溪文集》卷四六。又見《經

義考》卷二五。

故弟才臣墓誌銘

紹興十一年十月

庭璋字才臣，安成王庭珪民瞻弟也。幼博敏孝悌，發於天性，胸次明白。尚氣節，自宗族閭里及其所嘗與遊之人寄託以事，雖蹈白刃不移，蓋如古之立義不侵色然諾者也。室中空虛，而常假貸以赴人之急，人見之外多事而中泊然，實與事闊也。少年在庠序，其志亦軒然欲有爲於世。會某登第，得官湖南，當宣和天下極盛之時，見公卿大臣其語偷，知其將亂，棄官而歸。庭璋亦即日褫舉子服，芒鞋竹杖，相從於寂寞之濱，爲余藝修竹，結茅堂草菴盧溪之上，藏書數千卷，彈琴賦詩，日哦其間。自先人捐館三十餘年，共甘苦、同衣爨，雖倉猝離亂之間，相扶挾轉徙，未嘗一日失也。某不能治生，身口所須悉傾給于弟，而庭璋每視余意之所欲爲，雖甚勞窘不輒亂，家事無細碎必身臨之，曰：

「不以累吾兄。」由是某益得放志烟霞之外，支頤散髮而無朝夕之憂也。近世風俗壞，士或親在而異殖，爭不平僅如毛髮比而訟鬩于庭者〔一〕。於是鄉黨鄰里聚而言曰：「昔魯俗之衰也，洙泗之間斷斷如也。蓋聖人惡風俗之漸靡，於此之時，能以一槩自修於其鄉者，猶可掇而書之。唐人或有取於閭巷刺草之民，況嘗爲諸生而人多識之者哉！」於是從鄉黨鄰里之言而書之。嗚呼！天固奪余之助，使是子也不克延于上壽，歲止五十六，以疾終于家，紹興十一年五月己未也。娶劉氏。男二人，曰穎、曰顗，皆力學。女一人，歸于進士劉翼。卜以是年十月甲子葬于安福縣東郊，從先夫人之兆也。某復繫之以銘而爲書之，銘曰：

盧泉之南，秀嶺之西。各一牛眠，馬鬣封之。《盧溪文集》卷四六。

〔一〕鬩：原作「闕」，據傳校改。乾隆本、四庫本作「鬩」。

故弟漢臣墓誌

紹興十三年三月

庭珍字漢臣。先君居安福之連嶺，生十日而從先君徙居城南。稍長，與群從同學于里中，志獨軒然，不喜齷齪爲章句書生。歲升于州，益不樂，欲假他技自振立，乃益治產，趨權變，以故貨獨饒。交四方賓客，飲酒叫呼，窮日夜不厭，或探挈以去，亦無所愛惜。退而與閭里賤者遊，亦傾身令厭其

意。士之羈旅困窮不能自託，與族姻之不能自贍者，傾橐振之，不爲後日有無計也。里人有爭者，嘗面折其短，人亦不以爲忤，而卒聽之。人愛其如此，益附焉。爲人倜儻好義，不事細謹，初若豪放不自繩，而卒勵理道，亦不見其失也。晚年始欲棄俗事，樂閒曠，得唐趙居士東湖〔二〕，近余竹林草堂不數十百步，地最幽勝，與西湖安成太守讀書齋相對而峙，皆山水佳處。蒔花竹，建亭宇，泛舟湖中，日夕上下，不唯有以自樂，實以待余之往來，使忘其老而樂於此也。其樂蓋未始有涯，而庭珍不幸以紹興十二年臘月一日寢疾終於家，壽五十有五。娶蕭氏，生男一人頤，業進士。卜明年三月十日葬于縣之翔鸞鄉裏湖之原。葬之日，里落族姻思之，請余誌其事。余亦欲記卒葬之年月于墓，故爲之誌。兄王某書。《盧溪文集》卷四六。

〔二〕得：原作「德」，據乾隆本、四庫本及傅校改。

故弟德莊墓誌

紹興十二年十二月

余幼弟庭瑋，字德莊。夙敏慧，涉獵書傳百家之學，試藝不得志，從余隱於盧溪之上。築室號清隱堂，旁建金蘭館，聚書延四方儒者。其居在窮僻陋巷之中，不干預人事，開竹徑，通草堂，從余徜徉，未嘗不移日也。享年五十有一，紹興十一年五月十七日以疾終於清隱。子男三人。初娶劉氏，生

頗；再娶高氏，生顥、顗〔二〕，皆業儒。女三人：長適進士劉可行，次適承信郎劉暕，季尚幼。庭瑋性孝友，工書，有楷法。風神瑰秀，修眉長髯，絕類秦少游。死之日，畫工貌不能似，有以少游像置靈座，遂逼真。余乃哭其像而誌之。明年十二月二十七日，葬于安福縣翔鸞鄉裏湖之原。盧溪真逸王某書。《盧溪文集》卷四六。

〔二〕生：原無，據乾隆本、四庫本及傅校補。

劉氏二婦墓誌銘

紹興十四年十月

盧溪居士王某之妻劉氏，同縣鄉貢進士諱瑗之女，卒於紹興十三年閏四月三日，壽六十有六。一子，名顥；一女，嫁將仕郎彭飛。居士弟庭璋，亦娶劉氏同居之女，以紹興十四年六月十日卒，壽五十有九。父諱成制，亦嘗貢于禮部。二子，曰穎，曰顥。一女，嫁承信郎劉庭堅。劉故於安成爲望姓，二父皆高才碩學，名動場屋，故二女幼孤，皆習知禮義，及笄而歸于我家。余兄弟方遊郡學，貢于京師，幼弟未娶，所以奉吾父母恪，治閨屏甚肅，使吾父母無晨昏憂，而余因得優游取官，以歸榮其親，二婦默有相焉。先君子歿僅四十年，余兄弟無異殖，亦二婦恭儉和柔，職饋饗於內以佐之耳。自爲女至於爲婦，以至舅姑歿數十年，飲食笑語相煖熱，無一日廢也。內外族親異而伺之，卒不見纖

芥形於色，豈釋氏所謂宿因，同於彼處沒，而來生此耶？故其終也，復相繼而往〔二〕，余妻先一年死，後一年仲婦亦卧疾。時家人有夢遊石屋山，二婦獨留不返，缺日者卜地，閱其圖，當密湖石屋之旁，豈偶然哉！居士乃以紹興甲子十月乙酉舉二柩合葬而銘之曰：

其生也二女同居，及其長而有歸也，又相爲妯以相其夫，故其終也掩爲一墟。前瞻石屋，旁臨密湖，山蒼水清，宜卜此乎！《盧溪文集》卷四六。

〔二〕往：原作「有」，據傳校改。乾隆本、四庫本作「逝」。

故李夫人墓誌銘

紹興二十三年四月

夫人李氏，世爲吉水著姓。曾祖宗舜、祖誠之、父楸，俱爲儒生，隱居田里。夫人幼從父兄學，通句讀，曉大槩。稍長，因觀《古烈女傳》，輒能誦說始末，謂其父曰：「今之爲士而知名節者尚少，古之婦人操履乃如此，其節凜凜與秋霜爭嚴，可不畏慕之哉！」廬陵段公承議，州里名儒，聞而聘之。於是夫人年二十有五，歸于段氏，爲承議公之孫婦、諱永字偉長之妻。夫人性恭慎，自髫髻時鄉黨稱其孝。其歸於段氏也，奉舅姑如事其父母時，不少異也。舅既亡，姑老矣，閭內事悉夫人任之，凡婦事之所宜職者靡有闕也。段氏世以清苦立門戶，子弟不務殖財，唯心醉舌耕乎六藝之文，由場屋

以取世資，其效迂而多遲，以故段氏未達者常貧。夫人獨能安於貧而樂爲勤儉，自刻削，不以滌瀡之養責其子，而縱之使學，至鬻笄髮間物買書以延師友。此其志大而所蘄不在於歲月之間也，可不謂之賢哉！紹興二十一年閏四月十七日，以疾終，享年五十有四。後二年四月庚申，葬于吉水縣中鵠鄉北坑之原。一子曰諤，妙齡已預鄉薦，夫人幸及見之，而恨不及見其成爾。諤今才譽益進，他日必顯榮以爲夫人積善之報。二女，長適進士李大圭，次在室。嗟夫！余嘗及識諤之大父行，又與其群從諸叔遊，故知段氏爲詳。今偉長以夫人之狀并其弟世榮之書，不遠數千里至夜郎求余銘，可不爲之銘哉！故爲銘曰：

古哲婦，節磊砢，能慕之，自髻髻。身雖不豐後必夥。我作如是銘，其誰曰不可？《盧溪文

集》卷四六。

故劉君德章墓誌銘

乾道五年十月

君諱璪，字德章，姓劉氏。其上世居金陵，唐末五代江南之亂（二），舉族遷于吉州，分爲三派：一居永新之中村，劉楚公家是也；一居安福之下村，一居太和之上村，又名九洲。君之祖高，曾以來，自九洲徙居安福，今爲安福人。曾祖迪、祖仕、先父良軻，皆隱居不仕。君幼敏悟，博學善屬文，尤邃於《易》，往往脫傳註而得經旨。時方興三舍，君在州縣學，月試常占魁選。舍法既罷，君

不喜爲偶儷之文，掉鞅舉場輒見黜。自知力與命不諧，不復進取。會故人李君尚義負高才而仕未顯，襄漢方用兵，大帥解潛知其名，招至幕府。尚義約君同往，潛一見知其有材可用，奏辟令監襄陽府中廬陵酒稅，以試其材，將有以用之也。命未下而大帥改移，干戈尚擾，君亦罷歸，不復出，日從余林間爲杖屨之遊。是時敵計稍窮，一二大將方勇銳，欲奮而擊之，秦檜忽自虜中竄歸，力主和議（三），權傾天下，舉朝鈐口，畏而和之。今侍讀胡公時爲樞密院編修官，上書乞斬檜，中外大悅，喜聞直言。胡公後得罪貶新州，余作送行詩，有「癡兒不了官中事」之句，蓋指檜也。里中有寒乞子妄意炙手權門，訐其詩于朝，仍以他事掛德章之名于牒中。德章無罪，有司文致其牘，致德章亦貶居臨江軍，當年遇赦即歸。余初得罪時，天子不忍誅，止竄居夜郎郡，凡八年而獲自便。既歸及境，而聞訐者病浸劇，方欲遣人問無恙，未數日而訐死矣。德章迎我於郊外，握手道平生，一笑如舊，不復以清江事實懷，人謂德章真高義磊落人也，惜乎不見用以顯其所蘊。君娶邑中名族歐陽氏子。男二人：長允懷，因軍興補將仕郎；次允協，積學業進士。孫男六人，之洋、之澥、之洌、之洙、之溶、之湜。曾孫一人曰驥。君於乾道四年四月二十日終于家，享年七十有三。將以乾道五年十月二十七日葬于翔鸞鄉思義塘之東。前常寧令李誦以余與君雅故而知君之詳，作行狀與其孤來乞銘，不可辭也（三）。銘曰：

嗟君平生，從我杖屨。讀書屬文，自幼敏悟。我遭讒言，莫能辯數。一時小人，蠱團蟻附。君獨不然，終始出處。日前相逢，一笑如故。鑒君大節，以實于墓。《盧溪文集》卷四六。

〔一〕末：原作「宋」，據乾隆本、四庫本及傳校改。

〔二〕和：原無，據右引補。

〔三〕辭：原作「亂」，據右引改。

祭楊徽猷文

嗚呼！我宋勃興，承平百年，金人犯順，欲吞四川。四川沃壤，金尤垂涎，肉食者鄙，幾欲棄捐。丞相魏公，獨謂不然，身自請行，遂秉大權。公見丞相，首被薦延〔一〕，咸謂幕府，得之公賢。公復知兵，所向無前。岷峨邛僰，貨走中原，控扼關陝，至今保全。魏公再起，群邪所忌，陰掣其肘，使不得志。魏公既黜，公亦退避。高車大馬，日闐于市，爭言知戎，以取顯位。公不爲彼，而歸田里。今復云亡，尚有公議。如公奇略，纔試一二，使得盡用，何功不濟？我初被竄，三危之郊。公一見我，喜如舊交。憐我困厄，撫我良勞。期我他日，一世之豪。今則老矣，白盡頭毛。西望靈輶，薄陳莫設，舉聲一號，魂馳心抑。《盧溪文集》卷四一。

〔一〕延：原作「迎」，據四庫本、傳校改。

祭向宣卿文

惟公負大器識，忠耿亮直，敢於爲義，所至有跡。褰帷持斧，姦邪辟易，不敢呼吸。折節而取高位，退隱湘山，而放身自樂于閒寂。世之小人，猶且望風而忌疾。然百鍊之鋼，終不可屈，雖常以是而得謗，亦因是而名聲赫奕。比年以來，公道仍開，累任雄劇，天驥呈才。始見知於廊廟，年未七十，遽掛衣冠於神武，望松徑而歸來。又踰年而捐館，士大夫咸歎息悲惋。遂埋玉於高岡，唯有識者知其不亡。所不足悲者謗焰已息，讒人已死，而公名獨彰。吠者犬耳，於公何傷？公平昔知我最厚，憫我流落，竄身夜郎。平生故舊，毀書滅迹，公常手札，訪生死於沅湘。暨余放還，公尚康強，千里命駕，相勞苦於盧水之陽。凡此高義，古人有之，賤子顧何足以當？嗚呼！莫此一觴，淚橫臆而浪浪。《盧溪文集》卷四一。

祭劉元弼文

嗚呼！惟公平生，幼則同學，掉鞅舉場，爭此頭角。暮年追思，成一大錯。公既不偶，我復飄泊，得罪于朝，竄居夷落。歸來見公，皤然一叟，迎我西郊，一笑如舊。禍倚人門，柳生其肘，忽然

云亡，不及執手。問所以然，莫測其咎。銘旌戒塗，云是公柩。有潔其羞，有豐其豆，哭奠過哀，魂兮來否。《盧溪文集》卷四一。

祭劉英臣文

嗚呼！公之生也，當太平極治之時。嘗處學校，遊場屋，不一遇于有司。至於建炎之初，值中原之亂離，江湖盜起，戎馬交馳，公嘗與我避亂東西，間關轉徙，實相扶持。忽以病告，遂不可支。公昔無恙，年猶盛壯。朱公、吳公，兩大丞相，各奏恩澤，名聞于上。江淮荆浙，使華郡將，虎節麟符，咸薦以狀。嗚呼！平生所遇，方至於此，天奪其年，遂至如是。我乃秉筆，卒記其事，刻于金石，俾公勿墜，公其聽之！《盧溪文集》卷四一。

祭劉世臣文

惟公以明道通經，爲時師儒，學者擔簦鼓篋，自遠方來者，望絳帳而趨隅。今者聞公之葬，行道之人皆爲出涕，而況平昔交游之久、學問淵源而契義最深者乎！公與人交，久而不移。我被讒謗，竄于九夷，人莫敢顧，公獨率其友人欲出而救之。事雖不成，高義益彰。輅車在道，將葬于高峰之岡。

我率子姪，設祭道傍。魂兮宜來，歆此一觴。《盧溪文集》卷四一。

祭黃子默文

惟靈生于盛世，名門大族，幼能自奮，離群立獨。才足以經世，如蚌之藏珠；文足以自貴，如石之韞玉。未及施用，如風轉燭。所以光明盛大可貴於世者，忽沈埋於千仞之谷。嗚呼！子默學術瑰奇，言論俊偉，方摩霄翼雲，徙于南溟者，何止九萬里而已。讌遊累日，言猶在耳。忽然云亡，此實何理？平昔交游，無以伸哀，聊陳薄奠，魂其來哉！《盧溪文集》卷四一。

祭舅母雷氏文

雷在長安，實爲名門，族甲天下，譜牒是論。儻非其匹，孰敢爲婚，況如夫人，令公之孫。唯我老舅，謂真吾偶，夫人不疑，遂執箕帚。凡六十年，康寧富壽，宜我舅家，必大其後。我視夫人，舅家之母，喪車臨岐，奠此卮酒。《盧溪文集》卷四一。

盧溪讀書堂上梁文

兒郎偉。四壁徒立，本爲垂釣之區；三徑未荒，就築藏書之室。即劉令公之別館，乃歐陽子之故鄉。城郭猶存，山川不改，化煙墟爲樂土，亦先人之舊廬。冠蓋如雲，識烏衣馬糞之巷；風流異世，有青箱鳳閣之名。盧溪處士江湖散人，山谷遺叟。初無五畝，僅如顏子之居；有此一區，便是揚雄之宅。豈須金碗玉杯之號，況非芸輝綠野之雄。但有軒楹，可延風月。高冠赤幘，敢貪西壁之金；古井丹砂，益薦老人之壽。聽余善頌，助爾歡聲。

兒郎偉！拋梁東，天開麗日照梁紅。舉頭忽見金烏近，更覺長安在眼中。

兒郎偉！拋梁西，蕙帳風清待鶴歸。五色大雲遮洞口，山人不用勒銘移。

兒郎偉！拋梁南，門外人歸響轡銜。報道諸生新及第，來騎白馬着青衫。

兒郎偉！拋梁北，溪上東皋雨初足。三節灘聲夜半來，夢回寫作昇平曲。

兒郎偉！拋梁上，宴坐圖書滿方丈。戶牖門庭著筆牀，文章戲作《三都》樣。

兒郎偉！拋梁下，古郡江山元似畫。明月清風不直錢，霜松雪竹兼宜夜。

伏願上梁以後，群犬息吠，怪鳥不鳴。君子得輿，從茲奠枕；小人安分，不復跳梁。樂此丘園，足避風塵之地；煩他父老，更高里閭之門。《盧溪文集》卷四〇。

安福縣廳上梁文

兒郎偉。西晉雄藩，東吳舊壤。郡樓相對，猶名經史之齋；父老流傳，云是大康之郡。風聲未泯，城郭猶存。冠蓋如雲，時迓天邊之客；言談彌日，光餘江左之風。可不高弘決事之廳，遠引回廊之序。山川環繞，動氣象以生光；民吏爭趨，拂旌旗而改觀。勢若虹蜺之夭矯，雄秉柱石之瑰奇。山出晴雲，地增勝槩，可無善頌，用助歡聲！

兒郎偉！拋梁東，畫棟飛簷出半空。百里煙霞迎曉日，萬家簾幕捲清風。

兒郎偉！拋梁西，西湖官柳蔭長堤。未羨河陽花滿縣，只今桃李自成蹊。

兒郎偉！拋梁南，鉦鼓舞聲白晝閒。耕罷牛眠煙雨裏，夜闌漁唱水雲間。

兒郎偉！拋梁北，如今令尹真侯伯。路人猶指縣衙庭，便是當年使君宅。

兒郎偉！拋梁上，寅陂新築隄千丈。未說秋成大有年，且看麥壠搖青浪。

兒郎偉！拋梁下，四面溪山如罨畫。罨畫光中聽鼓聲，修梁夭矯如虹駕。

伏願上梁之後，風不鳴條，吏無黷貨，士皆升俊，俗不喧囂。入其里閭，而長幼相孝慈於家；行於道途，而子弟爭扶持其老。戶門不閉，囹圄常空，強暴不至於奪攘，田野各安其教化。遂成樂土，

協濟中興。《盧溪文集》卷四〇。

安福縣學上梁文

兒郎偉。晉朝劇郡，冠八邑之封疆；盧水清流，接三江之襟帶。秀嶺干霄而直上，鳴鳳覽輝而下翔。昔有儒宮，甲于江右，鞠爲茂草，沿值兵戈。物必廢而有興，功自我而作古。縣宰向公才有餘地，役不勞人，曾未踰時，郁有成績（一）。舉茲寂寥不詔之典，延聚卓犖非常之倫。堂皇靚深，楹桷峻整，豈但太平之壯觀，實爲治化之淵源。將見鄉邑閭巷之間，咸知向善；寧有公侯將相之種，不出此塗。使北斗星辰以南，見東壁圖書之盛。樵兒牧孺，亦知有夫子之門牆；賢士大夫，當盡入聖人之閭闕。請陳謠頌，用助歡聲。

兒郎偉！拋梁東，峰頭日出半輪紅。粉袍競集紗帷外，聽打開門鼓一通。
兒郎偉！拋梁西，千年華表鶴來歸。好在浴沂橋下水，他時城郭未應非。
兒郎偉！拋梁南，千尋古木與天參。他日明堂雖柱石，萬牛回首轉巖巖。
兒郎偉！拋梁北，喜有中原近消息。將軍一箭落欃槍，果見圖書出東壁。
兒郎偉！拋梁上，夫子門牆高數丈。他年應記上梁人，令尹爲誰今姓向。
兒郎偉！拋梁下，枹鼓向來驚里社。夜聞南廡讀書聲，已足張皇壓戎馬。
伏願上梁之後，民皆安堵，室有鳴弦，同底茂規，咸升俊造。窮閭陋室，能誦詩書禮樂之文；悍

卒武夫，亦識父子君臣之義。接踵赴雲龍之會，乘時依日月之光。《盧溪文集》卷四〇。

〔二〕郁：傳校改作「蔚」。

乾龍節致語

時金人初犯京闕，而復守舊盟。

河千年一清，慶符宗社；山三呼萬歲，聲動華夷。惟《震》一索出帝之辰，當《乾》九五飛龍之月。雷霆孚號，草木生春。用煥昌朝，永標盛節。恭惟皇帝陛下天錫勇智，生而神靈，紹寶曆以垂鴻，握元樞而獨斷。德動九天之上，功求一日之間。蠻羌卷地而來，遂空巢穴；金鼓從天而下，盡掃妖氛。治具頓新，國威彌舉。遂致四夷慕義，知中國之有聖人；百辟稱觴，指南山之如帝壽。天聲所暨，海宇同歡。遙望皇居，表裏山河之壯；幾多瑞氣，增崇日月之光。臣等獲見太平，上呈口號：

紅日初生碧海邊，蓬萊金殿起晴烟。幾重瑞氣籠雙闕，萬室歡聲動九天。百二山河扶寶祚，兩階干羽舞文磚。遙聞葱嶺新都護，願舉霞觴祝萬年。《盧溪文集》卷四〇。

天申節致語

炎精復耀，天開赤帝之符；蘭殿陳祥，慶協青雲之瑞。當南面離明之日，逢中興泰定之年。紹寶曆之垂鴻，廣鈞天而張樂，車書所暨，夷夏同歡。恭惟皇帝陛下躬睿智之資，撫艱難之運。十六載南巡之後，始致太平；千萬歲上壽之榮，遂超前古。士成於學，兵合於農。長安市廛，不識將軍之旗鼓；東都父老，喜瞻大漢之威儀。萬邦陶禮樂之中，四塞絕烟塵之警。諸蕃慕義，方物歲貢于京師；列辟稱觴，天子壽齊乎箕翼。臣等世工末技，再睹昇平，不度荒蕪，謹進口號：

樂事初從天上傳，慈寧宮在日華邊。慶逢誕節張鈞樂，奏舉遐方錫御筵。滿殿薰風旗彩動，一墀鳴玉佩聲喧。遙聞儀鳳隨《韶》奏，報道君王壽萬年。《盧溪文集》卷四〇。

閱軍致語

秣馬練兵，威行百里；翔輶舞旂，歡動一城。拔寶劍以衝星，擁雕戈而耀日。士增感慨，天助精明。溝壘方興，聊試風雲之陣；櫓槍未滅，敢忘龍虎之韜。某官鐘鼎名家，詩書賢胄。謂艱難多事之日，非從容緩帶之時，心本在於王家，職方寄於民社。乃以窮秋九月，講武一時。紀律無譁，便識三

軍之號令；風聲所指，今觀大將之鼓旗。會縣內文武之官僚，列天上孤虛之圓象。拓弓躍馬，人驚霹靂之聲；卷甲還營，時有凱旋之樂。某叨居樂部，不愧荒蕪，輒對帳前，上陳口號：

秀嶺東邊今日晴，千兵繞出陣雲平。長槍大劍遮行路，後虎前貔擁使旌。看拓弓弦聲霹靂，願回甲馬掃欃槍。山農野叟何曾識，來聽秋風鼓角聲。《盧溪文集》卷四〇。

請智老住東山疏

英鐵觜小師

煉金失寶，須携將分上鉗椎，駐錫經年，未放出手中圈櫝。傳西來之祖意，坐東山之道場。古郡遺區，干江名刹。金輪飛動，雖兵火之荐興；紺殿崔嵬，實龍天之回護。豈是佛堂不聖，會知木馬能嘶。智公長老問學無邊，得法有自。作駒南嶽，且休脚踏天下人；欲嗣老英，更須鐵打新羅觜。只今海會，共聽潮音。若能用舊日家風，乃不辱先師門戶。拈椎舉拂，本無法可言；打鼓升堂，看作麼生說。《盧溪文集》卷四〇。

請如老住曹山疏

百年鑽故紙，徒勞入海算沙；累劫坐道場，謾欲磨磚作鏡。凡情豈異如來藏，大地無非解脫門。

未明教外別傳，那得塵中自在。要知端的，須藉宗師。如公長老戒行孤高，世緣淺薄。心空及第，選佛已勝於選官；筏喻度生，拯迷還同於拯溺。久處陰以休影，迺騰實而飛聲。果遇知音，不容袖手，便好重開舊店，何妨再轉法輪。地久天長，祝聖主無疆之壽；花黃竹翠，談祖師直指之禪。遠續千燈，併清衆目。《盧溪文集》卷四〇。

請簡老住報恩寺疏〔二〕

泥牛吼處，雖假真空；獅子哮時，孰不諦聽？乃聞大士崛起，爲此諸佛因緣，來坐道場，請如法說。簡公禪師獨秉慧炬，秀出叢林。明鑑當臺，靈珠在握，具正法眼藏，乘出世舟航。龍象蹴踏而絕群，林檀芬馨而無雜。宜廣第一義，爲通向上關。但能提起布毛吹，不須講得天花落。拈椎舉拂，掃除前代舊家風；打鼓升堂，竚看老人出場屋。《盧溪文集》卷四〇。

〔二〕寺：原無，據傳校補。

高峰禪寺修殿疏

高峰寺在縣西極遠，危峰絕磴之上，有鳥道通仰山。愈入愈深，巖谷益秀，學出世法、遊心物外者，始樂居之。初，兵火蕩爲賊區，佛殿頽毀，金碧圖像，鞠爲茂草，凡數十年，前住持力不能興起。今長老證公自永和飛錫來此，初修戒律，晚悟禪宗，有材力，喜作佛事。侍讀胡公、紫微周公常稱歎之。今欲於舊基重起佛殿，遠近檀越必樂聞而咸起信心焉，故爲書此而繫之以偈，曰：

紺殿傾頽幾十秋，佛應不語阿難愁。諸方檀越宜興念，共出把茅來蓋頭。《盧溪文集》卷四〇。又見

康熙《西江志》卷一九九。（以上李文澤校點）

全宋文卷三四一七

趙明誠

趙明誠（一〇八一——一二二九），字德父（德夫、德甫），密州諸城（今山東諸城）人，宰相挺之仲子。崇寧中官鴻臚少卿，以父陷元祐黨罷，屏居鄉里十餘年。起知萊州。靖康二年移知淄州。建炎二年知建康府，次年罷，又詔知湖州。此年八月卒于建康，年四十九。明誠嘗蒐求三代彝器及漢唐以來石刻，仿歐陽修《集古錄》例，集爲《金石錄》三十卷，今存。見李清照《金石錄後序》，參黃墨谷《李清照易安居士年譜》（齊魯書社一九八一年版《重輯李清照集》附）。

金石錄序

余自少小喜從當世學士大夫訪問前代金石刻詞，以廣異聞。後得歐陽文忠公《集古錄》，讀而賢之，以爲是正謬謬，有功於後學甚大。惜其尚有漏落，又無歲月先後之次，思欲廣而成書，以傳學者。於是益訪求藏畜，凡二十年而後粗備。上自三代，下訖隋、唐、五季，內自京師，達于四方遐

邦、絕域夷狄。所傳倉、史以來古文奇字、大小二篆、分隸行草之書，鐘鼎簠簋尊敦甗鬲盤杆之銘〔二〕，詞人墨客詩歌賦頌、碑志叙記之文章，名卿賢士之功烈行治，至於浮屠老子之說，凡古物奇器、豐碑巨刻所載，與夫殘章斷畫磨滅而僅存者，略無遺矣。因次其先後爲二千卷。余之致力於斯，可謂勤且久矣，非特區區爲玩好之具而已也。蓋竊嘗以謂《詩》、《書》以後，君臣行事之迹悉載於史，雖是非褒貶出於秉筆者私意，或失其實，然至其善惡大節，有不可誣，而又傳之既久，理當依據。若夫歲月、地理、官爵、世次，以金石刻考之，其抵牾十常三四。蓋史牒出於後人之手，不能無失，而刻詞當時所立，可信不疑。則又攷其異同，參以他書，爲《金石錄》三十卷。至於文辭之媿惡，字畫之工拙，覽者當自得之，皆不復論。嗚呼，自三代以來聖賢遺迹著于金石者多矣。蓋其風雨侵蝕，與夫樵夫牧童毀傷淪棄之餘，幸而存者止此爾，是金石之固，猶不足恃。然則所謂二千卷者，終歸於摩滅，而余之是書有時而或傳也。孔子曰：「飽食終日，無所用心，難矣哉！不有博奕者乎，爲之，猶賢乎已。」是書之成，其賢於無所用心，豈特博奕之比乎？輒錄而傳諸後世，好古博雅之士，其必有補焉。東武趙明誠序。《金石錄》卷首，中華書局影印宋龍舒郡齋本。

〔二〕「簠簋」以下原漫滅，據雅雨堂本補。

蔡君謨趙氏神妙帖跋

此帖章氏子售之京師，予以二百千得之。去年秋，西兵之變，予家所資，蕩無遺余，老妻獨携此而逃。未幾，江外之盜再掠鎮江，此帖獨存，信其神工妙翰，有物護持也。建炎二年三月十日。《寶真齋法書贊》卷九。

白居易楞嚴經跋

淄川邢□氏之邨，丘地平瀾，水林晶滄，墻麓磽確布錯，疑有隱君子居焉。問之，茲一村皆邢姓，而邢君有嘉，故潭長，好禮，遂造其廬。院中繁花正發。主人出接，不厭余爲茲州守，而重余有素心之馨也。夏首後相經過，遂出樂天所書《楞嚴經》相示。因上馬疾驅歸，與細君共賞。時已二鼓下矣。酒渴甚，烹小龍團，相對展玩，狂喜不支，兩見燭跋，猶不欲寐，便下筆爲之記。趙明誠。

《雲自在龕隨筆》卷二，古學彙刊第二集。又見《秘殿珠林》卷二。

益都仰天山題名〔二〕

余以大觀戊子之重陽，與李擢德昇同登茲山。己丑端午，又與家兄導甫及德昇、于肇元闕、謝克明如晦同來。今歲中秋復來游，預會三人：王蔚文□、李綵神舉、傅察公晦。政和辛卯中秋趙明誠德父題。《文物》一九八四年第六期。

〔二〕趙明誠等遊仰天山題名共四則，此則爲明誠親題，餘三則附錄于下：「盧彥承、趙守誠、明誠、克誠、謝克明，辛丑四月二十五日同遊。」「盧格之、趙仁甫、德甫、能父、謝叔子同遊。」「趙仁約子文、趙明誠德父、謝克明叔子。」

長清靈巖寺題名

東武趙明誠德甫、東魯李擢德昇、躍時昇，以大觀三年九月十三日同來，凡留兩日乃歸。後四年，德父復自歷下將如奉高，過此。政和三年閏月六日。

丙申三月四日復過此。德父記。《文物》一九八四年第六期。

泰山題名

太原王貽公與□□□□興、天水趙明誠德父，政和三年閏月八日同登。《文物》一九八四年第六期。

題易安居士三十一歲之照

清麗其詞，端莊其品。歸去來兮，真堪偕隱。政和甲午新秋，德父題於歸來堂。《漱玉詞》，四印齋所刻詞本。（以上劉文剛校點）

釋繼重

繼重，號文慧大師，宣和時真定府行唐縣封崇寺長老。見所撰《大宋真定府行唐縣封崇寺創鑄鐘記》。

大宋真定府行唐縣封崇寺創鑄鐘記〔一〕 宣和三年四月

伏聞周王踐祚，聖慈出化於西方；漢帝龍飛，大教流傳於中國。式彰無爲之法，原崇至善之宗。是蠢動以含靈，乃咸遵於佛性。及後綿歷累代，像法崇修。迄有聖朝至化，式九圍而康靜，秩百祀以齋莊。恭欽釋教之門，啓迪真靈之貺。群氓歸善，庶類咸寧。伽藍建於萬州，精舍修於天下。茲寺者三門前望，正殿當陽。像閣巍峨，塔凌霄漢。講堂寢室，中衝兩挾，厨庫寮室，相連方位。僧宇高敞，精華長簷。尊容大殿，聖貌半千。兩廊輔翼，悉皆嚴飾。僧吟梵詠，磬韻相和。萍遊緇徒，旦霄常論。鄉郭人議，唯闕乾稚。一日，王匠語僧福慧曰：「師若肯掌，不費有成。」福慧喜然，偶斯同志，遂擇艮地，匠之刻模，僧勞營求，諸合所用。政和二年夏四月念日，爐安十所，鍋鎔一千五百，工扇通宵，燒空炎焰，搆汁三盆。觀人及萬，鼓聲齊注，一無塞滯。須臾析模，不有纖缺。自爾又營，漸漸力成。懸之時擊，式贊皇基之永固，福懷生而去禍來祥。此假歷任官寮、坊郭檀信始終垂護而致。光陰迅速，時移事異，聊紀其實，用彰來者云爾。時宣和三年歲次辛丑四月癸巳朔二十四日戊子立〔二〕。《常山貞石志》卷一三。（郭齊校點）

〔一〕題下原署：「長老講經論文慧大師繼重撰并書。」

〔三〕以下署名數十人，不錄。

李子從

李子從，孟州濟源（今河南濟源）人。宣和間官懷州。

七賢祠題名

盤谷李子從以職事按諸屬邑，及詣百巖，恭點御書。拉兄達全同來謁七賢祠堂，登嘯臺，酌明月泉，觀鍛竈，窮覽勝槩，緬懷昔人，徘徊忘歸。宣和辛丑孟春二十有四日書。

忠翊郎、特就差權懷州脩武縣尉孫籍謹摹于石。□□僧靜立。國家圖書館藏拓片·各地〇二六四一。

（李文澤校點）

李 構

李構，趙郡人，宣和間在世。

京兆府天寧寺華嚴經藏發願文

夫以《大方廣佛華嚴經》者，廣被四心，頓超八難。文殊妙旨，宛是初心；普賢行門，曾無別體。稱性法界，徧照光明，大無不包，細無不納。一字法門，海墨書之不盡；一毫之善，空界盡而無窮。構夙有大願，屢警迷津，敬發願心，竭誠瀝懇，恭造《大方廣佛華嚴經》一藏七十部，計五千六百卷，及造壽山福海內外轉輪大華嚴海藏一座。所集勝利，迴向四恩三有法界，更衆生無上菩提真如實際。伏願生生世世，剎剎塵塵，一切有情，乘此妙因，普成佛果。三塗六道，空有沈浮，悉皆離苦，隨心解脫，遍周沙界，利樂無邊。虛空有盡時，我願無有盡，仰憑三寶力，爲作大證明。時大宋宣和三年歲次辛丑十月壬辰朔，初十日辛丑，趙郡李構修建發願記。《續語堂碑錄》。（李文澤校點）

趙 億

趙億（一〇八一——一一三五），字延之，衢州西安（今浙江衢州）人。扈曾孫，以趙扈遺奏，補郊社齋郎，調海州懷仁尉。累遷水部員外郎，改兵部、戶部，擢右司郎中。宣和中以直龍圖閣爲淮南、江浙、荆湖等路制置發運副使。擢右文殿修撰。忤中貴人，奪職奉祠，俄廢于家。後復朝奉大夫、知萊州。建炎

中除廣南東路轉運使，又知温州、漳州，致仕。紹興五年卒，年五十五。見汪藻《右中大夫右文殿修撰致仕趙公墓誌銘》（《浮溪集》卷二七）。

催綱事奏

宣和三年正月

臣契勘諸路合發上供錢糧、金銀、匹帛、雜物等綱，在路多是妄作緣故，住岸販賣，百端作過，其催綱地分官司容縱，不行催趕。臣欲乞今後應沿江河作催綱官司，除依法催促綱運外，如承發運司文移，應緣綱運事務，並限一日回報。如違，官員並許發運司先次選官對移合干人取勘，仍委逐州通判季一點檢。《宋會要輯稿》職官四二之四四（第四冊第三二五六頁）。

乞根究京東排岸司截留綱運奏

宣和三年正月

西外宗室每年合用食米三萬碩，係依先降朝旨，令泗州排岸司於上供米綱內揀發白粳米，批發前去鞏縣卸納。今年批發過安永康、李端、李日宣、趙子儀四綱前去。據京東排岸司稱大觀元年八月二十五日敕、湖南路申請乞免截留往洛口指揮，遂行截留趙子儀、安永康兩綱就京岸下卸。臣契勘安永康係兩浙路上供綱，別無指揮免截，顯是畏避前去西河，與京岸人吏別有計會。乞將京岸官吏送大理

寺根究情弊。今後應緣綱運在京岸住滯違法等事，乞依熙寧二年九月八日已降朝旨，許發運司覺察申奏，差官取勘施行。《宋會要輯稿》職官四二之四五（第四冊第三二五七頁）。

乞宗室自遙郡刺史以上俸給人從并減半奏

建炎四年三月

本路地瘠民貧，倉廩皆竭，乞宗室自遙郡刺史以上，俸給人從並減半。《建炎以來繫年要錄》卷三二。（以上劉文剛校點）

韓 僖

韓僖，徽宗時人。

生母時氏改葬誌

政和二年

大觀三年十一月，先妣永嘉郡君張氏之葬，先公命以僖、俟所生母時氏之柩侍葬於壙中。政和二年春，先公寢疾，顧謂俟曰：「吾近作壽棺稍大，恐墓內無餘地，它日可遷汝所生母於它所。」今以

七月五日葬我先公，僖等謹遵遺命，奉所生母柩葬於崇福院之東九兄所生母艾氏墓圍內之庚穴云。孤子韓僖謹記。《鄴下冢墓遺文二編》第四六頁。（楊世文校點）

全宋文卷三四一八

孫 覲 一

孫覲（一〇八一——一一六九），字仲益，因嘗提舉南京鴻慶宮，故自號鴻慶居士。常州晉陵（今江蘇常州）人。大觀三年進士，政和四年中詞科。歷國子司業、侍御史、翰林學士、中書舍人。建炎元年，李綱以其曾爲張邦昌權直學士院，貶責歸州安置。二年，充顯謨閣待制，知平江府。三年三月爲戶部尚書；四月，爲龍圖閣直學士，知溫州，尋改知平江府；八月，以擾民罷職。紹興元年復龍圖閣直學士，知臨安府。二年，以盜用助軍錢除名，象州羈管。五年，歸隱太湖。十三年，以郊恩叙奉議郎。二十六年，復左朝奉郎。三十年，復敷文閣待制致仕。封富陽縣伯。孝宗朝，嘗受命編類蔡京、王黼等事實上之史官。乾道五年卒，年八十九。覲先附黃潛善、汪伯彥誣詆李綱；汴京破，又爲欽宗草降表。後阿諛万俟卨，謗毀岳飛，爲時人所鄙。然所爲詩文頗工，尤長于四六，與汪藻、洪邁、周必大齊名。其事迹見周必大《鴻慶居士集序》（《鴻慶居士文集》卷首），朱熹《記孫覲事》（《晦庵先生朱文公文集》卷七一），陳振孫《直齋書錄解題》卷一八，《建炎以來繫年要錄》卷二二、二三、二七、四一、五三、一八五等。

作者自編其詩文四十二卷，題曰《鴻慶居士集》，有文三十五卷。其門人李祖堯編注有《內簡尺牘》十

卷，爲本集所未載。清人繆荃孫又輯得《鴻慶居士集補遺》二十卷（實有詩文十二卷，八卷爲《內簡尺牘》存目），有文十一卷。今以常州先哲遺書本《鴻慶居士文集》、《宋孫仲益內簡尺牘》（以下簡稱《內簡尺牘》）爲底本。所用校本：本集有傳增湘校本（以下簡稱傳校本）、影印文淵閣四庫全書本（以下簡稱庫本）；《內簡尺牘》有元刻本（以下簡稱元本），明嘉靖三十六年顧名儒刻、何煌校補本（以下簡稱何校本），庫本。繆輯補遺僅有常州先哲遺書後編補遺本。本集與補遺二書，以葉萬校補明鈔本《孫尚書大全文集》（以下簡稱《全集》）參校。（《全集》所載尺牘與《內簡尺牘》同者僅有二十六篇）。三書有文共五十六卷，今合爲一集，另據它本及《全集》增補文二十八篇，又輯得佚文八十二篇，釐爲八十三卷。

謝克家除吏部侍郎制

朕惟名器不可假人，爵祿所以厲世。流品清濁，各自攸歸。不次而用賢能，雖一日九遷，不以爲疑；積日而叙勤勞〔一〕，則差之毫釐，勢有不能得。迺者官不宿業，吏操其柄，賢愚同滯，賕謝紛然。敷求哲人，以清流弊。具官某事朕初載，以直諒聞。首斥姦諛，不憚彊禦。代言西掖，追還正始之風；給事東臺，茂著論思之效。踐揚滋久，譽處彌休。天官四銓，綱目猥并。往貳太宰，益修厥官。手疏盤錯之煩，力去留難之吝，時惟稱職，汝往欽哉！《鴻慶居士文集》卷二四。

〔一〕叙：原缺，據《全集》卷二六補。

給事中譚世勣除禮部侍郎制

宗伯典朕三禮，實兼伯夷、后夔之事。國有大議〔一〕，罔不責成。然姦諛便文，俗學是古，不有君子，其何能國！故雖籩豆司存之守，而有尊俎折衝之功。具官某爲老成人，以儒術用。代言西掖，辯麗有作者之風；給事東臺，練達通當世之務。服休滋久，考績應遷。進陟文昌，位次八座，必能據經持義，奉大典常，玩敵人於甘寢秉羽之間，制功臣於碎首擊柱之際〔二〕，則上下相守而國自安。永肩一心，以稱朕命。《鴻慶居士文集》卷二四。

〔一〕議：庫本作「疑」。

〔二〕碎首：原作「醉手」，據《全集》卷二六改。

右諫議大夫徐秉哲除給事中制

朕以天下之事付之二三大臣，同寅協恭，左右厥辟。而中書政事之本，東臺論駁之司，耳目股肱，共爲一體。誅賞群吏，翊贊萬微，出號令於片言，關盛衰於百世，必有論事回天之力，見於還詔

批敕之間，則人無間言，以至大治。具官某履道純固，秉義真方。兩朝名臣，六任言責。息邪拒諂，不憚權彊。壞植散群，如救焚溺。召從西省，給事東臺。任參黃散之間，彌見責成之重。毋縱詭隨，以干予正；毋事矯激，以協厥中。時乃之休，嗣有褒寵。《鴻慶居士文集》卷二四。

侍御史范宗尹除諫議大夫制

朕承至尊，獲奉宗廟，選建群辟，綏靖四方。而宵旰之憂，懼不下究；則芻蕘之議，壅於上聞。開受直言，優養正士，極陳古今治亂之迹，坐見輿衡紳帶之間。知無不言，職固當爾。具官某昔奉大對，名振京師，愛君發自至誠，排姦綽有餘力。憂深思遠，皆慟哭流涕之辭；心醇氣和，無迂闊難信之語。召從憲府，進陟諫垣，竚聞嘉猷，以對休命。宜因施置予奪之際，救之於已失；深明吉凶禍福之先，論之於無事。茲惟稱職，時乃之休。《鴻慶居士文集》卷二四。

吏部侍郎馮澥除禮部尚書制

崇寧之初，權臣擅政，盜用名器，倡導邦朋，誣害忠良，蔽昵私黨。士無特操，靡然從之。有能奮大節以犯群邪之鋒，建崇議以抗流俗之表，投閒寘散，一斥不還。肆朕纂承，延登法從，進位宗

伯，罔有間言。具官某經術邃深，器資宏敏，十年流落，志氣不衰。召寘諫垣，首開正論。洎陪經幄，屢告嘉猷。進陟天官，未究其用。典朕三禮，僉曰汝宜。庶幾變色之間，自有折衝之效。據古持議，恢張四維，使敵國不敢謀，而四方莫予侮。服我休命，永肩一心。《鴻慶居士文集》卷二四。

監察御史秦檜除左司諫制

漢博士秩六百石，得與丞相議可否；今司諫七品官，亦爲天子之爭臣。慨然忘軀，徇國之忠，固無位卑言高之懼爾。頃由省戶，擢任風憲，力陳治道，分別忠邪。進不求當世之名，退不畔平生之學。延登諫省，蔽自朕心。佇聞正大之言，共濟艱難之業。《鴻慶居士文集》卷二四。

殿中侍御史胡舜陟除侍御史制

朕惟朝廷一時治亂之機，實在人主聽言得失之際。蓋仁人之利，一言而已；則大儒之效，百世可知。有事於斯，當識朕意。具官某溫文而毅，直諒不回。責難罄臣子之恭，陳義見儒者之勇。進由三院，擢自臺端，治忽所關，寄任尤重。汝其安意肆志，無憚權強，俾人主無爲而日尊，天下聞風而興起。時惟稱職，汝往欽哉。《鴻慶居士文集》卷二四。

著作郎宋齊愈除監察御史制

朕綏靖四方，選建群辟〔一〕，中外執事，膺力畢陳。如牧萬馬於冀北之郊，制其銜勒，疾徐應節，無泛駕之患，此予責任風憲之意也。爾聞望之美，發自少年；儒術之優，見於已試。召對便殿，占奏詳華。斷自朕心，擢爲御史。維持邦憲，糾逖官邪，俾小大之臣，宿幸向方，無敗度犯禮，以干予正，朕所望焉。《鴻慶居士文集》卷二四。

〔一〕建：原作「見」，據庫本改。

御史臺檢法王俟除監察御史制

朕綏靖四方，選建群辟，中外執事，膺力畢陳。如牧萬馬於冀北之郊，制其銜勒，疾徐應節，無泛駕之患，此予責任風憲之意也。爾學問精博，智慮疏通。明習憲章，通達國體。屬此疆場未寧之日，任予耳目所寄之官。或吏墮而不處，或民冤而無告，利澤或艱於下究，休戚或壅於上聞，毋諱有司，悉以告朕。《鴻慶居士文集》卷二四。

太子舍人洪芻除左諫議大夫制

士不差貧賤，然後可以共爵祿；不畏彊禦，然後可與任言責。故大人爲能正己，而鄙夫不可事君。矧予左右諷諫之臣，當用廉退無求之士〔一〕。具官某志大而有遠略，器博而無近用。十年流落，端靖不回，挺然孤忠，白首一節。肆朕纂服，召自遠方。閱時未幾，踐更衆職。進率諫垣之屬，延登法從之聯。佇聞嘉猷，以對休命。毋悼後害，毋諱有司，毋同於流俗，毋迪上以疑先王之典〔二〕，以稱朕意。《鴻慶居士文集》卷二四。

〔一〕求：原闕，據《全集》卷二六、庫本補。

〔二〕疑：右引作「非」。

監察御史元當可司諫制

忠臣愛君，樂告以善，固人主之所欲聞。然志大論高，才疏意廣，則相眄於按劍之間，而儒者之功遂不見於世。以爾議論不撓，風節有聞，蔽自僉言，擢登諫省。毋甚高論，令今可行。如五穀可以

療飢，鍼石可以伐疴，蓋卓然有可用之實，乃稱朕意。《鴻慶居士文集》卷二四。

國子司業黎確除殿中侍御史制

昔周昌彊直敢言，由御史大夫爲諸侯相；叔孫通習於寢廟，由太子太傅復徙奉常。忠臣愛君，義無所擇，如有用我，而豈徒哉！以爾孝悌稱於閨門，行義信於朋友，橫經學省，士論美然〔一〕，擢升憲臺，助予致理。朕之用汝，蓋賴其言。扶遏忠邪，明辯得失，嗣有褒寵，以答爾庸。《鴻慶居士文集》卷二四。

〔一〕士：原作「事」，據《全集》卷二六、庫本改。

校書郎胡唐老除殿中侍御史制

朕惟君子小人，不可並進於朝。稂莠不除，行將害稼；薰蕕雜處，終必爲臭。必有善善惡惡之士，非其種者，鉏而去之。以爾端靖不回，莊重有守，事君以道，非法不言，任予耳目之官，庶幾得聞天下利害之實。爾其深識朕意，盡行平日之言，悉意以陳，毋悼後害。《鴻慶居士文集》卷二四。

左司諫李擢除太常少卿制

朕初嗣服，權臣懼誅，汲引私人，亟躋政路，交通詭秘，愚眎朝廷。爾時一二言責之臣，首發其姦，疾趨徑前，排沮不撓。讒邪得志，導諛日聞，敷求正人，莫如用舊。具官某養氣剛塞，秉心端亮。事朕艱難之際，屢陳社稷之言。屏惡昭姦，效見今日。召還諫省，進貳容臺。重以旋觀歷試之祥，以待不次非常之用。益堅素守，嗣有寵章。《鴻慶居士文集》卷二四。

右司諫李會除秘書少監制

朕綏靖四方，眷求多士。惟中秘藏書之府，實一時籲俊之躋。構杞梓於明堂，薦璠璣於清廟。異時將相，皆出此塗。具官某器質恢閎〔一〕，志節剛大，任朝廷之言責，以天下爲自憂。首斥姦諛，不憚彊禦。奉身而退，廉靖毋求。風節凜然，老而彌篤。召還諫省，擢真道山，祇服寵章〔二〕，益隆雅望。懷鉛抱槧，博觀未見之書；潤色論思，行有非常之用。《鴻慶居士文集》卷二四。

〔一〕器：原作「風」，據《全集》卷二六改。

〔三〕服：原闕，據《全集》、庫本補。

御史中丞徐秉哲可開封尹制

漢治京師，分別三輔；本朝開封，獨置一尹。物衆地大，獄市紛然。自非彈劾積威之餘，孰能一變流弊之俗？具官某才高政事之選，名在文學之科。三列諫垣，四更御史。危言正色，不憚權豪之宗；激濁揚清，可立貪懦之志。輟自憲臺之峻，擢司京邑之繁。治忽所關，委寄尤重。毋牽流俗，毋諱有司，毋使功名減於平昔。服我休命，光昭前聞。《鴻慶居士文集》卷二四。

開封尹程振可刑部侍郎制

君子法之原，所以關盛衰之運；獄者民之命，所以寄死生之權。任法而不任人，則惟法之從而殺不辜；任人而不任法，則惟人之聽而釋有罪。朕若稽古，允執厥中。必有忠信慈惠之師，體予惻怛哀矜之意，則人法兩用，罔有間言。具官某碩大光明之資，得古人之全；雄深雅健之文，鼓天下之動。早發紆於賢蘊，浸服采於禁塗。天官四鈐，邦畿千里，懋著嘉績，蔚有能稱。必能禁格吏謾，發紆無告。勿緩深故之罪，勿輕縱出之誅。汝往欽哉，惟刑之恤！《鴻慶居士文集》卷二四。

秘書少監李朴除國子監祭酒制

學校所以明倫善俗，而人材之盛衰，風俗之隆替，實繫一時師帥之官。故北方之人皆見許行而大說，而六館之士亦畏何蕃而不爲。好惡相師，捷若影響。具官某文辭辯麗，有聞於時；志行直方，不流於俗。頃坐微累，一斥十年。召自遠方，典領中秘。易寘學省，僉曰汝宜。夫義理人心之所同，不必諄諄而後諭；障江河非一簣之力，莫若引而置之莊嶽之間。勉行所知，追配前哲。《鴻慶居士文集》卷二四。

資政殿學士馮澥可尚書左丞制

朕修身承列聖之統，虛己聽四輔之賢，而天不靖民，敵未悔禍。匹夫橫議以訕上，群寇長驅而亂華。謀臣猛將，有致身效命之意，而不見於功名；仁人君子，有忠憤感激之操，而不救於患難。思得兩朝耆艾之老，共圖一時開濟之勳。國其庶乎，予何疑者！具官某慷慨大節，名動朝廷；正直敢言，徧儀侍從。罄忠嘉而來諗，悼國勢之陵夷。循三命之功，力辭樞莞；馳一乘之傳，深入虜庭。身任安危，義同休戚。是用延登左轄，進貳文昌。凜然大臣憂國之忠，輔以古人責難之義。尊大主柄，宣導

王靈。四夷懷德而畏威，百姓回心而鄉道。力行所學，以底丕平。《鴻慶居士文集》卷二四。

延康殿學士南道總管張叔夜可資政殿學士制

帝王之治，所寶惟賢；儒術之衰，不適於用。朕率是道，申勸百工，遴簡真賢，圖回大治。才兼將帥之選，名在文學之科。凜然中興之功，茲見大儒之效。具官某高文奧學，碩大光明；偉望英姿，宏毅開濟。荐更中外，懋著賢勞；供奉兩朝，白首一節。屬王室之在難，執干戈而造朝。抗孤忠以鎮橫潰之衝，挺一身以犯犬羊之衆，可謂仁者之勇，尤高國士之風。是用擢升書殿之華，增重藩臣之寄。老謀幹國，緩帶臨戎，兼資文武之全，共注安危之寄。尚有巨用，以俟顯庸。《鴻慶居士文集》卷二四。

兵部員外郎司馬朴可右司員外郎制

具官某：盛德之士，百世興起。國有巨室，天下慕之。楚相已沒，而想像於伶優談笑之餘；中郎未亡，而坐見於虎賁言貌之際。矧予天下之大老，實惟一代之宗臣，風烈固存，典刑具在。既推行其德業，以稱朕懷人念遠之心；又追錄其子孫，以嘉汝崇德象賢之意。擢升郎省，未究其能，延寘

宰寮，庶盡其用。勉服朕訓，光昭前聞。《鴻慶居士文集》卷二四。

〔二〕追錄：原作「錄□」，據《全集》卷二六乙補。

路廓可虞部郎官制

具官某：尚書郎，天下之高選也，晉宋迄唐〔一〕，率用第一流爲之。本朝釐正官名，增重郎位，異時卿相，多出此塗。爾以才能，荐更任使，詳練政事，究通物情，則山川虞衡之司，鳥獸魚鼈之治，宜所優爲者。汝往欽哉！《鴻慶居士文集》卷二四。

〔一〕迄：原作「也」，據《全集》卷二六改。

少府少監鮮于□可左司員外郎制

君子難進之節，所以伸道；人主實責之政，在於知人。既考所舉於已試之間，又聽其言於行事之實，雖復堯舜，何以尚茲？以爾廉靖無求，彊毅不撓，閹臣擅國，薰灼四方〔二〕，抗一節而不回，遭三黜而愈厲。肆朕纂服，延寘周行，侃侃自將，靖共匪懈。擢升宰屬，朕不汝私。益尊所聞，以永終

譽。《鴻慶居士文集》卷二四。

〔二〕薰灼：原作「重擯」，據庫本改。

詹大和水部郎官賈若思主客郎官制

具官某等：尚書，政事之本也。天下有大疑，法理之士、州縣之吏不敢專，必上之朝而關決於六曹之長〔一〕。爾爲郎吏，亦有事於其間矣。或以才諳聞，或以文學進，各共乃事，勿但書紙尾而使吏操其柄也〔二〕。《鴻慶居士文集》卷二四。

〔一〕關：原作「官」，據《全集》卷二六、庫本改。

〔二〕吏：原作「之」，據右引改。

張氏陳氏可封孺人制

婦人張氏等：熙事告成，慶覃四海。貴老尚齒，邦法有常。眷予六世之遺民，時乃百年之故老。克庸祇德，以裕厥躬。肆疏湯沐之封，式燕家庭之喜。《鴻慶居士文集》卷二四。又見《永樂大典》卷二九

張杲落致仕西道副都總管制

京師首善，不以兵強。屬時承平，軍政墮壞，肇開四鎮，總制萬兵。如衆星之拱北辰，百川之會東海。外總齊於千列，中翼衛於一尊。布宣道德之成〔二〕，共注安危之意。具官某器資彊毅，識度精明，以肅括提身，以忠忱衛上，踐更衆職，屢以能聞。起於閒廢之中，分總兵防之重。汝其感厲將士，以鼓三軍之氣；申嚴紀律，以制四夷之強。永肩一心，寬予憂顧〔二〕。《鴻慶居士文集》卷二四。

〔二〕成：《全集》卷二六、庫本作「威」。

〔三〕顧：原作「願」，據右引改。

朱勝非直龍圖閣東道副都總管制

朕分道置帥，一衛京師；總制萬兵，環列三輔。無事則養威厭難，有猛虎在山之防；有事則卷甲而行，無市人烏合之衆。故茲慮始，爰屬能臣。爾以儒學發身，以忠義許國，踐更衆職，屢以能聞。

進升延閣之華，分總戎防之重，汝其訓練軍實，著之風聲。疲癯老疾，不得冗食於其中；而勇夫悍卒，無驕蹇不用命之意。汝之責舉矣，尚勉之哉！《鴻慶居士文集》卷二四。

中書侍郎何桌資政殿學士提舉醴泉觀制

君子者法之源，允迪隆儒之效；大臣者民之表，丕昭厲世之規。時予股肱，實首風俗，屢上蕃宣之請，懇辭機務之煩。宜疏寵章，以昭群辟。具官某博大高明之學，追配古人；雄深辯麗之文，鼓動當世。徧儀侍從，參秉國均。屬時訪落之謀，實預扶衰之義。處獨危之正，挺如執玉之堅；秉先物之幾，判若大龜之決〔一〕。方深倚注，共底丕平。數露封章，願還政吏。朕念君臣相與之際，固無纖芥之嫌，而明哲保身之難，宜申大雅之志。升華秘閣，殿功神庭〔二〕，進露門之讀於禁中，示巖石之瞻於天下。留以自近，庶其輔予〔三〕。得賢則能爲邦家，朕無愧知人之哲；乃心罔不在王室，汝勿忘告后之猷。祇迪訓言，益綏慶譽。《鴻慶居士文集》卷二四。

〔一〕「處獨」至「之決」，原脫，據《全集》卷二六補。

〔二〕神：《全集》作「祠」。

〔三〕其輔予：原缺，據《全集》、庫本補。

尚書右丞陳過庭除中書侍郎制

朕以天下大器，屬在眇躬，兩河構兵，聲震三輔。民言不靖，有朽索御六馬之憂；國步方艱，如抱火厝積薪之懼。不有君子，孰成厥功？具官某體道靖深，秉義莊直。學貫六經之蘊，爲時儒者之宗。器涵九德之純，有古直臣之烈。屬紹休於洪緒，益尊顯於老成，擢升憲府之嚴，進貳文昌之轄。正諫而守死節，屢陳社稷之言；惇德而難任人，宜示蠻夷之服。蔽自朕志，延賓西臺。益惇大政之元，式慰沃心之望。單于畏漢相之風采，必有萬里折衝之功；齊人歸魯國之侵疆，庶幾三年有成之效。服我休命，永肩一心。《鴻慶居士文集》卷二四。

全宋文卷三四一九

孫 覲 二

兵部尚書孫傅除尚書右丞制

天下大器，置之欲遂其安；王公尊賢，求之惟恐不及。朕紹隆聖緒，康濟艱難，眷求百揆四岳之臣，圖回二帝三王之治。必有任斯民之責者，庶幾選於衆而得之。具官某洪毅直方，聰明敏博。學問邃於經術，造自得之淵深；功名見夫緒餘，行所知之光大。事朕初載，蔚爲名臣。延登八座之崇〔一〕，進陟五兵之任。師尹之望，巖巖具維石之瞻，王臣之公，蹇蹇厲匪躬之節。是用擢升右轄，進貳中臺。朕欲解紃而更張，固非濟水之能食，思與在位，同協厥中。往既一心，服我休命。《鴻慶居士文集》卷二四。

〔一〕延：原闕，據《全集》卷二六、庫本補。

中書舍人耿延禧除龍圖閣直學士制

靖康元年〔二〕

唐元和中，選宗室四品一人，使回鶻於萬里海外〔三〕，而以博士通經術者爲之貳。朕初嗣服，申講大國之好，親王奉使，而副以左右侍從之良。選任之難，視唐爲重矣。具官某疏亮宏博，清名冲淳，典學足以擅多聞〔三〕，英辭足以鼓群動。潛宮之舊，義同艱難。往馳一介之書，修復兩朝之好。惟孝子辭親之義，豈不遲遲去父母之邦；而丈夫許國之忠，初無刺刺顧婢子之語。擢自詞垣之邃，進升內閣之華。幹予心膂之憂，以靖干戈之難。毋忘勵翼，嗣有寵章。《鴻慶居士文集》卷二四。又見《三朝北盟會編》卷一〇八。

〔一〕年代原無，據《三朝北盟會編》補。

〔二〕於：原缺，據《全集》卷二六、庫本補。

〔三〕典：原作「興」，據右引改。

范宗尹除集英殿修撰提舉西京崇福宮制

忠臣愛君，有犯無隱；聖主御士，觀過知仁。昔唐太宗破高麗，悵然歎鄭公之已亡，而歸其遺

忠；魏武帝勝烏桓，翻然悟諫臣之愛己，而獨見褒賞。夫上有戰勝攻取之略，而不自矜其功，下有失言過舉之責，而不得罪於上，君子有所恃矣，治道於以興焉。具官某聲名發自妙年，儒學見於已試。徧更言選，以直諒聞；度越稠人，不次而用。中緣論事，免所居官。人才實難，不忍終棄。細書秘殿，訪道真祠。朕推內恕，務全終始之恩；汝慎厥修，以恢遠大之業。服我休命，永肩一心。《鴻慶居士文集》卷二四。

刑部侍郎宋伯友除徽猷閣待制與郡制

內閣寶儲，上應奎壁；丹青炳煥，日月爭光。延登一時髦俊之英，增重千里名城之寄。具官某彊毅不撓，風力自將，以忠清持天下之平，以明恕司萬民之命。踐揚滋久，發問彌休，入參侍從之華，出殿藩維之重。助予政理，綏靖一方。除去煩苛，發紓無告。佇聞報政，嗣有寵章。《鴻慶居士文集》卷二四。

樞密馮澥資政殿學士太子賓客制

爵祿所以磨鈍，而端恪無求之操，處富貴不能淫；刑賞所以馭威，而剛毅特立之姿，蹈禍難而不

慄。眷予耆哲，時乃真儒。正色立朝，亡軀徇國。踐艱危而無甚難者，履高位而若固有之。具官某宏博有任重之才，直方有養義之氣。踐更華近，備罄純忱。屬疆場之多虞，抗精忠而益厲。慨然單車，入不測之虜；欲以片言，折無藝之求。風采著聞，貪懦興起。方登崇於宥密，用注意於安危。陳義甚明，抗章自列。夷險莫能踰可久之德，寵利不可變無欲之剛。載升秘殿之華，入侍儲闈之邃。式隆雅望，增重本朝。庶伏猛山林之中，遂折衝尊俎之上。往服休命，奚煩訓書？《鴻慶居士文集》卷二四。

秘書丞何常特授承議郎制

舜以九載而黜陟庶官，周以三歲而誅賞群吏，褒善錄最，序進厥位，示天下至公之法不可以廢也。爾以學問發身於承平之日，又以忠義戮力於艱難之時，有司第勞，進官一等。夫仁人志士，爲善不報，區區一賜，何足以言？在法應遷，往祇厥服。《鴻慶居士文集》卷二四。

耿廷禧充康邸參謀補子入右承務郎制

侍從之臣，宣勞萬里，馳一介之傳，修兩國之好。雖人臣之義。不以家爲恤，而願省其私，朕何敢後！以爾能自拔於賢關禮儀之地，又挺生於大臣忠孝之門，俾試一官，以爲爾寵。益思勉厲，以稱

恩休。《鴻慶居士文集》卷二四。

种師道贈開府儀同三司制

充國已老，能固守前議，遂訖先零之誅；廉頗未衰，卒廢於衆讒〔二〕，馴致長平之敗。眷予宿將，時乃世臣，出授律於齋壇，入參謀於帷幄。安危之意，注想尤深；死喪之威，哀歎何及！具官某剛明而克斷，沈鷖而善謀。早疇辟國之勳，進陟總戎之命。折王恢之初議，屢陳徙突之言；釋婁欽而弗誅，莫救噬臍之悔。追懷前職，進貳本兵。庶資厭難之奇，自有折衝之效。懋遺之歎，遽驚一鑑之亡；殄瘁之悲，何愛百身之贖！式章異數，申勸遺忠。錫盾琫戈，畀元戎之十乘；袞衣赤舄，煥命服之九章。終始之間，哀榮斯極。俯惟英爽，歆此寵靈。《鴻慶居士文集》卷二五。又見《三朝北盟會編》卷六〇。

〔二〕卒：原作「念」，據《全集》卷二五、庫本改。

述古殿學士通議大夫柳廷俊贈正奉大夫制

左右侍從之臣，持橐內朝，通班秘殿。割符享專城之奉，蓋棺有飾終之典。哀榮之極，可謂無負。具官某以孤遠自奮，浸服近班，出殿大邦，以死勤事。惻然嘉歎，方議追崇，而言者交章，論汝罪惡。交通讐御，產怨一方，毋足矜者。朕興哀矜於既往，悼流死之不藏，深抑人言，超進位等。尚其不昧，歆此寵章。《鴻慶居士文集》卷二五。

龍圖閣直學士中大夫任諒贈正奉大夫制

爵齒之貴，天下達尊；死喪之威，義同休戚。眷予耆哲，時謂名臣。不幸云亡，惻然興歎。具官某秉義迪哲，允踵古人；種學績文，推重當世。荐更中外，風績藹然。肆朕纂承，越在外服，謂當召用，共濟艱難。天不憖遺，哀歎何及？飾終之典，國有故常，庶幾有知，服我休命。《鴻慶居士文集》卷二五。

尚書右丞孫傅除同知樞密院制

昔單于入朝於漢，遇宰相王商却立，而不敢仰眄，晉人觀釁於齊，憚晏子退舍，卒不敢加兵。蓋賢者在朝，人民忻恃〔二〕，不動聲氣，自然折衝，故能正容色於一怒之間，而懾威靈於萬里之外。具官某宏毅而任重，博洽而有文，險夷一心，踐更衆職。危言直論，固嘗折遠夷無藝之求；繕甲治兵，又欲刷四鄰交侵之恥。顧疆場安危之未決，而羌人叛服之無常，蔽自僉言，延登左轄。載疇雅望，進貳本兵，庶幾盡行平日之言，可以坐厭未形之難。力行所學，以底丕平。《鴻慶居士文集》卷二五。

〔二〕恃：原作「忻」，據《全集》卷二五、庫本改。

左司諫秦檜可御史中丞制

自御史府虛大夫而不除，則中執法率寮屬而爲長。耳目之寄，紀綱所司。惟議論慷慨，足以感厲特立不欺之心；惟志行直方，足以振竦苟賤無恥之習。風采所繫，朝廷自尊。具官某學知古人之大方，智通當世之要務，徧更言選，以直諒聞，憤世疾俗，無所回撓。召從諫省，進長憲臺。度越稠

人，不次而用。宜體任官之意，益肩衛上之忠。知美才有待於久成，毋廢壞於一眚之微；知刻核足以生不肖，毋窮極於已甚之地。服我休命，奚俟訓言！《鴻慶居士文集》卷二五。

吏部侍郎謝克家兼太子詹事制

朕惟太子乃天下之本，而賢者爲邦家之基。思得直諒多聞以爲益友，庶幾左右前後罔匪正人。故茲一時靖尹之臣，率用兩朝髦俊之選。具官某學術之茂，幾於先民；行義之修，信於當世。懿文華國，亶居俊譽之崇；正色立朝，屢效排姦之力。踐更衆職，夷險一心。肆因鈐總之餘，入侍儲帷之邃。倚典刑於老成之重，崇道義於爵齒之尊。式資調護之功，副朕責成之意。《鴻慶居士文集》卷二五。

中書舍人安扶給事中制

朕初踐服，屬時多虞，寤寐雋賢，當饋興歎。想望老成於典刑之重，登用世臣於故國之遺。大儒之效固存，君子之澤未遠。具官某四朝名臣之後，一時耆艾之英。聲華發自妙年，功名見於晚節。詞垣眎草，渾然深厚爾雅之文；經幄告猷，信矣直諒多聞之益。服勤浸久，發問彌休。惟是東臺論駁之司，實予萬幾出納之地。延登茲位，僉曰汝宜。施置或未叶於人言，選任或不孚於衆聽。守正不撓，

維是之從。毋諱有司，追配前列。《鴻慶居士文集》卷二五。

黃敦書京畿提刑制

輦轂之下，惠澤宜先，而五方豪傑之林，儒俠雜居，犯法者衆。必有部刺史戢姦禁暴，以謹無良，庶幾千里之畿，靡有一夫之獄。爾以治行聞於朝廷，几案之才綽有餘力，必能深識朕意，綏靖一方，察其廉貪，以詔賞罰。尚有褒典，以俟爾庸。《鴻慶居士文集》卷二五。

國子祭酒康執權鴻臚卿制

夫鴻臚〔一〕，天下之高選也，在朝廷之位得至於九列者寡矣〔二〕，非資高任重，不得任此。具官某以經術中第，以文藝知名，感會休辰，踐更衆職。載疇雅望，進列九卿，益肩厲翼之心，以待非常之用。《鴻慶居士文集》卷二五。

〔一〕夫：《全集》卷二五、庫本作「大」。

〔二〕朝：原無，據庫本補。得：原無，據《全集》補。

資政殿學士張叔夜除簽書樞密院制

國家太平無事，兵不釋翳垂二百年，軍政隳壞。士卒無仗節死難之意，將吏無干城固圉之功，望敵驚奔，靡有鬪志。朕初嗣服，選建忠賢〔二〕，延登宥密之司，漸復祖宗之故。具官某世載忠諒，學有本原。衛上之忠，懇款七世；應下之敏，勤勞百爲。屬群寇之內侵，罄一心而盡瘁。升華書殿，未究遠猷，進貳機庭，擢司兵柄。以宏博無窮之辯，謀議廟堂之上；以剛毅特立之操，駕御將帥之臣。迪百工厲翼之心，以尊獎主威；鼓三軍惰慢之氣〔二〕，以翊衛王室。服我休命，奚俟訓言。《鴻慶居士文集》卷二五。

〔二〕建：原作「達」，據《全集》卷二五、庫本改。

〔二〕惰慢：原作「墮歸」，據庫本改。

徽猷閣直學士通議大夫何志同知潁昌府制

朕臨御以來，加惠四海。貴德尚齒，黜聚斂之吏；除苛解嬈，崇寬大之恩。而臨潁天下之郊，儒

狹雜居，沃野千里，思得大度長者卧以護之。具官某學問識古人之大全，論議有宗臣之遺烈，起於散地，出殿大邦。吾之股肱，徒得君重。使郡縣識朝廷之意，而吏民瞻侍從之華。獄市兼容，載以清靜。政成民說，朕不汝忘。《鴻慶居士文集》卷二五。

監察御史宋齊愈著作佐郎制

御史以言責辨賢佞於一時，史官以直筆信褒貶於後世，必有剛毅篤實之操，輔以雄深辯麗之辭，庶兩得之，乃克勝任。具官某行義潔修，志節端亮，踐更言職，以直諒聞。延寘道山，復畀舊物。按善惡見聞之實，撰次序法度之章，使後世得以考焉。益修厥官，毋愧能言之效。《鴻慶居士文集》卷二五。

朝奉郎傅貽度將作監丞制

朕臨御以來，示敦樸以先天下，卑宮菲食，不敢有加焉。爾廉靖無求，莊重有守，名臣之後，風流具存，往承共工，無乏吾事而已。《鴻慶居士文集》卷二五。

朝奉郎馮沅宗正寺丞制

司宗置寺，不列於九卿，而介乎奉常、中秘之間。選高秩清，專用一時儒學之士。爾以文行之美，有聞於時，其往佐之，益思厲勉。《鴻慶居士文集》卷二五。

沈與求太學春秋博士制

《春秋》之學，廢錮已久，習非承誤，無識真者矣。朕閔古學之壞，選建賓師。爾以儒學之茂，冠於東南，延賓茲選。爾其茂明之，勿謂游、夏之倫尚不能措一詞，遂使區區守一經者，至老死而不悟也。《鴻慶居士文集》卷二五。

晁公邁開封府戶曹掾制

董仲舒以《春秋》決獄，而公孫丞相亦以文雅緣飾吏事，故知儒者之效，不獨載之空言。爾問學能世其家，議論不流於俗。尹正京邑，四方所瞻，汝往佐之，勉行所學。《鴻慶居士文集》卷二五。

持服人前朝奉郎向宗博入錢助軍特起充京城東壁守禦制

具官某身執親喪，心存帝室，發輸藏錮，助濟軍興。起以苦塊之間，付以干城之任。往祇新渥，益務顯揚。《鴻慶居士文集》卷二五。

大理司直王忠臣再任制

朕哀矜庶獄，以重人命，常恐疑似陷於非辜，故明試爾之才以佐大理。而讞議精覈，動無過舉，肆加因任，以用所長。無替厥修，勉行所學。《鴻慶居士文集》卷二五。

張叔夜男承直郎伯奮將仕郎仲熊改合入官制

風俗久衰，姦諂成群，高論大言，不適於用，而挾情用詐，實爲全軀保妻子之謀。爾父子提孤軍轉戰賊中，慨然有見危致命之意。往膺懋寵，使士知所勸焉。《鴻慶居士文集》卷二五。

馮時舉官已足聖旨不候引見改宣教郎制

州縣之小吏，不能自薦於朝，而部刺史得以名聞於上。爾以才諳，練更庶事，論薦者衆矣。吏部之常格，今爲汝略也〔一〕。往踐厥官，毋愧舉所知者。《鴻慶居士文集》卷二五。又見《永樂大典》卷七三二五。

〔一〕爲：原脫，據《全集》卷二五、庫本補。

翁挺少府監丞制

尚方置監〔一〕，天下之高選。昔源乾曜一見中上意，遂命此官。選用之艱難，蓋自前世。爾文辭辨麗，譽宣一時，占對之初，工言治道，列職尚方之屬〔二〕，將有試焉。勉思古人，追配前列。《鴻慶居士文集》卷二五。

〔一〕方：原作「弓」，據《全集》卷二五、庫本改。

〔二〕尚：原作「高」，據庫本改。

武功大夫安州團練使徐衡提舉京畿保甲兼提點刑獄武功大夫榮州

團練使康隨提舉河東路保甲兼提點刑獄制

朕嗣位以來，閔仁元元，去薄從忠，施舍已責。而闕門之外，海隅之遠，猶有不得其平者，吏擾之也。以爾衡器資彊毅，可以濟煩；以爾隨吏道疏通，可以從政。各服乃事，不侮鰥寡，無擾獄市，稱朕意焉。《鴻慶居士文集》卷二五。

開封府儀曹劉嶠少府少監制

群胡犯順，民不奠居，朕處深宮，坐不安席。櫛風沐雨，徹膳避朝。冒矢石以乘城，甘藜藿以同衆〔一〕。爾由推擇，進貳尚方。屬予側身修行之初，不厭菲食卑宮之陋。毋事改作，稱朕意焉。《鴻慶居士文集》卷二五。

〔一〕甘：原作「采」，據《全集》卷二五、庫本改。

朱震秘書省校書郎制

中秘讎書，極天下豪雋之選；異時貴臣用事，至參用醫卜之流，牛驥同群，可爲太息。肆朕初載，慎簡儒術之英，爾以文藝有聞，首實茲選。進與群髦之列，益觀未見之書。三篋已亡，且詢安世，勉思刻厲，將有試焉。《鴻慶居士文集》卷二五。

武節大夫中州防禦使樂忱落致仕制

士大夫以官爲家久矣，所以貪得患失，至於老死而不知止也。爾乞身强健，非告老之年，屬時艱難，就里居之佚。後其君非義，遺其親不仁，人謂斯何？爲朕强起。往祇新渥，可不勉哉！《鴻慶居士文集》卷二五。

李寀大理寺丞制

廷尉天下之平，而獄者萬民之命。朕躬垂明聽，不忍詿誤之民陷於大罪，故慎簡良吏，

其務平之。爾得與茲選，其明察寬恕，無縱吏謾，以羅元元之不逮，稱朕意焉。《鴻慶居士文集》卷二五。

全宋文卷三四二〇

孫 覲 三

徐嘉問大理正制

制刑以禁強暴，而狙詐或遺於漏網；聽訟以申無告，而善類或罹於深文。朕所以慎簡官僚佐廷尉之平，而汝以才能達於朕聽。往踐厥次，毋縱吏謾，使人自以爲不冤，乃稱朕哀矜元元之意。《鴻慶居士文集》卷二五。

沈友直開封府刑曹掾制

典朕三輔，物衆事叢，當以柱後惠文彈治之，而命汝爲之屬。夫涖官如製錦，治民如牧羊，其去敗群，勿擾獄市，飾以儒雅，稱朕意焉。《鴻慶居士文集》卷二五。

葉植改合入官開封府掾制

屬者盜起東南，爾以才力自奮，輸財募士，扞衛一方。莫府上功，序於庶位，而抗章自列，求試有司。進錫官榮，以成汝志，可不勉哉！《鴻慶居士文集》卷二五。

李柄開封府士曹掾制

京師，郡國首也，地大物衆，獨以一尹治之。掾屬雖卑，亦有事於此矣。爾以才諳，達於朕聽，勉揚厥職，毋忘訓言。《鴻慶居士文集》卷二五。

顯謨閣待制江常知福州制

七閩之會，地瘠民貧，姦利之臣，掊取無藝，搜原剔藪，禍及雞豚，產怨一方，遂戕其帥。必有循良之士，副予共理之求。具官某風節有聞，彊毅不撓。代言西掖，早以文名；給事東臺，屢以忠告。必能深識朕意，崇德靖民，撫疲瘵之餘，察聚斂之吏。式遏寇虐，以謹毋良。時乃之休，尚有任

用〔二〕。《鴻慶居士文集》卷二五。

〔二〕任：《全集》卷二五、庫本作「巨」。

向滌應天府少尹制

朕開四鎮於天下之郊，尊京師以萬兵之衛。屬茲慮始，慎簡官寮。爾以吏能，效於已試，通都大屏，姑往佐之。益修厥官，無替朕命。《鴻慶居士文集》卷二五。

徽猷閣待制盧益轉朝請大夫制

朕承至尊，綏御群辟，籲俊以尊上帝，作民恭先大賚，以富善人，自國貴始。具官某以文藝之學，連中兩科，以政事之材，延登八座，踐更中外，光顯有聞。肆予纂承，并受祉福。大官大邑，所以庇身；嘉謀嘉猷，毋忘告后。益綏慶譽，嗣有寵褒。《鴻慶居士文集》卷二五。

中大夫河北都轉運使張慤磨勘大中大夫制

舜以九載黜陟庶官，周以三歲誅賞群吏，貴賤亡間，邦典有常。眷予邇臣，在法當陟。具官某器資沈毅，風力敏明。勤勞百爲，游刃裕於餘地；夷險一致，剛節效於後凋。追參侍從之華，託備藩維之寄。有司會課，於法應遷。俾增重於吏民，往輯和於疆場。尚有褒渥，以候爾庸。《鴻慶居士文集》卷二五。

張著開封府少尹制

國有姦民，猶山林之有猛獸也。虎豹犀象，驅而遠之，各有攸處而已，苗薊而髮櫛之，則無是理也。開封典治京師，五方豪傑之林，百賈盜賊之淵，號爲難治。汝以政事之選往佐而長，誅其尤無良不聽命者，勿爲已甚，稱朕意焉。《鴻慶居士文集》卷二五。

校尉潘迪保義郎李山成忠郎制

城下之戰，大將以敗績聞，閱三時而裨佐以却敵之功來上。超進位等，不汝瑕疵，無忝厥官，往圖稱職〔二〕。《鴻慶居士文集》卷二五。又見《永樂大典》卷七三二六。

〔二〕稱職：《全集》卷二五、庫本作「報效」。

從義郎致仕姚慶長落致仕轉修武郎制

爾以病告，致爲臣而歸。屬時多艱，心在王室，請輸金幣，以佐軍興。起於燕閒，進位一等，以爲爾勸，往其懋哉！《鴻慶居士文集》卷二五。

武義大夫東壁統制常知幾武顯大夫制〔二〕

彊虜內侵，四郊多壘，忠臣義士，膂力畢陳。以爾雄傑超萬夫之英，慷慨鼓三軍之勇。陷堅破

敵，奮不顧軀，斬馘執俘，遂著奇績。進官二等，以勸爾勞。往圖厥中，嗣有褒寵。《鴻慶居士文集》卷二五。

〔二〕常：《全集》卷二五、庫本作「韋」。

張淵武經郎制

戎虜盜邊，一方騷然。爾以勇氣，聞於西郵，却敵陷堅，以固吾圉。論功宜賞，進秩一等，以勸爾勞，益修來效，嗣有寵章。《鴻慶居士文集》卷二五。又見《永樂大典》卷七三二六。

俞倬補承信郎制

忠力之士，以身徇國，而飾終之典，錄其子孫，所以勸天下之爲忠爲孝也。往祗休命，無忝前人。《鴻慶居士文集》卷二五。又見《永樂大典》卷七三二七。

党中道中立中和各補承信郎制

爾父以死勤事，朕甚悼之。既賻恤其家，又錄其子，往踐一官，無忘忠順，以永綏於寵祿。《鴻慶居士文集》卷二五。又見《永樂大典》卷七三二七。

保義郎何文寶叙舊官制

爾行己不靖，嘗坐譴何，深自刻修，乃能補過。復叙爾位，往圖厥終。《鴻慶居士文集》卷二五。

下班祇應張顒保義郎制

朕以勇爵勸天下之士，爾以身徇國，破敵而還。有司第勞〔二〕，超進位等。往思勉勵，膺此寵榮。《鴻慶居士文集》卷二五。又見《永樂大典》卷七三二六。

〔二〕司：原作「可」，據庫本改。

承節郎效用空名告制

爾以勇氣，聞於西郵，邊徼未寧，思效忠力。寵爾一命，勉圖後功。《鴻慶居士文集》卷二五。

承信郎效用空名告制

爾以才自奮，而求試於有司。肆加一命之榮，往其祇服，可不勉哉！《鴻慶居士文集》卷二五。

進義副尉蘇子震承信郎制

爾不愛軀命，間關賊中，褒善叙功，進位一等。益思勉勵，以稱恩休。《鴻慶居士文集》卷二五。又

見《永樂大典》卷七三二七。

張仲剛補承信郎守禦司準備差使制

朕設武爵，以待天下豪傑之士，親御便殿，考覈其能，一藝之士，皆在所錄。寵爾一命，爲朕干城。益修厥官，勉思報稱。《鴻慶居士文集》卷二五。

閻緯轉承信郎制〔二〕

大將乘邊，群才並驚〔三〕，審於用間，爾以名聞。往踐一官，以圖報稱。《鴻慶居士文集》卷二五。
又見《永樂大典》卷七三二七。

〔二〕緯：庫本作「維」。

〔三〕驚：原闕，據《全集》卷二五補。庫本作「起」。

河北路都統馬忠降一官制

朕以疆場未靖，不忘顧憂，而將吏懷安，莫肯用命。縱敵爲患，議法當誅。爾奮身行間，躡實華近，提兵乘塞，捍禦一方，選懦自營，遂深寇患。稍示降黜，以示典刑。服我寬恩，毋重來悔。《鴻慶居士文集》卷二五。

宣贊舍人王孺弼轉遙郡刺史依舊句當皇城司制

朕臨御之始，屬時多虞，忠勞之臣、武功之士，獎衛王室，宜有褒升。具官某沈鷙善謀，彊毅能斷。事朕艱難之際，具宣夙夜之勞。知無不爲，久而受報，疇庸渙渥，式勸具寮。遙分刺史之符，進總嚴凝之護。往祇休命，永肩一心。《鴻慶居士文集》卷二五。

武功郎焦廣年祖母封太孺人制

郊宮受釐，布大慶於天下，而施及諸臣之父母。爾躬率德善，慶鍾厥孫（一）。加錫命封，蓋非常

典。益綏壽嘏，膺此寵榮。《鴻慶居士文集》卷二五。又見《永樂大典》卷二九七二。

〔二〕厥：原作「長」，據庫本改。

秉義郎張安國轉從義郎制

朕初嗣服，都邑震驚。文武之臣，宣力中外，褒功錄善，邦法有常。爾祇畏保躬，廉勤服采，進位一等，以懋爾勞。往踐厥官，無忘毖慎。《鴻慶居士文集》卷二五。又見《永樂大典》卷七三二六。

承信郎李裕軍前有勞轉一官制

艱難之際，文武吏士膂力畢陳〔二〕。爾奮自小官，慷慨請行，宣勞萬里，進官一等，庶幾士知忠力之必報。《鴻慶居士文集》卷二五。

〔二〕吏：原作「力」，據《全集》卷二七、庫本改。

鄭元亨承信郎制

纂承之慶，覃及四方。爾常駿奔，以給吾事。一官以懋厥勤，往其祇服。《鴻慶居士文集》卷二五。
又見《永樂大典》卷七三二七。

武德大夫張偉轉武功大夫制〔二〕

褒善錄最，天下至公之法也。比飭使輶，將命萬里之外，足未越境而賞先之。其悉乃心，以稱朕褒勉之意。《鴻慶居士文集》卷二五。

〔二〕轉：原脫，據《全集》卷二七補。

敦武郎劉士達忠翊郎王允各降三官制

某等智效一官，各有守法〔一〕。畔官離次，逋慢勿處。議法當誅，止從降黜。往圖來效，服我寬

恩。《鴻慶居士文集》卷二五。

〔二〕守法：庫本作「常守」。

左良辰承信郎制

朕分遣使臣，宣勞萬里。爾能自奮，慷慨請行。朕用嘉之，進官一等。益肩忠藎，服我恩榮。
《鴻慶居士文集》卷二五。又見《永樂大典》卷七三二七。

承信郎閤門祇應种成轉兩官制〔二〕

朕初嗣位，京室多艱，一時禦侮之臣，具著勤王之效。進官二等，以勸爾勞。祇服寵章，往圖報稱。
《鴻慶居士文集》卷二五。

〔二〕成：《全集》卷二七、庫本作「浚」。

南鉉轉兩官制

肆朕初載，屬時多艱，中外之臣，獎衛王室。論功考最，當得叙遷。朕命惟休，往欽乃服。《鴻慶居士文集》卷二五。

薛安靖奏對可采除閤門宣贊舍人制

具官某：朕嗣服之初，開廣言路，芻蕘之賤，不以遐遺。爾才諳有聞，達於朕聽，召對便殿，占奏詳明。進升上閤之榮，式厚諸臣之勸。勉於自竭，以稱恩意。《鴻慶居士文集》卷二五。

武功大夫王孺弼知東上閤門制

閤門置使，地近職親。肆朕纂承，選用良士。具官某以將家子習知軍旅之事，以勳閥進，又識朝廷之儀，憂勤百爲，慷慨自許。比疇勞效，屢進官聯。載升上閤之華，式厚諸臣之勸。益思勉勵，以稱恩榮。《鴻慶居士文集》卷二五。

武德郎雲茂誠贈三官制

爾以戎虜盜賊，奮不圖軀，力竭勢窮，以死勤事。傷居爾體，朕甚悼之，宜疏異恩，超進位等。庶其英爽，歆此寵靈。《鴻慶居士文集》卷二五。

醫愈高仲謀額外醫愈賜緋魚制〔二〕

士惟食功，然後無竊位素餐之罪。爾以方伎自名，爲賢王所薦。服勞既久，序進一官〔二〕。往其懋哉，以稱食功之意。《鴻慶居士文集》卷二五。

- 〔一〕愈：原作「僉」，據庫本改。宋代醫官中有翰林醫愈，見《宋史》卷一六九《職官志》九。
- 〔二〕官：原作「守」，據庫本改。

趙邦補承信郎制

迺者盜起東南，偏師進討，將士用命，殄滅無餘。爾以勞能，上功莫府，進膺懋賞，汝往欽哉。

《鴻慶居士文集》卷二五。又見《永樂大典》卷七三二七。

焦詔補承信郎制

渠魁授首，於今七年矣。異時將帥〔一〕，猶以未錄之功請於朝者。功疑惟重，何愛一命，以爲後來之勸。《鴻慶居士文集》卷二五。又見《永樂大典》卷七三二七。

〔一〕將：原闕，據《全集》卷二七、庫本補。

閻勅龍神衛四廂都指揮使制

具官某：將帥之臣，虎賁之士，出治邊徼，入總營屯。進有干城固圉之才，退有折衝禦侮之效。

褒功錄最，朕不敢忘。爾拔於戎行，沈毅有守，服勞歲久，忠力有聞。祇慎一心，效於已試。超進使號，以答爾庸。往圖厥終，無乏吾事。《鴻慶居士文集》卷二五。

單宣龔廣轉一官制

具官某等：迺者軍政不修，兵驕卒墮。朕親駕勞軍，考覈能否，而藝能精練，繫爾之勞。進官一等，往其懋哉。《鴻慶居士文集》卷二五。

起居舍人許元宗與郡制〔二〕

具官某：爾以州縣之小吏，夤緣恩幸，躡登冊府，馴致郎吏。一有所試，其效皆無足言，而以朋附權邪〔三〕，達於朕聽。右史記言之高選，不可叨居，稍從降黜，尚有民社，益務循省。《鴻慶居士文集》卷二五。

〔二〕元：《全集》卷二七、庫本作「亢」。

〔三〕邪：原作「稚」，據右引改。

中書舍人劉珏落職宮觀制

迺者大將誤國罔功，群議沸騰，理宜譴斥〔一〕。爾於書命之職，當恭具罪狀，明示四方，苟懷貳心，是辜委任。具官某，自朕初載，擢實詞掖，不唯喻德之義，依違顧望，首鼠不情。始言踴躍自奮，有嘉報國之忠；卒言輕率無謀，宜正誤朝之罪。操兩可之說，無所折衷，職在論思，不信若此。聊從薄罰，免所居官。退處真祠，以訟其過。《鴻慶居士文集》卷二五。

〔一〕譴：原作「遣」，據《全集》卷二七、庫本改。

林積仁落職監當制

朕以敵未悔禍，兩河騷然，不忍坐視吾民於塗炭之中，廢食屢歎。爾爲守吏〔二〕，當以身徇國，寬予西顧之憂。迺者上書，數以病告。冒榮祿於承平無事之日，圖便安於將士效命之時，深惟積辜，宜竄遠服。姑奪近職，往臨關市，益務省循，毋重來悔。《鴻慶居士文集》卷二五。

〔二〕爾：原作「而」，據《全集》卷二七、庫本改。

陝西五路制置使錢蓋降授朝奉郎制

建炎元年六月二十七日〔一〕

朕建邦置守，綏靖一方，實惟尚謀經武之時，非有蒐兵伐罪之事。夏童弗率，怙衆擾邊，疆場多虞，責在將帥。具官某荐更任使，擢寘近班。屬三陲內侮之初，付五路折衝之寄，當思戮力，報稱所蒙。邊遽上聞，卒敗吾事。原情定罪，當寘嚴誅。稍屈刑章，止從降黜，益圖來效，思補厥愆。《鴻慶居士文集》卷二五。又見《三朝北盟會編》卷一〇九。

〔一〕年月原無，據《三朝北盟會編》補。

全宋文卷三四二一

孫 覲 四

涇原路經略使席貢降授朝大夫制

將帥之臣出乘疆場，官顯祿厚，無尺寸之功，而以廢事失職聞於上。竊位素餐之罪，不可以無責也。具官某奮由小吏，擢實近班，夏童跳梁，專制一面，覆軍敗績，當即嚴誅。稍屈刑章，止從降黜。免思補過，服我寬恩。《鴻慶居士文集》卷二五。

范世雄落職宮觀制

朕以邊遽屢聞〔一〕，推擇將吏，固嘗拔士於行伍之間，而妄言無行之徒穿窬爲盜，議法當誅。具官某乘時艱難，挾數用術，崛其小吏，遽登近列。詐窮力屈，乃以病辭〔二〕，公議沸騰，彈章交上。

謂小人得志，儻容佚罰，則義士解體〔三〕，無以勸忠。尚屈典刑，姑褫近職，益思循省，毋重後愆〔四〕。《鴻慶居士文集》卷二五。

〔一〕聞：原作「開」，據《全集》卷二七、庫本改。

〔二〕屈乃以病：四字原闕，據右引補。

〔三〕容佚罰則義：五字原闕，據右引補。

〔四〕「職益」至「省毋」：六字原闕，據右引補。

王以寧送吏部制

具官某：風俗之衰，士大夫懷謾以事其上，懲勸已行，而爲姦不止。如以寧者，不可以無罰也。爾以一介小吏，超躐位等，專刺舉之任，亦可以止矣。而浮誕益肆，沸於衆聞。聊從附下之罰，使小人者知所畏焉。《鴻慶居士文集》卷二五。

徐惕落職追兩官勒停制

具官某：爾頃奉使廣南，姦偷犯法，交通權倖，莫敢誰何。今有司言汝罪惡有狀，請加究治，投

竄遠服，以爲貪吏之戒。朕重寘汝於理，姑奪近職，退處散地。益務循省，服我寬恩。《鴻慶居士文集》卷二五。

勒停人辛興宗復遥郡防禦隆德府路鈐轄制

朕以疆場未寧，不忘憂顧，思得爪牙之士宣力四方，而一二將帥之臣，尚挂吏議。肆加甄叙，以圖厥功。具官某世爲將家，久習邊事，慷慨自許，沈鷺善謀，屢效戰多，亟躋華要。中緣坐累，一斥不還。肆開使過之科，進陟兵防之要，益思勉勵，以稱恩休。《鴻慶居士文集》卷二五。

內侍謝琢遠小監當制

朕事親之孝，雖極天下養，猶懼不稱。爾以龍德小吏，給事宮省，弗祇厥職，申敕屢下，逋慢自如。稍褫官資，投之遠服，益務循省。《鴻慶居士文集》卷二五。

劉銳降五官制

全晉之郊，犬羊大入，邊城晝閉，矢石交攻，疆場之臣，其忍坐視？具官某早由推擇，浸被使令，盜發所臨，漫不加恤。乃進繆悠之說，實懷顧望之心。公議不容，當寘顯戮。止從降秩，服我寬恩。《鴻慶居士文集》卷二五。

傅廣降官制

羌囚犯邊，一方騷動，將士用命，庶有成功，而全軀保妻子之臣便文自免〔二〕。有司議罪，當伏軍法。朕重寘汝於理，止從降秩。益圖來效，以補厥愆。《鴻慶居士文集》卷二五。

〔二〕免：原作「勉」，據《全集》卷二七、庫本改。

葉夢得落職知杭州制

矢人、函人，初無大相過也，不慎用其術，則仁不仁相去遠矣。昔王述不肯以女妻兵，而薛宣不肯吏朱雲，古之士不輕用其身以許人如此〔二〕。具官某失於愆愆，不自晦藏，一陷朋邪之中，投置閒散二十年，而言者猶不汝置也。雖削名於延閣，尚分職於藩符。益修厥官，朕不汝棄。《鴻慶居士文集》卷二五。

〔二〕身：原作「深」，據《全集》卷二七、庫本改。

戶部員外郎樓炤放罷制

具官某：迺者老姦擅國，嬖孽弄權，嘯聚群儉，塵汙省戶，炤其一也。投閒未幾，朋類復還，公議闐然，尤不汝置。姑從罷免，服我寬宥之恩。《鴻慶居士文集》卷二五。

康愿許觀並放罷制

天下有道，貴賤履位，各有攸處，然後人無覬心。爾等嘗有位於朝矣，人品凡下，不可以汙省守之選。免所居官，畀爾所當得者，以稱朕激濁揚清之意。《鴻慶居士文集》卷二五。

黃潛善除中書侍郎制

中書政事之本，一新萬化之原；賢者邦家之基，茂建百王之典。朕紹膺鴻緒，綏御庶邦。火正中微，國步孔棘。興衰撥亂，坐收三傑之功；舍爵策勳，進陟五臣之命。具官某器資沈毅，而足以任天下之重；學問淵博，而足以識古人之全。蚤服采於禁塗，漫宣勞於外屏。胡塵侵犯，都邑震驚。纏氛侵於九重，接腥羶於萬里。立轅門而左袒，倡義旅於南征。間關百難，獨見松柏後凋之操；險夷一致，遂成桑蔭不徙之勳。是用蔽於僉言，擢升右省，式慰沃心之望，益惇大政之元。爾惟丕命其承，迪以先王之典；予其克邁乃訓，永底烝民之生。益懋遠猷，以對休命。《鴻慶居士文集》卷二六。又見

《三朝北盟會編》卷一〇二。

汪伯彥除同知樞密院制

建炎元年五月一日〔二〕

朕惟列聖儲休，千齡累洽，軍政隳壞〔二〕，將帥墮驕，胡寇長驅，京邑震擾。博延群臣之議，人莫與能；檄召天下之兵，士無鬪志。卒罹變故，幾至阽危。肆疇佐命之功，共濟經邦之業。具官某學貫千載，知出萬夫。沈謀有先物之幾，居簡得鎮時之望。參華延閣，出總藩符。屬時訪落之謀，實預扶衰之義，肇開莫府，爰整師干。豐邑故人，莫重蕭、曹之冠；雲臺諸將，獨高寇、鄧之勳。是用順考僉言，蔽自朕意，擢司兵柄，進貳機庭。幹予心膂之憂，實賴股肱之舊。勝殘去殺，期臻奠枕之安；保大定功，共享銷兵之福。往承茂渥，永底丕平。《鴻慶居士文集》卷二六。又見《三朝北盟會編》卷一〇一。

〔一〕年月原無，據《三朝北盟會編》補。

〔二〕壞：原闕，據《全集》卷二七補。

呂好問除尚書右丞制

建炎元年五月八日〔二〕

富貴不足解憂，方極慕親之念；孝弟施於有政，莫先同德之求。朕以眇躬，嗣承大統，遭家不造，凜若淵冰。雖三軍舉同左袒之心，而二聖未返北轅之役。棠棣之華，韡韡敢忘原隰之求；大隧之樂融融，有待封人之薦。具官某，儒術之茂，闇然日章；信厚之資，老而彌篤。徧儀甘泉法從之列，實自靖康總攬之初。從容片言，綽有回天之力；險夷一致，益肩衛上之忠。肆圖邦命之新，進總文昌之轄。倚老成於典刑之重，登世臣於故國之遺。朕之股肱，諒同休戚，其念兩宮戴天之義，體予一人前席之思。儻能遣侯公而說之，必有御趙王而歸者。亶惟乃辟是佑，則於永世有辭。《鴻慶居士文集》卷二六。又見《三朝北盟會編》卷一〇三。

〔二〕年月原無，據《三朝北盟會編》補。

馮澥除資政殿學士知潼川府制

朕奉承至尊，綏御群辟。圖舊人而任政，共成訪落之謀；肩一德以保躬，屢上均勞之請。參稽陟

典，申錫贊書〔一〕。具官某雅量鎮浮，訏謨經遠。之才之美，有望道之思；至大至剛，得養義之氣。入持樞筦，進貳文昌。屬予纘紹之初，喜見儀刑之老。屢形封奏，祈解煩機〔二〕；詔諭數頒，懇辭莫奪。念崇寧之遺直，巋然獨存；顧靖康之舊臣，留之不果，升華書殿，出總藩符。以大臣暑行，徒得淮陽之重；而遠猷辰告，宜存魏闕之心。祇服寵章，益綏壽嘏。《鴻慶居士文集》卷二六。

〔一〕贊：原作「之」，據《全集》卷二七、庫本改。

〔二〕祈：原作「析」，據庫本改。

李回依舊延康殿學士知洪州制

入參樞筦，久資帷幄之謀；出殿大邦，增重藩宣之寄。眷予哲艾，爲國老成，懇辭機務之煩，用錫寵光之祉。具官某受才弘毅，秉義直方。正色立朝，屢效排姦之力；懿文華國，尤高潤色之工。擢自憲臺，入司兵柄，遽形謙奏，欲遂便麾。屬於訪落之初，參倚守藩之輔。撫綏疲瘵，慎固封圻。仍書殿之隆名，鎮南昌之巨屏。周旋中禮，蹈古人難進之風；明哲保身，應君子有終之吉。服我休命〔一〕，永肩一心。《鴻慶居士文集》卷二六。

〔一〕我：原作「有」，據《全集》卷二七、庫本改。

范宗尹除右諫議大夫制

靖康初政，開廣言路，日昃延群臣之議，夜分覽四方之奏。異論蠡起，予奪相乘。故雖屢勤仄席之求，而終不克享貪賢之利。肆朕纂服，登用正人，苟一言可以興邦，則天下如指諸掌。具官某志節剛大，識度精博。頃在宣和，以布衣發策，力陳時政之害，逮事淵聖，以諫臣抗疏，獨論宰相之非。雖圓枘方鑿，勢有不容，而曲突徙薪，效見今日。復畀舊物，進長諫垣。挺一身之安危，爲葵藿之衛；折衆言之淆亂〔二〕，制尊俎之衝。佇聞嘉猷，以對休命。《鴻慶居士文集》卷二六。

〔二〕折：原作「聽」，據《全集》卷二七、庫本改。

翁彥國除寶文閣學士知江寧府兼江南東西路經制使制

楚漢相距滎陽，百戰不殆，而蕭何獨全關中，爲漢開基之冠。安、史攻陷河洛，赤地千里，而劉晏營制東都，佐唐中興之業。肆朕纂承之始，未堪多難之憂。選建臣工，鼎新邦命，必有中外文武之選，副予勵精宵旰之懷。具官某智術疏通，風力强銳。爰整勤王之旅，益肩衛上之忠。進升內閣之

華，益壯大邦之翰。庀徒作室，揆日相方。毋從乾沒之姦，以蠹邦財；毋容聚斂之吏，以耗民力。毋張空最以銜虛名，毋急近功以遺後患。益思刻勵，追配古人。《鴻慶居士文集》卷二六。

張深除龍圖閣直學士京兆府路安撫使制

秦地被山帶河，持戟百萬，陸海之富，甲於四方。炎正中微，小雅盡廢，國步日蹙，強虜扇行。申畫郊圻，責在將帥。具官某剛毅之氣足以任重，忠信之行足以鎮浮，歷事三朝，夷險一節，中外邊瑣，首忤貴臣。風績凜然，老而彌篤。進升內閣，鎮撫大邦，爲朕長城，折衝千里。佇聞報政，嗣有寵章。《鴻慶居士文集》卷二六。

王庶除直龍圖閣權發遣鄜延路經略安撫使制

具官某：山西古秦俗也，扼虎命世之才，裂眚決胸之勇（二），常雄視天下。屬時承平，氣節衰矣，而故家遺俗，猶足震羌戎於萬里之外。以爾忠信之行，事上不欺，剛健之才，臨機克斷，踐更庶事，風績藹然。進直河圖，往治西土，追還故俗，著之風聲。使齊人歸我侵疆，汝亦與有亡窮之聞。《鴻

〔二〕胸：原闕，據《全集》卷二七、庫本補。

范致虛知鄧州制

朕承至尊，綏制群辟〔一〕。而三朝元老、四鎮大帥越在外服，想見風采，肆頒陟典，以示寵褒。具官某高明敦大之資，辯麗博通之學，發紆賢蘊，服在邇寮。肆紂秘殿之書，益壯大邦之翰。西洛之去思尚在，咸陽之報政已成〔二〕。改畀左符，往綏南土。國之俊老，義同艱難，增重一方，折衝千里。往服朕命，奚俟訓言。《鴻慶居士文集》卷二六。

〔一〕制：庫本作「御」。

〔二〕咸：原作「成」，據《全集》卷二七、庫本改。

宋齊愈起居郎制

具官某：朕紹膺時萬之休，會逢陽九之厄，臨朝願治，當饋思賢。稽合庶言，登用正士，實諸坐右，其永無愆。爾以藝文冠冒多士，語妙天下，氣蓋諸公。靖康之初，徧游清貫，紂書中秘，列屬憲

臺，譽喧一時，想見風采。擢升柱史，供奉殿坳。君舉必書，毋悼後害。《鴻慶居士文集》卷二六。

蘇遲除右司郎官制

具官某：朕紹休鴻緒，思用老成，注想方深，愁遺興歎。懷人念遠，知狐突之教忠；崇德象賢，庶皋陶之濟美。以爾儒術之茂，似其先人；忠厚之資，信於當世。屬靖康之初政，褒元祐之名臣，故家尚存，遺風如在。肆予績紹，想見儀行。擢自臺郎，延登宰屬，益思勉勵，光賁前人。《鴻慶居士文集》卷二六。

楊淵除工部員外郎王起之除屯田郎中秦伯祥除虞部員外郎制

具官某等：尚書政事之本也，朕初踐服，天下觀政，一有僭差之累，浸成蠹害之原。爾等或在文學之科，或居政事之選，首膺任使，延賓中臺，毋縱吏謾，以慰民望。《鴻慶居士文集》卷二六。

李祐除京東轉運副使制〔二〕

具官某：青齊之國，沃野千里，桑麻之富，衣被天下。干戈未靖，飢疫相熏，申飭使輶，布宣德意。勿謂海隅之遠，在予庭戶之間。以爾慈惠有循吏之遺風，議論得世臣之餘烈，荐更任使，強敏有聞。載疇爾勞，奉使一道。助朕初政，益修厥官，達於斂散之權，不失綏懷之體。上下與足，時乃之休。
《鴻慶居士文集》卷二六。

〔二〕祐：《全集》卷二七、庫本作「祐」。

周望除考功員外郎制

具官某：一介之士，資逢盛世，皆能自致於顯庸，而中臺望郎，獨高文武一時之選。爾以忠義之操，間關賊中，莫府諮詢，又著婉畫，擢升郎省，將有試焉。行其所知，以赴功名之會。
《鴻慶居士文集》卷二六。

黃彥除京畿轉運判官制

具官某：闕門之外〔二〕，惠澤所先。疆寇內侵，赤地千里，人罹塗炭，禍及雞豚。乃飭乘輶賦命之臣，體予哀矜元元之意。爾由推擇，奉使邦畿，尚有遺民，往喻朕意。如烹鮮勿擾，如制錦勿傷，手摩拊之，裕其衣食。宜體任官之意，勿懷擇事之心。益勵厥修，美成在久。《鴻慶居士文集》卷二六。

〔二〕闕：原作「關」，據《全集》卷二七、庫本改。

劉參除直秘閣知鄭州制

滎陽大屏，國之藩維，靖康以還，守將三易。士無特操，寇至輒奔。肆朕纂承，尤慎推擇。以爾器資深厚，風力彊明，慨然請行，寬予西顧。隱若長城之寄，忍爲襍被之謀！中秘紬書，坐鎮千里。亟聞報政，嗣有寵章。《鴻慶居士文集》卷二六。

鎮洮軍節度使除太尉制

門下：价藩經武，久資戎翰之良；帥閫疇庸，增重本兵之寄。眷予哲艾，惟國老成。敷告路朝，誕揚褒律。具官某才堪大受，學富多聞，沈謀有先物之幾，居簡得鎮時之望。出際明良之會，具宣夙夜之勤。勲相我家，定訏謨而入告；脩和有夏，迪彝教以求宣。維陝服之奧區，宅洮河之巨屏。齋壇推轂，俾專閫外之權；幕府運籌，旋邊師中之吉。令聞令望，屢達予聽；懋官懋賞，實允僉言。申加徽數之隆，褒進武階之長。神旗豹尾，對三接以疏榮；虎韞鏤膺，總十連而敵愾。盡護諸將，作屏大邦。於戲！說禮樂而崇詩書，既備元戎之選；戢干戈而橐弓矢，無忌懿德之求。益壯遠猷，服我休命。《孫尚書大全文集》卷二六。

全宋文卷三四三二

孫 覲 五

罷臺察提點襲慶府景靈宮謝表

狂狷妄行，自罹罪罟；聖神寬假，尚屈刑章。俾省悔尤，止投閒散。中謝。伏念臣稟生陁阨，逢世休明，偶誦試言，叨居冊府。旋因錫對，參預憲臺。黔驢之技欲殫，梁鵲之譏已至。愆冥多罪，擢髮有餘，追訟往愆，噬臍何及！盍從吏議，亟寘嚴科。終受賜於帡幪，得免從於縲紲。茲蓋伏遇皇帝陛下大明博照，全度包荒，在刑之所禁而必誅，謂人有不及而可恕，故於議辟，無不從寬。夫何頑鈍之姿，亦在閔憐之數！子不問馬，雖焚廐而奚傷？吾何愛牛，以釁鐘而不忍。臣敢不闔門悔過，銘坐圖新！受粟無功，但有欲攘之臂；食芹甚美，空懷自獻之心。《鴻慶居士文集》卷八。

和州謝上表

愆冥多罪〔二〕，更三黜於九年，博大殊恩，畀一麾於千里。戴星就道，揆日臨民，祇奉訓詞，惟深感涕。中謝。伏念臣以口耳空疏之學，蚤塵科第；而歲月推移之久，屢玷官榮。俄值飛龍利見之辰，敢有屈蠖求伸之意，冒司言責，糾正官邪。不虞忌器之嫌，自作焚廬之禍。然知者消未形之患，當效曲突徙薪之謀；而古人歎其說之難，莫辨東鄰壞墻之盜。仰侍帝聰之豁達，屢勤詔諭之丁寧。自惟無力可陳，莫若有聞必獻。讒誣甚巧，不悟酈生賣友之心；耳受輒行，遂得汲黯妄言之罪。俯俟黜幽之典，遽開使過之科，脫之銓曹冗散之中，付以粉社承宣之寄。巧匠旁觀縮手，方驚龍領之嬰；家人降晚興嗟，遂返牛衣之泣。茲蓋伏遇皇帝陛下功存社稷，英類祖宗；鞭笞戎蠻，駕御豪傑。與人不求備，或能悟合於片言；觀過斯知仁，終不棄捐於一眚。深念顓愚之守，尚叨器使之恩。雖意廣才疏，粗有惓惓之志；而心勞政拙，終無赫赫之稱。《鴻慶居士文集》卷八。

〔二〕多：《全集》卷二二作「獲」。

辭免召試中書舍人狀

臣推數奇窮，奮身寒陋，九年三黜，屢觸悔尤，四海一身，旁無營助。偶任言責於上聖纂圖之始，請嚴邦憲於群儉誤國之誅，敢有意於舐糠，不自虞於投鼠。抗孤忠而上列，猗斷斷以無他；紛衆訾以交攻，舉斷斷而不可。間關末路，投畀小邦。方其犯權臣之怒於一時，不圖簡上帝之心於異日。奉身而退，煖席未遑。趣歸覲於清光，俾躡希於明試。盡出聖神之獨斷，靡由左右之先容。深積凌兢，誠難冒昧，仰祈睿鑑，俯察愚衷。儻遷令之小嫌，不愆於公議；則惡盈之大戒，允蹈於斯言。

《鴻慶居士文集》卷八。

辭免除中書舍人狀

臣聞侍從以論思爲職，書命以體要爲工。惟布宣難諭之情，不匿厥指，則精誠自然之感，罔不是孚。夙號才難，必由試可。伏念臣性疏寡與，學昧知方，節義大閑，迺其素守，文章小技，聊以自娛。敢期收召之獨先，進躡賢豪而冒寵。謂牛溲馬勃俱收並蓄，或能施用於寸長；而蠅營狗苟驅去復還，自足考觀於已試。培樗櫟於豫章杞梓之下，吹葦籥於黃鍾大呂之間。豈繫非據之敢安，固欲知難

而自已。仰祈睿鑑，追寢誤恩。螻蟻微誠，獲致籲天之懇；犬馬來效，敢忘結草之圖？《鴻慶居士文集》卷八。

謝中書舍人表

支郡承流，久在散材之目；西垣視草，遽塵法從之聯。中謝。臣聞極儒者之榮，莫重文章翰墨之選；鼓天下之動，實關朝廷政令之施。制規二帝之謨，言合六經之訓。感厲一時忠義之氣，而武夫悔禍於片言；布宣九重德意之孚，而父老貪榮於垂死。豈但精誠之格，實繫播告之修。伏念臣懵學無師，褊衷自信。文辭骯骯，久貽齷齪之譏；骨相虺隤，敢歎鹽車之厄。盍圖幽屏，以謝空餐。遽頒命綬之新，加賁遺簪之舊。延登學省，召節已還；行貳憲臺，寵私未替。詔尚方而給札，登內使之贊書。三折肱而爲醫，方追懲於往謬；九頓首而重拜，遽叨沐於殊私。寵至若驚，恍然就列。恭惟皇帝陛下聰明元后，博大真人，乾龍應於天行，渙風孚於邦號。當有鴻文碩學之士，上副厲精更化之懷。顧臣何人，乃預茲選！老矣既愆之力，豈足舉明主於三代之隆？斐然不腆之辭，猶能奏薄伎於從官之內。誓殫微效，上答深仁。《鴻慶居士文集》卷八。又見《古今事文類聚》遺集卷七。

謝侍講表

散材無用，蚤汙甘泉法從之班；錫命過優〔一〕，又玷西學上賢之選〔二〕。共承明詔，不敢固辭。伏念臣讀書聊以自娛，爲文不求甚解，偶隨宦牒，進冒朝榮。銚壘之量已盈，幾欲飲河而知足；犬馬之力將盡，又虞填壑以遺羞。惟是偏賦介特弗移之愚，故能少護窮厄不貶之氣。首叨召節，獲侍詞垣，隨被贊書，使陪經幄。訟淺聞而自愧，僅同數馬之工；仰睿聖之日躋，獨抱猶龍之歎。茲蓋伏遇皇帝陛下人文丕煥，邦命惟新，敷求左右儒學之臣，講問古今成敗之要，如臣孱陋，亦與選掄。以聖主責愚臣，豈待兩端之竭；而小人乘大器，預憂五技之窮。莫知報德之方，更厲匪躬之節。《鴻慶居士文集》卷八。又見《古今事文類聚》遺集卷三。

〔一〕過優：原作「造朝」，據《全集》卷三、傳校本、《古今事文類聚》遺集改。

〔二〕又玷西：原作「曾被閱」，據右引改。

乞出第一狀

臣自去年謫守和州，蒙恩召還，聞命造朝，曾未閱月，都城圍閉。至閏二月二十五日，賊騎登城，有旨宣召侍從入居禁中，而群臣悉以奔竄，獨臣一二人入對內東門，凡五日夜。供奉殿廬，獨掌書詔，不敢須臾去君側。兩遇淵聖皇帝車駕出幸青城，率先陪扈，亦不敢例以疾辭。不幸二月六日變故非常，臣亦拘送招討司，凡五十餘日，徙至三寨，遂止虜酋薩離母帳中^二，君臣隔絕，不復進見。忽於三月二十三日縱遣南官馮澥以下二十餘人，令悉詣國相所，臣獨不在選中。尋問其故，旁有小胡教臣以姓名屬用事貴人高尚書，當得去。臣用其說，隨衆直造粘罕帳前，抵高尚書者亦得縱歸，而薩離母猶固留不遣。會使臣持國書敦趣上道，遂與馮澥等俱來。臣伏念主辱臣死，天下之大誼。二聖北遷，中原冤憤，而臣獨得生還，豈有面目出入朝行？於是移疾杜門，不奉朝請，以待師退，竄伏田里。家居八日，而虜人以臣非遣人數，復見追取，朝命督開封府捕送，急若星火，發卒圍第，追迹至舍匿之家，惡少年二百輩持白梃、執械杻以待拘執。會大軍已行，府吏無所付，遂得解免。窮通之餘，包羞忍恥，本求一生於九死之地，而乘衰嬰瘵，積憂成疾，遂纏悻眩之疴。精神尚恍，手足顫掉，頭目昏旋，眊物顛倒，纔聞人聲，驚呼狂走，欲赴水火。比遇元祐太后垂簾聽政，力陳懇悃，乞一外任宮祠，歸伏田里，稍近醫藥，以畢餘生，而五請不獲命。恭惟皇帝陛下入繼大統，加恩四海，

靖康舊臣，悉貸弗誅，而臣叛違義理，辜負恩私。貪生忍死，見辱吏卒之手；多病曠官，久妨賢者之路。實難黽勉，復玷侍從。輒陳愚款，上叨欽聽。伏望睿慈除臣一外任宮觀差遣，俾遠羞辱於十日之上，稍弭災患於垂盡之年。《鴻慶居士文集》卷八。

〔二〕酋：原作「囚」，據庫本改。

乞出第二狀

臣比具懇款奏陳，乞一外任宮祠差遣。準尚書省劄子「奉聖旨令依舊供職」者，伏以靖康初政，令宰相李綱知樞密院，臣任侍御史，首上疏論諸生伏闕之罪，謫知和州。今皇帝陛下召綱爲中書相，而臣實預者。屬新掌書命，職在論思，若以纖芥泯默不言，臣爲失職，設有愚見因事納忠，則憊冥益不安位。又緣開封追捕，憂悸成疾，心氣耗貶，言語譚諄，每行詞命，錯亂失次，累加竄定，僅能成章。以總覈群吏之朝，既非疾病容身之日，而爰立輔相之始，又嘗有論刺之嫌。伏望聖慈檢會前奏，除臣一外任宮觀。《鴻慶居士文集》卷八。

謝徽猷閣待制知秀州表

西垣視草，豈堪老病之餘？內閣紬書，又玷高華之選。叨逾過矣，報稱謂何？中謝。伏念臣服官兩朝，被遇一紀，四備省臺之列，五塵儒學之聯，浸冒朝榮，遂登詞禁。屬狂寇未即鯨鯢之戮，而孤臣已儕魑魅之群。龍鬪魚逃，殆將安往？巢傾卵毀，未有能全。旋聞左袒之呼，盡解南冠之繫，捫心悼歎，顧影驚嗟。寄哀病於越吟，返游魂於楚些。忱辭屢扣，懼遺填壑之羞；大恩不貲，終委覆盆之照。茲蓋伏遇皇帝陛下至仁從欲，全度矜愚，擢從次對清切之塗，畀以方郡承宣之寄。危衷增厲，感涕橫流。蒲柳衰殘，已迫負薪之疾；江湖悠遠，未忘傾藿之心。《鴻慶居士文集》卷八。

辭免再除中書舍人狀

建炎元年六月〔二〕

臣自罹嚴譴，屏棄遠方，聖主在上，皎如白日，起幽作匿，洞見讒誣，躬發德音，拔拭多罪，召還詞禁，歸覲清光。擢之積垢污鱗之中，復畀侍從論思之職。義當聞命奔走造朝，而衰瘵之身積憂成疾，所願假餘生於晷刻，審難自效於涓塵，須至投誠，上扣聰聽。臣頃遇淵聖皇帝即位之日，以國子司業擢爲侍御史，方中國諗四夷之禍，而廟堂無一定之謀，群姦興訛，匹夫橫議。臣冒居言路，固無

獨見遠慮陪輔聰明，而一時誅賞不叶公議，因事論奏，僅能塞責。言狂意拙，輕犯衆怒，怨讟所歸，遂成謗藪。嘗論故宰相王黼誅死，而蔡京方自拱州請覲，大臣游說，還之賜第，以爲謀主。宣撫使童貫、王安中、譚稹皆散官安置，而蔡攸乃以大中大夫提舉宮觀，任便居住。罪同罰異，物議沸騰，責在臣等。諫議大夫楊時在延和殿下，宣言淵聖有「蔡攸無罪」之語，以諷臺諫。臣獨以爲有罪，論奏不已。於是京、攸之黨，惟臣之怨。張勸、衛仲達以棄官得罪，既除削矣，又傳逮詔獄，將致之死。臣論蔡攸父子兄弟等亦棄官而去者，何爲豈獨不問？於是詔御史臺根究。臣等條具攸等兄弟、親戚、賓客之棄官者凡數十人上之，有旨送大理寺約法，而勸等亦貫死，於是逃棄官守之人，惟臣之怨。金人犯闕，李綱不忍忿忿，欲一戰驅之，而幕府吏士皆年少書生，縱諛以贊其決。方元若草露布以待破賊，楚天覺謂劫寨之日漏語於旬日之先，都人戶知之。臣又論李綱素不知兵，難以獨任，請以諸道兵盡付种師道節制，而以綱佐之，老者之智，壯者之決，可幾萬全。疏上不報。是日也，植三幟於開寶寺，榜以御前報捷爲名，又張御幄於封丘門上，以俟車駕臨受俘獲，而王師殲焉，於是行營司官屬，惟臣之怨。又論太學諸生誘衆爲亂，劫請人主拜免大臣，支解王人，流血被道，毀撤廬舍，掠取金幣，幾至內訌。失今不治，他日必有握兵之臣脅制天子，武夫悍卒戕害將帥，縣殺其令丞，郡殺其守尉，以衆暴寡，漸不可長，於是太學諸生，惟臣之怨。臣又論靖康之政，專務姑息，大臣掠美，嫁怨君父。伏闕之後，學官待罪放罪可也，乃降詔以獎其忠；群凶懼誅，勿問可也，乃肆赦以固其惡。行營大臣下行使臣之職，收金銀幣以說衆心。開封尹代行摯御之職，傳詔太學以沽士譽。蔡京責秘書

監，詞臣追數其過，宰相甚其言却之，三反竄定。無幾，王蕃潛師夜遁，召兵於唐州，臺諫交章論其罪愆，而大臣以分兵護送家屬之功，竟薄其罪。主威陵夷，必自茲始。於是上自朝廷大臣，下至太學官，惟臣之怨。時方蔽昵私黨，以附下罔上，臣獨論刺以犯權貴；時方棄捐爵祿以市恩釣名，臣獨矯激以招怨怒。群嘲聚罵，恬不知畏，觸情妄行，卒蹈機穽。始則蔡攸黨人呂本中之流作爲《痛定》等錄，文姦言以佑其父兄，又崇飾惡語以并中臣，終則言事臣僚又置臣於僞官之內。方杜門席藁，側聽威命，而轉運司檄州縣拘留，不令走透。巡尉挾帶將吏兩至臣家，結集保伍，鞭撻鄰里，晝持挺以守，夜擊柝以衛，老幼愁怖，水火不通。揭榜千餘，徧行境內，稽察苛繞，過於大辟。有司初無被受，止據進奏官報狀，遂稱聖旨施行。閱兩月餘，辛道宗潰兵入境，居人駭散，臣因得携三十口竄伏草莽中，而迎賊官吏艤舟臣門，指爲姦細，嗾盜入室，臣弟峴與之遇，拔劍欲擊，得兩夫從旁營救，因得解去。生生之具，攻劫一空，雖竹筥、韋篋、陶瓦之器盜所不取者，戕壞亦盡，書籍紙札悉投之雨中而去。臣等暴露野次，一夕三徙，不自意全。待從賊官吏稍稍來還，臣已無家可歸矣。此皆臣懵學無師，剛褊自用，積致怨仇，以蹈大難。始假朝廷之命，陷臣於大罪，中假州縣之勢，加臣以橫逆，卒負盜賊之威，又欲致臣於必死，摧傷頓挫，無復生理，皆臣自取，亦何所恨？伏遇皇帝陛下廓日月之照，下雷雨之澤，一洗謗誣，延登侍從，肉再朽之骨，收去幹之魂，義當勉厲疲駑，再勤鞭策，而飢寒併至，疾病侵陵，形影支離，衣冠零落。存闕之心未替，而犬馬之力已不逮於駿奔；市虎之謗既明，而溝壑之填已侵尋於暮齒。伏望深垂簡照，追寢誤恩，除臣一宮觀差遣。假之歲月，稍近

醫藥，怨仇悔禍，得保餘生。雖戴盆不可以望天，而結草尚期於異日。《鴻慶居士文集》卷八。又見《三朝北盟會編》卷一〇六。

〔一〕年月原無，據《三朝北盟會編》補。

辭免顯謨閣待制知平江府狀

臣資稟蠢愚，數忤權要，一遭誣陷，遂寘嚴科，負天下之至冤，犯人臣之大惡。始則州縣觀望，發卒圍守，至持梃擊析以衛；終則群盜入室，指爲姦細，又探囊竭篋而去。妻子流離，兄弟奔散，暴露野次，不知存亡，疾病呻吟，日與死迫。遽叨嚴詔，還復禁垣，削罪籍於城旦之書，收舊物於從臣之橐。閭閻驚歎，弛拘維之禁；交親改觀，通問遺之書。痛定之餘，恍如隔世。理宜扶憊奔走造朝，而積憂熏心，形癯骨立。負薪有疾，力難強於驅馳；俟駕而行，罪不容於逋慢。忱辭上扣，全度矜從，擢之次對清切之塗，畀以方郡承宣之寄，重惟涼斐，彌積兢皇。卧漳濱之疴，尚未逃於鬼責；冒鵜梁之刺，必又致於人言。伏望聖慈收還成命，俾安田里，以保餘生。雖嘗膽坐薪，莫追往謬；當叩轅擊壤，以俟太平。《鴻慶居士文集》卷八。

知平江府謝表

詔紱疏恩，忽返南遷之役；囊封避寵，又分東顧之憂。擢升內閣之華，增重全吳之寄。中謝。伏念臣憑愚護短，見謂褊衷，觸情妄行，自作奇禍。厚誣若此，一死何逃？尚寬東市鈇鉞之誅，永畀南海蟲蛇之侶。仰止覆盆之照，俯矜種豆之冤，投豺遽屏於遠方，敗履再升於華屋。豈堪老退，治筆硯於西垣；止欲歸休，挂衣冠於神武。純誠備罄，全度矜從。猥分刺史之符，再列從臣之橐。心勞政拙，已憂魏瓠之不容；寢愕夢驚，可見吳牛之尚喘。茲蓋伏遇皇帝陛下聖謨天縱，盛德日新。炎正中微，肇光武興王之業；《小雅》盡廢，賡周宣撥亂之詩。深念三吳剗敝之餘，改畀千里藩宣之重。宛其老矣，自惟無益於縣官；卧而護之，尚欲兼容於獄市〔一〕。《鴻慶居士文集》卷八。又見《吳都文粹》續集卷四六。

〔一〕容於獄市：《吳都文粹續集》作「安夫民吏」。

辭免除給事中第一狀

早承人乏，分布藩條，五月無報政之功，一札有賜環之寵。典司封駁，給事殿中，著名籍於瑣戶之嚴，奉光塵於屬車之後，冒恩不次，殞涕何言！而臣素履空疏，議論迂闊。薄材綿力，用大而不勝；懵學謏聞，謀身而不足。浸叨榮祿，卒蹈危機。鬼瞰其家，天奪之魄，亶亶追桑榆之晚，駸駸從溝壑之填。終賴至仁，曲全殘息。復叨召節，趣覲嚴宸。荷識拔之非常，豈糜捐之敢愛！仰祈睿照，俯鑑微衷。忝然垂盡之軀，負薪未已；渙若惟行之命，反汗何嫌？《鴻慶居士文集》卷八。

辭免除給事中第二狀

臣聞任人者均勞佚之宜，制國者權輕重之勢。汲長孺之直，豈薄淮陽；蕭望之之忠，亦試馮翊。因之重外，何必居中？矧今潢池赤子弄兵之初，豈無渤海太守勝殘之效？埋輪屏盜，拔薤鉏姦，立苗欲疏，烹鮮勿擾，庶不負千里長城之託，亦少舒九重仄席之憂。獨在臣愚，常懷此志，忽紆召節，入侍鎖闥。自惟綿力薄材，必無論事回天之力；如其寸長片善，或有承流宣化之功。稍貸一時送故迎新之勞，浸革前世內重外輕之弊。庶仰關於聖慮，或有取於斯言。許以終更，少俟及瓜之代；責其來

效，庶幾橫草之酬。《鴻慶居士文集》卷八。

謝給事中表

囊封亟上，甫拜恩俞；詔墨未乾，遽叨收召。上聖軫哀憐之眷，愚臣知稱愜之難。中謝。伏念臣一涉世途，屢貽俗患；鄭鼠獨推乎一國，誤以璞而貴焉；越犬連吠乎十州，固非雪之罪也。懼鉏傷之不免，念飛走而欲逃。賜札召歸，屢祈解免；一麾出守，姑遂便安。恩疏左省之華，地極周行之峻，躊躇四顧，俯僂三辭。覆車在前，可以鑑矣；垂堂而坐，亦曰殆哉！重叨非據之安，必召疾顛之悔。茲蓋伏遇皇帝陛下紹膺寶曆，宏濟大艱，蒐攬衆才，收還故物。馬齒已老矣，何必圖新？衣敝又改兮，莫如求舊。故茲選慎，誤及孱庸。雖無用之材，終莫稱乾坤之施；而不改其操，尚堪司風雨之晨。《鴻慶居士文集》卷八。

全宋文卷三四二三

孫 覲 六

辭免吏部侍郎狀

稟生陁阨，無以瘡人；涉世迂疏，動輒得咎。精神耗於憂患，屢驚馬尾之書；名節壞於謗讒，孰聽鼠牙之訟？所願投棄湖海寬閒之地，庶幾永保桑榆遲暮之年。敢冀憐慈，尚勤鞭策，召歸禁闥，曾未踰時，擢實選曹，更叨楸寵。念艱難如此，豈當以正事爲辭；而滿溢之餘，則又以人言爲畏。仰祈睿鑑，追寢誤恩。伐檀而寘之河，終負素餐之恥；維鵜而不濡味，難逃竊位之譏。《鴻慶居士文集》卷九。

謝吏部侍郎兼權直學士院表

承流支郡，方叨左省之除；擢貳選曹，更代北扉之直。寵恩深厚，小己淩兢。中謝。臣聞《虞書》「三載黜陟」之文，《周官》群吏誅賞之法，歷時千載，分摠四銓。圖籍浩繁，官曹猥衆，諸郎寄坐，老吏專家。二年干戈俶擾之餘，一時水火焚漂之後，千創橫潰，三窟旁穿。世號杞推，坐嘲銅臭。士無固志，端若視馬曹然；官不即工，但直書楮尾耳。深惟流弊，常激懦衷。使夫人皆從容而自居，則誰當以奮發而爲意？攬轡而上，粗有志於澄清；奏刀欲前，了無施於盤錯。空慙綿力，實負初心。茲蓋伏遇皇帝陛下剛德方亨，大明繼照，深鑑百王之弊，一清多士之標。偶以乏才，遂當殊獎。圖難有欲速之戒，矯枉在馴致之功。輸夙夜之勞，儻遂愚公之志；效涓塵之報，庶逃黯伯之譏。《鴻慶居士文集》卷九。又見《宋四六選》卷六，《古今事文類聚》新集卷一一。

辭免戶部尚書狀

竊以群胡南牧，大駕東巡，姦雄奮臂而呼，將士倒戈而至。千官逃散，萬室驚奔，芻糧委於煨燼之餘，金繒捐於盜斂之手。理兩朝衰亂之緒，仰繫上智之明；振一時乏絕之憂，當重計臣之選。各有

司之出納，制萬貨之低昂。孰能破輒於肯綮之間，多多益辦？是宜審聽於音聲之際，一一而吹。選任或非其人，誤國莫甚於此。如臣者，本以簿書刀筆備藩宣之寄，又以文章言語參侍從之華，忽被詔除，俾承人乏。今廊廟禦戎之急，惟兵民足食之先。宜得命世經綸之材，安用老生陳腐之說？智有所不及，甚虞操刀製錦之傷；狷有所不爲，何預越俎代庖之事。《鴻慶居士文集》卷九。又見《古今事文類

聚》新集卷一二。

謝戶部尚書表

備數選曹，分掌三銓之法；掄材計省，參榮八座之聯。中謝。竊以舉天下版圖之繁，制邦內經常之費，任土納四方之貢，持衡居萬貨之平，輕重相權，上下與足。承平歲久，奢汰日滋，好大喜功，說新厭故，遂底魴魚鱗尾之害，馴致牂羊墳首之妖。萬乘蒙塵，不備純駟；群氓擠壑，不糝羹藜。當屬能臣，共圖國計。顧夷傷之未起，念均節之宜先。六軍之名籍，第挂空文；三省之司存，猶仍舊貫。吏部毀法，添差之冗；公車上書，特補之恩。學校儒官，尚從文具；圖書冊府，當俟太平。畫餅空餐，晝漫浮食，在宣和固已如此，至建炎益又甚焉。自非蠲令改制，一清流弊之源，何以富國裕民，復見中興之盛？顧如臣者，自視闕然。智力已窮，憂責彌重，若爲報稱，不負使令。固常欲奮軀，上副君父責成之意；恐不勝側目，必致小人妄作之凶。茲蓋伏遇皇帝陛下親臨諸將征伐之師，盡

得斯民利病之實。除苛解嬈，黜聚斂之臣；救弊扶傷，塞僥倖之路。閔茲邦用，深軫聖情。夫何么麼之姿，亦預揀求之數！苟操刃而立斷，初無畏首畏尾之虞；則解絃而更張，庶有足食足兵之望。《鴻慶居士文集》卷九。又見嘉慶《太平縣志》卷九。

乞宮祠狀

伏念臣愚不達禍福之機，學不通古今之變，遭時之亂，所向輒窮。鼠入角中，計焉出矣；燕巢幕上，危莫甚焉。惟命之畸，繫天之戮。當靖康之北狩，兩遇諸戎問鼎之師；逮建炎之東巡，再見群凶伏闕之禍。雖衝冠之髮共憤，而當車之臂何爲？進退怔營，俯仰愧怍。洗虞淵之日，大臣建復辟之功；操魯陽之戈，諸將底勤王之績。乃獨尸於榮祿，浸獲戾於官箴。汗浹背芒，寄顏無所；心馳夢羽，顧影欲逃。重慙區區毀瓦之求，莫致惓惓戀軒之意。伏望皇帝陛下矜愚護短，悼屈傷窮，許解民部之官，特畀真祠之佚。知難之義，得免於太阿；從欲之仁，仰希於鴻造。《鴻慶居士文集》卷九。

乞郡狀

伏念臣偶脫淮甸兵火之威，復值錢唐戎馬之亂，梟雄跋扈，宮闕震驚。當一時遭變之初，共有枕

戈之怒；殆諸將策勳之日，獨無橫草之勞。以茲憂愧之餘，始上退休之乞。虺隤無用，猶有望於蓋帷；晚晚奚爲，恐遂填於溝壑。敢圖恩紀，尚闕俞音。俯加簪履之矜，未忍寘諸閒散；尚有蕃維之託，或可備於驅馳。廩卹流亡，銖鉅乾沒，平刑息訟，奉法首公。備宣夙夜之勤，或有涓埃之補。伏望皇帝陛下哀憐故物，惠保餘生，不使在梁之鵜食無功之祿，庶使乘軒之鶴逃竊位之誅。《鴻慶居士文集》卷九。

謝龍圖閣學士知温州表

南臺民版之司，疇庸弗效；內閣義圖之峻，渙寵非常。聳吏民瞻望之華，極儒學遭逢之盛，省循非分，榮懼交中。中謝。伏念臣讀古人之糟粕，而求復其初；守先王之蘧廬，而不稽其變。嬰時多故，爲世畸人。衆目眩於明汙，百口咻於造大。視檜榆之笑，奚爲負南海之風？感涸轍之呼，安用激西江之水？遂無施於尺寸，徒自覲於心顏。空受支離十束之薪，謾索侏儒一囊之粟。始冒浼有籲天之乞，尚依違懷擇地之嫌。牘奏上陳，方虞大戾，黈聰感徹，更冒龐恩。聯近臣之籍於殿中，未覺長安之遠；分刺史之符於海上，難忘魏闕之存。茲蓋伏遇皇帝陛下義在均勞，仁先求舊。視其髮種種，豈有能爲；說其脰肩肩，遂忘其醜。重叨殊寵，實異初心。辭劇就閒，豈生平之所望？奉法循理，尚歲月之有餘（一）。《鴻慶居士文集》卷九。

〔二〕月：《全集》卷二二作「計」。

謝賜對衣金帶表

寵靈賁冒，命服光華，四牡倭遲，七衣安吉。叨逾莫儷，拜舞知榮。中謝。伏念臣碌碌無以瘳人，惓惓粗知許國。牛衣卧泣，常抱百憂；馬革裹屍，願效一死。屬上聖宵旰焦勞之日，豈群臣曳婁閒暇之時？故褰裳有揭厲之思，而著鞭恨功名之晚。茲蓋伏遇皇帝陛下仁先厚下，樂在與賢，分頒出笥之珍，加賁章身之寵。義無擇事，願希王陽叱馭之風；忠以致身，庶幾季路結纓之節。《鴻慶居士文集》卷九。

龍圖閣學士再知平江府謝表

內閣寶儲，促上邃嚴之直；全吳巨屏，叨居方面之崇。欣逢白首之遺民，還復青氎之舊物，恍如昨夢，祇忝明恩。中謝。伏念臣涉世闊疏，空慙懵學，逢辰休顯，浸冒官榮，獨荷三朝識拔之恩，徧塵兩禁高華之選。分符海上，漸收遲暮之身；改命吳中，又玷藩維之重。追尋陳迹，宣布寬條。千里江山，不改承平之觀；四鄰雞犬，一空盜斂之餘。閭里呻吟，田萊蕪沒。攀金城之柳，衰病何以堪

之？訪元都之桃，飄零殆無存者。茲蓋伏遇皇帝陛下官人作哲，厚下施仁。俯憐簪履之遺，加惠桑榆之晚。撫三江之壤，悼靈光之獨存；矜一介之臣，望神山而已遠。擢從小郡，移牧通都，申畫封圻，撫綏凋瘵。虎頭食肉，敢妄意於古人；馬革裹屍，庶捐軀於異日。《鴻慶居士文集》卷九。

提舉南京鴻慶宮謝表

兩怒之言溢惡，盍從竄殛之刑；一夫之泣向隅，尚畀哀矜之典。仰銜恩施，俯激懦衷。中謝。伏念臣許身甚愚，逢世大亂，頻年於此，衆怒不容。甚惡小人，更得小人之目；力排聚斂，終貽聚斂之譏。事之好還，理固如此。區區本志，願效狄山一障之乘；碌碌全生，敢懷范蠡扁舟之意！卒從吏議，追褫官資。念報國之無期，但捫心而永歎。茲蓋伏遇皇帝陛下政先幽黜，寬在罪疑。季布罷歸，豈待一人之毀；樂羊何罪，其如三篋之書？卒解免於大訶，俾退安於真館。東嶠之失，請改事於桑榆；北闕之存，終係心於江海。《鴻慶居士文集》卷九。

辭免除龍圖閣待制知臨安府狀

竄迹窮閭，叨榮膺仕，偶塵薄伎，遂蹈危機。所願鋪張太平累洽之宏休，不虞遭值國家非常之大

變。靖康國破，淵聖表降。亟欲援吾君擠陷於不測之危，豈復計此身誅絕於中興之後。比喧公議，請寘嚴科。屬乘輿方事於東巡，而旰食尚勤於北顧，仰勤睿斷，申諭德音。凡此誤朝，誰爲首禍？併二聖辱在於泥塗而不問，則一時失言於翰墨而何尤？卒解免於譴何，尚叨塵於器使。逮明受勤王之舉，正建康移蹕之初，國步莫安，大明黜陟，臺評建白，久追誅夷。茲謂衆君子興邦之時，豈容一小人辱國之罪？始從吏議，追褫官資。荐致溢惡之言，浸成不赦之咎。敢圖簡記，未忍棄捐。擢居嚴近之班，復備藩維之託。顧疾病呻吟之久，積罪愆汙累之餘。衆人籍隤而無嫌，群盜猖狂而未已。百罹如此，行見死生禍福之分；一飽無期，豈復富貴功名之望。伏望皇帝陛下發好生之大德，推從欲之深仁，察臣餅壘之量已盈，憫臣鐘漏之期將盡，俾安餘命，以就窮途。非敢效召平以故侯種東陵之謀，不幾乎田橫以庶人守海島之意。所有復待制恩命，未敢祇受，知臨安府指揮，亦乞寢罷，依舊宮觀差遣。《鴻慶居士文集》卷九。

辭免第二狀

臣云云。更敢輒違詔命，即日單騎就夜兼程，到本府交割職事，已具奏聞，而臣犬馬迫切之誠，尚未冒浼，須至奏陳者。伏念臣愚闇剛褊，動輒得咎，分於聖世，永爲天下之棄民。敢意慈憐，尚軫故物。清資顯秩，起於徒步之中；衰病增光，感涕交下。所當即日奉詔，奔走造官，豈應更飾矯僞不

情之詞，固爲遜避，上煩程督之嚴？而區區之情，實有不獲已者。臣聞洪鐘噓於微撞，小器溢於大受，故陳力以不能而止。官人爲器使之宜，儻不量力之所任，以貪一時苟得之榮，則道盡途窮，必致失職敗官之悔。恭惟行殿暫駐會稽，以錢塘爲扞蔽，自經戎馬披猖之後，冰銷火燎，滌地而盡，千創百孔，不可措手。若但陰拱熟眎，則創殘疲療之俗，何自息肩？必欲小有更張，則僥倖不便之人，必致大作謗讟。自非素有聞望，足以彈壓群小，號爲剛明，能以身任衆怒，庶幾歲月之內，可冀分寸之功。如臣德輶望輕，起於閒廢，通都大邑，十日所視，吹齏懲沸，救過不暇，安能於度外有所爲，以稱塞明詔？伏望皇帝陛下察臣狂愚有素，非擇地於艱難多故之時；閔臣衰老無能，恐敗事於緩急有爲之際，特賜解免，改用能臣，依前宮觀差遣。《鴻慶居士文集》卷九。

知臨安府謝表

已試無狀，久不勝於群言；驅去復還，終未捐於一眚。畀行殿保釐之託，躡西清嚴近之華。中謝。伏念臣小技矜愚，褊心忤物，怒每生乎溢惡，譽常出於過情。繫乍賢乍佞之無常，故三仕三黜而未已。點蒼蠅於誤墨，得本自於偶然；訪遺鹿於覆蕉，了不知其所在。忽紆詔綬，又起民編。擢孤臣於罪愆汙累之餘，付一方於兵火創殘之後。丹心空在，白首重來。子卿牧海上之羊，節旄盡落；令威化遼東之鶴，城郭今非。茲蓋伏遇皇帝陛下運道樞以應寰中，秉智燭而觀天下。使愚使過，丕昭厲世

之規；作威作福，躬擲御臣之柄。故茲頑鈍，尚欲使令。聽長樂之鐘，未覺九重之遠；守北門之鑰，終期一死之酬。《鴻慶居士文集》卷九。

臨安府乞宮觀第一狀

臣多病早衰，體羸氣弱。適當春夏霖雨之時，乘虛中溼，瘡痍大作〔二〕，兩足尤甚，不能靴襪。方欲奏陳，乞寬閒散，而張琪賊馬侵犯州縣。裹瘡眎事，戴星而出，雖遇私忌，不敢在假。上賴朝廷威靈，逋寇遠遁，一方敕寧。而臣所苦瘡瘍浸劇，臨見吏民，迎餞賓客，行立趨走，氣血下注，更無減損之候，失今不治，漸至深痼，必爲廢人。伏念臣自三月初承乏彫郡，庫無錢，廩無粟，固嘗丐請於朝廷，又嘗科敷於州縣，督責酒稅，檢制吏謾，鞭撻群偷，殆無遺入。計今錢物見在，尚可以支梧至七八月秋稼登場，人人可爲矣。臣吏能淺薄，已試無效，固不敢求候於多事之時，而臨安大府，東南奧區，又非尸祿卧疴之所。伏望聖慈察臣別無規避，特賜解罷，除臣宮觀差遣一次。《鴻慶居士文集》卷九。

〔二〕瘡：原作「病」，據庫本改。

臨安府乞宮觀第二狀

右，臣已具奏，乞解罷今任，除一宮觀差遣。未蒙施行，須至投誠，上瀆天聽。伏念臣被遇三朝，叨塵六郡。顧吏能淺薄，干城固圉，初無尺寸可采之勞；而將事艱難，避寵辭榮，又涉逋慢不恭之罪。藩宣大府，更歷三時，避讒畏譏，進退惟谷。校錐刀於榷酤征商之賤，劬荆棘於頽垣敗塹之中。送往迎來，筋骸難強，櫛風沐雨，疾病交侵，道盡途窮，咎深謫滿。伏望皇帝陛下憐其衰瘵，畀以安全，與其悼犬馬之死於蓋帷，孰若貸樗櫟之生於斤斧？《鴻慶居士文集》卷九。

謝復官表

削籍殿中〔二〕，俾輸薪粢；加恩區內，復齒搢紳。施重丘山，懼深淵谷。中謝。伏念臣乖於時而少與，愚自用而不回，方當衆人皆欲殺之時，而有通國稱不孝之罪。一夫造訕，濟以群咻，三免投荒，瀕於萬死。老妻懼不測，病六日而沒；幼女失所恃，生十歲而亡。獨寄命於窮交，遂委身於謗藪。繫刀頭之舐蜜，其獲幾何？視井眉之居餅，所喪如此。分甘永棄，尚軫慈憐。茲蓋伏遇皇帝陛下禮秩百神，方均大慶，歡形四表，未忍遐遺，聞孺子入井之聲而動其心，睹一夫向隅之泣而慘不樂，

遂超常法，復畀周行。自惟放逐衰病之餘，莫稱收拾哀矜之意。丹心未折，白首何爲？搯鼻炙眉，方追前繆；息黥補劓，誓畢此生。《鴻慶居士文集》卷九。

〔二〕殿：原闕，據《全集》卷二補。此句庫本作「削迹籍中」。

復左朝奉郎謝表〔二〕

萬里竄流，幾徧大地山河之境；一言感徹，復見中天日月之明。發跡窮閭，增光末路，冒恩不次，撫己知慙。中謝。竊惟天下國家治亂之原，實繫君子小人消長之勢。部分南北，朋列東西。兩曾參之孰是孰非？一王尊之乍賢乍佞。聽言固未易也，知人豈不難哉？臣與讒人，初無纖芥。逢權臣之怒，遽興大謗；挾獄吏之助，遂中深文。鑿空造端，課無責有。驟齒徙鄉之惡，旋夷編戶之氓〔三〕。自惟斷斷之無他，豈免撓撓而上訴？方其心迹之未辨，竊楚相之璧，雖百口何以自明？要之名實不可欺，校郿陽之金，而真盜然後乃見。已自分此身賫恨於九泉之下，不圖蒙大造起廢於一日之間。公議既申，冤狀自白。茲蓋伏遇皇帝陛下堯仁天覆，周道砥平。殛鯀而舉皋陶，忠邪已判；烹阿而封即墨，毀譽乃公。凡籲一時無告之冤，已動九重蓋高之聽。念臣久罹讒黜，曲賜辯明；知臣已迫衰殘，特加甄叙。惜羽翰於敗履，出芝菌於枯株。大恩不貲，叨逾過矣！餘生向盡，稱效蔑然。西方佛以謂

人而爲鬼，鬼復爲人，歷三生而懷恩未泯；北山公亦云子既生孫，孫又生子，累千世而圖報難忘。

《鴻慶居士文集》卷九。

〔二〕題下原注：「紹興丙子六月十二日指揮，八月十四日告下。」

〔三〕旋：原作「族」，據《全集》卷二改。

乞宮祠狀〔二〕 紹興二六年十月

臣頃以非材，被遇三朝，徧塵法從，負乘致寇，自速顛隳，除籍爲民，飲水飯蔬，無復榮望。惟是平生大節橫被誣執，洿巖破壞，以致掃地，中夜起坐，慨然興歎。竊惟明天子在上，聖學高妙，爲百王之冠，不下堂窺牖，固已盡得是非善惡之實於四方萬里之遠，豈容曖昧而不辨明！但未死亡，終見天日。屬者乾剛獨斷，渙發德音，作福作威，皆自己出。哀閔無告，保全名節於二紀積垢汙壞之後，刊除囚籍，追復冠裳，志願滿足，瞑目無所恨矣。第頽齡向盡，懷恩不復，尚圖橫草之功；而老馬虺隤，貪戀君軒，猶有敝帷之望。伏乞聖慈除臣宮觀一次，俾奉香火，畢此餘年。雖雲天悠遠，無復望清光於屬車豹尾之中；而湖海寬閒，猶能詠帝力於歌田牛角之上。《鴻慶居士文集》卷九。

〔一〕題下原注：「紹興丙子閏十月上，上月十二日旨，擬復修撰宮觀，明年正月廿一日告下。」

謝復右文殿修撰提舉江州太平興國宮表

厲精更化，方臨極辨之朝；竊食偷安，更冒非常之寵。中謝。臣聞細書秘殿，所以待四方儒學之英；均佚殊庭，所以獎一時勲勞之舊。直廬地禁，真館身閒，聽九重朝鐘暮鼓之音，奉千齡晨香夜燈之祝。併疏異數，驟及非材。伏念臣頃獻瞽言，塵兩科俊造之選；旋躋膺仕，汙三朝嚴近之班。中秘書鉛槧之勤，御史府紀綱之寄。代言西掖，視草北門。瑣闥論思，金華勸講。分貳選曹三銓之劇，進長地官八座之崇。四升內閣之華，五殿大邦之重。據衆人必爭之地，貪四海欲得之求。官謗荐興，刑禍隨至。投畀麇貙之野，永儕魑魅之群。潦倒半生，泝沿萬里。皇明燭隱，天度包荒，洗滌厚誣，甄叙崇秩。伶俜弱植，已無牛羊踐履之憂；晼晚餘齡，遂有犬馬蓋帷之望。茲蓋伏遇皇帝陛下興念青氈之故物，久爲白首之窮囚，推釁鍾不忍之仁，示解網好生之德。清資顯秩，驟起於徒中；晚節末塗，微榮於望外。逮茲晚遇，實過初心，曾未期年，荐叨三賜。食芹而美矣，豈堪效野人以薦君盤；種豆而輸之，猶能偕鄰翁以共王命。《鴻慶居士文集》卷九。

全宋文卷三四二四

孫 覲 七

乞致仕狀

臣被遇三朝，叨塵兩禁，更中外之選凡五十二年，蒙覆育之恩今七十九歲。中緣罪累，久去朝行，遭值清明，盡從昭洗。雖葵藿所向，未嘗忘在闕之心；而蒲柳已衰，盍披露守丘之願。況已過臣子引年之制，尚竊希君父養老之仁。伏望聖慈許臣致仕，矜收簪履，賁冒蓋帷。俾全螻蟻之微軀，獲有終於後福；莫報丘山之大德，竊自愧於平生。《鴻慶居士文集》卷九。

乞致仕劄子

某年逾八十，尚玷吏籍，疾病衰殘，心志凋喪，耳目昏瞶，犬馬之力不復自效，理合知止。伏望

特爲奏陳，許令致仕，上還印綬，歸復田里，爲農爲圃，叩轅擊壤，歌詠聖化，度此餘年。不勝區區願望。《鴻慶居士文集》卷九。

辭免待制狀

臣服事三朝，效官五紀。駑馬戀棧豆，已屢貽濡味之譏；神虎挂衣冠，亦再上乞骸之請。忽紆詔綍，尚軫遺簪。還畀西清荷橐之聯，永爲東路角巾之寵。念已過臣子引年之制，有慙知止之風；更叨蒙聖恩念舊之仁，益負貪榮之愧。所有待制恩命，不敢祇受。《鴻慶居士文集》卷九。

謝敷文閣待制致仕表

歷懇書辭，輒冒乞身之請；俞音賜可，亟推從欲之仁。興念三朝故物之遺，復玷兩禁侍臣之選，超逾若此，稱效蔑然。中謝。伏念臣頃繇東朝廷入覲元帥府，猥先諸老，際會千齡。奉寶玉於一龍上天之初，負羈絏於五馬渡江之日。群趨帳殿，每預疇咨，分直黿扉，嘗蒙特召。名浮過實，咎積挺災，一挂丹書，遂至白首。龍鍾老矣，僅存填溝壑之餘；鼓舞歸歟，詎有收桑榆之望？敢圖簡記，猶冒抽揚，俾綴甘泉仗內之班，以爲菟裘林下之寵。茲蓋伏遇皇帝陛下恩隆求舊，德大包荒，雖疲癯衰

病之身自甘永棄，而收拾哀憐之意未忍遐遺。賜下行之禮以垂褒，罄三命之恭而拜貺。曷云得謝，茲謂叨榮。念永違咫尺之威，無復就堯之日；願少忍須臾之死，尚堪歌舜之風。《鴻慶居士文集》卷九。

落職謝表

乞身辭仕，已度亡期；投老殘年，亦開九秩。偶緩斯須之死，猶未厭於人言；不加悼耄之刑，蓋終存乎典禮。雖仰戴丘山之重，實深負淵谷之虞。中謝。伏念臣六世陳人朽敗之餘，四朝故物漂零之後。新豐翁右臂已折，杜陵老左耳亦聾。無復二毛，唯餘兩齒。已挂冠避賢者路，荐更歲月之久；行就木爲土中身，祇在旦暮之間。尚玷臺評，盍從吏議。茲蓋伏遇皇帝陛下方從孝治，尚禮高年，加惠困窮，豈念舊惡？況已奉身而退，可以止矣；抑又削迹不容，爲已甚焉。何足誅鉏，姑示鑄褫。然雷霆之下，寧無失匕筴之驚；而犬馬之微，猶有賜蓋帷之望。《鴻慶居士文集》卷九。

謝復敷文閣待制表

窮途起廢，收故臣於散地之中；禁路疏榮，聯近侍於屬車之後。拜恩不次，撫己奚勝！中謝。伏念臣書元豐民版之丁，擢大觀儒科之選，偶塵薄伎，浸冒官榮。參從橐之華，備藩符之託。侵尋六

世，可謂陳人；際會千齡，已成大耄。聽貞元供奉之曲，朝士無多；見天寶時世之妝，外人應笑。敢圖殘息，尚簡清衷，加畀崇資，復還舊觀。雖東海之賜金已盡，久矣寂寥；而西清之命紱惟新，足爲榮耀。茲蓋伏遇皇帝陛下篤求人之舊，推養老之仁。謂百歲之遺眚，尚賜高年之爵；況四朝之故物，猶存一介之臣。興哀無用之身，捐德不報之所。獨念戴盆之首，顧難以望天；惟有傾藿之心，不忘於向日。《鴻慶居士文集》卷九。

賀太上皇帝傳寶位表

聖謨獨運，決大策於一言；神器有歸，垂鴻名於千載。高視百王之表，永臻萬壽之期。中賀〔一〕。恭惟太上皇帝陛下燕清淨無爲之宗，守慈儉不爭之寶，希夷體道，淵默凝神。冠帝號之尊，爲太上皇；極人倫之貴，爲天子父。奉卮前殿，問寢南樓，訪崆峒而得聖人清，築新豐而享天下養。臣退安畎畝，莫預鳬趨，遙望闕庭，惟深燕賀。大興孝治，方躬曾、閔之難；坐格泰寧，復見羲、農之盛。《鴻慶居士文集》卷九。又見《五百家播芳大全文粹》卷一。

〔一〕賀：原作「謝」，據《全集》卷二一、庫本、《五百家播芳大全文粹》改。

賀今上皇帝登極表

御六龍而乘乾，君臨大寶；斂五福而作辟，慶浹寰區。邦命惟新，天心底豫。中賀。恭惟皇帝陛下重華協帝，下武繼文，上漢璽而三辭爲天王，當楚璧而五拜作神主，謳歌攸屬，曆數自歸。紹皇策於千齡，嗣無疆之服；撫帝國於四大，包有截之區。顧疲駑弗泊於駿奔，而率舞自同於爵躍。戴盆而望天表，雖莫窺十日竝照之光；扶杖而聽詔書，猶能罄萬歲三呼之祝。《鴻慶居士文集》卷九。又見《五百家播芳大全文粹》卷一，《宋四六選》卷五。

上皇帝書 一

臣聞人窮則呼天，疾痛則呼父母。心聲感發〔一〕，出於自然，萬口一音如符節，千歲一辰如旦暮也。今有人頓仆淪陷於坑阱溝瀆之中，自非惡之欲其死，雖塗之人，皆可援而出之〔二〕。然必叫號天地父母，以延一旦斯須之命者，天下之至情，固非所望於塗之人，而求之於其所必救也。臣幼而讀書，粗知忠孝之節，服官二紀，被遇三朝，入典兩曹，出分六郡，而愚不自量，疾惡太過。自蔡京用事，人人皆知其遺社稷之憂，而臣獨深惡其黨類者，蓋以謂自古莽、卓一夫之惡，不能獨有所爲，必

有不仁不義之徒，背違君親，助成其惡，然後一朝毒流天下而不可救。故自政和以來，五爲京、條、吳敏所逐〔三〕，鑄官褫職，投閑置散〔四〕，恬不知懼。淵聖皇帝深諒愚忠，親降德音，謂臣言蔡氏有力，召自方州，再司言責，於是群邪側目，千岐萬轍，思所以報復之方。會陛下擢臣知臨安府事，而大臣悉召京黨，分布中外。如李光者，蔡氏餘黨，尤爲魁桀。挾大臣之助，鑿空造謗，上疏論臣收受諸縣獻錢四萬貫；盜軍期金銀，出糶官米，受百姓財物，皆以萬計。面謾君父，簧鼓搢紳，更唱迭和，相爲首尾。獄官傳致其罪，以收買官舡木植之錢，誣臣自盜；以饋送過客經文紙札之屬，誣臣入己。羅織傳會，只用衆證，遂以錢一千八百貫爲名，陷臣於大辟。貸死免決刺，羈管象州。嗟乎冤哉！青天白日，昭昭在上，負天下之冤而不敢訴者，三年於此矣。臣伏見祖宗之制，笞杖至輕之罪，尚慮有司觀望滅裂，不得其情，故有錄問之法。審錄之際，翻異稱冤，則移獄別推；別推之後，事狀明白，更無可疑，尚復抵譴留繫不決，始用衆證；至於命官，則又加詳矣。雖因臺諫論列，監司舉按，尚恐耳目之所寄，風聞過聽，必差官體驗覆按，有實然後隨所在置獄推治，有三問，有錄問，有審問，其詳如此。至於受財入己名色若干，追驗贓證，悉上送官，書押伏罪，隨所坐多寡，抵罪行法。自宋興百七十餘年，與天下所公共之法也。至臣獨不然，既非臺諫論列，又非監司按發，止因李光怨仇兩怒之言，大臣佐佑其姦，不復審覈真僞，直作臣僚言章送大理寺。本寺追取簿書，捕逮官吏，急若星火，日夜鍛鍊，並不如章，而承望風旨，不容但已。同謀誣陷，使用衆證。臣待罪私家，無一吏至門，無一詞勘詰，不追贓證，不取伏辯，直行典憲，同時連坐，備嘗箠掠，不堪其毒，懼罪

誣伏。尚謂取臣伏辯，必自有說；追索贓證，必有所在〔五〕。不圖一旦便降謫命〔六〕。臣家往常州，一身而已，朝廷遣三使臣連夜入蘇、湖、常三州起發，州郡望風，分遣巡尉發卒圍第。闔門驚怖，臣妻章氏積憂成疾，六日而亡；兄弟離散，孤幼失所，觀者傷嗟，至於隕涕。行次湖州，朝廷又劄臣疾速前去。所過州郡，大理寺移文催赴貶所，況除名削籍，已爲流人，尚被堂劄，決獄之後，名在刑部〔七〕，而大理寺行遣不已。嗚呼！以陛下之法，償權臣之怒，置一夫於死所，固無不可，況此天下多故之時，所以大臣矯枉過正，賞明罰當，開公道以收復人心，召和氣以消弭天變，而怙亂無稽，報怨不已，所以道路之人見臣，相視驚嗟太息而不已者，豈謂臣一身之休戚而已哉！不惟如此，與臣同時得罪如柳約、錢稔、張說者，皆臺諫、監司舉按贓罪之人。或以大臣雅故，止放罷而不問，柳約、錢稔是也；或以大臣姻家，已繫獄而復釋，張說是也。如臣既非昏姻之故，又無朋比之私，深文中傷，乃至於此。陛下試詔宰執檢會臣與柳約等章疏，少經聖覽，一時之間高下其手，欺罔聖聽，務快恩怨，使陛下綱紀文章大壞，至於蕩然，較臣之罪，孰爲輕重？方蔡京擅政二十五年，數起大獄，誣害忠良，蓋以百數，不過散官安置而已；殆今餘黨復張，又過於京，三免投荒，蓋自臣始。臣不足道也，凡陛下左右侍從之臣，觸忤權貴，便中以奇禍。此例已開，他日復有強臣在位，人人懼禍，靡然從之，孰爲陛下宗廟社稷之衛乎？臣聞人臣得罪於君父，譬之天地也，雖雷霆之下，無不糜滅，而雨露隨之，得罪於權臣〔八〕，譬之鬼神，爲妖爲祟，終無已也。今者伏遇陛下進退大臣，選用臺諫，申別冤濫〔九〕，公議已聞。及此餘息尚存之時，叫號天地父母，一訴區區螻蟻之情，而不敢復避鈇鉞之

誅。臣老矣，豈有他望，只乞聖慈矜憐舊物，憫臣久負大謗，不容於群枉之間，洗滌讒誣〔一〇〕，許用原赦〔一一〕，放還田里，收葬已死者〔一二〕，拊育尚存者〔一三〕，不終陷於溝瀆坑阱之中。豈惟愚臣獨受大賜，亦足以紓天下憤懣不平之氣，少革群黨報復眦睚之風。臣無任。《鴻慶居士文集》卷一〇。又見《國朝二百家名賢文粹》卷七六。

〔一〕「聲」下《全集》卷一、傳校本、《二百家名賢文粹》有「氣」字。

〔二〕皆：原作「莫不」，據右引改。

〔三〕條：《全集》庫本、傳校本作「攸」，當是。

〔四〕投閑置散：原脫，據《全集》、傳校本、《二百家名賢文粹》補。

〔五〕在：原作「主」，據右引改。

〔六〕降：原作「鄰」，據右引改。

〔七〕「所況」至「名」十九字原脫，據右引補。

〔八〕臣：右引作「貴」。

〔九〕別：原作「列」，據右引改。

〔一〇〕洗：原缺，據《全集》、庫本、傳校本、《二百家名賢文粹》補。

〔一一〕原赦：原作「赦原」，據《全集》、傳校本、《二百家名賢文粹》乙。

〔一二〕者：原作「之」，據右引改。

〔二三〕拊育：原作「腐骨」，據右引改。

上皇帝書 二〔一〕

臣聞管仲相齊，奪伯氏駢邑三百，飯蔬食，沒齒無怨言。故能九合諸侯，一正天下。曹劌亦曰：「大小之獄，雖不能察，必以情，忠之屬也，可以一戰。」故三鼓之後，齊師敗績。何者？罰惡當其罪，則國人服，國人服則可以圖霸矣；折獄適其平，則衆心說，衆心說則可以勝敵矣。恭惟皇帝陛下好生惡殺，視民如傷，屢下明詔，申敕獄吏，常恐一夫陷於非辜；而大臣怙亂，藉公報仇，思一快於刀劍，箠箠之間〔二〕。帝聞九重，如在天上，沈冤無告，號籲不聞，甚可痛也。臣頃罷臨安府事之後，適新宰相用事，有蔡京死黨李光者，望風指上疏論臣盜取官錢四萬貫，并激賞金銀以萬計；又受所部人財物，皆有主名。大臣挾怨，欣然納其言，欺罔宸聽，作言章行下，直送大理寺。群囂紛然，大喧朝聽，臣亦駭懼不知所爲。竊自思念盜取金銀錢以萬計，必有輦致匿藏之所；受所部民財，必有傳送付受之人。有司驗治，追索贓證，顧視私家，了無一物，彈文謂何？又念蔡京擅政於崇寧、大觀之間，屢起大獄，讎復怨憎，亦須竝緣疑似，誑惑上下，豈取鑿空，中傷善類？況今日艱難多故之時，不應更甚於前，以故偃然自謂無事。夫何大理寺官吏朝詣都堂，莫造私第，共謀誣陷，械繫數百人，鍛鍊百餘日，不遣一吏扣臣之門，亦無一辭問臣之罪，忽降謫命，坐贓一千八百貫，貸死免決刺，羈管象

州，下蘇、湖、常三州起發。巡尉數輩發卒圍第，驅迫上道。徒步出門，行次衢州，偶見朝報，所坐乃金銀、木植、紙札、經文之屬，計直爲錢一千八百貫。嗟乎冤哉！陛下之法安在也？盜金受財，既有名色，不取於臣所，止用獄官傳會之文，折取價值，何以名爲贓？不經審錄，不取伏辯，直行典憲，赴貶千餘里，方知所坐，何以名爲法？姦罔成群，縱情妄作，不知有君父，不知有祖宗之法，不知有天地鬼神之靈，不知有賢士大夫議其後，舞文毀法，欺天陷人，一至於此。方詔獄之作也，儻臣有一金之直藏於私橐，推治有實，必付吏大索，暴陳於朝，爲終身不可磨滅之罪，豈肯違法不索贓證，但追一千八百貫價錢？苟可以誣陷於大譴大何之中，必捕逮繫獄，使叩頭伏罪，永無號天訴地之所，豈肯不取伏辯，三免投荒而去？且除籍爲民，不齒於搢紳矣，方被受堂劄，付臣趣行；決獄之後，名在刑部矣，而大理寺移文州縣，催趣赴貶所不已。典章蕩然，更相破壞，以此揆之，冤濫極矣。故臣被罪以來，交親問遺之書，士大夫慰勉之言，時聽浮屠、老子空幻之說，與夫道路田野咨嗟太息之辭〔三〕，皆謂此身一落世網，是非毀譽，得喪榮辱，自有定命，固不可逃，但未死亡，終見天日。所可惜者，大臣舉措乃如此也。昔蔡京用事，窮凶極惡，集犬馬大亂之成，遺禍社稷，殆不可救；不謂後之君子，踵亂亡之轍〔四〕，出新意以作俑，讎一夫而自快，豈明主所望於除殘救變之時！今者側聞用事之臣相繼罷免，一時造言起獄，納溝下石之流悉已去國，以此占之，公議亦稍申矣。臣蒙垢累年，頓仆道路，一敗塗地，萬事瓦裂，妻死家破，暴露溝壑，幼稚呱呱，不能自存，亦足以償仇怨之怒矣。兩遇大赦，雖蟲魚草木皆被聖澤，如臣久遭誣陷，得自比于蟲魚草木之微〔五〕，可以赦

除而更始矣。朝廷清明，衆賢馳驚，賞善罰惡，開示大公，皆欲措明主於三代之隆，豈直管仲之流以其君霸而已！二帝遠狩，中原陷沒，除苛解嬖，收服衆心，以闢國於萬里之外，豈止曹劌一戰之功而已！臣愚所以不避萬死，獻書在所，冒昧自陳，伏望陛下灼見冤狀，斷自聖心。念臣當衆人皆欲殺之時，而有通國稱不孝之罪，悼鬻履之不售，傷畫地之不入。庶幾漢昭帝覽燕國之奏書，而獨得上官桀之詐；齊威王聞左右之毀言，而更論即墨之封；一洗無辜，縱臣自便。歸葬死者，存育生者，退伏田里，以盡餘齒。上廣陛下欽刑慎罰之仁，一申天下公共之法，消弭大臣報復眦睚之風，稍懲獄吏奇文巧詆之禍，少紓天下憤懣不平之氣，豈惟愚臣一人獨受大賜？《鴻慶居士文集》卷一〇。

〔一〕題下原注：「書奏到行在，已有指揮放還。」

〔二〕思：原作「怨」，據《全集》卷一、傳校本改。

〔三〕田野：原無，據右引補。

〔四〕亡：原作「士」，據《全集》、庫本改。

〔五〕「皆被」至「草木」十八字原缺，據《全集》、傳校本補。

上皇帝書 三二二 紹興二十六年五月十八日

臣聞人臣之罪，莫重於贓汙；天下所惡，莫過於貪吏。臣被遇三朝，叨塵兩禁，而名在贓吏之

籍。有如孤負天恩〔二〕，苟賤無恥，盜取公私一錢，則死有餘罪；若其橫被讒誣，負天下之大謗，蒙垢二紀，曖昧不明，亦足以繫公道之開塞。臣紹興初蒙恩守臨安纔數月，而新宰相用事，稍除不附己者。臣懼稱疾，請宮祠罷去，猶不厭其意，忽有言章誣奏贓罪，遂起大獄，鍛鍊彌時。私家無一物可取爲證，無一吏持片紙扣門問所當之罪，獄吏望觀，勢不容但已，朝詣都堂，莫造私第，輒用衆證，傳致深文，中以危法，論爲城旦。三免投荒，幾不保首領〔三〕。久之，一三三大臣相繼罷免，臣始具奏投匭馳訴。以謂吏部侍郎李光既非臺諫，又非監司按察之官，挾大臣之助，越職論奏，作臣寮言章行出。臣寮言事雖許風聞，盍付有司體量得實，而後取旨置勘，而意在中傷，直送大理寺，一疏千餘言，論臣盜激賞庫金銀錢以萬計，受百姓財物亦以數萬計。制獄初興，追捕紛然，急於星火。妻孥怖駭，方食失筯，卧不著寢，不知所爲。臣徐諭之曰：「視吾囊中〔四〕，可免憂矣。」身爲太守，有積俸十餘月，尚恐官屬援以爲例，不敢支請，乃取非其有而爲盜耶？俸歷今在，可考也。然吠聲之流，譸張爲幻，鑿空造大，群嘲聚訕，助作聲勢。如臣私橐果有銖兩尺寸之藏，必移文州縣發吏追索，暴之於朝，以爲口實；乃用公庫餽送過客紙札、《楞伽經》、《東坡集》之屬焉，爲臣「自盜」。既言自盜，亦合就臣所追取，有司估直若干，計贓結罪，却乃追索價錢爲贓，出於何典？命官犯法，自一問至三問，有錄問，又有審問，祖宗立法防閑之意，正爲此也。所謂衆證，多緣私移獄。或負冤稱屈，或詆譎避罪；近移他縣〔五〕，遠移別路，差擇官吏參驗考覆，罪狀了然，尚復謾譎，遷延歲月，以圖幸免，則用衆證。近時呂頤浩中子烝庶弟之母，捕逮繫獄，懼罪佯瘖，不肯直對，亦用衆證。如臣所坐，未

嘗移獄別推，未嘗託疾避罪。大理寺何名，輒用衆證？治賊無一物可追，而以價錢爲贓；公案無書押一字，而以衆證爲罪。大臣朋比，欺天陷人，一至於此！責命既下，劄送蘇、湖、常三州；巡尉四五輩、將吏卒百餘人，直入臣家，如捕逃亡，催迫上路。臣妻章氏，驚悸感疾，六日而亡；八歲之女遽失怙恃，疾病彌年，亦隕其命。家門破壞，兄弟離散，爲世大僇，可謂極矣！於是泣血書辭，籲天請命，一塵睿覽，洞照肝鬲，哀憐三朝簪履之舊，動一夫失所之懷。訴草朝聞，詔音夕下，許從臣自便，歸宿田里，旋蒙沛宥，稍復官資，天慈再造，可謂生死而肉骨矣。未幾，故相復用，權震中外，每聞聽受無根〔六〕，報復眦睚，破壞一臣寮之家，則終日凜然，如負霜雪。潛深伏奧，息交絕游，塊坐一室，形影相弔。嘗懼不免，豈復更有他望。恭惟皇帝陛下盛德天縱，聖學日新，聽斷之暇，手寫經傳，龍文龜畫，刻之金石蓋數十萬言。自三代秦漢至晉魏隋唐千有餘年，讒夫小人得志欺天，忠臣孝子抱恨入地，何可勝數！固自得之聖心焉。臣聞慶曆中歐陽修以言事切直，爲權貴人所怒，因其孤甥女子有獄，誣以姦利。仁宗皇帝使使三司戶部判官蘇安世與中貴人雜治。當是時，權貴人連內外諸怨爲惡言，傾修銳甚，天下汹汹，必修不能自脫。安世卒白上曰：「修無罪，言者誣之耳。」仁宗大悟，修等皆無恙。熙寧中，蘇軾議新法之害，忤王安石。會司馬光以諫官薦軾，神宗皇帝曰：「軾丁憂，韓琦贈銀三百兩，不受，而販私鹽、蘇木入蜀。」光對曰：「責人當察其情。軾鬻賣之利，豈能及所贈之銀乎？乃安石以親家謝景溫爲鷹犬攻之耳。」神宗亦悟。陛下英類祖宗，如臣么麼，豈敢望前輩先達！方讒誣並進之時，有一侍從如司馬光，必能爲臣開陳，感悟聖聽；詔獄暴興之時，有一獄

官如蘇安世，必不以衆證陷臣於大罪。薄命如此，窮則呼天，固其所也。今者伏遇陛下躬攬威福之柄，朝聽群臣之議，夜覽四方之奏，或降玉音，或御宸筆，乾剛獨斷，大吏奉行。黜嵬瑣，進忠良，消弭告訐之風，屏除苛刻之吏，追還禁錮不齒之囚，洗滌暗昧無辜之罪。生者甄叙官爵，死者錄用子孫，大鈞播物，草木蟲魚皆被矣。念臣嘗事陛下於艱難之際，區區心迹，粗有本末。更化之初，公道大開，藉令不幸，溘先朝露，未朽之骨，猶有望於蓋帷；今雖癯老，尚視息於世間。病木觀萬卉之春，沈舟閱千帆之過。念非聖主，誰復記憐？比見大臣以喪歸輦所，藏金過於郿陽，臣初無一絲之挂，而遭羅羅織，蒙被垢汙，獨爲天下無告之窮民，所以不避斧鉞之誅，引吭一鳴，不能自己。然臣老且病矣，齒髮缺壞，耳目昏塞，豈堪復爲世用？第見陛下開三面之網以崇寬大，而臣尚絀深文；激三江之水以沃焦枯，而臣猶在涸轍；況蒙睿照，已灼見姦罔於被罪之初。哀窮悼屈，方就昭雪，而舊相當國，莫敢嬰其鋒；積二十年名迹湮淪，亦無爲臣言者。伏望聖慈念一夫之不獲，俾預諸臣起廢之例，改正罪犯，除落刑部囚籍。及此餘年，得與草木同其榮，麋鹿同其樂，亦不虛爲太平人矣。臣憂患無聊，舊學廢忘，詞句儂淺，不能占叙中心之所欲言者，惟是裁書之日，三沐三薰，南面再拜，庶幾螻蟻區區之誠，感動萬一。干犯天威，伏俟重誅。《鴻慶居士文集》卷一〇。

〔一〕題下原注：「紹興丙子五月十八日上，六月十二日得旨復左朝奉郎。」

〔二〕天：原作「大」，據庫本改。

〔三〕首領：原作「背頰」，據庫本改。

〔四〕囊中：原作「素衷」，據《全集》卷一、傅校本改。

〔五〕縣：右引作「州」。

〔六〕聽：原作「德」，據右引改。

全宋文卷三四二五

孫 覲 八

侍御史論和戎劄子 一 靖康元年〔二〕

臣聞人主之行異布衣。布衣者飾小行、競小謙，自託於鄉里；人主惟天下安、社稷固否耳。陛下即大位，坐席未煖而強胡犯闕，長驅萬里，所過州縣無一人嬰其鋒者。中外之憤，孰不欲一戰驅之以爲快？然茲事體大，陛下當飭將相大臣深思熟慮，爲萬全之計。差之毫釐，便有莫大之悔，遺社稷之憂，不可忽也。臣竊讀國史，見寶元、康定間趙元昊爲嫚書、邀大名以怒朝廷，規欲譴絕以激使其衆。舉朝忿然，皆曰使兵坑小醜耳〔三〕。時吳育爲諫官，奏言：「承平日久，將不知兵，士不知戰，民不知勞，若驟用之，必有喪師蹶將之憂；兵連民疲，必有盜賊意外之患。且當順而撫之，使未有以發。得歲月之頃，以其閒選將擇士，堅城銳器，爲不可勝以待之。雖元昊終於必叛，而吾戰守之具立矣。」疏入，宰相張士遜見之，大笑曰：「人言吳舍人患風，果然。」於是決意用兵。所向輒敗，一方騷然。

大將劉平、石元孫、任福相繼戰沒，大盜王倫轉掠江淮間，契丹聚重兵境上，邀請三關之地。中國耗虛，邊民疲敝，天子厭兵，卒賜元昊夏國主，如育初議。今女真暴起，滅契丹，爲北方大種，非元昊小醜之比；舉國大入，直抵京師，又非元昊犯塞擾邊之盜。天子之郊，宗廟社稷、太上皇兩宮在焉，亦非戰地。至於將帥不才，士卒驕惰，軍政隳壞，器械朽鈍，財用空竭，法度廢缺，又非仁宗皇帝之時。臣熟思之，莫如和戎爲上策。強胡乘勝頓兵觀闕之下，彼見天子宫室城地苑囿之大，而西兵日至，正疑懼不測之時，陛下戒諸將堅壁固守，不施一鏃，不交一刃，使野無所虜掠，然後與之議和，群胡竦然聽命，卷甲而歸，足以爲德矣。以其暇日，蒐擇名將〔三〕，選練將士〔四〕，謹蓄積，修法度，成中國安疆之勢，所謂屈於一時，信於萬世之下者也。陛下受太上皇投艱之託，至大至重，豈若匹夫之勇，小不忍遂校勝負於一擲之間耶？伏望聖德以趙元昊校北胡之強弱，以寶元、康定校今日之盛衰，臣一人雖不能勝衆論，而憂國之言有合於吳育。特賜采納，不勝幸甚。《鴻慶居士文集》卷二七。又見《三朝北盟會編》卷六二，《歷代名臣奏議》卷三四八。

〔一〕靖康元年：原無，據《三朝北盟會編》補，下同。

〔二〕坑：原作「抗」，據《全集》卷二八、傳校本改。

〔三〕名：原作「明」，據右引改。

〔四〕將：原作「時」，據傳校本改。

侍御史論和戎劄子 二 靖康元年

臣聞道有經有權，事有常有變。知道之權者，能摧剛而爲柔；適事之變者，亦轉禍而爲福。今者強胡乘百戰百勝之威，合諸種控弦之士，超邑越都，鼓行而至，直抵京室，以爲中國有人乎？此臣區區之愚力排群議，議進和戎之策，庶幾甘言重幣，足以厭虎狼貪暴之心，紓一旦倉卒非常之變，而後徐圖天下國家善後之計，其權固在於此也。昔漢高帝仗一劍誅秦蹙楚，以定天下，而冒頓亦崛起於東胡〔一〕。呂太后稱制，冒頓遺嫚書，出惡言，虐戲醜詆，可謂甚矣。當是時，謀臣猛將如陳平、周勃、灌嬰之儔固無恙，而上將軍樊噲請以十萬衆橫行匈奴中，豈不壯哉！獨季布以爲夷狄如禽獸耳，得好言不足喜，惡言不足怒，第當自計利害，何足與論是非？呂后翻然稱善〔二〕，召大謁者張釋持書幣，奉車馬報謝，遂結和親。呂氏雅故本，推轂高帝就天下；而季布爲任俠，以勇名關中。一言從容，消弭兵端〔三〕，貸兩國數百萬生靈肝腦之禍，非所謂大勇者乎？豈若小丈夫悻悻然拊劍疾視，斬頭穴胸，以報睚眦之怨者哉！臣又嘗讀國史，澶淵之役，諸道兵大會行在，虜懼請和，諸將爭欲以兵會界河，邀其歸，可勦殺無噍類也。真宗皇帝曰：「如何殺得盡？祇結怨爲邊患耳。」詔按兵勿戰，縱使歸國。自是諸將謹言：「秋高馬肥，復入寇也。」或曰：「未也，邊儲稍實，復爲盜糧矣。」真宗顧近臣曰：「將帥之臣，平居無事，瞋目抵掌，欲赴功名，臨時便誤事。卿等豈不知此輩情狀？乃相爲附和，信其說耶？」陛下觀今日之勢爲如何？大將劉延慶屯重兵於燕山，一夕，無故拔寨而遁，人馬相籍躪，

蹶踵交道，委棄金帛穀粟如山積，虜人長驅萬里，無所忌憚，職此之由也。伏望聖慈監觀炎漢之興，受命而帝，群臣佐命、百姓歸仁之初，真宗皇帝駕幸澶淵，殺其驍將撻覽，兵威大振之時，尚不忍計校一時之利，摧剛爲柔，以爲萬世無疆之福，固不俟臣諜諜瀆亂聖聽，而予奪之計，已默定於聖心矣。《鴻慶居士文集》卷二七。又見《三朝北盟會編》卷六二，《歷代名臣奏議》卷三四八。

〔一〕崛起：原作「掘越」，據《全集》卷二八、傳校本改。

〔二〕翻：原闕，據右引補。

〔三〕兵：原作「大」，據右引改。

侍御史論太學諸生伏闕劄子

靖康元年

臣伏見女真大酋擁萬騎入朔方，跨大河，直犯京闕，忽睹神州隩區金城湯池之高且大也，斂兵不動，遣使議和。將相大臣，盍量彼己之勢，勿亟勿徐，示以閒暇，使之疑懼，有虎口之虞，壓以重兵〔一〕，不戰而威之使去，此百全之上計也〔二〕。忽傳李綱劫寨之敗，上驚朝聽，下駭群情，爲之奈何？綱本書生，素不知戰，力小圖大，挑發兵禍。以帷幄之臣行穿窬之謀，以王者之師爲攻劫之計，藉令出於虜人不意，偶獲小利，猶爲怒敵以誤朝廷，而狂率無謀，漏言於旬日之先，提數千兵以入空

寨，虜圍四合，盡驅而納諸隍中，無一存者。九重帝居，宗廟社稷所在，而僥倖於一擲，滔天之罪，車裂以徇，死有餘誅。方從薄罰，而太學諸生陳東等聚衆伏闕，鼓倡群少，妄謂宰相連結強胡，開關延敵，欲起李綱復還兵柄。俄頃間嘯聚數萬，撾登聞鼓，呼聲動地，手擲瓦礫^(三)，狙擊大臣，屠裂中貴人，流血滿道。天子震驚，與之召還李綱，然後解去。自衰亂板蕩大壞，書傳所載，未有如此之甚者也！唐德宗時，除國子司業陽城爲道州刺史，太學諸生詣闕請留。夫城者，道德文行，一世標表，常率諫官合過裴延齡不得爲宰相，名震天下，諸生請留以爲師範，朝廷所當從。從之，是衆爲政也。太學者，賢士之關，禮義之所自出也。朝廷重建師儒^(四)，營宮室、豐餼廩以養士，祭酒、司業以率其屬博士掌訓導，正、錄掌規矩，恩禮深厚，教法明具，士當洗心易慮以承上之休德。陳東等乃幸天下有大變，蔑視官師，不告而出，怙衆興訛，厚誣朝廷，朋比罪人，迫脅君父，肆行殺戮，遂至大亂。而李綱不知羞愧，尚戴其面立於朝端；東安坐學宮，洋洋自若。失今不治，他日必有握兵之臣劫制天子，武夫悍卒戕害將帥，縣殺其令丞，郡殺其守尉，以衆暴寡，必自茲矣。臣承乏國子司業時，童貫修建武學落成矣，陳東爲教諭，議率同列獻書童貫，請車駕臨幸，其中有不從者，遂至誼譁。臣聞之曰：「武學落成，何預大學？」有云頃者乘輿幸大學，而武學生例被恩賜，此東所以建獻書之議。蓋東狂生，不守分義，其志止欲圖尺寸之柄，猖狂不已，以至稱亂。今雖未即典刑，當具申學法，屏之遠方，終身不齒，爲多士之戒，無令覆出爲惡，以階禍亂，天下幸甚。《鴻慶居士文集》卷二七。又見《三朝北盟會編》卷二八二，《歷代名臣奏議》卷一八三。

〔一〕壓：原作「堅」，據《全集》卷二八、庫本改。

〔二〕百：傳校本作「萬」。

〔三〕手：原作「平」，據《全集》、傳校本改。

〔四〕重：原作「衆」，據庫本改。

中書舍人上殿劄子

靖康元年十一月七日

臣蒙恩召還，不勝區區憂國之心，以謂新宰相當國，北方邊事必有一定之論。起居郎胡交修，爲臣言虜使王芮奏事殿上，請割三關之地，時交修侍立，親聞其語。芮曰：「今日得三關，明日旋師去矣。如朝廷不許，則國相自河東來，屯兵南郊，圍城之西南；皇子郎君自河北來，屯兵北郊，圍城之東北。無論攻城，自京畿五百里外燔燒蕩盡，使烏爵不能過也。」芮退，上問宰相唐恪：「三關盍如何？」恪曰：「不予則必來，予之臣不能保其不來。」三問三對如此。上赫怒曰：「卿是宰相，何不決此議？」恪對如初。臣太息而言曰：方強胡怙衆冒死一來，仰見中國之盛大，四方勤王之師日至，將相持重，嚴兵固壘，斷鈔掠之路〔一〕，不出一伎示以形勢，俾莫吾測而與之講，可以萬全。夫何行營大臣狂謀謬筭，出於劫寨，一敗塗地，傳笑四方，而後彊胡輕視朝廷，始欲割三關以要吾君。宰相既知其必來矣，來則何以待之？臣聞戰國時，齊、韓、魏共攻秦於函谷關，求出楚懷王。秦王謂樓緩

曰：「三國之兵深矣，寡人欲割河東而講。」緩曰：「河東，大費也；免於國患，大利也。此父兄之任也。」王乃召公子池而問焉，對曰：「講亦悔，不講亦悔。王割河東而講，必曰：『惜矣，三國且去，吾失三城。』此講之悔也，王不講，三國入函谷，咸陽必危，王又曰：『惜矣，吾愛三城而不講。』此又不講之悔也。」王曰：「鈞吾悔也，寧亡三城而悔，無危咸陽而悔也。」遂與魏封陵，與韓武遂以和。夫秦居戰國，最號彊雄，尚割河東以紓一時之急，其後席累世之富，選將擇士，白起、蒙恬、王翦之徒起而用事，遂并吞六國而有天下，所謂因敗爲功，轉禍爲福，其權正在此也。今之三關，河北重地，舉而棄之，則京師無藩籬之衛，陛下不得一日高枕而卧矣。狂生劫寨，誤國至此，豈不痛哉！今京師無大嶽、三塗、崤函之固，獨恃一河耳。防河將吏望見胡塵，獸駭鳥散，不知所在。大臣依違，畏棄地之責，將帥驚下，無干城禦侮之功，萬一強胡舉國而來，頓兵城下，有如王芮之說，臣恐社稷之憂不止三關而已也。寇益深矣，陛下當權禍福輕重，獨斷而行之，寧失三城，無使咸陽危而悔也。臣承乏侍御史，首論諸生伏闕鼓倡群小以脅君父，又論大將劫寨激怒彊敵以誤朝廷，計拙言狂，得罪去國。今蒙陛下召歸西省，俾贊書命，不勝區區憂國之心，又建割棄三關之議，上拂聖心，下違衆論，可謂不知量矣。秦王議割三城，樓緩不肯對，公子池亦操講不講之說使王自擇。如臣螻蟻之命，直言無所回隱，其爲狂愚，死有餘矣。《鴻慶居士文集》卷二七。又見《三朝北盟會編》卷六二。

〔二〕掠：原作「揉」，據《全集》卷二八、庫本改。

崇政殿集衆官議合與不合棄三鎮劄子

靖康元年十一月八日

臣聞蝮蠱手則斬手，蠱足則斬足。何者？爲害於身也。夷狄驕橫，乘中原久安無備，傾國而至，當順而撫之，以幸無事。而劫寨之臣猖狂妄作，挑發兵禍，以遺國家手足之害，陛下當亟去之。去之不果，爲腹心之患必矣。方胡馬南下，徑河朔二千餘里，所過州縣，無一人一騎北向發一矢以抗其鋒者。設欲據大河爲限，孰能禦之？其欲得三關者，猶以故地爲名耳。然紹聖用事者，讎復元祐諸臣，以棄地之罪削除名籍，投竄嶺河，禁錮子孫，累赦不宥，可謂酷矣。今自大臣侍從與搢紳士大夫之衆，非不知三關之地不得不予也，非不知予三關之地可以款兵而紓禍也，而元祐覆轍在前，孰肯復爲國家安危之慮，以蹈異日之悔？莫如卷舌不言，自爲計耳。臣獨何人，首唱此議！蓋區區之愚以爲：割己之地（一），虜人退聽，兩國休兵。得歲月之頃，扶顛持危，以彊國勢，選將利兵，以固吾圉，興衰撥亂，可以復見中興之利，未爲失也。儻以失三鎮爲悔，追責前議之臣，論爲城旦，投之窮裔，臣甘之如薺，不敢辭也。臣又聞擇禍莫若輕，擇福莫若重。今日之事，有禍無福，可比陵寢與河南孰重？三鎮之地與京師孰重？陛下知所輕重，判然不疑，則當亟去手足之患，無重腹心之累矣。《鴻慶居

士文集》卷二七。又見《國朝二百家名賢文粹》卷六三。

〔二〕地：原作「援」，據庫本改。

中書後省論胡舜陟不合令分析狀

今月日本省送到侍御史胡舜陟奏乞遷都，奉聖旨：令舜陟分析。臣伏見舜陟實有區區愛君憂國之誠心，而辭不達，不足以感動聖聽。臣詳味其言，推原其用心，蓋謀臣議士先見之明，爲宗廟社稷萬全之計，不可不察也。今春幹離不擁衆數萬，長驅而至，陛下疆圉之臣，州縣之吏，防河之兵，望風逃散，無一人致忠效命與之校者，遂至京師，如踐無人之境。劫寨之敗，一軍盡覆，將官姚平仲跨一駿騾遁去，群胡初不料中國堂堂之大，而技止於此也。今聞幹離不將由河北，粘罕亦由河東，舉國大入，以臣料之，士馬之衆必數倍於前日。陛下宿將如种師道已病亡，种師中爲許翰以逗留督戰，日受三四檄，不堪其辱，赴敵而死。太原之圍，李綱頓兵於懷州千餘里外，不能救，亦已陷沒；李彌大妄殺立威，誅勝捷統制官張師正，一軍反側，散去爲盜，山東、淮南兩路爲之騷然。臣承乏直學士院，被旨撰祝冊禱河神，望其冬三月河流不冰；復有獻計者，宜聯數百艘宿火其中，可謂兒戲；而郭京者獻六甲法欺給朝廷，尤爲妖妄。臣在都堂客次〔一〕，適與京遇，因問京曰：「學士院、中書後省、街司十數輩盡投六甲兵去矣，此市井小兒，豈堪戰耶？」京曰：「只要它拾番人頭耳。」臣又問曰：「用誰斬番人〔二〕，而使此輩拾其頭耶？」京不答，面愠怒發赤〔三〕。是時，翰林學士吳玠〔四〕、給事

中安扶〔五〕、中書舍人李會、李擢在坐，聞京之說，相視太息，而大臣又論奏侍從官妄議沮軍，悉差登城，分守四壁。朝廷所以備敵者，設施措置之方如此，則舜陟建遷都之義不爲過矣。今有千金之子，一聞盜賊入境，左提妻，右携子，群趨疾走，以紓一旦倉卒之變，而不復顧其家。況今夷狄以百戰百勝虎狼之師鼓行而至，進無禦其前，退無躡其後，乃欲禱祈鬼神，尊信妖妄，使萬乘之尊端坐九重以須其來，危孰甚焉？萬一有如王芮之言，兩軍既至王城外，州縣聚落燔燒，五百里掃蕩一空，則孤城巋然獨存，亦何以爲國？昔太王不忍鬪其民，避狄去岐，百姓歸仁，文武之興，子孫傳世八百餘載。伏望陛下審彼己，奮神斷，視強虜之勢方張如彼，而朝廷禦戎之備如此，不憚旬日之勞，徙建別京，圖萬全之策，如舜陟之言。特賜開納，天下幸甚。《鴻慶居士文集》卷二七。又見《三朝北盟會編》卷六五。

〔一〕次：原作「有」，據庫本、《三朝北盟會編》改。

〔二〕用：原缺，據《三朝北盟會編》補。

〔三〕面：原作「而」，據右引改。

〔四〕开：原作「行」，據庫本、《三朝北盟會編》改。

〔五〕扶：原作「投」，據《全集》卷二四、庫本、《三朝北盟會編》改。

講筵乞讀范祖禹唐鑑劄子

臣聞人主無職事，惟辨君子小人而進退之，則人主之職也。然君子小人不可以並進於朝，譬之冰炭，同處一器，必至交爭。君子不勝則奉身而退，樂道無悶；小人不勝則含怒忍恥，千岐萬轍，窺伺便利，以求必勝，一日得志，遂肆毒於善良。三陰在內，其卦爲否，禍亂之原，不可不察也。邇英進讀《資治通鑑》，上起戰國，下終五代，千三百餘年聖主賢臣、暴君汙吏是非得失之迹，治亂興壞之端，蓋數十萬言，而文辭浩繁，進讀有時，一日萬機，終不能徧。臣竊見故翰林學士范祖禹撰《唐鑑》一書，專論唐三百年君子小人善惡之辨，唐之所以興以君子，其所以廢以小人，著之簡編，炳然在目。其言曰：「我不可不監於有夏，亦不可不監於有商。故周之王，以夏商爲監；今所宜監，莫近於唐。」凡三百六十篇，釐爲十二卷。元勳盛德、亂臣賊子、忠邪賢佞，如指東西，如分黑白，開卷了然。陛下即政之初，博延儒學之臣日侍帷幄，朝夕納誨，以輔聖質之明。與其論事於未然，孰若按已然之狀？與其考言於未試，孰若視已試之迹？臣愚欲望聖慈每御邇英，詔左右之臣進讀《唐鑑》一二篇，不出歲年，可見唐室廢興之由，盡出於君子小人用舍之際，善爲可法，惡爲可戒，必能補聖政之萬一。《鴻慶居士文集》卷二七。又見《歷代名臣奏議》卷八。

給事中上殿乞復常平劄子

臣伏見神宗皇帝修講常平之政，置提舉官行其法於天下。爾時錢穀充斥府縣，大縣至百萬，小縣猶六七十萬，貫朽粟陳，不可勝校。臣又聞役法初行，取寬贖錢不得過二分〔二〕，以備水旱。至元豐八年，計所積有三千餘萬貫石。元祐二年，京東轉運使范純粹欲以此錢米買田，舉行熙寧給田募役，如邊郡招弓箭手之法。是時寬贖錢米尚有此數，則常平之積，在天下不可勝校可見矣。崇寧中，始取充學校養士、居養、安濟、漏澤園等費。政和以來，又取以供花石應奉之資，橫費三十年，所喪十八。邇者議臣追咎熙、豐改作，遽罷提舉官，而常平之財所存十二，猶以億萬計。一旦斥罷，委棄它司，爭取妄用，遂至掃地，甚可惜也。然而轉運使漕輓軍儲，上供之外，趣了目前，已號稱職。無一金之藏，他日朝廷有大水旱，招集流亡；有大舉措，繕治宮闕；經畫殘破，召募軍馬，以備不時緩急之須，則非轉運使之所能辦也。方時多事，財用爲急。比見朝廷遣諸路撫諭，添置發運副使，措置遞馬，催發綱運，不免差官，夫豈得已？所謂常平提舉官，尤不可已也。伏望聖慈明詔三省，選用老成之士，追復常平提舉官，申請補助之政，增廣蓄積之備，使他司不得侵而異日有所恃，以爲萬世無窮之基。《鴻慶居士文集》卷二七。又見《永樂大典》卷七五〇七，《歷代名臣奏議》卷二七〇。

〔二〕過：原脫，據庫本補。